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八五四・史部・政書類

欽定中樞政考七十二卷（八旗三十二卷綠營四十卷）（八旗卷二十六至綠營卷十五）

〔清〕明 亮 納蘇泰等纂修

2460/04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六

八旗

雜犯

遞解質審旗員

關提人犯

遣犯分起解送

解犯脫逃

重犯撥兵護解

軍流遣犯盛暑隆冬停遣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目錄

僉差不慎

護解同逃

少帶護解兵丁疎脫人犯

錯解人犯

解犯索詐生事

東三省番役索詐生事

旗人喫酒行兇送部發遣

發遣匪類

發遣留難

擅用非刑

不卽審理

偏向誑供

濫行責打佐領下人

擅打步軍

兵丁犯罪

守監空班

守監不嚴

失察私鑄私燬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目錄

販賣私鹽

產贖地方派官巡查

查拏隱藏採捕

霸占要地生理

步軍營緝拏要犯

嚴拏坐地虎

徇縱惡棍

失察旗人潛習西洋教

失察匿名揭帖

失察惡棍處分

開店容留匪類

買良為娼

禁止火化

查拏放火兇徒

衙署失火

救火大臣議敘分別限制

救火遲誤

失察在官人役犯賊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目錄 三

家人犯法

革職擬罪人員不得在其外出

看守瘋病

教場掘土

遞解質審旗員

一八旗外任官員叅革解任歸旗之後原任內

案件不清該總督巡撫咨取質審者該旗分

別情罪或應鎖解或應散解俱聲明送部

部派撥兵役逐程遞解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目錄 二

關提人犯

一凡咨行八旗內務府提取控告案內人犯逾
限不行送部經部以遲延題參如係在京居
住者將該管官照例議處領催照例鞭責屯
莊居住者將差去之人及不協同拏解之屯
領催守堡均照例鞭責例載處分則如人犯
有別項事故將情由報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五

遣犯分起解送

一發遣人犯至五名以上者每五名作一起先
後解送押解官役嚴加約束在途毋致生事
擾累地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六

解犯脫逃

一解送重犯強盜不行固守以致脫逃並解送

流徒等犯走脫及看守處脫逃與解送入官

人犯脫逃者各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提解門

若犯係原解官自行拏獲者准其開復如非

自行拏獲即照鄰境獲盜之例按其應得處

分酌減完結其解送京城人犯中途走脫及

看守處脫逃者均照此例辦理

一解送及看守之員如係世職官疎脫重犯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七

職後暫免開缺勒限五年戴罪緝拏限內獲

犯准其開復逾限不獲開缺另襲襲職後或

能獲犯查明襲職之人係伊子孫毋庸另議

開復如係伊族人襲職該管大臣驗明該員

年力才具尚堪驅使素有勞績自雲騎尉以

上世職酌量以五六品旗員保題送部帶領

引

見恭候

欽定其年邁才庸素無勞績者毋庸保題

一解送及看守官員無論罪犯輕重如有得財

釋放者俱參革交刑部審問如有自盡者按

人犯罪名輕重並已未加有財鎖照例分別

議處笞杖人犯中途自盡者亦照例覈議其

遞至中途寄監自盡者將管獄官照監犯自

盡例處分原解之員免議若在村莊坊店歇

宿自盡者仍將原解添解之員分別議處例載

處分別例
提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八

重犯撥兵護解

一奉天省押解尋常命盜等犯由各州縣自行選役押解如遇拏獲新疆逃遣并兇盜等重犯該州縣差役長解外每犯一名就近移旗撥兵二名護解按程更替如有疎虞照僉差不慎之例分別辦理

例載處分則例提解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九

軍流遣犯盛暑隆冬停遣

軍流遣犯未經起解者夏六月冬十月至正月停其發遣若已至中途者夏六月亦准停遣初冬十月照常接遞至十一月初一日方准停遣俟次年二月起解如抵配所不遠本犯情願前進者將不停遣緣由移咨前進一體接遞其情罪重大者雖遇盛暑隆冬不准停遣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十

僉差不慎

一 決不待時重犯中途脫逃及斬絞監候重犯

并發遣新疆等處人犯係脫逃例軍流以下

人犯及遣犯脫逃例不正法者中途脫逃將該管官均各

按其是否短差兵丁已未加有冊鎖照例分

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提解門

一 改遣以上人犯中途脫逃承緝官未經限滿

離任者逃犯交與接任官勒限緝拏限滿不

獲照例按限議處例載處分則例提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十一

一 凡各項起解人犯遞至鄰境未交之先在途

脫逃者將原僉差之武職官議處已經交與

鄰汎者原僉差之武職官免議將鄰境之接

解官議處

一 解送未經擬定罪名人犯脫逃照軍流以下

人犯中途脫逃例議處

護解同逃

一 遞解各項人犯中途脫逃僉差兵丁與犯同

逃雖係畏罪潛逃亦照案犯脫逃之例按限

嚴緝如逾限不獲即照承緝本案逃犯罪名

不獲之例一體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十二

少帶護解兵丁疎脫人犯

一駐防官員解送人犯將派出護解兵丁徇情

少帶以致人犯中途滋事及乘閒脫逃者照

例議處例載處分則若將派出護解兵丁受

賄私留少帶或全行私留以致人犯中途脫

逃滋事者叅革提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錯解人犯

一官員將所解人犯不照依牌票遞送該處錯

解別處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解犯索詐生事

一官員親身押解人犯全無約束以致解犯辱
官詐財生事不法或該員隱匿不報該管上
司未經查出或解員已經申報該管上司下
行揭報及統轄之將軍都統副都統等據屬
員詳揭不行題參者均各照例分別議處
處分則例
提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七

東三省番役索詐生事

盛京吉林黑龍江等處番役有以巡緝為名藉端
索詐生事擾害旗民或番役手下散丁人等
冒充番役生事詐財者該管官或係知情容
隱不行查拏究辦或係失於查察者與該管
將軍副都統等均各照例分別議處如該管
官不將冗役裁革致有匪徒假藉番役之名
在外擾害者該管官及該管將軍副都統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六
亦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旗人喫酒行兇送部發遣

一旗人平日果係安分偶爾醉鬧並無兇惡情狀者令該管大臣按律自行責懲如果係屢次酗酒滋事怙惡不悛經該管佐領等呈報該管大臣查明滋事實蹟送部審明屬實事行發遣當差如該佐領驍騎校族長隱匿不報照例議處若有違例任意擅送者將呈送不實之舊管官亦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七

發遣匪類

八旗佐領下如有不肖匪類飲酒賭博生事引誘旗人者該管佐領即行呈報都統等咨送刑部審明屬實再行送部發往黑龍江三姓地方折挫當差如不悛改該將軍報部即發雲貴川廣等省交地方官嚴加約束仍有過犯即照民人例治罪該將軍於歲底將有無收發之處彙奏倘失於覺察別經查出該管佐領驍騎校參領等均照例分別議處族長係官議處係平民與領催均照例鞭責處分則例至旗下遊蕩幼子內十五歲以上者一體發遣十五歲以下者不必發遣伊親族人等加謹教育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六

發遣留難

一各旗將酗酒滋事之家奴具呈該旗送部發遣者該管各官即稟報該旗都統等確查用印文送部如故為留難致家主赴部遞呈審係情實者將留難之該管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

則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九

擅用非刑

一旗員無審理之責者拏獲人犯應送有司審理不許越俎若有審理之責者審案時於水棍棍指外另用非刑或將婦女用夾棍及將孕婦用棍指者俱照例分別議處該管上司不據實察報將軍都統副都統不行題參者亦照例分別覈議其番役兵丁私用非刑將該管兼轄統轄各官按其已致死未致死分別處分該管官自行查出已致死者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三

例載處分則未 處 例載處分則未 致死者免議

一閒散人等酗酒辱罵職官該員不送該管官懲治徑行責打損傷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刑獄門

不卽審理

駐防官貪酷殃民尅扣錢糧具告該將軍都統副都統不卽行審理者將該將軍都統副都統照例議處其將軍統轄之城守尉等官所屬各員有犯貪酷等款該城守尉等據告卽爲審明轉報將軍查覈無將軍統轄者卽爲審明報部若不卽行審理呈報亦照例處分例載處分則
分例載處分則
例刑獄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偏向謊供

一被事證佐官員偏向巧飾謊供致所證之案罪至笞五十以上各按罪名照例分別議處治罪
例載處分則
例刑獄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濫行責打佐領下人

一 佐領非係公事將伊佐領下人無故責打

挾嫌責打或需索不遂藉端責打或嚇詐

物者均各照例分別議處治罪

例載處分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擅打步軍

一 旗員將步軍擊至家中禁打並致損傷者各

照例分別議處治罪其夜間遇有染病祭祀

嫁娶等事經由堆撥行走步軍故意勒措不

肯放走者步軍照例鞭責因步軍勒措不放

卽行責打有傷者亦照例覈議

例載處分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兵丁犯罪

一八旗兵丁犯罪由部審擬鞭責送回該旗除部文內聲明革退者照部咨革退外其文內未經聲明者宜係行竊逃走之案無論罪名輕重概行革退係一切公罪在鞭一百並私罪在鞭一百以下者仍准當差如所犯係私罪應鞭一百者即行革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五

守監空班

一看守監牢官員因事故耽延空班或不交與接班之人私自回家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刑獄門如有空班以致疎失者參革提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五

守監不嚴

一 看守重犯監牢不行嚴守聽其與外人交通

肆言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刑獄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失察私鑄私燬

一 在京旗人有犯私鑄私燬及攙和小錢行使

事發該管官知情者參革照律治罪不知情

者佐領驍騎校參領副參領都統副都統均

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刑獄門

領催照驍騎校

處分折鞭責若本旗人在別旗地方有犯者

本旗該管各官亦照此例辦理自行查出究

辦者免議

一 家僕有犯其主及鄰佑并賃房之主知情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照例治罪不知情者係官分別議處係平人

分別鞭責其城外居住及看墳家人有犯家

主照此例處分看房家人賃與他人有犯者

家人照房主例處分家主免議在屯莊處有

犯者屯領催守堡照在京領催例處分家主

及該管官俱免議

一步軍營所管汛地如有旗人及民人私鑄私

燬及攙和小錢行使者將該汛步軍校步軍

協尉副尉步軍翼尉步軍統領總兵均照例

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緝私門

一駐防旗人有犯私鑄私鹽及攬和小錢行使

者驍騎校照在京驍騎校例議處佐領防禦

照在京佐領例議處協領總管城守尉防守

尉照在京參領例議處將軍都統副都統照

在京都統副都統例議處

一該管各官有能自行拏獲者不論年月遠近

俱免其處分若係文官拏獲或交界處所拏

獲本管武職亦准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販賣私鹽

一旗人販賣私鹽照律治罪係另戶人將該佐

領驍騎校議處係包衣人將內管領副管領

議處家僕有犯家主係官議處係平人折鞭

責如在屯莊居住人有犯將屯領催守堡照

在京驍騎校例處分分別折責該管佐領驍

騎校領催均免議至派往牧馬之人有犯者

領去之營總參領等各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
則例緝私

門領催照該管官處分分別折責如將販賣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私鹽人犯自行拏獲者俱免其處分

產讎地方派官巡查

一和多多諾爾出產讎土之五個諾爾及開平等處附近地方令鑲白正藍二旗察哈爾總管并牛羊羣蘇魯克總管派撥官兵不時嚴加巡查看守其牛羊羣捕盜官兵仍著查拏牧厰賊盜各該總管等按所轄地方每年親往巡查如有私行盜煎讎塊者各該官兵卽查拏申報該管總管等解送同知衙門治罪所派官兵查拏不力該總管呈報都統等卽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行叅送將官員照例處分兵丁照例鞭責倘該管總管等所派官兵失於稽察別經發覺者除該官兵仍照例辦理外該管總管等均照例議處至該處有私行創掘物件毀竊牲畜之徒派出巡守官兵查拏不力及該總管等不行稽察者亦照例分別處分

例載處分則例緝私門

查拏隱藏採捕

一採捕人役將採捕之物隱藏私帶者頭目及翼長均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緝私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霸占要地生理

一凡內務府官員家人及王貝勒貝子公大臣官員家人領本生理霸占要地關津倚勢欺歷平民不合商民貿易又或指名倚勢網收市利挾制有司干預詞訟肆行非法及民人借貸王以下大臣官員銀兩指名貿易霸占要地恃強貽累地方者除將本犯交刑部治罪外將王貝勒貝子公交宗人府議處管理家務官員及大臣官員或係縱容徇庇或係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失於查察各照例分別覈議

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步軍營緝拏要犯

一在京奉

旨捕緝人犯及毆斃人命并關繫要案人犯脫逃在城內者責成該汛步軍校限內拏獲免議如有不獲將步軍校及步軍協尉副尉各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緝捕門若非經管應捕之員並該上司大臣能於一月以內拏獲一名者紀錄二次一月以外拏獲一名紀錄一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一

嚴拏坐地虎

一八旗官兵看守倉庫與外藩進貢人之馬匹若有坐地虎強索該班兵丁錢財代為看守該班處專管官不行查拏及失察之該旗大臣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徇縱惡棍

一惡棍在街肆行無忌或藉端挾詐勒騙財物攪擾市肆行兇者責成該汛步軍校併該步軍翼尉協尉副尉不時巡查緝拏如失於查察者將步軍校步軍協尉副尉步軍翼尉均照例分別議處步軍領催步軍照例鞭責自行查出者均免議倘明知惡棍不行緝拏或得財私縱誑稱失脫者各照例分別議處治罪若步軍領催步軍得財私縱誑稱失脫俱交刑部治罪該步軍校等並不知情失於查察者照失察步軍犯賊例處分例載處分則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三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失察旗人潛習西洋教

一在京旗人有潛習西洋教者係官叅革條兵

丁革退均交刑部治罪失察之該管兼轄各

官并統轄大臣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雜犯

門族長領催照該管官處分分別辦理族長

議處係兵丁如係自行查拏或密報上司及

咨會各衙門查拏破案者均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失察匿名揭帖

一京城內黏貼匿名揭帖該步軍校等官不行

查拏別經發覺將步軍校步軍協尉副尉步

軍翼尉步軍統領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

處分則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三

失察惡棍處分

一 拏獲惡棍刑部審實照光棍例治罪者將失察之該佐領驍騎校按計名數分別議處領催亦按名數分別照例鞭責例載處分則有例雜犯門頂帶管領並該管匠役頭目俱照驍騎校例議處屯領催守堡照在京領催例治罪家僕有犯家主係官照驍騎校例議處係無職人照領催例治罪該管官俱免議如失察之該管官及家主能於事未發覺之先自行查出送部治罪者免議其佐領驍騎校出兵及差遣後佐領下人有犯者該佐領驍騎校免罪將署事人員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五

與店容留匪類

禁城外違禁開設店面容留來歷不明之匪類將該汛步軍校步軍協尉副尉步軍翼尉步軍統領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有例雜犯門

買良爲娼

一旗人有購買良人爲娼或將家下婦人縱容爲娼者係官叅革交刑部治罪係平人按律治罪若家人縱容僕婦爲娼將家人按律治罪其主查明知情不知情係官分別議處係平人分別鞭責治罪佐領驍騎校叅領並都統副都統俱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族長領催均照驍騎校處分分別辦理族長係官議處係兵丁照

例折鞭責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聖

一步軍營官員所管地方有失察買良爲娼及容留土娼不行查拏者將專管之步軍校步軍協尉副尉步軍翼尉幫辦翼尉步軍統領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雜犯門

禁止火化

一 盛京等處旗人在京身故祖墳遙遠不能扶柩送回呈請火化歸葬者由該佐領申報該旗都統咨明步軍統領衙門派員驗看火化在京在外旗人奉差告假出外身故因路途遙遠無力扶柩送回呈明該處官員火化攜回其餘一概不准火化違者按例治罪族長及佐領等隱匿不報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聖

查拏放火兇徒

一城內有奸細放火兇徒不行查拏者將該管

步軍校步軍協尉副尉步軍翼尉步軍統領

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火禁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四

衙署失火

一八旗各營衙署如不謹慎巡察以致失火燒

燬庫房檔冊等項者將值日章京並該管參

領等官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火禁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雜犯

四

救火大臣議敘分別限制

嘉慶二十四年十一月內奉

硃諭初九日吏部議敘救火之王大臣一本過於優厚十九日紫禁城內值班之莊親王綿課托津常英瑞盛色克精額阿勒精阿不遵諭旨開門遲而關門早豈可邀恩甄敘六人俱著撤回議敘是夜幸未延燒若至蔓延朕必仰承

皇考不開門之罪更大之旨重懲不恕其禮親王麟祉

等議以給與紀錄八次英和等加二級俱屬逾分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聖

公等各賞給尚書紀錄四次大臣等各賞加一級會

議此本之堂官俱著交部察議司官俱著交部議處

此旨通諭京中大小衙門知之欽此

救火遲誤

一城內步軍人等見某處失火即報知相近該

旗如係東南著正藍鑲白二旗往救如係西

南著鑲藍鑲紅二旗往救如係東北著鑲黃

正白二旗往救如係西北著正黃正紅二旗

往救如係

皇城之內每翼兩旗往救倘報火之步軍及救火

之旗分如有曠誤并失察之該班大臣官員

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火禁門 兵丁折鞭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吳

一 南苑內遇有失火該管官不行撲滅以致延燒者

照例議處看守兵丁照例鞭責 例載處分則 例火禁門

即行撲滅者免議

一步軍校所管地方失火呈報遲延者照例議

處 例載處分則 例火禁門

處 例載處分則 例火禁門

失察在官人役犯賊

一在京八旗及外省駐防衙門在官人役如有

指稱衙門事件犯賊者將該管官分別知情

失察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吳

家人犯法

一武職旗員失察家人招搖弄法及倚勢逞兇

並致釀人命或酗酒宿娼及鬪毆斃命釁起

倉猝者均照例分別議處失察家人犯賊者

照失察在官人役犯賊例處分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吳

革職擬罪人員不得任其外出

嘉慶十四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本日朕臨幸瀛臺見阿明阿在西華門外道旁碰頭阿明阿係業經革職擬遣之員與革職無餘罪人員有間卽革職而無餘罪者亦應該都統等帶領碰頭今該旗並未將阿明阿嚴行管束催往熱河任其在道旁碰頭殊屬錯謬令阿明阿今日卽行起程外該旗都統副都統著交部察議參領佐領著交部議處嗣後遇有似此革職擬罪人員該旗俱當嚴行管束不得任其外出碰頭將此著通諭八旗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五

看守瘋病

一八旗有患瘋病之人其親屬人等報明該佐領處該佐領令伊親屬嚴行鎖錮看守如無親屬卽責令族長鎖錮看守倘親屬族長人等失於查報或容隱不報不行看守以致瘋病之人自殺并致殺他人者將親屬族長人等係官分別議處係平人分別鞭責如親屬族長人等已經報明該佐領不嚴飭親屬族長人等鎖錮看守以致瘋病之人自殺或致他人被殺者該佐領驍騎校均照例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犯

五

議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外省駐防佐領防禦驍騎校

亦照此例辦理

教場掘土

一有圖利小人在教場處掘土者該管教場官
即行拏交刑部治罪如該管官不行查拏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雜則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七

八旗

八旗馬

留圈馬匹酌撥餵養八放

留圈馬乾

左右兩翼輪管留圈馬匹交代查驗

私騎留圈馬匹

八旗官兵拴養馬匹額數

侍衛等官拴養馬數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目錄

八旗各營騎操備差傳事馬匹

叅領兼管馬槽房

八旗各營印烙馬匹

拴養官馬

關領馬乾

扈從官兵

賞銀兩及實給馬數

進哨官員應給馬匹數目

恭送

玉牒官兵給與官馬

奏派監收監放馬匹大臣

出青奏派副都統監牧馬匹

隨圍官兵領交馬駝

副都統稽察交馬

奏補隨圍不敷馬匹

調用牧廠馬匹

圍差馬駝賠補定限

圍差馬匹疲瘦變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目錄 二

武備院等處倒斃駝馬分數

出青牧放

交察哈爾牧放馬

濫行乘騎官馬

旗人私販馬匹

私賣馬駝

收留

行營遺失馬駝

走失馬駝

收獲遺失馬駝

追緝盜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目錄 三

留圈馬匹酌撥餵養牧放

嘉慶十三年閏五月內奉

上諭據明亮奏察哈爾牧放八旗圈養馬二千四百匹
出派副都統等霜降時全行趕赴京城歸圈餵養至
進哨時將直隸備差及八旗官拴馬匹應用外其不
敷馬匹在察哈爾常川牧放散圈馬內調用等語所
奏甚是察哈爾牧放八旗圈養馬匹倘秋圍調用往
返行走不但臆分疲瘦亦不免有頂換之弊著交察
哈爾出青副都統等霜降時將圈馬二千四百匹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四

行交右翼副都統照例妥協趕赴京城另行出派大
臣等點驗監收歸圈所有進哨需用馬匹即照明亮
所奏將直隸備差及八旗官拴馬匹應用其不敷馬
匹在察哈爾常川牧放散圈馬內挑選壯馬匹俱
交左翼出青副都統帶領察哈爾官兵妥協趕赴熱
河備用其春圍時再將八旗圈養馬匹派用欽此

道光元年七月內奉

上諭昨經降旨將八旗圈馬可否裁撤之處交八旗
都統妥議具奏茲據英和等會同奏請移拴裁撤

又據托津等六人及文孚各具摺奏請仍循舊制
向來交議事件原期集思廣益今伊等各抒所見
不隨同唯諾朕深嘉悅甚合特交會議之旨朕將
各摺詳加披閱自復設圈馬以來原係因時制宜
不可徒有其名終無實濟自應隨時變通以歸簡
易為是著照英和等所議將現設滿洲蒙古圈馬
二千四百匹內酌撥一千匹分給前鋒營每翼馬
一百匹八旗護軍營每旗馬一百匹酌撥一千匹
交察哈爾永遠牧放以備調遣餘馬四百匹令八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旗滿洲分左右翼每年四旗輪流圈養其騎操備
差交代賠補以及蒙古圈馬房間改修出租各事
宜均著照所議辦理欽此

一留圈餵養馬四百匹交八旗滿洲分左右翼
每旗一百匹每年四旗輪流照依留圈之例
辦理永不出牧亦不調用所有應用公費悉
由該大臣入於年終奏銷其每年交代時如
有殘廢疲瘦不堪餵養者查出著落原餵養
官賠補仍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一撥給兩翼前鋒八旗護軍營拴養馬一千四
半屬騎操半屬備差責成前鋒統領護軍統
領妥爲經理至騎操馬匹應照向例毋庸調
用外其備差馬匹如遇春秋圍差仍與八旗
官拴傳事備差各項馬匹一體派調

一撥給察哈爾永遠收放散圍馬一千匹凡遇
每年秋圍隨同廠牧馬匹一體調用至遇春
圍如京城及直隸所設馬匹足敷隨從官兵
乘騎卽無庸調撥若不敷乘騎仍酌量調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六

留圍馬乾

一留圍馬匹草乾每匹每月給豆八斗倉米四
斗馬乾銀二兩一錢三分於秋季買草時支
領一半馬乾市買堆放其餘一半按月支領
買備麩石其米豆新陳並支如有紅腐攪雜
堆該都統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七

左右兩翼輪管留圈馬匹交代查驗

嘉慶十二年五月內奉

上諭查驗圈馬一事除各該旗自行隨時點驗外自設
圈之後著各該旗每月將馬匹是否臚壯足額有無
捏報殘斃之處各行陳奏一次朕不拘時日派員點
驗抽查倘有弊端惟該都統是問欽此

道光元年十月內奉

上諭本年八旗圈馬毋庸派員查閱嗣後每遇兩翼
輪管交代之時俱著該都統等查驗有無弊竇具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八
奏一次欽此

私騎留圈馬匹

一管圈官員將留圈馬匹私行乘騎並拉往私
宅聽用及自養馬匹附圈拴養侵用官料者
查出叅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九

八旗官兵拴養馬匹額數

一八旗滿洲每旗官拴馬九十匹八旗蒙古每旗官拴馬四十五匹八旗漢軍每旗官拴馬十五匹八旗護軍營每旗官拴馬八十一匹左右兩翼前鋒營每翼官拴馬四十匹內火器營官拴馬七十二匹以上官拴馬共二千匹遇出青時六成留京當差四成出青牧放平時交各該旗營分給官兵加意餵養責成該管大臣管理應需草料等項按例支給如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十

有倒斃者報明戶兵二部扣存馬乾四個月買補殘傷者變價扣貯馬乾三個月買補仍由各該大臣不時嚴察倘有馬匹疲瘦空缺不行呈明買補查參照例辦理
一八旗派撥拴養馬匹官兵姓名及馬匹毛片口齒造冊三分一分存旗一分送部一分送查旗御史稽察如御史察驗並無印烙及疲瘦者將餵養官兵及管馬大臣交部分別議處仍每旗由領侍衛處奏派侍衛二三員專

管查馬如平時未經拴養於點驗時雇覓他人之馬點驗者經侍衛等奏管馬大臣章京交部議處兵丁嚴加重處所雇之馬入官仍將冒領錢糧追繳該侍衛不能察出別經發覺者將侍衛一併奏查議

例載處分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十一

侍衛等官拴養馬數

一三旗侍衛六百六十員藝儀衛滿章京六十

七員

御茶膳房侍衛等官二十五員嚮導處章京一員

善撲營翼長五員

御鳥鎗處藍翎侍衛二員每員各拴養馬二匹藝

儀衛漢軍官拴養馬四十八匹如有侍衛派

往出差等事其拴養馬匹即於親軍校等內

擇當差好者每名暫拴養馬一匹俟該侍衛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十三

章京差竣回京時領回拴養又粘竿處拜唐

阿馬六十匹嚮導處章京護軍馬四十四匹養

鷹處頭目拜唐阿馬四十四匹養狗處頭目拜

唐阿馬四十四匹預備弓箭傘處官員頭目拜

唐阿三處馬各四十四匹

御茶膳房官員頭目拜唐阿馬四十四匹

上駟院司轡拜唐阿馬三十四匹善撲營章京兵丁

馬三十四匹

御鳥鎗處拜唐阿馬十六匹俱由各處擇當差好

者每名拴養馬一匹仍由各該大臣不時嚴

查如有馬匹疲瘦空缺等弊從重辦理前項

馬匹概不出青若遇派往隨圍應領馬匹者

各該處於造冊咨送兵部時即將本身拴養

馬若干匹在各該名下註明兵部按冊扣除

再行補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十三

八旗各營騎操備差傳事馬匹

道光二年十一月內奉

旨英和等奏請酌撥馬匹以重差務等語著照所請

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每營撤出馬四匹共四

十匹分給八旗捕盜步軍校四十員騎用如有例

斃著落賠補每月應領馬乾錢糧卽由該衙門徑

行戶部支領欽此

圓明園馬一千匹內騎操馬五百匹留營操演其備差馬五百匹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使俱准 健銳營馬一千六百匹內騎操馬八百匹留營操演其備差馬八百匹

分給外遇隨圍各項差使准調用馬一百五十

匹內外火器營馬二千三百匹內騎操馬一

千一百五十四匹留營操演其備差馬一千一百五十四匹

本營隨圍官兵自行分給外遇隨圍各項差

使准調用馬六百五十四匹前鋒營護軍營馬一千九百六

十匹內騎操馬一千匹留營操演其備差馬

九百六十四匹遇隨圍各項差使俱准調

用 八旗捕盜步軍校馬四十四匹概不調用三旗親

軍營馬三百匹內騎操馬一百五十匹留營

遇隨圍各項差使俱准調用

一 八旗傳事馬七百四十四匹遇隨圍各項差使俱准調用

兵部他庫爾什分拴馬二十四匹領催分拴馬

三十二匹概不調用

以上各項馬匹俱關差操最為緊要概不出

青均於各營派選幹練官兵及兵部他庫爾

什領催分拴餵養交該管大臣管理應需草

料等項按例支給如實有倒斃者報明戶兵

二部扣存馬乾四個月買補殘傷者變價扣

貯馬乾三個月買補仍由各該大臣不時嚴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察倘有馬匹疲瘦空缺不行呈明買補查察

照例辦理

叅領兼管馬檔房

一八旗滿洲蒙古馬檔房每旗叅領一員章京
二員驍騎校每叅領下一員由該旗大臣於
本旗現任各官內派委兼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去

八旗各營印烙馬匹

一八旗各營騎操拴養官馬各按本旗營印烙
火印其火印長三寸徑二寸凡更換新馬俱
報明該管大臣驗看印烙如有殘傷馬匹報
明該管大臣驗明毀其火印更換倘有私行
更換者叅奏交刑部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去

拴養官馬

一兵丁拴養官馬如有疲瘦不堪者鞭五十若

竟不拴養冒領錢糧者鞭一百革退將冒領

銀兩追繳該管各官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

馬政

官員拴養官馬如有疲瘦不堪以及竟不拴

養冒領錢糧者將該員及該管各官均照例

分別議處其冒領銀兩仍行追繳

例載處分則例馬政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六

關領馬乾

一八旗官兵關領馬乾并侍衛馬錢左翼每月

定期初六日右翼每月定期初七日支借庫

銀左翼每月定期初九日右翼每月定期初

十日支給料豆左翼每月定期十四日右翼

每月定期十五日各按日期赴戶部關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六

扈從官兵

恩賞銀兩及實給馬數

嘉慶十二年六月內奉

上諭自本年秋圍為始按照各該官兵等原領馬數凡

大圍減馬一匹加恩給銀四兩小圍減馬一匹給銀

三兩即於現在節省馬乾銀內隨時動支欽此

一 嚮導處虎槍處七品以下官員兵丁等每員

名均給馬五匹 內各實給馬二匹減馬三匹按匹給與銀兩

一 嚮導處虎槍處五六品官員粘竿處拜唐阿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魚鈎人網上拜唐阿庫上拜唐阿軍機處奏

事處批本處翰林院詹事府鴻臚寺太僕

七品以下官員侍衛處筆帖式親軍

親軍杭愛莫爾根養鷹額魯特東三省及各

省駐防學獵七品以下官兵

上馴院司鞍司轡茶膳房拜唐阿達他拜唐阿領

催等每員名均給馬四匹 內粘竿處拜唐阿

一 匹杭愛莫爾根養鷹額魯特東三省及各

省駐防學獵七品以下官兵虎槍處騎騎枝

前鋒侍衛軍機處親軍粘竿處魚鈎人網上拜

唐阿庫上拜唐阿茶膳房拜唐阿達他拜唐阿領催等各實給馬二匹減馬一匹院司鞍司轡各實給馬一匹減馬三匹均按匹給與銀兩

一 嚮導處虎槍處三四品官員侍衛處左右兩

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善撲營養鷹處養狗

處五品以下官員兵丁親軍營六品以下官

員兵丁粘竿處軍機處奏事處批本處翰林

院詹事府鴻臚寺太僕寺鑾儀衛杭愛莫爾

根養鷹額魯特東三省及各省駐防學獵五

六品官員鑾儀衛筆帖式太醫院五六品堂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御醫吏目兵部司員筆帖式欽天監博士天文生

提督衙門司員筆帖式步軍校委署步軍校

五六品諸達火器營健銳營官兵內務府司

員司庫筆帖式庫使庫守廣儲司拜唐阿領

催都虞司拜唐阿掌儀司拜唐阿掌果果上

人車庫備用

黃車庫掌會計司催掌拜唐阿

御藥房拜唐阿駝上恩騎尉關防處內管領副內

管領鑾儀衛驍騎校親軍營派出查圍親軍

校親軍

懋勤殿副庫掌

御藥房庫掌

上駟院司員筆帖式効力筆帖式阿敦侍衛司鞍

侍衛蒙古醫生侍衛殿掌侍衛殿掌蒙古醫

生散司醫武備院委署弓匠固山達委署備

箭固山達弓匠穆昆達備箭班掌備箭拜唐

阿親隨備箭拜唐阿備箭穆昆達親隨弓匠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弓匠委署掌傘總領掌傘承應人掌傘人飽

頭匠頭目飽頭匠副頭目飽頭匠穆昆達飽

頭匠拜唐阿領催飽頭匠漢箭匠錫伯箭匠

穿甲頭目穿甲拜唐阿穿甲承應人庫守班

掌委署拜唐阿催總茶膳房侍衛官員承應

達他庖掌庫掌

御烏鎗處烏鎗掌庫掌拜唐阿

御船處達他拜唐阿等每員名均給馬三四匹內武

備箭拜唐阿等承應人掌傘人備箭拜唐

阿備箭穆昆達穿甲頭目穿甲拜唐阿穿甲
承應人庫守班掌內務府廣儲司拜唐阿領
催都虞司拜唐阿會計司催掌拜唐阿御
藥房拜唐阿馱上恩騎尉茶膳房承應達他
扈掌庫掌親軍營派出查圍親軍校親軍等
各賞給馬二匹減馬一匹前鋒營前鋒監劄
長前鋒枝前鋒筆帖式護軍營監劄長護軍
核護軍筆帖式 御烏鎗處烏鎗掌庫掌拜
唐阿 御船處達他拜唐阿 上駟院蒙古
醫生履掌散司醫武備院飽頭匠副頭目飽
頭匠穆昆達拜唐阿領催飽頭匠錫伯箭匠
委署拜唐阿催總茶膳房侍衛官員承應
長委署親軍校親軍校親軍善業營監劄長
筆帖式前鋒枝前鋒護軍校護軍火器營監
銳營官兵等各賞給馬一匹減馬二匹均按
自行撥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一侍衛處左右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善撲

營養鷹處養狗處粘竿處軍機處奏事處

本處翰林院詹事府鴻臚寺鑾儀衛等處

爾根養鷹額魯特東三省及各省駐防學獵

三四品官員欽天監堂官內閣請

寶官音律處五六品官員拜唐阿三四品請進善撲

營領催馬甲提督衙門捕盜協尉健步官戶

部兵部理藩院領催內務府官三倉糧倉傢

伙倉管倉房倉掌慶豐司慶掌菜庫庫掌馱

上驍騎校車庫庫掌酒醋房庫掌傢伙倉
催預備行臺領催瞭肉棚領催做鐘處委署
庫掌拜唐阿正領催喇嘛印務處呼圖克圖
扎薩克喇嘛三旗護軍營護軍統領護軍參
領看井副參領領催

上駟院錫伯章京拏

黃車披甲人牧廩掌牧廩副武備院司員委署主

事六品庫掌委署六品庫掌筆帖式効力筆

帖式庫守弓匠因山達備箭固山達弓匠班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掌掌傘總領掌傘班掌無品級庫掌司幄副

司幄催總察哈爾章京茶膳房承應人庖人

庫守

御船處官員筆帖式等每員名均給馬二匹內音

六品副管達拜唐阿善漢營領催馬甲兵部
領催 上駟院拏 黃車披甲人牧廩掌牧

廩副看井領催茶膳房承應人庖人庫守武
備院庫守 御船處官員筆帖式等各員給
馬一匹或馬一匹均按匹給與銀兩

一太醫院切造生內閣吏部戶部禮部兵部刑

部工部馬甲鑿儀衛更夫提督衙門捕盜兵

太僕寺駝丁圍場兵杜爾伯特跟役內務府

廣儲司副領催匠役都虞司副領催掌校

掌儀司蘇拉匠役營造司匠役慶豐司

廩丁官三倉倉上人匠役酒醋房匠役酒醋

房匠役蘇拉糖倉傢伙倉倉上人餽餉房

役餽餉房倉上人厨役菜庫庫守蘇拉

黃車披甲人備用

黃車披甲人

阿哥青車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內殿青車披甲人預備行臺披甲人做鐘處食

錢糧匠役

中正殿蘇拉

御藥房旗醫生喇嘛印務處格隆徒弟番役處番

役頭目番役備扈處披甲人看井披甲人茶

膳房預備膳馭子披甲人馱上披甲人捧駝

人檔案馱子披甲人侍衛飯披甲人厨役預

備厨役馬披甲人晾肉棚披甲人

上駟院錫伯披甲人捧羸披甲人獸醫牧廩丁

御馬羣駕馬羣膳房清茶房四執事

阿哥馬羣

阿哥他坦

黃車各廩丁武備院捧駝人別稅匠役各項匠役

恩甲各項匠役帳房頭目參署拜唐阿領催

察哈爾官兵

御鳥鎗處鳥鎗承應披甲人

御船處披甲人水手網戶等每員名均給馬一匹

內御鳥鎗處承應披甲人上駟院牧廠
丁獸醫武備院委署拜唐阿領催各項匠役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思甲各項匠役內務府營造司匠役官三倉
倉上人匠役酒醋房匠役糖倉倉上人俸餉

房廚役菜庫庫守蘇拉茶膳房預備膳馐子
披甲人駝上披甲人檔案駝子披甲人侍衛

飯披甲人預備廚役馬披甲人駝子披甲人侍衛
人捧駝人鑿儀衛更夫等均不給馬匹俸餉

銀兩其武備院捧駝人等按派書信等費
一半馬匹其餘均按匹給與銀兩內務府

伙倉倉上人共賞給馬三匹其餘按匹給與
銀兩

一哈哈珠子應給馬數各照本營應得馬數例

給與如係本營披甲給馬
二匹護軍給馬一匹

一火藥庫備差給火藥駝子馬二匹

一七爾恩特跟役共給馬五匹

一恭遇

聖駕祇謁

東陵

西陵並

巡幸熱河盤山等處凡應給馬五匹者給馬三匹應

給馬四匹三匹者給馬二匹應給馬二匹一

匹者給馬一匹如進哨在於哨門補給其內

閣請

寶官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上駟院罕

黃車披甲人應給馬數無論大小圍均全給

一凡大圍減馬一匹者給銀四兩小圍減馬一

匹者給銀三兩在於節存馬乾銀內動支其

實給三匹者小圍實給二匹實給二匹者小

圍實給一匹實給一匹者仍給一匹減半給

者亦按匹數減半給與其跟隨

阿哥前往熱河之官兵所減馬數亦照此例給

與如遇

阿哥前往

東陵

西陵并往

考善山進香跟隨官兵卽照減定實給馬數給與

概不給銀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天

進哨官員應給馬匹數目

嘉慶九年八月內奉

旨嗣後進哨舉行秋獮典禮一二品以上各大臣隨至圍場者著給領馬三匹其不隨至圍場僅止隨扈進哨者著給領馬二匹以示體卹餘依議欽此

一三四品官員給馬二匹五六品官員給馬三

匹七品以下至兵丁給馬四匹

其兵丁各減馬二匹實給在熱河道庫給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天

恭送

玉牒官兵給與官馬

嘉慶十二年五月內奉

旨此次

皇考高宗純皇帝

實錄

聖訓

玉牒送往盛京派出乾清門侍衛等應給之項著與大

門侍衛等一體支給護軍營官兵等應給馬匹等項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俱照行圍派出官兵之例支給著為令欽此

奏派監收監放馬匹大臣

一恭遇

聖駕巡幸所有八旗各營官兵交收馬匹以及馬匹

出青回青兵部將滿洲大學士尚書侍郎

旗都統等職名開列奏請

欽派四員監看交馬時點驗馬匹數目應分當堂

給各該處領馬印單差竣回京收馬當堂

給各旗營收馬回頭俟將馬匹收齊該管大

臣點驗齊全具文報部至馬匹出青點驗馬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匹數目應分後當堂放給察哈爾牧馬官員

領馬回頭回青時點驗馬匹數目應分當堂

放給各旗營收馬回頭俟將馬匹收齊逐一

印烙令各該官兵收領其察哈爾牧馬官兵

應否分別賞罰之處於具奏收馬完竣摺內

應請統由

出青奏派副都統監牧馬匹

嘉慶十四年二月內奉

旨據兵部為察哈爾收放馬匹開列副都統總管等
名奏請出派一摺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副都統共
四十八員遇有出派差使繕寫名單自應全行開
具奏其有兼管別項差使不行開列者摺內亦應
明著交該部將副都統銜名全行開單具奏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隨圍官兵領交馬駝

一恭遇

聖駕巡幸各處隨圍官兵應領馬匹兵部先行知照
各處均於一月以前將應領馬匹官兵姓名
分別減馬及實在需馬數目造冊送部備冊
內有填註遺漏並不按限送部者查參議處
兵部統計隨圍官兵需用馬匹按各處拴養
成數並調用次數輪流派撥如數調取每次
寬調三四十匹將所謂馬數具摺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 三

聞仍隨時知照值年旗查覈至各旗營官兵拴養馬
匹均先造冊咨存兵部遇調用時該旗營分
別大小圍按依官兵所拴馬匹均勻調派仍
即報部查覈如調派不均即行參奏再各旗
營官拴傳事備差及直隸備差察哈爾收放
等處均先行造具毛片口齒冊送部備放馬
時覈對兵部查明各處應交馬匹應分撥計
各官兵實需馬數均勻攤派將排定放馬日
期並領馬次序均先飭知各處屆期結算清

單奏交

欽派大臣點驗照單放給至各處排日領馬如甲年

以第一日放給第一處領馬之人乙年即以

第一日放給第二處領馬之人按年輪轉以

昭公允兵部按各處造送領馬官兵名冊編

寫印單造冊存記俟放馬時令各該處出具

印領於

啟鑿前七日放起交該管官當堂領取印單自行散

給各該官兵照單領騎限五日完竣令各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衙門出派章京等約束稽查奏事處批本處

軍機處即令各原衙門派出之章京

熱河時由在圍之該管大臣派員照舊例在

先期赴領及逾期補領由

欽派大臣查明將應領馬匹扣除如有弊混照例治

罪并將該章京及該管大臣分別議處

後於第三日收起亦按日期次序分限五日

交竣春季回圍後應交出者限三日交完

其交過馬匹回頭均由本旗營送部銷檔如

有逾限遲延不交兵部即行奏請

兵丁責懲催追不力之該管各官一併

議處仍將原領馬匹追出交還原旗收領至

回圍官兵交馬除騰欠迎鞍者准其交收外

如有鼻瀾眼瞎口老殘疾者概不准收責令

原領官兵賠補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派收馬放馬大臣於各旗營選派能事侍衛章京

四五人隨同辦事并將職名咨送兵部查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一收馬放馬時行文步軍統領衙門多派番役

嚴密查拏如有私賣紅單折交銀兩及察哈

爾官兵折收銀兩者一體照例治罪其散給

紅單之該管官及知而不舉之監收監放大

臣交部議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載處分則例馬政門

一武備院茶膳房護軍營應需駝隻均於一月

以前將應領駝隻數目咨部兵部覈計在於

直隸餼養駝隻并存駝價銀內購買調撥於

領用時武備院茶膳房護軍營由各該處出

具印領交領駝之官兵領取差竣回京
各該處將所領駝隻交還直隸收駝官領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副都統稽察交馬

八旗官馬出差於交馬時該旗副都統一
親往稽察

一八旗出差官馬各旗營該管大臣於交馬之
前三日將應交馬匹數目先行點驗齊全并
臆分肥壯之處先期具文報部聽候給放至
差竣回京八旗各營該管大臣將收過馬匹
數目點驗齊全仍具文報部備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漢雜圖不敷馬匹

一隨圖馬匹不敷兵部臨期酌量或奏派大臣
領取戶部錢糧前往歸化城多倫諾爾等處
購買或將商都達布遜諾爾達里崗驛牧
馬匹調撥之處奏明請

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調用牧廠馬匹

一隨圖馬匹不敷調用在於商都達布遜諾爾
達里崗驛太僕寺兩翼牧廠馬內輪流官
令察哈爾都統副都統內一人親往挑選
歲以上肥壯馬匹應用俟回圍時仍將所
馬匹照數交與原解官兵領回原廠應報
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三

圍差馬駝賠補定限

一八旗出差官兵所領馬駝如有倒失者兵部

查對原給馬駝冊檔開列姓名一面行文各

木旗催追一面咨明戶部其遺失者即令購

買賠交倒斃者無論程期遠近每馬一匹賠

銀七兩每駝一隻賠銀十六兩遺失駝隻每

隻賠銀二十兩兵丁倒馬於應得錢糧內每

月扣銀一兩官員限兩個月交與各本旗彙

總送交戶部仍將已未完數目報明兵部查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單

覈如逾限未交即行參奏係職官照例議處

兵丁鞭八十催追不力之大臣官員亦一

議處領催鞭五十應交價銀在本人俸銀內

扣還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載處分則例馬政門

一官兵所領馬駝如有沿途以及在

口在各處倒斃者務令開寫毛齒割取驗屍印烙處

所呈驗該管官員頭目出結報部登冊備查

倘有圖得好馬好駝捏報倒斃該管大臣官

員照例議處本人從重治罪銀兩印

若落分賠回圍後兵部將各該處彙總數對

若有呈報倒斃多者該管大臣官員交部察

議如恭逢

巡幸地方程期稍遠途中有馬更替者亦照此例辦

理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載處分則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單

圍差馬匹疲瘦變價

一恭遇

聖駕巡幸扈從官兵內乘騎察哈爾馬匹交回時如

有疲瘦准察哈爾收馬章京將疲瘦馬匹數

目申報

欽派監收大臣逐一乘公點驗卽於收馬完竣摺內

聲明確數知照察哈爾都統奏明變價解交

內務府廣儲司備用其變價缺數馬匹准在

牧場孳生馬內撥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聖

武備院等處倒駝馬分數

一武備院隨圍所用駝隻茶膳房隨圍所用駝

馬倒斃不及一成者免其賠補一成以外者

著落該司幄牽駝人等並茶膳房人員照數

賠補至武備院進哨駝隻若倒斃在一成以

外者著落司幄等賠交十分之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聖

出青牧放

乾隆三十四年三月內奉

上諭每年出派察哈爾侍衛前往牧廠特以伊等熟知水草諳練牧放於馬匹有益今聞得察哈爾侍衛至牧廠後但看水草於馬匹事務總不管理甚屬非是著交巴祿傳諭派出察哈爾侍衛等嗣後察哈爾侍衛至牧廠時查看水草外務令馬匹肥壯不至羸欠之處俱令同章京等量其有益妥協辦理永著為例著出版大臣通行曉諭出版章京兵丁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四

嘉慶十三年八月內奉

旨本年派出牧場之副都統巴齡阿護送應交二道河左右兩翼馬三千九百八十八匹據欽派監收之丹巴多爾濟等查驗牧放馬匹內倒斃之數比去年較少抑且羸分尙好請將左右兩翼牧放馬之副都統總管侍衛及承領牧放此項馬匹之官員等照例吏部議叙兵丁等賞給一月錢糧等語已降諭旨依議行矣著將此交原派在京監收馬匹之明亮英和廣興等俟副都統王集將出青應交八旗馬二千匹

百匹護送到京時明亮等查驗如果牧放之馬羸分肥壯亦著照此奏請將官員交部議叙兵丁等賞給一月錢糧尙馬匹羸分疲瘦多有殘疾者卽據實奏將官員兵丁等照例分別治罪著爲例欽此

一馬匹出牧除

上三旗包衣拴養馬匹於出青時由該處派撥官兵自行趕赴口外牧放仍歸

欽派出青副都統管轄其八旗各營拴養應出青馬

四每年於立夏後四日交察哈爾官兵陸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趕赴口外選擇好水草處加意牧放先期兵部將出版馬匹酌定數目奏請每翼

簡派副都統一員察哈爾總管一員侍衛一員察哈

爾都統遴選參領或副參領二員前往稽察

牧放其察哈爾都統副都統令其輪流管理

每馬一千四分編三羣每羣派察哈爾官一

員兵二十名預期來京領馬出口所需察哈

爾官兵按照馬匹多寡派撥

一出青時兵部按照出青馬匹數目辦理回項

鈐印由

欽派監放王大臣當堂交察哈爾牧馬官兵領取俟

收到何旗營官兵馬匹卽於回頭內填註旗

分佐領花名給與該交過馬匹官兵收執俱

呈交各本旗營彙齊送部查覈仍令察哈爾

牧馬官員將收到某處某人馬匹造具花名

清冊送部覈對其八旗於出青時所交之馬

令派出之兩翼副都統察哈爾總管侍衛等

當廠查驗如有口老殘傷者責令該旗營賠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巽

補該管大臣官員交部分別議處兵丁交該

管官責懲

例載處分則
御馬政門

一回青時兵部按照八旗各營交馬原冊及察

哈爾收過出青馬匹官兵花名清冊辦理回

頭鈐印令各該旗營出具印領由

欽派監收王大臣當堂交各該旗收領分給各該官

兵領取馬匹

一出牧馬匹左翼四旗由獨石口行走右翼四

旗由張家口行走其牧馬官兵每名每日給

銀一錢於起程前行文戶部支領再馬匹自

京出口由口進京按站每馬給空草一束先

期行文戶部派員前往監放

一官馬出牧後出差馬匹在五月三十日以前

回京者兵部酌量數目行文該旗按照馬數

派撥官兵補行送往馬廠牧放其在六月初

一日以後回京者留京餵養

一派往馬廠副都統於起程之前將本旗鈐印

封套并印花空白帶往備用回京之日將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巽

過數目知照都統存案餘剩者當面銷燬

一出牧馬匹路間不許馱載物件夜間不許入

圈如沿途縱食田禾者兵丁鞭八十領催鞭

六十若不在牧廠牧放踐食田禾者兵丁鞭

一百領催鞭八十其踐食田禾俱追糧賠償

地主至強派民人代看馬疔及勒索酒食擾

害生事者本人交刑部治罪領催鞭一百革

退專管官兼管官副都統均照例分別議處

其駐防及各處牧廠有踐食田禾生事擾害

者俱照此例辦理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一馬匹回京日期不必拘定月分該出厰副都

統等公同酌看天時冷暖草枯遲早一面奏

聞一面將馬匹陸續趕起來京仍將馬匹到京日期

先行報明兵部

一每年官馬出牧之時該旗將各佐領下馬匹

毛齒造具清冊送兵部存案俟馬匹回京按

冊查對驗看烙印其出青馬匹每百匹一年

准倒十匹仍由察哈爾都統將例倒馬匹於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兕

該處孳生馬羣內照數撥補足額至回青時

果其牧放妥協馬皆肥好無口老殘疾而又

倒斃不及額者大臣官員交部議叙兵丁每

名賞給一月餉銀行文戶部於停派京城出

厰官兵節省路費銀兩動給至應分欠者不

必議叙若倒斃雖少而口老殘疾多者將口

老殘疾之馬照數挑出著令賠補如或馬匹

疲瘦殘傷至有調換短缺情弊將察哈爾官

兵廉加治罪大臣等一併議處俱由

派監收王大臣於收馬完竣摺內聲明交部照例

辦理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一直隸餒養備差馬匹每於出青時派員趕至

京城一體出青其宣化鎮各營所拴馬匹送

往張家口令察哈爾都統監看收交交與出

青副都統收領牧放仍令該總督將馬匹數

日出青日期報明戶兵二部扣除乾銀

一直隸拴養備差駝隻交與直隸總督派撥餒

養每年四月至六月趕赴口外牧放將駝隻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兕

數日出青日期報明戶兵二部扣除乾銀并

令張家口監督查明出口駝數日期報部恭

選

幸各處武備院護軍營茶膳房駝駝駝隻

於此項駝內調撥放給如有不敷行令直隸

總督於庫存駝價內購買應用差竣時仍將

所買駝隻變賣原價存貯司庫報部查覈

一商都達布遜諾爾達里崗幾收厰由

七 題院相問數年具奏請

派大臣侍衛前往查看

一八旗馬駝於出廠之時各造具毛齒清冊送

兵部存案俟回京日按冊查驗印烙統轄副

都統以該翼之馬駝覈算兼管官以兼管之

馬駝覈算專管官以專管之馬駝覈算如十

分之內其疲瘦各不及三分者免議若疲瘦

至三分者兵丁鞭五十四分以上者兵丁鞭

六十五分以上者兵丁鞭七十六分以上者

兵丁鞭八十七分以上者兵丁鞭九十牧放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辛

官員亦按照疲瘦分數分別議處以上疲瘦

分數俱就副都統及兼管官專管官各名下

詳細分別不准將在廠之馬駝通融攤算如

官兵等希免處分將馬駝彼此頂換疲瘦俱

不至三分者係職官照例議處兵丁鞭八十

兼管官及統轄之副都統亦照例分別議處

一派往馬廠之察哈爾官員果能加意牧放無

有損傷驗收時如一羣馬匹較勝於別羣者

將該羣牧放官員給予議叙如一翼馬匹肥

壯無有損傷將該翼大臣等照例議叙議處

例載處分則

一直隸省領餒旗馬三千一百八十八匹每年

於秋間歸營餒養至次年立夏時交察哈爾

牧放出青時由提督驗明臙分分列等第造

冊由總督察覈送部如列為一等者給與議

叙列為二等者毋庸議叙議處列為三等者

照例議處如有餒養不善以致馬匹疲瘦不

堪乘騎者即據實奏將經管之員均照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辛

議處馬匹仍著落賠補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交察哈爾牧放馬

一 巡捕營馬二千匹歸廠牧放

一 八旗滿洲蒙古分拴

盛京官兵騎來馬一千六百匹歸廠牧放

一 八旗滿洲蒙古分拴散圈馬三千三百五十

二 匹照太僕寺驅馬羣例分羣牧放設牧長

牧副牧丁給與餉銀在於節存馬乾銀內動

支每年察哈爾便差來京山戶部飭令帶往

交該都統分給其倒斃在成內者准在該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孳生馬內挑補足數

濫行乘騎官馬

一 官馬每年出廠牧放其留京之馬原備緊要

差遣必待兵部印文方准撥用若官員將跟

班傳事查堆等項動用留京肥馬者照例嚴

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職處分則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旗人私販馬匹

一旗人私往外省販馬係另戶將該佐領驍騎

校照例議處領催鞭五十係家僕伊主職官

照例議處平人鞭一百該管佐領等免議於

販子名下追銀十兩給拿獲及首告之人

吏部武職例載
處分則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畜

私賣馬駝

一將官馬官駝私行變賣者係職官照例議處

兵丁鞭一百草退該管大臣章京等亦照例

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畜

收留

行營遺失馬駝

一收留

行營遺失馬駝不行報部私下騎馱者照在

行營隱匿官馬例交刑部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著

走失馬駝

一官員解送官馬官駝有走失者照例議處領

催鞭三十兵丁鞭五十走失馬駝著營官照

一半兵丁分賠一半若於看守處走失者將

看守官兵亦照此例處分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著

收獲遺失馬駝

一京城內外旗民收獲遺失馬駝等物者報明該管官解送兵部如隱匿使用變賣者送刑部治罪其馬駝等物送部後交館所監督餵養兵部行文八旗并示諭五城該失主開明走失月日并毛色口齒係旗人取具該旗印結係民人取具該地方官印結兵部查對毛色口齒相符准其領回如一月之外無人認領交館所監督變價將銀兩咨送戶部收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追緝盜馬

一八旗官兵屯莊牧養之馬被竊失主即時報明該地方營弁該營弁即帶所屬兵丁追緝到伊所屬交界地方與連界地方官弁接緝追緝獲營弁照例議叙將偷馬之賊每匹追銀一兩賞給兵丁若呈報本汛營弁不即派兵緝拏連界營弁不行接續追緝者將官員照例議處兵丁責二十棍

例載處分則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八旗馬

五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十四

八旗

駐防馬

駐防實控存價額數

駐防官例馬關支草乾

駐防官買馬

駐防分別圈餵分給

駐防私買馬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調錄

本

駐防實控存價額數

一熱河官馬三百六十八匹兵丁馬五百匹圍

場兵丁馬二百六十四匹密雲兵丁馬五百匹

保定兵丁馬一百匹滄州兵丁馬一百匹察

哈爾官馬六十七匹張家口官馬一百九十

八匹內實控馬八十九匹兵丁馬一千三百

六十四匹內實控馬六百八十四匹青州官馬三

百一十一匹內實控馬一百六十四匹兵丁馬

三千匹內實控馬一千五百匹德州官馬二

十五匹兵丁馬二百五十四匹綏遠城官馬四

百六十二匹內實控馬二百七十五匹兵丁

馬四千匹內換班兵五十六名其馬匹隨帶

四匹軍營外實控馬一千九百四十四

價銀十兩存駐價銀四兩五錢右衛官馬

四十四匹內實控馬二十四匹兵丁馬九百匹內

控馬三百匹駐七十五隻每兵存太原兵丁

庫馬價銀十兩駐價銀四兩五錢

馬二百五十四匹河南官馬一百九十四匹兵丁

馬二千四百匹內實控馬一千二百匹西安

官馬一千五十八匹兵丁馬一萬三千二百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駐防馬

空

七十匹	內實檢馬五千匹每兵存涼州
二百四十五匹	兵丁馬三千三百四十二匹
六分四釐	內實檢馬一千二百七十四匹存莊
浪官馬一百一十三匹	兵丁馬一千七百八
十九匹七分六釐	內實檢馬六百八十四匹存
六	寧夏官馬四百八十七匹兵丁馬四千四
百匹	內實檢馬二千二百匹存價馬一千九
百一十二匹	停缺緩補馬二百八十八
匹	荆州官馬一千三十一匹兵丁馬一萬二
千匹	內實檢馬四千匹江寧官馬七百六十
存價馬八千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駐防馬 叁
二匹	內實檢馬四百一匹存兵丁馬八千五
百八十九匹	內實檢馬二千八百六十三匹
存價馬五千七百二十六匹	
京口官馬三百三匹	內實檢馬一百六十四匹
存價馬一百四十三匹	
兵丁馬三千四百一十一匹	內實檢馬一千
存價馬二千二百一	
百七十四匹	杭州官馬五百三十九匹
存價馬二千二百	
七十九匹	兵丁馬四千八百匹
內實檢馬三千二百	
送馬一千匹	科六百匹
午浦官馬一百三	
十五匹	廣檢馬七
兵丁馬五十匹	廣檢馬
州官馬三千匹	內實檢馬九百六十四匹
存價馬九千八百五	

欽定中樞政考 八旗卷二十七

水師馬三十一匹	福州官馬三百一十一匹
內實檢馬一百五匹	
存價馬二百六匹	兵丁馬四千六百八十
匹	內存價馬三千一百二十四節次裁減水
馬一千一百六十四匹	實檢馬四百匹
師馬三十一匹	成都官馬四百五十一匹
丁馬四千匹	內實檢馬八百匹存
價馬三千二百匹	古城官馬
一百六十三匹	兵丁馬二千五百四十四匹
內實檢馬八百四十八匹	存
價馬一千六百九十六匹	烏魯木齊官馬
四百八十九匹	兵丁馬七千九百九十二匹
內實檢馬二千六百六十四匹	
存價馬五千三百二十八匹	巴里坤官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七 駐防馬 叁
一百七十二匹	兵丁馬二千五百四十四匹
內實檢馬八百四十八匹	存
價馬一千六百九十六匹	吐魯番官馬九
十六匹	兵丁馬一千三百三十二匹
內實檢馬四百	
四十四匹	存價馬
伊穆惠遠城官馬七百九	
十六匹	兵丁馬九千八百四十四匹
伊犁惠寧	
城官馬三百三十六匹	兵丁馬五千八十八
匹	

五七

駐防官例馬關支草乾

一直省陸路駐防旗員官馬將軍都統二十五

察哈爾都統除官馬外隨兵拴馬二十

副都統十五匹協領十二匹佐領八匹防禦

五匹驍騎校四匹八品筆帖式四匹九品筆

帖式三匹福建省駐防九品筆帖式四川陝

與駐防八品甘山西各督撫衙門筆帖式官馬

筆帖式同 水師駐防旗員官馬照陸路減

給副都統減為八匹協領減為五匹防禦減

均支給草乾銀兩保定雄縣滄州三河固安

良鄉盧龍遷安昌平采育里古北口獨石口

張家口千家店羅文峪喜峯口山海關太原

德州等處駐防官員

官馬均自力拴養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駐防馬 寄

駐防官買馬

一山東河南福建浙江江南湖北等省各處駐

防差員赴口購買馬匹俱由該將軍副都統

將馬數開明報部由兵部知照各口俟買馬

進口覈對馬數相符始准放入赴部印烙給

照趕回至直隸山西陝西甘肅等處駐防距

口較近仍聽該將軍副都統出具印票遣員

採買以免紆迴其馬匹數目預行報部知照

各口一律覈對馬數相符始准放入並責成

守口官員遇有夾帶私販經過即行盤獲將

馬入官連人送刑部治罪倘各口及沿途經

過地方並不留心查察任其偷越將守口及

經過地方文武員弁一體叅處文職叅吏部

分則例武職叅處

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駐防馬 寄

駐防分別圈餵分拴

一各省駐防滿洲馬匹江寧京口杭州乍浦廣州成都西安張家口熱河等處設立官圈輪派官兵餵養河南每名各拴馬一匹餘剩馬匹設圈餵養福州寧夏保定滄州太原荊州綏遠城右衛京州莊浪青州德州密雲等處俱分給各兵拴養如有兵丁內不諳餵馬之事馬上技藝廢弛者查出將該將軍副都統等嚴加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駐防馬 奕

駐防私買馬匹

一在外駐防官不呈明該將軍等移咨到部私差家人來京買馬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七 駐防馬 奕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八

八旗

訓練

奏派閱兵大臣

大閱時先期按旗操演

大閱先期奏請

大閱值年

大閱官兵數目

大閱儀注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八

大閱賞賚

軍令

經畧儀注

點驗軍器

查驗各門各堆撥軍器年限

點驗

盛京官兵軍器

查點軍器處分

王公等弓箭數目

官兵箭枝數目

隨圍王公大臣應帶箭枝數目

在京各旗營步軍營巡捕五營委員盤查軍

器

駐防委員盤查軍器

軍器缺額

質當軍器

兵丁軍器交代

礮營交代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八

奏派閱兵大臣

閱兵大臣缺出由值年旗將應派王大臣職

名奏請

欽點每年辦理操演事務預備

皇上閱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大閱時先期按旗操演

乾隆五十六年十月內奉

上諭每年大閱時閱兵大臣等將八旗官兵合為一處

操演但八旗官兵數目較多若合為一處操演一二

次其操演不齊之處一旦難以看出著交閱兵大臣

等嗣後大閱時先將八旗官兵按旗演看後再行合

為一處會演如此有不整齊之處彼時即可以看出

指教亦可易示儆戒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四

大閱先期奏請

一 奏請

閱兵由兵部三年一次具奏請

旨如

皇上閱兵之年其本年八旗合操及點驗器械之處俱行停止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錄 五

大閱值年

一 八旗護軍營每年將左右兩翼護軍統領等職名繕寫綠頭牌進

呈每翼

欽派值年護軍統領二員專司交衝其左右兩翼交

衝官兵交八旗護軍統領等預先揀派年壯

兵丁善跑馬匹交值年護軍統領等留心指

示如至操演合操時有不整齊及遲誤者將

兵丁責處該管章京並護軍統領均照例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錄 六

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至八旗各營前往合操

大臣到時先至將臺往見閱兵大臣照行圍

管頭轟大臣之例公同畫圈後再上隊帶領

官兵操演兵丁內如有放礮遲誤鳥鎗走火

進退違式者該管大臣章京等隨時記名俟

演畢帶至將臺責懲示眾

大閱官兵數目

一大閱官兵數目頭隊之前漢軍火器營官兵
 排列每旗鹿角二十架擡鹿角兵各八十名
 長槍各二十桿聯接棍各二十副卽令擡鹿
 角兵執持鹿角兩旁引繩兵各四名在頭隊
 之前居中排列每旗神威礮十位礮手各三
 十名掌礮車甲兵各一百一十名掌礮車小
 旗各十桿背旗領催各十名參領肅各十桿
 執肅甲兵各三十名在鹿角左右按翼排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七

每旗護礮小旗各十桿背旗領催各十名護
 礮鳥鎗各一百桿烏鎗甲兵各一百名紅旗
 各二桿點旗領催各二名金各五面鳴金甲
 兵各十名鼓各一面擡鼓甲兵各四名擊鼓
 甲兵各二名海螺各五箇鳴螺甲兵各五名
 參領各二員章京各十員驍騎校各十員列
 於漢軍礮位之後漢軍烏鎗營每旗肅一桿
 執肅領催各一名甲兵各三名隨肅章京各
 一員護肅小旗各二桿背旗領催各二名護

肅烏鎗各二十桿烏鎗甲兵各二十名參領

肅各五桿執肅甲兵各十五名小旗各二十

桿背旗領催各二十名烏鎗各二百桿烏鎗

甲兵各二百名紅旗各二桿點旗領催各二

名金各五面鳴金甲兵各十名鼓各一面擡

鼓甲兵各四名擊鼓甲兵各二名海螺各十

三個鳴螺甲兵各十三名每翼都統二員每

旗副都統一員參領各二員章京各五員驍

騎校各七員列於鹿角之後信礮三位於正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八

黃旗派隨礮參領一員礮手五名漢軍籐牌

營每旗肅一桿執肅甲兵各三名小旗各五

桿背旗領催各五名籐牌各八十六面執牌

甲兵各八十六名紅旗各一桿點旗甲兵各

一名金各一面鳴金甲兵各二名鼓各一面

擡鼓甲兵各二名擊鼓甲兵各一名海螺各

五箇鳴螺甲兵各五名參領各一員章京各

二員驍騎校各二員列於漢軍礮營之後以

上八旗漢軍火器營及籐牌營共派大臣十

二員官三百三十七員礮手二百四十五名
 掌礮甲兵八百八十名執纛背旗領催甲兵
 七百九十二名鳥鎗甲兵二千五百六十名
 籐牌甲兵六百八十八名點旗鳴金擊鼓鳴
 螺甲兵四百四十名擡鹿角兵六百四十名
 擡鼓引繩兵一百一十二名共兵六千三百
 五十七名應用旗纛十六桿參領纛一百二
 十桿紅旗四十桿小旗三百七十六桿鹿角
 一百六十架長槍一百六十桿聯接棍一百
 六十副神威礮八十位鳥鎗二千五百六十
 桿籐牌六百八十八面金八十八面鼓二十
 四面海螺一百八十四箇滿洲火器營大臣
 五員左右兩翼翼長各一員每旗纛四桿執
 纛護軍各八名小旗各二十四桿背旗鳥鎗
 藍翎長各十二員背旗鳥鎗頭目各十二名
 鳥鎗各二百四十桿鳥鎗護軍各二百四十
 名紅旗各二桿點旗護軍各四名海螺各二
 十箇鳴螺護軍各二十名鳥鎗營總各一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九

烏鎗護軍參領各一員副烏鎗護軍參領各
 一員委署烏鎗護軍參領各四員烏鎗護軍
 校各二十三員鳥鎗藍翎長各一十二員鳥
 鎗頭目各一十二名按翼列於漢軍礮營之
 次滿洲火器營每旗子母礮五位礮手及掌
 礮甲兵各五十五名纛各一桿執纛甲兵各
 二名小旗各五桿背旗礮長各五名兼管礮
 營副烏鎗護軍參領各一員烏鎗護軍校各
 五員鳥鎗藍翎長各五員在火器營護軍內
 按旗居中排列以上八旗滿洲火器營共派
 大臣五員官五百一十四員鳥鎗頭目一百
 九十二名鳥鎗護軍一千九百二十名執纛
 點旗鳴螺護軍二百五十六名礮位背旗
 長四十名礮手及掌礮甲兵四百四十名
 纛甲兵十六名共兵二千八百六十四名
 用子母礮四十位鳥鎗一千九百二十桿
 螺一百六十個纛四十桿紅旗十六桿小旗
 二百三十二桿火器營礮鎗連環施放畢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十

<p>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十一</p> <p>十員漢軍礮營內撥執參領懸甲兵一百二十名背旗領催八十名護礮烏鎗甲兵八百名點旗領催十六名鳴金甲兵八十名鳴螺甲兵四十名參領八員章京四十員驍騎校四十員滿洲火器營內撥執懸護軍六十四名背旗烏鎗藍翎長九十六員背旗烏鎗頭目九十六名烏鎗護軍一千九百二十名點旗護軍三十二名鳴螺護軍一百六十名翼長二員烏鎗營總八員烏鎗護軍參領八員</p>	<p>藤牌營內撥執懸甲兵二十四名背旗領催四十名藤牌甲兵四百名點旗甲兵八名鳴金甲兵十六名擡鼓甲兵十六名擊鼓甲兵八名鳴螺甲兵四十名參領八員章京十六員驍騎校十六員出鹿角演舞藤牌漢軍烏鎗營內撥執參領懸甲兵一百二十名背旗領催一百六十名烏鎗甲兵一千六百名點旗領催十六名鳴金甲兵八十名鳴螺甲兵八十名參領十六員章京四十員驍騎校四員</p>
-------------------------------------------------------------------------------------------------------------------------------------------------------------------------------------------	-------------------------------------------------------------------------------------------------------------------------------------------------------------------

<p>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十二</p> <p>藍鑲藍六旗前鋒各一百零二名背旗鳴螺前鋒在內護軍營每旗懸一桿小旗各六十一桿海螺各十四箇每翼護軍統領二員每旗護軍參領七員護軍校各十四員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護軍各二百三十二名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護軍各二百三十一名執懸背旗鳴螺護軍在內以上頭隊共派大臣六員官二百四十八員前鋒八百一十八名護軍一千八百五十二名應用懸八桿</p>	<p>副烏鎗護軍參領八員委署烏鎗護軍參領三十二員烏鎗護軍校二百二十四員烏鎗藍翎長八十八員烏鎗頭目九十六名共撥官六百一十員兵五千五百六十名俟藤牌舞畢卽進步連環施放頭隊前鋒營八旗分爲八隊每隊八旗小旗八桿海螺各四箇每翼前鋒統領一員每旗前鋒參領一員前鋒侍衛各一員前鋒校各八員鑲黃正黃二旗前鋒各一百零三名正白正紅鑲白鑲紅正</p>
-------------------------------------------------------------------------------------------------------------------------------------------------------------------------------------------	------------------------------------------------------------------------------------------------------------------------------------------------------------------

亦旗五百五十二桿海螺一百四十四個此
 內撥出前鋒營前鋒統領一員鑲黃正黃鑲
 白鑲紅四旗前鋒參領各一員前鋒侍衛各
 一員前鋒校各八員小旗各八桿海螺各四
 個鑲黃正黃二旗前鋒各一百零三名鑲白
 鑲紅二旗前鋒各一百零二名分為八隊護
 軍營護軍統領一員每旗護軍參領二員護
 軍校各四員小旗各二十五桿海螺各四個
 護軍各九十六名共撥大臣二員官八十八
 員兵一千一百七十八名於退兵時殿後頭
 隊兩翼護軍營每翼護軍統領一員每旗蘇
 一桿小旗各二十一桿海螺各四個護軍參
 領各二員護軍校各七員護軍各七十八名
 以上頭隊兩翼每翼大臣一員官各三十六
 員兵各三百十二名蘇各四桿小旗各八十
 四桿海螺各十六個按翼斜行排列次隊驍
 騎營每旗滿洲蘇一桿蒙古蘇各一桿滿洲
 參領蘇各五桿蒙古參領蘇各二桿滿洲小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七

旗各六十三桿蒙古小旗各二十一桿滿洲
 海螺各十箇蒙古海螺各四箇滿洲門蘇各
 二桿每翼都統二員每旗副都統一員滿洲
 參領各二員蒙古參領各一員滿洲章京各
 十五員蒙古章京各六員滿洲驍騎校各十
 五員蒙古驍騎校各六員滿洲領催各六十
 三名蒙古領催各二十一名鑲黃正黃正白
 正紅鑲白鑲紅六旗滿洲甲兵各一百九十
 名正藍鑲藍二旗滿洲甲兵各一百八十九
 名蒙古甲兵各六十三名執蘇背旗鳴螺甲
 兵在內以上次隊共派大臣十二員官三百
 六十員領催六百七十二名甲兵二千零二
 十二名應用旗蘇十六桿參領蘇五十六桿
 門蘇十六桿小旗六百七十二桿海螺一百
 十二箇次隊兩翼驍騎營每翼都統一員副
 都統各二員每旗滿洲參領蘇二桿蒙古參
 領蘇各一桿滿洲小旗各二十桿蒙古小旗
 各六桿滿洲海螺各五箇蒙古海螺各二箇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四

旗各六十三桿蒙古小旗各二十一桿滿洲
 海螺各十箇蒙古海螺各四箇滿洲門蘇各
 二桿每翼都統二員每旗副都統一員滿洲
 參領各二員蒙古參領各一員滿洲章京各
 十五員蒙古章京各六員滿洲驍騎校各十
 五員蒙古驍騎校各六員滿洲領催各六十
 三名蒙古領催各二十一名鑲黃正黃正白
 正紅鑲白鑲紅六旗滿洲甲兵各一百九十
 名正藍鑲藍二旗滿洲甲兵各一百八十九
 名蒙古甲兵各六十三名執蘇背旗鳴螺甲
 兵在內以上次隊共派大臣十二員官三百
 六十員領催六百七十二名甲兵二千零二
 十二名應用旗蘇十六桿參領蘇五十六桿
 門蘇十六桿小旗六百七十二桿海螺一百
 十二箇次隊兩翼驍騎營每翼都統一員副
 都統各二員每旗滿洲參領蘇二桿蒙古參
 領蘇各一桿滿洲小旗各二十桿蒙古小旗
 各六桿滿洲海螺各五箇蒙古海螺各二箇

滿洲參領各一員滿洲章京各五員蒙古章京各二員滿洲驍騎校各五員蒙古驍騎校各二員滿洲領催各二十名蒙古領催各六名滿洲甲兵各六十名蒙古甲兵各十八名以上次隊兩翼每翼大臣三員官各六十員催領各一百零四名甲兵各三百十二名蠶各十二桿小旗各一百零四桿海螺各二十八箇隨頭隊兩翼護軍營後按翼斜行排列步撥海螺自闕武臺至鹿角之末兩翼斜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排列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海螺各十二箇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海螺各十三箇每旗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各一員鑲黃正黃正白正紅四旗護軍各十一名鑲白鑲紅正藍鑲藍四旗護軍各十二名以上兩翼共海螺一百箇官十六員護軍九十二名鑾儀衛大號五對官七員鳴號人二十一名五旗諸王大號五對官十員鳴號人二十名海螺親軍十二名領侍衛處海螺親軍校三員海

螺親軍四十名以上共大號十對官二十員鳴號人四十一名鳴螺親軍五十二名禁約聲息每旗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各一員護軍各四十名滿洲蒙古漢軍三旗合派章京各一員驍騎校各一員甲兵各四十名以上共官三十二員兵六百四十名八旗給使官滿洲蒙古各一員漢軍各二員共給使官三十二員給使侍衛十二員備拏驚馬侍衛三十員其衛護管轄侍衛酌量分派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六

駕出宮用信礮三位派鑲黃旗漢軍參領一員礮手五名駕入宮用信礮三位派正白旗漢軍參領一員礮手五名以上管隊大臣除滿洲火器營大臣前鋒統領各帶領本營兵丁排列外其管領漢軍火器營兵應派都統四員副都統八員頭隊應派護軍統領四員次隊應派都統四員副都統八員翼隊應派護軍統領二員都統二員副都統四員共三十六員由闕兵大臣

繕寫紅頭牌綠頭牌具奏請

旨派出管隊行走應派官兵由閱兵大臣行文各該
旗照數派出應用礮位鳥鎗簾牌盃甲軍器
纛旗鹿角金鼓號螺等項由閱兵大臣行文
各該處先期修理預備

一大閱陣圖丈尺陣後共設三十四營左翼漢
軍火器營四旗四營滿洲火器營四旗四營
前鋒營四旗一營護軍營四旗四營驍騎營
四旗四營右翼漢軍火器營四旗四營滿洲
火器營四旗四營前鋒營四旗一營護軍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七

四丈長四十丈各營相隔各一丈共闊八百
五十丈自立營處至次隊排列處相隔七十
五丈次隊領催甲兵排列每旗橫闊八十一
丈七尺五寸共闊六百五十四丈自次隊至
頭隊排列處相隔十五丈頭隊前鋒排列每
旗橫闊六丈護軍每旗橫闊七十五丈七尺
五寸共闊六百五十四丈頭隊兩翼護軍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六

隊兩翼甲兵排列每旗橫闊二十五丈每翼
斜闊各一百丈左翼隊末至右翼隊末相隔
七百一十四丈自頭隊至鹿角排列處相隔
二十五丈鹿角排列每旗橫闊二十丈零二
尺五寸共闊一百六十二丈漢軍礮位排列
每旗橫闊二十二丈共闊一百七十六丈滿
洲火器營鳥鎗護軍排列每旗橫闊三十二
丈按旗兩分礮位排列每旗橫闊五丈共闊
二百九十六丈鹿角漢軍火器營兵滿洲火
器營兵排列共闊六百三十四丈自鹿角排
列處至初次進步相隔五丈初次進步至第
十次每進五丈共四十五丈第十次進步至
演簾牌施放進步連環頭隊出鹿角外排列
處相隔十五丈聲喊前進五十步駐立去鹿
角外排列處二十五丈殿軍殿後處去前進
駐立處十五丈自殿軍號纛至閱武臺相距
七十丈自立營處至閱武臺共距二百九十
丈閱武臺左右排列禁約聲息官兵每翼橫

闊三百七十五丈共闊七百五十丈步撥海

螺自閱武臺兩旁斜向排列至鹿角之末共

長一百九十丈嘉慶十七年奏准查舊例入旗滿洲蒙古漢軍前鋒護軍

營內火器營共三十四營此次增添交衛健銳營外火器營兵請將健銳營添入左翼外

火器營添入右翼共為三十六營於大閱前期將派出官員兵丁在仰山窪操演數次後

仍在南苑查嘉慶十七年三月內奉

上諭此次南苑大閱朕視排列隊伍處距閱武臺相隔

甚遠因查歷來大閱規制雍正年間自鹿角排列處

至閱武臺二百九十七丈五尺乾隆三十九年自鹿

角排列處至閱武臺一百七十五丈自係因舊制相

距較遠是以排列近前此次鹿角排列處至閱武臺

一百九十五丈則轉復移遠閱視不甚明晰嗣後每

遇大閱鹿角排列處距閱武臺著定為一百六十丈

較之乾隆年間近十五丈視此次近三十五丈庶於

閱視陣勢閱進退較為明晰著纂入會典欽此

大閱陣圖尺丈自營至次隊排列處七十五丈次隊至頭隊排列處十五丈頭隊至鹿角

排列處二十五丈鹿角排列處至初次進步五丈初次進步至第十次進步每次五丈共

四十五丈十次進步至演舞籐牌進步連環處十丈演舞籐牌進步連環處至頭隊聲喊

前進排齊處十丈頭隊聲喊前進排齊處至殿軍排齊處十丈自殿軍號至閱武臺八

十丈自鹿角至閱武臺一百六十丈

一八旗大臣於出廠馬匹未回之先將該旗派

出大閱之官兵於本旗教場操演若值滿洲

蒙古漢軍三旗合操於兩黃旗教場操演若

四旗合操或於安定門外或於仰山窪操演

俟廠馬全回時閱兵大臣等先於仰山窪會

合八旗操演一二次再往

南苑操演一二次撥甲操演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三十一

一恭遇

皇上大閱軍容京城八旗護軍營每旗合派滿洲蒙

古護軍八十名八旗驍騎營每旗合派滿洲

蒙古漢軍馬甲一百二十名各附於左右

長安

東安

西安

地安等門本旗火堆處值班上宿并每三旗未經

派往閱兵之大臣內前往一員值宿約束稽

察

一恭遇

皇上大閱軍容步軍統領衙門除派巡捕五營守備

二員千總把總共八員兵丁五百名在外四

面巡邏外仍派步軍翼尉一員左右翼派步

軍協尉各三員捕盜章京各七員步軍校各

八員步軍領催各三十六名步軍各二百一

十四名在閱兵次隊之後八旗大營之前備

孥驚馬禁約聲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大閱禮節

一大閱吉期由閱兵大臣約計月分奏請交欽

天監選擇先期二日各旗前往

南苑設立帳房前一日閱兵大臣會同領隊大臣

帶領官兵前往住宿

行宮前設騎駕信礮闕武臺設

黃幄

幄後附近設圓幄

黃幄兩旁設大號次設親軍海螺次設護軍海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按步撥乘騎斜向排至鹿角之末八旗殿軍

號纛及頭隊聲喊前進駐立號纛各按本旗

汛地建立漢軍鹿角在陣前居中排列漢軍

烏鎗在鹿角後排列漢軍礮位在鹿角兩旁

排列護礮烏鎗籐牌在礮位後排列滿洲火

器營烏鎗護軍按旗列於漢軍礮位之次滿

洲礮位按旗間於烏鎗護軍之中頭隊八旗

前鋒分爲大隊乘騎在鹿角後居中排列其

次八旗護軍按旗乘騎排列翼隊護軍按翼

乘騎斜向前排列次隊驍騎甲兵在頭隊後
排列翼隊驍騎甲兵在翼隊護軍後按翼斜
向前排列信礮在頭隊之前居中排列兵隊
排齊兵部大臣奏

聞請

駕陞閱武臺信礮三施銃歌大樂作

駕出行宮臨閱武臺圓幄

躬御甲冑扈從大臣侍衛亦各擐甲前引大臣兵部

大臣對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為阻黃幄

御座部院大臣俱蟒服前進在

黃幄兩旁排列散秩大臣三旗侍衛在豹尾槍之

末按翼排列豹尾槍後設金龍大纛酌派侍

衛兩旁護衛管轄八旗給使官在臺下兩旁

乘騎排列每翼侍衛六員乘騎在給使官之

前近臺排列派馬上嫻習之新滿洲索倫蒙

古侍衛三十員在給使侍衛之末按翼排列

備擊驚逸之馬不必擐甲禁約聲息官兵在

閱武臺兩旁排列

皇帝用茶畢兵部大臣奏請鳴號螺

黃幄前所設大號先鳴親軍海螺步撥海螺以次

遞鳴聲至鹿角前頭隊次隊海螺鳴畢步撥

海螺漸次退回臺下兩旁排列陣內信礮三

施擊鼓擡鹿角前進鳴金而止紅旗麾則礮

鎗齊發如此九進至第十次礮鎗連環施放

滿洲礮位至第七次停其點放將礮馱載隨

行鳴金三次連環停止鹿角分為八門籐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兵即出鹿角演舞漢軍烏鎗滿洲火器營烏

鎗亦出鹿角排列籐牌兵舞畢退回烏鎗兵

即進步連環施放頭隊前鋒護軍翼隊護軍

各出鹿角排列次隊甲兵翼隊甲兵亦隨前

進在火器營之後排列烏鎗兵進步連環施

放畢退回頭隊前鋒護軍翼隊護軍即鳴螺

聲喊馳進在二層號纛之下駐立左翼隊馳

歸右翼右翼隊馳歸左翼頭隊內即出殿軍

赴頭層號纛之下駐立殿後其頭隊聲喊前

進時鹿角火器營併次隊翼隊各甲兵卽結隊退歸原列處排列頭隊兵丁及殿軍翼隊兵丁亦卽結隊鳴螺而退進鹿角畢將鹿角掩閉各歸原列處排列兵部大臣將閱竣之處奏

聞

皇帝臨圓幄釋甲扈從大臣侍衛亦各釋甲

皇帝還宮繞歌細樂作信礮三施大臣官兵各回營

釋甲率領該管官兵按隊伍沿途嚴行管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陸續進城

一大閱之期如奉

諭首先閱隊伍是日清晨大閱兵隊排齊兵部大臣

奏

聞

皇帝臨閱武臺圓幄

躬御甲冑隨從大臣侍衛等亦擐甲冑俟擐甲畢奏

聞

皇帝親臨隊伍在火器營兵之後頭隊之前自左往

右查閱還

登閱武臺

皇帝親閱隊伍時前引大臣兵部大臣在前引導後

護大臣及派出閱兵大臣隨從其內大臣

御前侍衛大學士親隨大臣等俱隨行其次豹尾槍

侍衛隨行豹尾槍後金龍大纛隨行其次三

旗侍衛按次隨行部院大臣俱蟒服不必隨

行

一大閱之期遇風仍行閱兵外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皇帝親閱隊伍之處閱兵大臣臨期具奏請

旨如遇雨雪另議奏

聞

大閱賞賚

一 大閱賞賚每旗

賞餼餉桌五十張豬二十口羊二十隻并烤炭等物

由閱兵大臣等行文該處預備監看

賜食每旗王一大臣二員由閱兵大臣等行文咨取

職銜繕寫紅頭牌綠頭牌具奏請

旨派出并派內務府官員內管領驍騎校茶膳房人

等照管所有桌面豬羊等物即交派出之王

大臣等人役協同備辦於大閱日黎明王大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臣等并內務府官員茶膳房人等公同監

務令暖食

軍令

一 發兵違約

國初所定發兵之時或在家或在外違約者該管

叅領佐領等官每兵一名罰銀五兩若至革

職等重罪候

旨定奪兵丁不遵約束抗違者酌量罪犯責治該管

官仍行議處

一 康熙十一年題准官員出征在家規避不行

起身者革職在外違約者革職提問護軍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領催兵丁等在家規避不行起身者鞭一百

仍發往軍前在外違約者鞭一百所獲人口

入官若係差遣之處不遵號令違誤者鞭一

百出兵之處不遵號令妄行者為首人正法

餘俱枷號三箇月鞭一百該管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一 禁令

國初所定親王郡王貝勒貝子公等遇敵交鋒若

七旗敗遁一旗攻戰有裨於七旗者將七旗

下七箇佐領人丁給與一旗若一旗敗遁七
 旗交戰將敗遁人丁分與七旗若一旗內一
 半攻戰一半敗遁即將敗遁人丁撥與本旗
 攻戰之人如一旗內一半有事他處未與攻
 戰其半旗雖敗免其折旗留給本旗未戰之
 王貝勒貝子公等其攻戰之各旗酌量賞給
 若遇敵猝乘七旗未及准備而一旗獨能攻
 戰亦止照功賞給不在敗遁折旗之例又凡
 曠野遇敵時如不按隊伍輕入敵陣或見敵
 兵單少不行請示擅自奔馳者將所乘之馬
 併本次俘獲人口入官又凡列陣攻戰時須
 從容縱馬各照對敵前進若遷延趨避尾附
 他隊或他隊已進立視不前者各按所犯治
 罪又凡進兵之際或有稍先稍後者克敵後
 不許彼此爭競至敵人敗北勢宜追逐者須
 選精騎當先其都統護軍統領等各領本蠶
 分隊隨後以防追兵陷入埋伏倘追趕時或
 被伏兵攔截都統護軍統領等即行迎敵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凡出兵時各認本佐領旗號依隊而行都統
 副都統護軍統領叅領佐領各以次第管轄
 嚴行約束不許離伍亂行爭取遺物不許酬
 酒誼譁亂行者罰銀三兩給拏獲之人誼譁
 酬酒者責治至失火者論死軍器及軍
 器馬絆等項俱釘字號馬尾後肆肆印馬
 無印者罰銀二兩箭無字者罰銀十兩給拏
 獲之人無銀者鞭三十如偷盜鞍轡籠頭等
 物者照偷盜例鞭責至夜間行營勿得吹哨
 違者治罪又凡有一二人妄行搶掠被人傷
 害者即將妻子入官該管官仍治罪又凡官
 兵出征不許拆毀神廟不許妄殺平人抗拒
 者擊投順者撫其俘獲之人勿得剝去衣服
 拆散夫妻至不堪俘獲者亦不得傷害俘獲
 之人勿令看守馬匹又凡出征大臣務平定
 地方救濟生民嚴禁兵丁不許於掠平定之
 日論功陞賞若縱兵搶掠指良為賊妄行殺
 戮者從重治罪又凡出征敗陣者斬其免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與不至死者枷號三箇月鞭一百又凡搶奪

民人柴草者鞭八十賠還柴草該管官照例

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康熙十八年奉

上諭領兵諸王將軍等借捕賊為名燒民房舍擄掠子

女搶奪財物或分兵所往之處私自擄掠者令該督

撫題叅治罪如督撫隱匿事發日督撫革職欽此

一軍前救人

國初所定臨陣眾寡不敵在危急時被人救出者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三

照被救人陣亡卹賞減去一半其一半官出

一分被救人出一分賞給能救之人若兩軍

相戰時有能將落馬之人救出與馬騎者係

公以下副都統以上給銀一百兩叅領輕車

都尉以下給銀六十兩平人給銀二十兩俱

於落馬人名下追給如將屍骸救出者賞給

官馬一匹其樵牧軍士亂行陷敵被人救出

者亦酌量卹賞於帶領官名下追銀一半賞

給能救之人若不係行帶領官無罪令被

救人給與分救出至親不在此例

一攻城救人

國初所定攻城不克將城下被傷之人有能救回

者照被傷人應得卹賞例減去一半其一半

官出一分被傷人出一分給與能救之人如

將屍骸救出者合同領戰官給銀三十兩

一康熙十九年題准或攻城或野戰如將陣亡

屍骸不能救出者同戰之叅領閒散官護軍

校驍騎校並領戰之該營總領戰之大臣均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三

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一凡官兵被傷舊例攻戰失利被傷官兵概免

議處康熙二十三年議准被傷官員兵丁若

係頭等二等傷痕免議三等以下傷痕仍與

失利者同罪如未經被傷冒作傷痕退回者

照規避例治罪若係官員重傷止許親隨人

等送出無親隨人令甲兵一二名護送兵丁

重傷亦止令甲兵一二名護送多差者差撥

各官議處多送甲兵亦同治罪

一康熙三十四年議定條約內開本朝自列聖至今有戰必勝攻城必克所向無敵者蓋因賞罰

分明律令嚴肅兵丁精銳器械整齊兼之祖

父世受國恩各盡悃誠奮勉之故耳凡遇出

征各該都統護軍統領副都統叅領等須查

明官兵盜甲弓箭軍前應需一切軍器務令

精銳堅固兵丁盜尾及甲背令其拴釘姓名

甲牌馬駝鬃尾令其拴寫旗分佐領姓名并

用印烙凡於啟行及途次行走官兵各帶輜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錄

重按本旗叅領旗纛行走毋得零星亂行前

後攙越如有此等亂行并敢酗酒者該管官

即拏懲責自出城以至回兵勿忘軍令恪遵

行走不得誼譁不得喊叫如有違令離羣零

星亂行并令輜重隔離本隊誼譁喊叫者該

管官即拏懲責結營之時各按本旗本隊駐

劄如有攙越旗分前後亂行為非者將該管

大臣官員分別治罪其馬無印烙者罰銀二

兩箭枝無字者罰銀十兩俱給與拏獲之人

偷盜籠頭馬絆馬韃者照所犯鞭責偷盜鞍轡等物及馬匹者按賊之多寡照例治罪失

火者亦從重治罪官兵跟役不得於所過地

方苦累百姓蒙古擾害民間妻子搶奪馬匹

什物踐踏田苗妄離本營潛入村落山谷強

取物件違令者兵丁跟役即嚴加懲治家主

係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係兵丁鞭六十

約束不嚴之專管官兼轄將領並該管大臣

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如係該管各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錄

官縱令生事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領催

鞭八十如在卡倫以內兵丁跟役逃走者即

行查拏照定例治罪如已逃出卡倫者該管

大臣等即派章京兵丁務令窮追拏獲無論

兵丁跟役即按軍法從事其前往追拏逃入

不獲者將追趕之章京兵丁從重治罪逃入

之主并該管官員亦一併嚴加治罪凱旋之

日凡有軍器不得賣與蒙古著嚴行禁止如

有違令私賣盜甲軍器者將私賣之人從重

治罪該管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再馬駝

係大兵所需緊要之項晝夜看守地方添撥

章京兵丁加意巡防揀擇好水草處所收放

進兵之時派留官兵在後查收遺失疲乏馬

駝其遺失馬駝按照印烙并所拴姓名交還

原主其疲乏者開明馬駝毛皮數目交與就

近地方官或村莊百姓及扎薩克蒙古等喂

養將交令喂養數目報明兵部如敢將遺失

馬駝隱匿乘騎將疲乏馬駝知而遺棄及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殺者嚴加治罪令遺失疲乏馬駝之主將馬

駝毛皮開明呈報兵部註冊其放卡地方向

無帶羶之例坐卡人等不許帶羶前往各按

旗分將小旗帶往離大營稍遠放卡加謹瞭

望晚間撤回就近住宿放卡地方不許攜帶

帳房不得舉火止許乘騎一馬前往馬不離

鞍白晝務將馬匹在左近拴喂夜間割草拴

養不許寫遠散放必須謹慎如有敵至審實

卽刻報明領兵將軍大臣如不審實並非敵

寇誤報敵寇并賊人將近漫無知覺怠忽報

遲者所關甚重領兵將帥將該卡官兵卽在

軍前按法從重治罪示衆其坐堆尋踪官兵

夜間弓必上弦毋得脫衣解開甲包預備不

得忽畧加謹防守如係駐劄地方毋得遲居

兵丁每日射箭修理軍器務令精銳仍不時

將所傳軍令曉諭堆卡加意嚴肅晝夜不許

閒人行走凡有行走之人詳悉詢問其穿著

衣冠所佩器械詭異者卽行拘拏如坐堆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之人疎忽怠玩或偷眠或空一二人者該管

大臣官員查出將官兵嚴加治罪至與敵相

近領兵將軍大臣酌量添撥前鋒參領兵丁

前往務令探明敵人虛實踏勘地方情形遇

敵對陣時領兵將軍大臣務必詳審地勢

係曠野或係排駝營陣或係排列櫓木營陣

卽分開隊伍排列整齊并令某隊伍某旗分

擊賊之處詳加指示鳴螺進兵於敗賊之後

收兵時鳴螺收兵進攻之時如何旗所向

敵寇堅勁不動即令預備兵丁前往應援如
 違此例將領兵將軍大臣不准議功仍行治
 罪敵人或在曠野或係排駝營陣或係排列
 櫟木營陣於對面進攻之時如王貝勒貝子
 公大臣等有越次前進并見敵兵無幾不行
 請示越次前進者不准議功仍行治罪務須
 排列整齊各按本隊緩轡前進如不按本隊
 前進尾隨他隊及棄離本隊由他隊前進併
 他人前進行立觀望者應治以斬絞籍沒懲
 責革職擬罪之處各按所犯完結排列進攻
 之時或有稍先稍後者不得以我先彼後爭
 競既能隨本隊敗賊有將伊議論者即係心
 術不端置之勿論如賊人不敢抵敵敗走即
 選精兵壯馬令其追趕隨即分隊接踵前進
 如追趕之人誤陷伏兵處所或突遇他寇後
 隊兵丁即便接及攻擊凡攻敵驚潰時嚴禁
 兵丁毋許擄掠牲畜財物如正當對陣之際
 違令希圖搶奪財物者即將官兵懲責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其有責任之大臣官員既經給有親丁軍前
 若再挑取護軍披甲漢仗好者則對敵之時
 精銳兵丁必致缺少嗣後大臣官員除原有
 親丁外軍前不准挑取其無親丁之官員及
 委署之章京等出征各准挑取一名再軍糧
 所關綦重凡出征之時官兵口糧務令按限
 定日期裹帶若不按數裹帶以致缺少者將
 該管官員并少帶之官兵從重治罪其有跳
 越排駝營陣及排列櫟木營陣身故者准予
 從優議敘兵者所以除亂安民之舉領兵大
 臣有能嚴行約束所屬官兵不致擄掠為非
 擾害良民緩靖地方者務加陞賞如違令縱
 容所屬官兵擄掠為非擾害良民者定行從
 重治罪再與敵相近凡禁止火燭及一切軍
 令既經通行曉諭仍敢故違者將違令之人
 即按軍法從事如有傳行不到者將傳行不
 到之人亦按軍法從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雍正九年八月內奉

上諭自古兵之道首以申明號令為務周易曰師出以律周書曰不愆於六步七步不愆於四伐五伐乃止齊焉可知進退步驟之間尺寸不可違越方為節制之師而平日必須申明號令使三軍之士無不熟知深曉倘其中或有不遵者則按軍例置之於法是其獲罪乃本人之自取無所歸咎雖領兵將帥不能以已意一毫輕重於其間此大公之道也我國家武備精強超越往古歷來軍行之際紀律嚴明信賞必罰是以天戈所指迅奏膚功此中外臣民所共知者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五

今承平日久新進少壯之人未曾親歷戎行則於從前規制未必一一諳練若不詳細申明宣諭以致官弁兵丁等或因陷於不知而違羅罪譴朕心實為不忍今特令大臣等酌議軍令條約經朕親加覽定凡大端細務莫不備載其中者蓋以軍機關係至重必使事事合於紀律人人祇奉章程勿犯重罰而妄冀從輕勿因事小而不遵成法將來荷

天眷佑奏凱言旋凡我弁兵等數十萬人有大功而無小過此則朕心所厚望者也著卽刊刻交與兩路大

欽定中樞政考 八旗卷二八

將軍通行頒布咸使稟遵特諭欽此

一戰陣之際原憑掌號擊鼓鳴金以為進止若有官兵違令聞聲不進聞聲不止者俱斬

一官兵戰陣之際務須奮勇前進如有回顧畏縮交頭接額私語者俱斬

一專司掌號擊鼓鳴金之人聞掌號擊鼓鳴金之令即便掌號擊鼓鳴金聞停止之令即便停止違令者滿洲蒙古兵丁鞭四十綠旗兵丁細責三十棍如遇打仗之時違令者斬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五

一凡關係軍情大將軍密傳及一應軍令轉傳之人如敢將其中要言私自增減併將疑似法令添造者斬

一大將軍將緊密軍令曉諭其人後其人私告他人以致宣揚誤事者斬

一官兵殺傷良人冒功者斬

一官兵將他人戰功冒為己功及謊稱實在効力將無作有以輕報重者斬

一官兵沿途欺壓良民人番夷強擄什物柴薪併

七九

強買強賣拆毀良人房屋淫污民人婦女者俱斬

一指稱夢寐之中眼見鬼神無故造言生事謠言惑眾者斬

一兵丁中途染病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即同護軍校驍騎校千總把總一同驗確稟明該管官員令醫調治如不行驗看調治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鞭五十紅旗管隊

細責四十棍護軍校驍騎校千總把總插箭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聖

如兵丁妄稱患病懶惰偷安者斬

一大將軍副將軍參贊大臣領兵提督總兵密議軍情之時如有私行偷聽者即係洩漏軍機之人犯者斬

一差往探聽賊人形勢之人畏縮不往妄稱已到彼處及以少報多以多報少探信不實者即係貽誤軍機之人犯者斬

一如有遺失馬匹其獲馬之人即稟明該管官員如敢隱匿不稟私行乘騎不行給還次馬

之人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仍插箭遊營如敢私行屠殺或偷賣與他人者俱斬

一兵丁偷盜馬匹潛逃者該管官即派兵丁頭目追拏如係戰陣之時梟首示眾如係劄營地方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

一劄營地方每夜放卡兵丁必須輪班坐卡務宜嚴整留心訪察如值夜有事一面秘密遞稟申明一面整齊等候如敢混行移動走散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聖

恐懼喊叫以致亂營者斬

一兵丁故意私語嗟怨長吁短嘆者係滿洲蒙古兵丁鞭七十綠旗兵丁細責六十棍被責之後復犯併戰陣之時故違者照煽惑人心例斬

一兵丁不守軍令無故聲喊併在營內混行走動高聲言語白晝犯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如起更後聲



動以致亂營者斬

兵丁將該管官員所諭之旨口是心非辭色

之間顯形傲慢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

旗兵丁細責四十棍如乖戾不遵有意抗違

以致貽誤軍機者照不遵約束例斬

一堆放草廠兵丁不加意防範以致失火燒燬

草廠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

責八十棍如係對敵要地失火燒燬草廠者

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聖

一兵丁不加意防火致燒燬衣服器械者滿洲

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如

係存貯火藥地方失火滿洲蒙古兵丁鞭一

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該管護軍校驍騎

校委署護軍校領催千總把總紅旗管隊樂

行插箭遊營如係對敵戰陣之際營內失火

以致誤事者兵丁併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

紅旗管隊俱斬

一兵丁有夤夜夢驚者其左右併同一帳房之

人不許隨順聲應卽行喚醒如敢混行

以致攪亂合營之人者聲應之人滿洲蒙古

兵丁鞭七十綠旗兵丁細責六十棍該管委

署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插箭遊營如近賊

營犯者俱斬

出入營門之人務當嚴查如敢無故私行放

入進營者看守營門之人滿洲蒙古兵丁鞭

七十綠旗兵丁細責六十棍如打仗之時犯

者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聖

一差往探信之人如遇投誠賊人先行稟明領

兵官員如不行稟報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七

十綠旗兵丁細責六十棍如不將投誠賊人

解送該管官以致復行逃散者滿洲蒙古兵

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如將軍情

之虛實洩漏者照洩漏軍機律治罪

一大兵進剿賊後如有遺失馬匹財物務須

等候大將軍軍令始行派撥官兵收取如不

候軍令私行前往奪取者插箭遊營如因奪



取攪亂隊伍者斬

一凡有倚強壓弱酗酒為非不遵該管官之約束者分別鞭責插箭

一營內所挖井泉不許污穢其飲馬泉水務須

另挖不許馬匹踐踏違者滿洲蒙古兵丁鞭

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

一兵丁口糧甚宜愛惜兵丁支領口糧之時以

及支領之後如敢混行拋棄者滿洲蒙古兵

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該管委署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墨

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等如不呈報者插箭

一行兵之時如遇有草地方俱當看明踪跡陸

續行走如有不顧隊伍左右參差混行以致

踐踏路旁好草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

旗兵丁細責八十棍劉營之時牧放馬駝羊

隻如敢不在所指牧廠牧放任意到處踐踏

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

十棍仍插箭遊營該管官插箭

一兵丁沿途牽領運米馬匹如敢私盜一升一

合併偷盜同行兵丁口糧以及毀傷盛米布

袋不行修補以致拋棄米石者滿洲蒙古兵

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

一軍器等項內撒袋腰刀皮繩不行收拾牢固

以致遺失併應帶器械不隨身攜帶者滿洲

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該

管委署護軍校領催鞭四十紅旗管隊細責

三十棍護軍校驍騎校千把等官插箭

一兵丁路見他人遺失腰刀戰箭等物即行拾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墨

取稟明該管官查問給還如見物不拾併將

所拾之物不行給還者滿洲蒙古兵丁鞭四

十綠旗兵丁細責三十棍均插箭遊營

一並無緊要事件私行跑馬者滿洲蒙古兵丁

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仍將馬匹撤

回令其步行

一行兵之時各按隊伍依次行走無論道路坦

平窄狹後隊俱不得越過前隊違者滿洲蒙

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仍插

箭遊營

一劄營之後各營兵丁每帳房內派出一人看藍旗出營各自尋取柴薪看黑旗出營各自取水兵丁出營大便小便者各營守門官員頭目驗明所帶照牌放出放進如起更後非係奉差出營者一槩不准出營如違滿洲蒙古兵丁鞭四十綠旗兵丁細責三十棍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等不行約束嚴查者插箭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訓練 四七

一夜傳軍令怠慢不遵以及巡查坐堆偷安眠睡以致誤更曠班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該管紅旗管隊不行查報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打仗之時犯者斬

一兵丁在營敢在該管官員面前妄行動作驕慢無禮者耳鼻插箭遊營

一各營馬步兵丁鎗礮手所帶火藥不行加謹收貯以致潮濕不能著火及攜帶行走之時

玩忽怠慢以致拋撒併應用之時任意糜費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該管紅旗管隊插箭遊營如不加謹以致遺失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插雙箭遊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訓練 四七

一兵丁所帶鉛彈務令按鎗口之大小如式製造如鉛彈不合鎗口係平日演放查出滿洲蒙古兵丁鞭五十綠旗兵丁細責四十棍仍插箭遊營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紅旗管隊插箭遊營護軍校驍騎校千總把總插箭如係打仗之時將此等不合鎗口之鉛彈濫用者兵丁立斬該管委署護軍校領催鞭一百紅旗管隊細責一百棍護軍校驍騎校千總把總插箭遊營營總參領參將守備記大過一次

一行兵之時馬駝弓應併收放各項牲畜羊隻之處俱有傳文官兵理宜遵照弔應收放如

不按法弔臆乘時收放者承管兵丁係滿洲
 蒙古鞭一百係綠旗細責八十棍該管護軍
 校驍騎校委署護軍校領催守備千把插箭
 一沿途劄營地方所有井泉飲馬之時務須揆
 次往飲毋許爭先以致壅塞如敢故意違犯
 以致踐踏污穢井泉者滿洲蒙古兵丁鞭一
 百綠旗兵丁細責八十棍

乾隆十三年奉

上諭軍旅乃國家第一要務軍法從事定例綦嚴今刑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吳

律內玩寇老師有心貽誤竟無正條非所以重軍務
 儆戒失律也夫科場作弊尚即正典刑若以行軍相
 較孰為輕重自應稽察舊案明著刑章俾衆知畏法
 方能鼓勇用命此非朕欲用重典實以昭示武臣肅
 紀律而勵勇敢辟以止辟之義也現在纂修會典著
 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詳酌定例具奏載入遵行欽此

一統兵將帥玩視軍務苟圖安逸故意遷延不
 將實在情形具奏貽誤國事者擬斬立決

一將帥因私忿嫉嫉推委牽制以致糜餉老帥

貽誤軍機者擬斬立決
 一身為主帥不能克敵傳布流言搖惑衆心藉
 以傾陷他人致誤軍機者擬斬立決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辛

經畧禮節

一曰受

勅印之儀八旗志崇德間

授大將軍勅印於演武場順治十五年康熙十三年

授大將軍勅印於

太和殿乾隆十三年

授經畧勅印於

太和殿凡授經畧

勅印鹵簿大駕全設王以下文武各官俱朝服齊集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至

如常儀內閣大臣設所頒

勅印於

太和殿外東旁黃案上鴻臚寺官引經畧及隨征

各官至

太和殿丹陛上排立禮部堂官奏請

御殿樂作

陞座鴻臚寺官引經畧及隨征等官排班贊跪經畧

及隨征各官皆跪大學士捧所設黃案上

勅印授經畧經畧跪受轉授參贊大臣亦跪接鴻臚

寺官引經畧及隨征大臣官員行三 九叩

禮畢捧

勅印官由中門出經畧隨行

一曰祓社之儀會典崇德間將軍出征

躬祭

堂子列燹行禮康熙十三年

命將詣

堂子上香雍正九年撫遠大將軍臨行

代告祭於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至

奉先殿又薦燹於德勝門乾隆十三年經畧臨行前期

一日告祭

奉先殿

上詣

堂子并列燹行禮凡經畧啓行屆期告祭

奉先殿應否

皇帝親行或遣代由禮部請

旨

皇帝祭

堂子鹵簿大駕向

堂子排設兵部設八旗大纛八桿於

堂子內門外南墻下屆期禮部堂官奏請

駕詣

堂子經畧及諸王貝勒并隨征大臣官員俱隨行將至

鳴螺

皇帝進

堂子上香畢禮部堂官恭導就位行禮經畧等俱依次

排立止鳴螺鳴贊官恭奏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皇

皇帝行禮經畧等皆隨行禮畢鳴螺

皇帝於兵部排設纛前行禮經畧等皆隨行禮畢禮

部堂官請

駕出樂作禮成

一日祖道之儀八旗志崇德間

駕送大將軍行里許由懷遠門還

官康熙十三年

駕出長安右門送大將軍行是年七月

命將出征派內大臣出

長安右門祖餞二十九年

駕出東直門視將軍啓行乾隆十三年

駕臨長安左門送經畧大學士行凡經畧啓行或遣官

代送或

皇帝躬送由禮部請

旨如奉

旨躬送設

黃幄於

長安門外或左或右亦由禮部臨期請旨鹵簿大駕於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皇

天安門外橋前向內排列

皇帝於馬纛畢樂作

駕行經畧及隨征大臣等俱上馬隨行至

黃幄

皇上御座

賜酒親餞經畧跪飲畢俱佩弓矢上馬啓行

駕還樂作其奉

旨派往前送之文武大臣等俱同行至列兵處所禮

部設帳幄光祿寺設茶備宴禮兵一部堂官

遞茶飲畢鴻臚寺官前導坐

闕行謝

恩禮畢啓行

一日整旅之儀雍正九年

命大將軍行設參贊大臣以內閣學士隨印又派中書

翰林院筆帖式等官又例內大將軍行帶靈

幟合箭前往兵部派司官一員爲總尉及筆

帖式領催聽差兵等隨往乾隆十三年

命經畧西征設參贊大臣并隨帶侍衛記室等官凡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征參贊大臣奉

旨欽派外護

勅印官派內閣學士一員中書翰林院筆帖式各二

員記室官四員戶兵二部總尉各一員刑部

理事司官一員如係蒙古地方應派理藩院

官一員其隨帶侍衛應否派往之處恭候

欽定儀導則

欽賞軍器爲頭隊如甲冑刀槍次列合箭十二枚

列

勅印護

勅印官隨行經畧騎後兼以大纛參贊大臣及戶兵

二部總尉刑部官記室官中書侍衛等均隨

纛行又次以十二標旗大隊軍旅殿按領侍衛內大

臣統兵或帶八旗大纛或帶黃龍大纛兵部臨期請旨

一日守土官相見之儀凡經畧所過地方守土

官如將軍督撫易蟒袍補服出郭三里迎候

經畧下馬將軍督撫進前跪請

聖安文官自司道以下俱蟒袍補服武官自總兵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五

下俱披執率弁兵列陣跪道迎接提督副都

統屈一膝問安經畧陞官廳正坐將軍督撫

僉坐文官司道以下武官提督副都統以下

行庭參禮將軍總督辭出經畧送至所坐廳

下巡撫辭出經畧起立不送經畧起行將軍

督撫以下各官於三里外候送如前儀文移

則經畧與將軍督撫用照會與提督副都統

用劄與總兵以下皆用牌將軍督撫與經畧

用咨呈提督副都統以下與經畧用申呈

一曰封章拜

詔之儀凡經畧封奏營門鼓吹聲礮在營官弁兵丁等俱兩旁排班肅立記室官恭捧奏匣安置帳中所設案上經畧行三跪九叩禮畢兵部總尉恭捧奏匣由中道門出授臺站官齎馳若

詔書至營守營官弁兵丁排班肅立營門鼓吹聲礮

如前儀經畧先期出營恭候兵部總尉接受

黃匣恭捧由中道進安置帳中所設案上經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五

畧行三跪九叩禮受匣啓闕如遇

欽差大臣到營經畧率在營大臣等離營三里外迎

候跪請

聖安章京等官導引在前大臣官員隨行在後經畧

與

欽差大臣並馬進營鼓吹聲礮官兵排立祇候入幕

欽差大臣宣

旨畢經畧正坐

欽差大臣按品級坐

欽差大臣回京時經畧率所屬離營躬送跪請

聖安如前儀

一曰升帳接屬之儀凡軍營設大幕惟經畧近

侍官員并辦理軍機有職掌者准令出入餘

官俱令幕外祇候擅入者禁議事時經畧正

坐參贊大臣及一品大臣兩翼僉坐待茶則

起一膝坐飲有問則起立致辭畢仍復位坐

參贊出入經畧起立不迎送其領隊大臣并

提鎮等官稟事先由傳宣官轉達令人則傳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訓練 五

宣官引進經畧正坐領隊大臣皆屈一膝稟

事稟畢即出如經畧令坐則攜墊褥向上僉

坐每月吉及逢五逢十常祭之期參贊大臣

及應行入幕官員各攜墊褥入幕內按品列

坐待茶大臣官員接受起一膝行禮飲畢經

畧入內衆官乃出凡參贊大臣一品大臣入

見俱於營門內下馬其領隊大臣等官俱在

營門外下馬由角門出入如經畧之下設有

將軍者與經畧相見照參贊大臣一品大臣

禮節行若外藩部落謁見幕外預備官員俱
進幕內排立值班官弁兵丁俱各按汛整齊
排立軍門鼓吹聲礮經畧陞座外藩人前跪
稟詞稟畢出各官弁兵丁皆退

一曰簡閱之儀凡簡閱營伍經畧啟行軍門鼓
吹聲礮守營各大臣及官兵離營里許候送
頭隊齋

勅印前行十二標旗隨後周巡各大臣提鎮等官屯

營處所每至一營時官兵皆離營一里外整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堯

隊列陣迎候領隊大臣俱屈一膝問安經畧

閱過大臣等率所屬官兵隨行離本汛乃止

若經畧命回營即返或經畧遠出逾日乃返

道經各營如前儀經畧回本營軍門鼓吹聲

礮守營大臣官員兵丁俱離營一里外迎候

大臣等肅立問好餘官俱屈一膝問安

一曰獻俘之儀會典內開雍正二年

命將討平青海解送俘囚至京欽天監擇日獻俘於

太廟

社稷壇至期兵部率解俘官兵押俘以白組繫頸由

長安右門入進

天安西門至

太廟街門外向北立候告祭大臣至今俘向北跪告祭

大臣進

太廟陪祀文武官員先集行禮禮畢兵部率解俘官兵

押俘至

社稷壇街門外向北跪其餘如前儀兵部率解俘官兵

押俘出於獻俘次日行受俘禮設黃幄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空

御座於

午門樓楹簷正中儀仗全設至期諸王以下文武

各官俱朝服齊集按班排立鴻臚寺官報班

齊禮部堂官詣

乾清門奏

開

上具補服龍袍乘輿出宮

午門鳴鐘鐃歌大樂金鼓全作

上由東道上至

午門樓前楹降輿陞黃幄

寶座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鳴鞭三鴻臚寺官贊解俘

將校排班贊進贊跪叩興樂作行三跪九叩

禮興樂止贊退鴻臚寺官贊受俘兵部率解

俘將校押俘向上跪兵部堂官趨至

午門前奏所獲叛逆俘囚謹獻

闕下刑部堂官趨至

御道之旁恭立承

旨大臣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訓錄 空

旨宣

制曰所獻俘交刑部鴻臚寺官接宣刑部堂官跪領

旨兵部司官引俘交刑部司官押出鴻臚寺官贊排班

諸王貝勒貝子文武大臣有頂帶官員至行

禮處排立贊進贊跪叩興樂作王以下文武

各官行三跪九叩禮興樂止鑾儀衛官贊鳴

鞭鳴鞭三

駕興大樂金鼓全作

止乘輿還宮等語乾隆二十年擒獲叛逆巴朗猛克特

墨爾並雍正年間叛逃之羅卜藏丹津獻俘於

太廟

社稷壇二十一年平定伊犁擒獲達瓦齊獻俘行禮均

與雍正二年討平青海之儀同二十五年平

定回部解送誠俘至京

皇帝御

午門樓行受誠受俘禮至期鹵簿大駕全設

上御龍服乘輿出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錄 空

太和門鑾儀衛鏡歌大樂金鼓全作

上陞

午門樓

寶座樂止三鳴鞭鴻臚寺官贊獻誠俘解誠俘將校至

御道西向上立樂作解誠俘將校行三跪九叩禮

禮畢樂止退鴻臚寺官贊受誠俘兵部司員

率解誠俘將校至金鼓之末將獻誠置地俘

囚向上跪兵部堂官奏獻所獲誠俘請

旨刑部堂官跪領

諭旨兵部司員押馘俘交刑部司員出

天安右門樂作諸王以下文武各官行三跪九叩

禮禮畢樂止三鳴鞭大樂金鼓全作

皇帝乘輿還宮王以下文武各官俱退

一曰受降之儀康熙三十六年滅噶爾丹有阿

喇卜灘等率部眾乞降

諭以德意并加獎賞乾隆十四年平定金川番酋乞命

投誠築壇納款經畧奉

詔受降二十四年平定回部葉爾羌回眾納款乞降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宣諭

聖德大書露布馳報京師凡克捷受降軍營飛章入告

并大書露布傳示中外築受降壇於大營之

左壇方南向壇以南百步許樹大旗書奉

詔納降字降者至兵部總尉引立旗下贊禮官請

經畧出營鼓吹聲礮奏贊大臣及各官皆隨

行兵部總尉令降者於受降旗旁北向跪匍

伏候經畧登壇鼓吹聲礮奏贊大臣及一品

大臣分翼僉坐隊伍將領等官分兩旁肅立

天

其餘官校兵丁分班排立兵部總尉引降者

膝行抵壇前匍伏經畧宣諭

德意訖酌加賞賚軍門鼓吹降者泥首伏謝仍膝行

而退

一曰告成之儀康熙三十六年滅噶爾丹行祭

告禮羣臣請上

尊號勒銘於察罕七羅等處建碑太學雍正二年平定

青海舉告成禮乾隆十四年金川平定祭告

成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親謁

天

陵寢并

御製碑文勒石太學二十一年平定準噶爾勒銘於伊

犁格登山等處建碑太學二十四年平定回

部祭告成功

親謁

陵寢勒銘於葉爾羌伊西洱庫爾淖爾等處并

御製碑文勒石太學凡奏凱告成致祭於

天

地

太廟

奉先殿

社稷壇

陵寢

皇帝或躬詣行禮或遣官恭代由禮部請

旨釋奠於

先師孔子勒碑於太學或

御製碑文或遣翰林院官撰擬由內閣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訓練 奎

旨羣臣恭進

賀表并請開館分派儒臣編纂方畧全書以垂奕

禮

一曰勞師之儀順治十三年題准凡凱旋將節

等盛

陞殿

賜宴康熙元年議定凡大兵凱旋

皇帝陞殿筵宴雍正二年青海告捷

陞殿受賀乾隆十四年大兵凱旋

上陞殿經畧并叅贊大臣等謝

恩恭繳

勅印擇日

賜宴於瀛臺經畧及隨征大臣官弁兵丁等皆入宴賞

賚優渥凡師旋將入城

遣廷臣出郭迎勞經畧還

朝謝

恩

皇帝陞殿鹵簿大駕全設樂作諸王以下文武各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奎

俱朝服分翼排立如常儀鴻臚寺官引經畧

及凱旋大臣官員等俱朝服於

丹陛上恭繳

勅印行三跪九叩禮畢樂止

皇帝還宮衆官皆退翌日光祿寺設宴其設宴處

先期由禮部請

旨筵宴時經畧及凱旋大臣官員將士俱入宴土公

滿漢大臣陪宴禮畢經畧及隨征大臣以次

爵賞并官弁等所立功勳兵部考核議敘各

有差康熙二十一年大將軍等凱旋

駕臨盧溝橋往迎是日鹵簿大駕全設王以下子男以

上俱常服文武各官朝服跪候

駕由長安右門出宣武門漢大學士尚書侍郎等預赴

行宮具蟒服跪迎

駕至

行宮駐蹕司設監設黃幄

御座禮部設青幄工部設下馬紅柱兵部設八旗護軍

肅及號螺次日禮部奏詩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宅

陞輿王等及大臣侍衛俱蟒服隨行

駕至紅柱處鳴螺王等各官於兩翼幄下排立凱旋大

將軍各官行三跪九叩禮禮畢

賜坐各行一跪一叩禮大將軍各官於兩翼班首坐有

功兵丁在班後坐

賜茶畢謝

恩

駕出黃幄鳴螺

駕過螺止

駕還宮樂作

午門外齊集各官跪候

駕過樂止衆皆退乾隆二十五年定邊將軍等凱旋

上駐蹕黃新莊

親行郊勞預令嚮導大臣率員相度交地方官築臺至

日鹵簿大駕全設武備院設黃幄

御座拜褥禮部會同工部兩翼設青幄各八兵部於臺

上左右設將軍凱旋臺臺下設號螺工部陳

櫻薦臺下兩旁立下馬紅柱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亥

上御龍服乘輿出

行宮三品以下文武官員跪送

駕至郊勞處螺鳴饒歌大樂作將軍從征大臣官兵俱

戎服王公文武大臣俱蟒服於紅柱外跪

駕降輿

降臺將軍從征大臣官員在西王公文武大臣在東

上拜

天行三跪九叩禮將軍王公大臣官員俱隨行禮禮畢

駕御黃幄陞座王公大臣於東幄下排立將軍及從征

大臣官兵行三跪九叩禮禮畢將軍大臣行

抱見禮於西階下排立

賜坐各行一跪一叩禮

賜茶各於坐次行一叩禮禮成

上出黃幄乘騎樂止停鳴螺凱歌樂作將軍王公大臣

官員俱隨

駕還宮樂止三品以下官員跪迎如初儀是日

賜宴於黃新莊

行宮翌日將軍及從征大臣官員等扈從回京恭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訓練 堯

候

陞殿行禮謝

恩

賜宴於瀛臺

頒賞錫賚有差

以上經畧儀注如專遣大將軍領兵者照此

行如經畧與大將軍並設則平行分左右

點驗軍器

乾隆四十六年四月內奉

上諭三旗侍衛鑾儀衛章京等查甲著停其點驗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內奉

旨文職七品以下武職六品以下微員查甲軍械嗣後

著停其點驗欽此

嘉慶八年閏二月內奉

旨兵部議奏查明八旗應行點驗查甲器械官員請展

期辦理一摺著照所議行惟內稱健銳營內務府三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亨

旗護軍統領圓明園八旗內務府三旗恭遇大閱前

無執事各該營官兵均請免其製備查甲此則非是

向來健銳各營雖遇大閱之期例無應行環甲等事

但營政攸關一切查甲自應如式製備以壯一

因各該營官兵不在大閱數內輒將所用查甲竟

製備殊不足以昭體制嗣後健銳等營不過免其

驗所有查甲仍著一體自行製備至文職三品以下

不兼武職人員均著免其製備查甲欽此

嘉慶九年二月內奉

旨外火器營查甲著照例免其點驗仍令自行製備欽此

嘉慶十九年二月內奉

上諭查甲一項原以飾軍容而明儀衛於禦侮折衝實用尚非所亟著通飭八旗各大臣官員將應有者自行修補存貯免其點驗等因欽此

嘉慶二十三年三月內奉

上諭八旗軍械自應勤加點驗以警廢弛向例每屆五年點驗一次歷時較遠著改為三年由兵部奏派王大臣點驗一次等因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一八旗王公宗室佐領宗室御史宗室司員等軍器由宗人府奏請點驗

一八旗各營文武大臣官員查甲將應有者自行修補存貯免其點驗仍查點軍器

一八旗文職三品以下不兼武職人員及各部院候補額外學習司員理藩院委署主事查

甲免其製備其弓刀箭撒袋均應一體點驗
一八旗各營文武大臣官員器械兵部三年

次奏請點驗屆期將親王郡王領侍衛內大臣滿洲蒙古都統滿洲補授漢軍都統等職名繕摺具奏恭候

欽點數員會同兵部堂官詳加查驗並咨行侍衛處出派侍衛十二員抽數箭枝將各旗營大臣官員箭枝每員名下各抽取一枝送王大臣查驗後兵部當即按冊查對如有銜名不符者即行查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三

一八旗滿洲蒙古每旗各派叅領二員會同兵部司員查點軍械數目倘有虧缺不全及不完固者即行叅奏交部分別議處

東華門樓內腰刀箭枝撒袋收貯
端門樓內仍派包衣官員於每年四季留心瞭望毋致濕銹至需用時領用每遇奏請查驗八旗等處軍械時

派出王大臣就近赴各門樓一體查驗稍有應行修理者動支官項修理

一 准滿大臣三旗侍衛鑾儀衛章京文職七品
以下武職六品以下微員並入旗年未及歲
食半俸之世職官員軍械俱停其點驗內年未及歲
歲佐領及侍衛等官兼佐領並宗室佐領
應點驗佐領分內旗蠶至散秩大臣在旗行
走並由外任以旗員補用尙未得
缺食半俸人員器械仍應點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七

查驗各旗營各堆撥軍器
嘉慶二十三年三月內奉

諭托津等議覆御史汪彥博條奏整飭武備一摺所
議是紫禁城內外及圓明園各門各堆撥及八旗堆
撥火班城門偏吉看守公所倉庫各堆撥腰刀弓箭
撒袋長槍前於十八年冬間一律更換整齊此項軍
械著照該御史所奏仿照查閱圈馬之例每年由兵
部奏請欽派大員查驗一次以昭核實等因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七

紫禁城內外及

圓明園各門各堆撥並八旗堆撥火班城門偏吉
看守公所倉庫各堆撥以及巡捕五營堆撥
腰刀弓箭撒袋長槍等項行文各該旗營將
應點軍器名目件數造冊送部兵部於每年
冬季將親王郡王領侍衛內大臣滿洲蒙古
都統滿洲補授漢軍都統等職名繕摺具奏
恭候
欽點數員會同兵部堂官詳加查驗如有損壞缺額

查明祭辦屆期八旗堆撥火班城門何吉各
驗國明圍八旗三山各處軍械運赴該
處教場查驗外其紫禁城及國明圍各
禁門堆撥軍
械分往查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訓練

七

點驗

盛京官兵軍器

盛京八旗包衣三旗戶禮兵刑工五部并所屬各

城各邊門以及水師營文武官員兵丁盔甲

軍械戰船每屆三年

盛京兵部堂官率領司員點驗一次恭疏具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六

訓練

七

查點軍器處分

一、點驗軍器時如有弓矢等項全無及軍器缺
額並破壞不堪箭上無字書寫他人姓名者
係官分別議處兵丁分別鞭責革退該管都
統參領等官按照失察所屬官兵名數分別
議處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錄

七

王公等弓箭數目

一親王箭三千枝弓十張世子箭二千五百枝
弓九張郡王箭二千枝弓八張長子箭一千
七百枝弓七張貝勒箭一千五百枝弓六張
貝子箭一千枝弓六張鎮國公箭七百枝弓
四張輔國公箭六百枝弓四張鎮國將軍箭
四百枝弓二張輔國將軍箭三百枝弓二張
奉國將軍箭二百枝弓二張奉恩將軍箭一
百七十枝弓二張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錄

七

官員備枝數目

官員兵丁箭數公五百五十枝侯五百枝伯

四百五十枝一品官四百枝二品官三百五

十枝三品官二百五十枝四品官二百枝五

品官一百五十枝六品以下官一百枝其文

職三品京堂照二品官例四品京堂利道郎

中照三品官例員外郎照四品官例主事鳴

贊六品廕生七品八品廕監生照五品官例

筆帖式照六品官例前鋒護軍親軍領催等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訓錄 走

七十枝披甲人五十枝此定數內若職任大

者照職任箭數官品大者照官品箭數

隨圍王公大臣應帶箭枝數目

一恭遇

聖駕巡幸地方隨圍王公大臣應帶梅針箭枝親王

二百枝世子一百八十枝郡王一百六十枝

長子一百四十枝貝勒一百二十枝貝子一

百枝鎮國公八十枝輔國公七十枝鎮國將

軍六十枝輔國將軍五十枝奉國將軍四十

枝奉恩將軍三十枝公八十枝侯七十枝伯

六十枝一品大臣五十枝二品大臣四十枝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六 訓錄 全

三品大臣三十枝

在京各旗營步軍營巡捕五營委員盤查軍

器

一在京各旗營

八旗滿洲蒙古驍騎營漢軍驍騎營烏鎗營殿前營後營前營後營

蒙古漢軍新營房左右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健銳營火器營 圓明園八旗包衣三

旗官兵處內務府三旗護軍營前鋒營新鎗營陳鎗營城內九門 步軍營及

巡捕五營凡兵丁操演軍裝器械及守禦救

火器具各該管大臣於每年十月內派委妥

員逐細盤查如果均屬齊全取具該管官員

並無缺少印結及委員並無捏飾印結於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全

一月內將各項軍裝器械數目註明原領原

修年分分營造具漢字細冊並印結咨送兵

部察覈彙總具題如有損壞查明已屆修製

定限者即照例報明兵部修製其自備者即

勒令自行修製整齊若未屆定限損壞及無

故缺額者即責令該管官照例賠補仍交部

議處倘損壞缺少各械委員盤驗時未經查

出別經發覺並扶同結報者均照例分別議

處例載處分別
例軍器門

駐防委員盤查軍器

一各省將軍都統副都統等於到任時將所屬

同城親標旗營一切軍裝器械限兩個月委

員盤查其外屬各旗營一切軍裝器械限三

個月委員盤查保題一次仍取具該管官員

並無缺少印結及委員並無捏飾印結存案

又於每年十月內將所屬各旗營委員盤查

造冊詳送該將軍都統副都統於封印前保

題將所屬各旗營一切軍裝器械及守禦救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全

火器具數目原製原修年分分晰造冊送部

查覈如任意遲逾即照造冊遲延例議處其

每年十月以後有收支軍械即造入下年題

報冊內送部倘委盤保題之後仍有缺少別

經發覺者將從前委查之員並該管之將軍

都統副都統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軍器門 倘委員

明知缺少扶同捏報完全者將缺少本員及

委驗之員一併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軍器門

軍器缺額

一在官存貯軍器如有無故缺額經該管大臣

查出題叅者將專管官並該管上司分別議

處例載處分則著令照數分賠如該管上司

查出揭報者將專管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門著令獨賠俱限六箇月賠完如逾限不完

將專管官住俸該管上司停陞仍令按數賠

補俟賠完之日開復其兵丁缺少該管官自

行查出揭報追補足額者免議至於駐防新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全

舊各官俱限一月交代離任官員取新任官

查收清楚回文方許起程接任官員如已經

交盤並無缺少造冊出結通報該管上司大

臣歲底造冊報部如舊官推卸玩延新官措

勒隱匿俱照交代遞延例分別逾限日期多

寡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至病故之員缺少

軍器者如該管上司病故著落專管官獨賠

專管官病故著落該管上司獨賠倘專管官

及該管上司一時病故著落從前未經查出

之專管官及該管上司賠補其缺少之軍器

如果係歷久朽壞出師缺損因公動用者准

其報明兵部動項補造倘有借端派累者俱

照因公科斂例分別首從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軍器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八 訓練 全

贖當軍器

一將關給軍器贖當者係官軍職兵丁革退
交刑部治罪軍器俱追繳其開常人亦交刑
部治罪失察之佐領驍騎校等照例議處
處分則例 軍器門 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金

兵丁軍器交代

一八旗官兵遇陞遷事故缺出其本人舊有軍
器係動官項置備者即照數給與新頂補之
人若係伊等自備者除官員之軍器聽其自
便外至兵丁之軍器該管官酌其置備之年
分作定價值給與新頂補之人即將頂補之
人應領錢糧照指餉製造軍器之例限二十
箇月扣完給付舊兵該管大臣將所屬官兵
軍器於每歲立冬之後查閱一次各該叅佐
領亦詳加查閱至新補官員兵丁有願自置
軍器者限三箇月置備如有將關給軍器私
賣者係官軍職兵丁革退均交刑部照律治
罪其失察之該管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軍器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金

礮營交代

一八旗礮營參領等接任時將礮局所貯礮位

及一切應用什物按冊查明具結交代如有

殘缺損壞即據實申報都統著落原管官賠

補如徇情容隱接受者將接管官議處所有

殘缺損壞物件即著落接管官賠補例載處

軍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八 訓練 七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十九

八旗

訓練

盧溝橋演放礮位

暫停演放礮位

演放礮位議處

八旗滿洲蒙古另戶步甲操演

八旗漢軍操演鳥鎗礮位

健銳營操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目錄 一

城內滿洲火器營操演

城外滿洲火器營操演

圓明園護軍營操演鳥鎗

左右兩翼前鋒營操演鳥鎗

內務府三旗護軍營新鎗營陳鎗營操演鳥

鎗

正陽等九門門甲操演鳥鎗

各直省滿綠各營訓練兵丁

教演八旗漢軍操練鳥鎗

操演鎗礮不齊處分

各旗營支領火藥等項咨報兵部查覈

預領藥鉛存貯備用

操演放過鉛子拾回

驗看前鋒護軍馬步箭

護軍專習騎射

考驗世職騎射國語

東三省兵丁毋庸兼習長矛

各省兵丁兼習長矛額數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目錄

八旗合操

八旗合操呈遞職名

補放八旗官員該管大臣驗看騎射

射中布靶分別賞賚

官兵弓力定制

官兵習射

操演籐牌

演習雲梯

演吹海螺

步行較獵

操演兵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目錄

三

盧溝橋演放礮位

一八旗漢軍每年秋季每旗各出礮九位制勝

位神威共七十二位並將各城門歸入之渾

銅紅衣德勝發煩臺灣神功木鑲等礮按門

輪流挨次演放以四門為一次第一次鑲黃

演安定門東便門德勝門西便門第二次正

白正紅二旗出演東直門廣渠門西直門廣

安門第三次鑲白鑲紅二旗出演朝陽門左

出演崇文門永定門第四次正監鑲藍二旗

陽門宣武門遇而復始每屆三年於每旗

應出礮九位內兵部酌撥一千劬神功礮二

位五百劬制勝礮二位四百劬神威礮五位

又於八旗酌撥九節十成銅礮一位輸出九

節十成礮旗分即少出神功礮一位又於八

旗輪派二千劬以上無敵大將軍銅礮一位

共七十三位奏請帶往盧溝橋自九月初一

日起至初五日止每日每礮演放三出五日

共演放十五出每屆三年將兵部堂官開列

職名奏請
欽點一員前往驗看一次如值驗看之年適遇武會

試於九月初五日開考外場兵部堂官分圍

監試難以分身改於九月二十一日至二十

五日演放如驗看之年不值會試仍於九月

初一日至初五日舉行每年應派監放大臣

由鑲黃旗漢軍都統會同各旗漢軍都統開

列職名奏請

欽點都統副都統各一員并請

欽派御前侍衛乾清門侍衛八員管轄礮車如遇

皇上巡幸之時留京辦事王大臣奏派門上侍衛八

員每旗仍各派管理礮營參領一員章京驍

騎校各五員監管火藥官二員每佐領下領

催一名兵五名每旗礮手四十名除該班外

俱行派往先期請礮赴盧溝橋演放之日祭

礮畢將礮位無論大小重輕均各於一百步

設立礮靶演習無敵大將軍神功制勝神威

九節十成等礮每礮演放十五出中十三出

為合式渾銅紅衣德勝發煩臺灣神功木鑲

等礮每礮演放十五出中十出為合式若中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五

不及額欠少一二出者將礮手責四十棍少
中三出以上者責八十棍如能多中一出者
礮手賞銀一兩二出以上者賞銀二兩俱在

八旗漢軍房租款內動支礮營參領於所管

礮位每礮俱少中一二出者記過一次年終

參領分內紀錄不准給與每礮俱少中三出

以上者礮營參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別如

每礮俱能多中一出者礮營參領紀錄一次

每礮俱多中二出以上者紀錄二次若中數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六

僅能合式或並非全數多中少中毋庸議處

議敘至每礮演放十五出應用火藥烘藥鉛

鐵子藥信火繩等項數目俱視礮位大小合

計帶往演畢後監放大臣將演過之礮按位

黏封交該礮營存記挨次運往演放如制勝

各設六位每年出演二位三年始行一週凡

演過礮位至第四年方許出演其餘各礮各

旗額設數目多寡不一俱俟演礮時監放大臣會

同侍衛等詳細查驗黏封年分如有將未屆
應演年分礮位誤行運出充數演放者據實

奏奏將兵丁照不應重律杖八十照例鞭責
發落礮營參領并都統副都統分別議處例

處分則例
營伍門

正陽等內外十六門存貯神機神樞礮共一千七

百二十九位按十六門均勻分貯正陽門

零九位其餘十五門專歸八旗漢軍經管每

各收貯一百零八位專歸八旗漢軍經管每

年秋季操演烏鎗時各旗均勻搭配五十四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七

位運赴教場出銹一次每次演放二出出銹

後即行簽記數計四年之中即可通行出銹

每屆三年各旗於出銹礮位內均勻搭配二

十七位隨同八旗局礮運往盧溝橋八旗台

欽派演礮大臣監視演放數計二十四年一週其放

出之鉛丸係屬碎子毋庸計算準頭成數儘

收儘銷

一赴盧溝橋演放礮位之驍騎校兵丁等每日

各給飯銀一錢於起程前八旗礮營造冊由

戶部支領應用帳房及火藥火繩鉛子鐵子木牌支杆該旗營先期移咨工部領取俟回京之日將帳房繳還工部至所需器具運腳等項於事竣之日八旗礮營造報戶部支領神機神礮位秋季出銹所需運腳亦由戶部支領

一八旗滿洲火器營子母礮四十位每年秋季俟八旗漢軍礮位演放完竣後奏請帶往盧溝橋演放五日派出翼長二員管礮營乘領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錄 八

八員印務筆帖式一員藍翎長二十名隊長二十名甲兵四百四十名前往將滿洲火器營大臣繕寫綠頭牌奏請

欽點一員前往驗看操演兵丁等每人每日給路費銀一錢其應用帳房車價祭礮馱馬匹以及火藥鉛子鐵子木牌等項俱由火器營移咨各該處領取

暫停演放礮位

一八旗漢軍並

正陽等十六門礮位遇兵部查看演放之年恭逢皇上前往

盛京謁

陵兵部將應演礮位之處奏請暫行停止俟次年仍按期演放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錄 九

演放礮位議處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內奉

上諭阿揚阿等此次驗看八旗漢軍演放各項礮位將所中數目開單具奏看來正黃等六旗演放尚好著交部照例辦理外至鑲黃正白二旗演放礮位所中不及額數此皆各該旗大臣平素並未留心嚴加管教之所致若僅將兵丁等治罪不足以懲著將官員等交部嚴加議處並將該管二旗大臣等一併交部議處著為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十一

八旗滿洲蒙古另戶步甲操演

嘉慶十九年二月內奉

旨英和等奏酌議教練步甲技藝一摺步甲一項專在堆撥柵欄當差向無操練之例自嘉慶十一十七兩年酌撥額缺挑選八旗滿洲蒙古正身閑散充補此內年力精壯堪以造就者必不乏人自應教演技藝予以進身之階著將此項步甲每旗滿洲揀選四十名蒙古揀選十名共四百名於各該旗附近地方設立公所挑取健銳營出身步軍校八員統率練習各項技藝由該步軍統領等督率翼尉勤加訓練如果技藝嫻熟三年後每旗拔取一人賞給金頂領催再三年後於領催八名內擇其技藝尤精者二人賞給六品頂帶再三年後拔取一人保送委步軍校此後每年祇准保送一員其所需公費等項著於內務府官房租庫並廣儲司積存制錢內賞借錢五萬串發交長蘆鹽政生息解交該衙門備用其原欸准其分限歸還餘俱照所請行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十二

一八旗另戶步甲每旗滿洲揀選四十名蒙古

揀選十名共四百名於各該旗附近地方設立公所每旗操演鳥鎗十桿每月逢單日操演除朔望日停操每年四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五日止減半操演每日每桿演放鳥鎗五出每出用火藥三錢烘藥三釐火繩一寸按月由工部支領又每旗操演白蠟桿二十桿單刀二十把專派由健銳營出身熟諳教練步軍校八員統率練習各項技藝每月責成翼尉看操六次步軍統領等看操二次分別技藝等第給與公費每旗頭等十名公費銀一兩二等十五名公費銀五錢三等二十五名公費銀三錢每旗領催二名由正身旗人充當隨同步軍校辦事莫吉格四名由戶下步甲撥往承應雜差自嘉慶十九年為始行之三年如果教練嫻熟由步軍統領等於每旗拔取一人賞給金頂領催加給公費銀三兩再三年後於領催八名內擇其技藝尤精者二人賞給六品頂帶加給公費銀五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再三年後於六品頂帶二人中拔取技藝尤精者一人保送委步軍校此後每年祇准保送一員其所需公費於步軍統領衙門發交長蘆鹽政生息銀內支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八旗漢軍操演鳥鎗礮位

一八旗漢軍鳥鎗每年秋季各在本旗教場操演二次兩黃旗教場六營合操一次每次每旗上隊鳥鎗兵二百名演三進四連環陣式每名各演三十七出護礮鳥鎗兵一百名演三十步老連環陣式每名各演十八出仰山窪合操一次每旗上隊鳥鎗兵二百名演九進十連環陣式每名各演三十三出護礮鳥鎗兵一百名演三十步連環陣式每名各演十八出又自八月十六日起至十二月止每旗各挑精壯鳥鎗兵三百名每月操演三次共十五次每次每兵演放十出又演標準三次每次每兵演放十出每次每出用火藥三錢烘藥二釐火繩一寸演放標準每次每兵用三錢重鉛子十枚每旗木牌五面俱由工部支領操演之日該旗都統等官親往驗看並閒散官員俱往教場公同閱看其居住新營房兵丁每年秋季每旗挑選兵丁四十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十四

四旗合操一次本旗操演六次再演放鉛丸

三次每次每兵演鳥鎗三出每出用火藥二錢烘藥二釐火繩一寸又演放鉛丸每次每兵用鉛子三枚共用鉛子九枚每旗木牌一面由營新營房叅領呈明該旗轉咨工部支領
一八旗漢軍礮位每年秋季各出神威礮十位在本旗教場操演二次兩黃旗教場操演一次每次每位各演九出仰山窪合操一次每位各演十五出每出用火藥八兩烘藥三錢火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十五

健銳營操演

一健銳營額設鳥鎗三千桿每月逢四逢九日

期八旗合操雲梯護梯鳥鎗大隊鳥鎗馬上

三鎗過馬扎槍貫駝馬等技藝逢二逢七

日期八旗合操雲梯護梯鳥鎗馬上三鎗過

馬騎射軟硬弓步射舞刀舞鞭等技藝初一

十六日期翼長等按翼輪看四旗步射其餘

四旗合本旗前鋒參領分閱逢五逢十日期

翼長等按翼輪看四旗過堂鳥鎗其餘四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六

令本旗前鋒參領分閱自四月十六日起至

七月十五日止每月操演鳥鎗十日每逢操

演鳥鎗之日每日每桿各操演五出每出用

火藥三錢烘藥三盞馬鎗火繩二寸步鎗火

繩一寸按月由工部支領

一健銳營戰船恭遇

皇上駐蹕

圓明園每年自三月初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每

日出派翼長一員參領二員前鋒校二員前

錄六十九名左右兩翼輪流操演預備

皇上閱看若遇進

宮及

巡幸行圍每月逢三逢八日期兩翼輪流操演再該

營前鋒等演水每年自初伏日起隨同操船

日期操演至出伏日停止

一健銳營操演人等如果技藝優嫻該管大臣

分別獎賞馬上三鎗過馬優嫻者各賞銀一

兩騎射駟馬優嫻者各賞銀六錢軟硬弓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七

射優嫻者各賞銀三錢登雲梯優嫻者賞銀

二錢貫駝一等者賞銀一兩二等者賞銀八

錢三等者賞銀六錢舞刀舞鞭一等者各賞

銀五錢二等者各賞銀三錢以上應賞銀兩

在本營滋生銀兩內動用賞給如操演中等

者嚴飭演習庸劣者責懲勒令學習倘仍不

能嫻熟革退駁回本旗

城內滿洲火器營操演

一滿洲火器營鳥鎗三千四十四桿每年春季

各在本旗教場操演三進四連環陣式十次

每次每兵演十五出演標準五次每次每兵

演五出每年秋季各在本旗教場操演三進

四連環陣式九次每次每兵演十五出演標

準五次每次每兵演五出兩黃旗教場合操

七次每次每旗用兵一百四十名每兵演二

十七出本旗六營合操二次兩旗六營合操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六

一次每次每旗用兵一百二十名每兵演二

十七出仰山窪八旗六營演九進十連環陣

式合操一次每旗用兵一百二十名每兵演

三十出每出各用火藥三錢烘藥二釐火繩

一寸按季由工部支領鉛丸動用木營滋生

銀兩製辦子母礮四十尊每年秋季本旗六

營合操二次兩旗六營合操一次兩黃旗教

場合操七次每次每尊各演三十四出仰山

窪八旗六營合操一次每尊各演四十出內

一尊每出用火藥三兩烘藥二分火繩一寸

二十一尊每尊每出用火藥二兩五錢烘藥

二分火繩一寸十八尊每尊每出用火藥一

兩五錢烘藥一分火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一滿洲火器營每月各在本旗教場操演馬鎗

三次每次每旗用兵三十名每兵演十五出

每出用火藥三錢烘藥二釐火繩二寸按月

由工部支領

一滿洲火器營春秋二季每季操演標準各五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六

次每季章京等看二...

臣輪班閱看閱看之日如果準頭好中靶多

者兵丁量加獎賞章京護軍校等記功若準

頭平常中靶少者兵丁記責嚴飭演習章京

護軍校等記過如三次準頭仍屬平常者兵

丁革退駁回本旗章京護軍校等按其所管

兵丁優劣多寡分別恭處

一滿洲火器營兵丁著該管...

教場每月演習步射六日騎射六日馬上三

鎗長鎗過馬六日其餘之日除該班差務外
著該管官帶領各集本旗公所演習清話步
射馬架上比式騎射三鎗過馬扎槍等項技
藝該管大臣仍不時按期考閱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二十

城外滿洲火器營操演

一城外滿洲火器營額設鳥鎗二千八百七十
九桿每月在本營教場逢二逢五逢八日期
八旗操演大隊鳥鎗陣式一馬三箭一馬三
鎗過馬扎槍步射硬弓步射舞刀舞鞭步刺
騙馬跳馬跳駝貫蹀等技藝逢三逢九日期
八旗操演一馬三箭一馬三鎗過馬扎槍步
射硬弓步射舞刀舞鞭步刺騙馬跳馬跳駝
貫蹀等技藝逢四逢七日期八旗操演過堂
鳥鎗逢一逢六日期操演八旗官箭逢十日
期操演八旗馬箭凡操演鳥鎗之日每人各
演五出每出用火藥三錢烘藥三釐馬鎗火
繩二寸步鎗火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一城外滿洲火器營每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七
月十五日止停止操演鳥鎗陣式仍按日操
演各項技藝

一城外滿洲火器營將七歲以上十一歲以下
養育兵閑散內挑選一百名於每月逢三逢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十一

九日期操演小過堂鳥鎗預備

皇上閱看

一城外滿洲火器營戰船恭遇

皇上駐蹕

圓明園每年自三月初一日起兩翼輪流按日出

派翼長一員參領二員護軍校二員護軍六

十九名左右兩翼輪班操演船上鳥鎗並爬

桅預備

皇上閱看若遇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宮及

巡幸行圍每月逢三逢八日期兩營兩翼輪流操演

船上鳥鎗至霜降日停止再該營護軍等演

水每年自初伏日起隨同操船日期操演至

出伏日停止

一城外滿洲火器營每年春秋二季每季各在

本營教場裝盛鉛丸演放鳥鎗五次

鉛丸動用木營

滋生銀兩製辦火藥烘藥火

每季章京等看

二次翼長等看三次該管大臣輪班前往閱

看閱看之日如果準頭好中靶多者兵丁量

加獎賞章京護軍校等記功若準頭平常中

靶少者兵丁記責嚴飭演習章京護軍校等

記過如三次準頭仍屬平常者兵丁革退駁

回本旗章京護軍校等按其所管兵丁優劣

多寡分別參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圓明園護軍營操演鳥鎗

一

圓明園八旗包衣三旗護軍營額設鳥鎗一千桿

每年自十月內

皇上

皇后進

宮之日起至封印之日止每日操演按三十日演

放一百出每出用火藥三錢烘藥三釐火繩

一寸由工部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左右兩翼前鋒營操演鳥鎗

一左右兩翼前鋒營共設鳥鎗五百五十七桿

左翼四旗共鳥鎗二百八十一桿每年自八

月初九日起至十二月十九日止每月操演

四次每次各演三出每出用火藥二錢烘藥

二釐火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內務府三旗護軍營新鎗營陳鎗營操演烏鎗

鎗

一 內務府三旗護軍營額設烏鎗六百六十桿

新鎗營額設烏鎗六百桿

內撥往 圓明園 操演一百五十桿

陳鎗營額設烏鎗六百桿

內撥往 圓明園 操演一百五十桿

每年自九月初五日起至十月止各操演十

次每次各演十五出每出用火藥二錢烘藥

二釐火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總

三

正陽等九門甲操演烏鎗

一

正陽崇文宣武朝陽阜成東直西直安定德勝等

九門每門額設烏鎗二十桿共一百八十桿

每年分為春秋二季操演每季各演九次每

次各演十出每出用火藥二錢烘藥二釐火

繩一寸由工部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總

三

各直省滿綠各營訓練兵丁

道光元年十月內奉

硃諭朕恭閱嘉慶五年

皇考仁宗睿皇帝實錄內載國家設兵原以衛民全在平時操練方能得用第承平日久文恬武嬉各營伍將弁往往自耽安逸竟不以操練爲事而該管上司又復不加查察以至日漸廢弛著各該督撫提鎮務須隨時認真操練使之技藝嫻習悉成可用之兵以飭營伍而重巡防等因欽此仰見我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天

皇考聖慮深遠有備無患之至意因思我朝開創之初八旗軍鋒所指無不克敵制勝厥後統一寰區武功者定外而各省亦俱建立營伍分防駐守鉅法良規盡美盡善溯查乾隆年間西陲用兵兩金川平定八旗勁旅曷爲得力人才亦復輩出此後嘉慶初年三省教匪滋事全賴

聖謨廣運克奏膚功八旗官兵打仗出力者固不乏人究未能全數收其實效如昔日者也皆由管領教練之人平時漠不關心因循懈弛坐令國家有用

之兵日就荒廢深爲可惜更堪憤恨如健銳火器兩營操練本屬認真遇事亦能得力然近日風氣亦不逮從前遠甚至於前鋒護軍諸營亦非從前可比而滿蒙漢二十四旗之兵更難過問矣雖一切情形不能與健銳火器兩營並論然亦不可藉此推諉視爲具文甘爲廢棄其東三省官兵原屬驍健乃根本之地更不可稍形荒廢嗣後該管王大臣等務須遵照舊規加意操練何人某項技藝優長何人馬上最爲嫻熟全在平日留心分別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天

憶或隨時量加鼓勵或陞轉秉公拔擢總在該管之人不辭勞瘁公正乃心方能漸收實效用復舊規若不實心經理經朕看出或因事顯露朕惟該管之人是問勿謂教之不豫也至各省駐防以及綠營兵弁原屬強弱不一強者固不可日漸廢弛罷軟者更不可不勤加操練著飭知各省將軍督撫提鎮等嗣後必應力返積習加意訓練破除惰面舉黜公平於常練之外每日應如何操練之處著各該將軍督撫提鎮等悉心定擬不必會銜一

明白回奏候朕定奪既經此次奏定之後務要
實力而行不可徒作空言亦不可過於苛細務期
一日有一日之功一兵有一兵之用若不實心操
練仍視為泛常經朕覺察或隨時看出決不寬恕
用副朕安不忘危保衛民生之至意將此通諭中
外知之特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教演八旗漢軍操練鳥鎗

乾隆五十一年四月內奉

上諭八旗漢軍鳥鎗披甲每年自八月起至十二月止
操演鳥鎗僅止該旗大臣閱操何能熟練嗣後著交
管理火器營大臣自八月起至十二月止每逢入旗
漢軍鳥鎗披甲操演鳥鎗時火器營大臣輪班前往
操演處所會同該旗大臣留心指教操演欽此

嘉慶十八年十月內奉

旨綿億等奏請八旗漢軍操演鳥鎗專用上隊馬甲共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二千四百名按二十二次操演所領鉛彈每名各散
給三十個按次演放操演火器原期施放熟練方能
中的著卽照所議行再御鎗處官兵技藝向俱精熟
嗣後八旗漢軍每屆操演之期著每旗咨取御鎗處
一人前往教演如有施放不能合格者令其隨時指
撥俾一律精純悉成勁旅本年仍卽按期操演欽此

操演鎗礮不齊處分

一八旗火器等營經該管大臣操演鎗礮如有

施放遲誤不能整齊者將帶操章京并監操

翼長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各旗營支領火藥等項咨報兵部查

一在京各旗營操演鎗礮應需火藥烘藥鉛丸

鐵子火繩等項每屆操演之時先期將應行

操演鳥鎗兵丁花名以及礮位數目造冊送

部兵部投例覈明知照工部覈給火藥等項

令其操演倘冊報後額設兵丁遇有出差告

假等項事故及額設鳥鎗出差帶往者即行

咨報兵部將所餘火藥等項留為下屆操演

應用於下屆支領冊內聲明扣抵毋得遺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多領

預領藥鉛存貯備用

一八旗漢軍鎗營礮營內外火器營左右兩翼前鋒營健銳營步軍營巡捕五營

圓明園八旗包衣三旗護軍營內務府三旗護軍

營新鎗營陳鎗營等處各按操演藥鉛數目

預領軍需火藥鉛丸一分於各該旗營公所

存貯嚴派官兵專管預為包封妥固以備需

用時按名散給此項火藥每屆十年出陳易

新作為尋常操演火藥應用仍預領一分存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三

貯其尋常操演藥鉛仍照舊支領

操演放過鉛子拾回

一八旗兵丁操鎗所放鉛子該旗派出官兵拾

取所得實數登記檔案每年歲底將領過工

部鉛子數目併拾回放出鉛子數目得有幾

成之處交值年旗彙總奏

聞交納工部如派出拾取鉛子人等不實力奉行或

私買添補者查出將該管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三

驗看前鋒護軍馬步箭

一八旗前鋒護軍包衣三旗護軍火器營護軍

健銳營外火器營

圓明園兵丁等馬步箭兵部三年一次於二月內

奏請

欽點大臣驗看將領侍衛內大臣八旗大臣等職名

按左右翼繕摺進

呈恭候每翼

欽點四五員會同各該管大臣等於三月初間即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驗看限於四月十六日停操以前驗看完畢

如有騎射生疎者據實奏交部將該管大

臣并該管官員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
例軍政門

護軍專習騎射

嘉慶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軍機大臣會同兵部議覆護軍統領永玉奏派護

軍等演習鳥鎗之處應毋庸議所奏甚是我朝

太祖以來滿洲兵丁只以馬步射為尚並未有別項器

械後雖設立火器健銳等營演習鳥鎗而護軍營仍

照舊演習馬步射今該護軍統領永玉所奏令護軍

演習鳥鎗誠越職言事將此通諭前鋒統領護軍統

領等自今以始各於其所轄兵丁分內之技藝務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演習至善不可擅改舊例欽此

考驗世職騎射國語

乾隆十八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騎射國語乃滿洲之根本旗人之要務朕今歲校閱京城世爵其騎射可觀及人材英俊者已施恩選取侍衛並分在各處令其學習行走其射箭甚劣不堪教化者查明革職另行承襲至各省駐防亦皆有世爵若不教訓騎射國語伊等近於素餐安逸之習必致學為不善著各省將軍都統等將伊等不時教導務使騎射優嫻國語純熟如有教訓不悛騎射甚劣者該將軍都統等即指名奏革職另行承襲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三

東三省兵丁毋庸兼習長矛

嘉慶十一年十月內奉

上諭觀明等接奉將應否揀選兵丁加演長矛定擬具奏論旨奏稱該處兵丁生計暨地方情形俱不相宜請令伊等仍務舊業勤習馬步箭鳥鎗及一切馬上技藝請旨一摺所奏甚是東三省兵丁等均資打獵為生於馬步箭鳥鎗等技藝原屬精銳虎鎗亦為熟練今若令伊等與綠營兵丁一體兼習長矛誠恐於伊等演習馬步箭鳥鎗一切馬上技藝不無妨礙著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三

交盛京吉林黑龍江將軍等將該管兵丁等均毋庸兼習長矛務令伊等演習舊業馬步箭鳥鎗馬上技藝等項期於精熟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三

各省兵丁兼習長矛額數

嘉慶十一年十二月內奉

諭德楞泰等奏酌議陝甘各標營於弓箭兵內挑十分之二兼令習矛製造丈尺有定不得過長等語一摺營伍軍器以弓箭鳥鎗為重必當操演精熟以昭武備至長矛一項祇係挑刀藤牌等雜技中之一前因河北鎮總兵蔡鼎奏請於弓箭兵丁內酌派十分之二兼習長矛會諭令各省營制酌定額兵演習因思長矛究非營伍緊要技藝兵丁於練習弓箭鳥鎗外兼習其技以資擊刺原無不可若因練習長矛於弓箭鳥鎗轉致生疎殊屬輕重失宜非所以飭戎器而講武藝也且矛桿過長於運用不靈尤不足資擊刺若云深林密等長矛較為便利則更無此理嗣後各省營制訓練卒伍總當以操演弓箭鳥鎗為正技長矛祇可令其兼習並著於額兵內祇酌定十分之一不許過額其製造矛桿不得過一丈如有違式製用者經該管大員查出即嚴行懲治並將該將領一併叅處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聖

八旗合操

一每年秋季兵部傳行八旗各營官兵各在木旗教場操演二次又將八旗各營官兵分為兩班於兩黃旗教場各操演一次再將八旗各營官兵會集一處於仰山窪操演一次其隊伍號令官兵數目俱按大閱圖式內惟滿洲火器營從前合操原係鳥鎗護軍一千九百二十名與大閱兵丁名數相符自乾隆三十八年分建外火器營以後每年合操祇城內護軍九百六十名入隊放鎗如遇大閱仍按圖式將城內護軍酌派一千九百二十名入隊放鎗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聖

一每年秋季八旗合操時各該旗營大臣等親身入隊帶領操演閱兵大臣前往查閱各該旗營大臣官員內如有託故不到者即行查叅議處例載處分則例營伍門

八旗合操呈遞職名

嘉慶六年十月內奉

諭從前每年閱兵八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等祇在閱兵處呈遞職名並不與閱兵大臣見面後因諾穆親祇遞職名未親身前往被閱兵大臣查出奏後遂於每閱兵時令各旗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等務須親身至彼處與閱兵大臣見面等因酌定但閱兵大臣內並非均係親王郡王都統內有兼閱兵大臣者而親王郡王內亦有兼管都統事務者每年閱兵若令衆親王郡王各自前往面見閱兵大臣與禮儀不甚相合將此交閱兵大臣嗣後閱兵時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副都統等親身至閱兵處仍照舊例呈遞職名毋庸面見閱兵大臣如此更定後此內如有祇遞職名而不親身前往者被閱兵大臣查出即行指名奏斷不可徇情代為廻護欽此

補放八旗官員該管大臣驗看騎射

乾隆四十年七月內奉

上諭騎射係滿洲本業前因八旗官兵廢弛本業不肯用心學習經朕屢加訓飭今日閱在京八旗大臣等送到引見人員步箭甚屬不堪且有年歲尚輕所射非不至步靴即擦地而去甚至有任意放箭幾至傷人者成何事體此內因應行補放之人步箭平常將擬陪者補放以示懲儆外至八旗大臣等所司何事送來引見之人伊等豈未先期驗看如果曾經驗看何以竟將此等人員挑選總由大臣等全不以事為事所致所有此次在京挑選引見人員之都統副都統等俱交部議處並將此通諭八旗官兵等嗣後若仍有似此者不惟將該管大臣等議處必將伊等從重治罪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聖

射中布靶分別賞賚

嘉慶七年七月內奉

旨據總理行營王大臣等奏此次射中布靶人員賞賜一摺著卽照所奏賞給但摺內所稱遇有事故不能隨圍者仍將賞銀繳回之處宜稍加分別辦理朕閱衆僕步射其中數應至賞給者分別賞給緇級馬匹銀兩原爲操演衆僕之便以示鼓勵非因派出隨圍始行賞給若不能隨圍卽令繳回賞銀竟似因隨圍賞給反不足以示鼓勵矣嗣後射中布靶其數至應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醫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醫

賞人員內或遇陞任或調別差或奉他役及遇親喪事故等正項公務雖不能跟隨前往所有應得賞項照舊賞給倘有因事革退降級等故不能隨往者再令繳回賞給銀兩著爲令欽此

官兵弓力定制

嘉慶十九年七月內奉

旨朕此次閱看各營官兵步箭好者朕卽立加恩獎平庸者亦示懲儆矣惟伊等所射箭枝或不到或雖中靶不能貫革是皆弓軟之故凡各營挑取兵丁俱將能挽六力弓者挑取方合定制其不能挽六力者亦有進身之途或由考試或挑別項差役原不應挑取兵丁著管理各營大臣嗣後挑取兵丁務將能挽六力弓者再行挑取挑取後責成該章京等妥爲訓練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醫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醫

如能挽七力者益善卽或不能亦應挽六力著管理兩翼前鋒營八旗護軍營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將官兵等技藝妥爲訓練朕明年閱此次未看之各營官兵等步射如仍有照常似此弓軟者定將該管大臣等治罪欽此

官兵習射

嘉慶十八年十二月內奉

諭旨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副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等各具奏操演章程內載定例每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七月十五日止停止操演自因夏令暑熱雨水較多暫行停操但四五月之交尚非大雨時行之際天氣亦未至溽暑仍著照常演習自五月十六日起至七月十五日止一體停操等因欽此

一在京各旗營官兵演習騎射每年除封印齋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吳

戒忌辰等日期及五月十六日起至七月十

五日停其演習外其餘月分每月於初二初

六十一十六二十一二十六等日午時各營

按照操演處所

左翼前鋒營在朝陽門外鑲白旗教場右翼前鋒營在阜東城門外南城根鑲黃旗護軍營在安定門外東城根正黃旗護軍營在德勝門外東城根正白旗護軍營在東直門外北城根正紅旗護軍營在西直門外北角樓鑲白旗護軍營在朝陽門外苗家地鑲紅旗護軍營在阜城門外教場處正藍旗護軍營在崇文門外西城根鑲藍旗護軍營在宣武門外西城根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驍騎營官兵按照各甲喇輪流派人演射名數

每佐領派領催一名兵三名前赴本旗箭亭俱令各射五

枝並於逢六日期加演馬箭如遇停止官操

之期仍於一六日期在各該旗公所箭道操

演步射是日午候該管大臣親往稽察校射

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內遇有進班事故令隨

同辦事參領校射其習射官兵等除出差進

班及實有事故之人外有不到者係職官中

飭記過兵丁鞭二十七至三次者係職官照

例議處兵丁責革若該管大臣有徇庇官兵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吳

者照徇庇例議處

一八旗官兵每年春秋二季每季撥甲習射步

箭二次各旗擬定日期咨明兵部稽察

一八旗官兵每年春秋二季由兵部定期傳行

習射馬箭三次如有年過六十歲者免其騎

射

一官兵習射之期該都統副都統親往演習射

法各該旗領將校射大臣官員職名及習射

樂花名冊送查旗御史查覈是日該御

史仍親往稽察如該管大臣有不行親往演
射者卽行叅奏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五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吳

操演籐牌

一八旗漢軍籐牌兵每旗一百名每旗於叅領
副叅領內選派一員章京驍騎校各二員領
催各五名管轄籐牌兵每年春秋二季四旗
合操四次八旗合操二次漢軍都統副都統
閱看操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吳

演習雲梯

嘉慶元年三月內奉

上諭昨據畢沅奏賊匪屯聚當陽城內現用礮轟擊等語此等么膺烏合各路大兵雲集自早已悉數殲除但以礮轟城虛糜火藥與磚石為敵實為拙計業經降旨訓飭因思健銳營向設有雲梯一項專挑兵丁習演最為趨捷卽如目下荊州剿捕賊匪若該處滿兵習用雲梯豈不易於蕪事何至用礮攻擊致耽時日嗣後外省有駐防滿兵處所該將軍等亦當做法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辛

演吹海螺

一八旗海螺由兵部行文春季於二月十五日演吹起三月初一日止秋季於七月十五日演吹起八月初一日止兵部派員稽察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十九

訓練

辛

步行較獵

一八旗於每歲孟冬步行較獵二三次值年旗預行奏

聞每佐領下派領催各一名馬甲各三名官員酌量派出該旗大臣親身帶往至侍衛粘竿鷹狗等處拜唐阿由各旗行文該處酌派二十名或三十名與旗下官兵同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操演兵丁

一八旗官兵每年七月十六日起至次年五月十六日止令其閱操再自封印日起至開印日止停其操演兵部預期奏

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十九

訓練

三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十一

八旗

兵制

挑補前鋒

挑補護軍

挑補親軍

挑補領催

挑補馬甲

考取在旗候補微員及由捐納貢監生考中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目錄

舉人副榜准其挑甲

軍職降調官員革退兵丁准挑護軍馬甲

挑補步軍

挑補養育兵

挑取拜唐阿

挑補弓匠

挑補鐵匠

挑補駁手

挑補擡鹿角兵

挑補護軍前鋒馬甲等缺即閒散等皆准

體行名

善撲營不准挑取漢人

回民不准挑充步甲

均齊閒散

分發當差人犯年滿挑差

下五旗公中佐領人等准挑鑲黃正黃正白

三旗差使

挑甲定限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目錄

挑差不到

挑補各項錢糧查旗御史秉公查覈

稽察挑補甲兵

造報兵數

看守城門兵數

看守

禁城及倉庫各館官兵

看守

禁門官兵

看守大柵欄官兵

看守

雍和宮官兵

看守

圓明園各處堆撥官兵

看守昆明湖堆撥官兵

行宮設立堆撥

城上堆撥

都統副都統等每月查城次數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目錄 三

城上堆撥按期稽察

街道堆撥

稽查堆撥

齋宮值班官兵

派撥官兵具奏

八旗火班

赴教場挑選官兵

嚴禁私役兵丁

將軍等挑收視丁

步軍統領等官私宅不准擅用步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目錄 四

挑補前鋒

一前鋒缺出前鋒統領會同護軍統領於各處所送護軍另戶馬甲拜唐阿養育兵閒散內擇其騎射優嫻者挑補不准指名挑取其親軍內有未滿十年者准挑前鋒過十年者不准挑取若所送之人平常即行駁回另挑倘該旗該營將騎射優嫻之人隱匿不送該前鋒統領等奏請

欽派大臣會同揀選將隱匿不送之該管大臣叅奏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五

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一健銳營前鋒缺出該營大臣於本營本旗委署前鋒內挑補委署前鋒缺出於本營本旗養育兵閒散內挑補如本旗無可挑補之人即於人多旗分內挑取借補俟借補之人出缺仍歸本旗挑補如本營無可挑補之人移咨京城該旗於馬甲及另戶步軍閒散內挑補亦俟缺出後仍由本營本旗陸續挑補

挑補護軍

一護軍缺出護軍統領會同都統等於該佐領下另戶馬甲拜唐阿養育兵步軍閒散內挑補若本佐領下無可挑補之人於該叅領下挑補至錫伯人等內有漢仗好者亦准挑補

圓明園護軍缺出管理該營大臣於本處本旗養

育兵閒散內挑補如本旗無可挑補之人於

八旗內通行挑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六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挑補親軍

一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親軍及下五旗人附人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行走之親軍缺出由領侍衛內大臣於該佐領下護軍領催馬甲養育兵閒散內挑補如本佐領下不得其人於該旗內挑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七

挑補領催

一領催缺出於本佐領下另戶甲兵閒散內挑取若滿洲蒙古旗分佐領下無可挑取者會同護軍統領於本佐領下識字護軍內挑取如有不應挑取之人挑補者將該佐領驍騎校參領副參領都統副都統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八

挑補馬甲

一滿洲蒙古漢軍各旗馬甲缺出於本佐領下
 另戶閒散養育兵步軍人等內驗看騎射挑
 補如本佐領下不得其人於本叅領下挑補
 一年老護軍內除應陞護軍校驍騎校人等外
 有曾經出兵當差日久年已老邁不應陞者
 護軍統領會同都統驗看准其調補馬甲其
 年力精壯騎射平庸清語生疎者護軍統領
 嚴加管教若仍不學習即革退護軍撥回該
 旗挑補步軍俟三年後將能勤習騎射熟諳
 清語者准其再行挑補馬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九

考取在旗候補微員及由捐納貢監生考中

舉人副榜准其挑甲

一八旗子弟及各直省駐防內由舉貢生監官
 學生義學生考中候補貼寫中書筆帖式庫
 使繕本以及各項議敘候補人員內除文職
 五品以上武職四品以上現任官員子弟以
 及家道殷實者仍不准挑取外其文職六品
 以下武職五品以下以及由兵丁子弟考取
 議敘各項候補人員內年已及壯並無錢糧
 家道赤貧呈請挑補者令該叅佐領確查屬
 實出具保結准其挑取馬甲遇有應選之期
 仍准補用至八旗子弟內由捐納貢監生等
 有情願註銷原捐功名者准其一體挑補報
 部查覈如有家道素豐濫行挑補者一經查
 出指名叅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十

革職降調官員革退兵丁准挑護軍馬甲

一革職旗員有家計艱窘在京八旗願挑護軍

馬甲外省駐防願挑領催馬甲者驗看騎射

准其挑補至革退兵丁內除犯十惡及因軍

務獲罪殺傷人命帶軍器脫逃外在京八旗

革退兵丁准挑步軍果能奮勉効力步軍統

領咨送該旗驗其騎射始准挑補馬甲駐防

革退兵丁有願披甲者亦准挑補如果改過

行走好者應陞之處准其列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十一

一自發遣處寬免撤回及自行贖回人等之子

并籍沒家產人等之子有願當護軍馬甲者

驗看騎射准其挑補

一緣事降級調用回旗候補之員有因補缺無

期家計艱窘並無養贍在部呈請註銷候補

情願挑補護軍領催馬甲者准其考驗挑補

挑補步軍

一各

壇

廟該班及九門地安等門北海等處當差步軍九百五

十七名缺出於滿洲蒙古正身閒散及養育

兵內挑補其餘充當墊道緝捕等項差使之

步軍缺出於本佐領下印契白契所買家人

發遣減等回京人犯并革退另戶兵丁及革

退護軍人等內挑補如本佐領下不敷挑取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十二

於本叅領下挑補倘仍有餘缺滿洲蒙古旗

分准將本旗漢軍另戶人等挑補其漢軍旗

分即由該旗人等內挑補若係孤寡貧苦並

無家人者准借伊親戚家人挑補其養育兵

至二十五歲不能騎射革退者亦准挑選俱

鈐用佐領圖記送步軍統領衙門挑補若雇

典來歷不明作為白契認買家人永行禁止

挑取

挑補養育兵

一 養育兵缺出除官員之子不准充當外其餘於本佐領內另戶餘丁十歲以上者挑補如有不敷將九歲以下之餘丁挑補如係步軍校閒散雲騎尉驍騎校護軍校筆帖式等微員之子仍准挑補如本佐領內不得其人於本叅領內挑補若本叅領內不得其人於該旗內通行挑補至鰥寡人等之子及貧苦無倚者不論年歲俱准挑補其革退官職差役人等除犯重罪外如犯輕罪革退及年老無子或自幼殘廢並無錢糧養贍兼困苦乏嗣者該佐領驍騎校族長等查明出結俱准給與養育兵錢糧以資養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一 圓明園健銳營養育兵缺出該管大臣於本處本旗閒散內挑補

一 內務府養育兵缺出照八旗之例於挑甲之日該管大臣當堂公同挑補

挑取拜唐阿

一 挑取拜唐阿由在京大臣官員子弟及王公所屬大臣官員子弟內擇其家道殷實將未得差使閒散捐納監生捐納天文生捐納候補筆帖式捐納一切候補小京官考取候補各館謄錄官年十八歲以上者咨送挑選其中式進士舉人副榜貢生廩生生員挑補內繙書房行走科甲生監考取候補捐納候補及閒散人員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四

咸安宮官學生國子監官學生恩監生唐古忒俄羅斯算法等學官學生義學生俱免其送挑至外任旗員子弟文職自知府以上武職自副將以上駐防官自副都統以上除不准挑阿哥等哈哈珠子外俟及年歲時亦送京挑選拜唐阿如止有一子者准留任所二三子者准留一子四五子者准留一二子餘者送京挑選或有殘疾不能赴選准其奏明若非應奏職員准呈明該管大臣轉奏如託故規避

一經查出將捏報人員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戶口

門至挑取拜唐阿大臣官員子弟內何人送

挑何人未送之處各該旗確查咨報值年旗

彙總奏

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五

挑補弓匠

一弓匠及弓匠頭目缺出除鑲黃正黃正白三

旗屬武備院管轄下五旗屬該王公等管轄

者仍聽各該處挑補如係移入公中佐領下

弓匠之缺該固山達報明都統於該佐領下

另戶馬甲養育兵閒散內挑補弓匠頭目於

弓匠內挑補咨明兵部覈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六

挑補鐵匠

一、鐵匠缺出於發遣減等回京人犯及印契所買家人一併挑補若係孤孀貧苦人等並無家人者准借伊親戚家人挑補其鐵匠舊役後不准另挑別項差使該管大臣官員等秉公甄別平常者食一兩錢糧稍優者作為三等給與二兩錢糧更優者作為二等給與三兩錢糧超等者作為一等給與四兩錢糧米

石照銀數添給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七

挑補礮手

一、食三兩錢糧礮手缺出於食二兩錢糧礮手內挑補食二兩錢糧礮手缺出於礮手子弟內挑補遇演放礮位時令其帶領子弟學習演放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七

挑補擡鹿角兵

一擡鹿角兵缺出於各該旗養育兵步軍閒散內擇其漢仗好能行走者挑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九

挑補護軍前鋒馬甲等缺即閒散等皆准一體行名

嘉慶十四年四月內奉

上諭據裕瑞奏八旗挑取各項差使或坐補有米養育兵缺後方准行名挑補或不論閒散及無米養育兵一概行名之處請旨等語八旗挑取護軍前鋒馬甲等缺理應揀選騎射技藝挑補不應照挑取養育兵例惟計家口之多寡是以定例凡遇挑取護軍前鋒馬甲等缺即閒散等皆准一體挑選今八旗挑取各項差使恐辦理未能畫一著交八旗都統副都統等嗣後挑取護軍前鋒馬甲等缺著仍照舊例無論有米養育兵無米養育兵及閒散等均准一體行名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善撲營不准挑取漢人

嘉慶十二年四月內奉

旨所有令善撲人等撲跌原係旗人演習技藝之一端向來善撲營將漢人亦挑取善撲已屬不合卽如巡捕營把總佟陞因係漢人業經降旨將伊善撲教習開缺令在綠營當差嗣後善撲人等祇准於旗人內挑取其由漢人挑取之處著卽停止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回民不准挑充步甲

嘉慶十八年八月內奉

諭御史王庭華奏請將步甲等缺改撥一萬挑補旗人一摺步軍統領所屬步甲等缺自漢軍步甲改撥九百餘名挑補旗人正身之後朕復降旨改撥二千名挑補八旗閒散原因此項額缺向係挑選旗下家奴乃近日旗下家奴與挑者僅十之二三甚至回民亦有充當步甲者翼尉奎亮於挑甲時不准回民承充自屬正辦步軍統領衙門轉刊刻告示曉諭回民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准其挑選殊屬不合著將出示之步軍統領等交兵部察議欽此

均齊閒散

一各省駐防滿洲蒙古漢軍各旗分佐領內如有閒散多寡不一每屆五年或十年由各該將軍都統副都統等一律均齊并將均齊丁數照例題報如遇領催披甲等缺出即在所齊旗分內挑補在京各旗遇有佐領下人數多寡不均者亦照此均齊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分發當差人犯年滿挑差

一八旗輪發駐防省城當差人犯三年無過准其入於本處旗營挑差漢軍輪發駐防省分人犯照新疆種地人犯三年無過俱准其入於各該處綠營挑差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四

下五旗中公中佐領人等准挑鑲黃正黃正白
三旗差使

一下五旗移入中公中佐領之大臣官員子弟准
與鑲黃正黃正白三旗人一體挑取侍衛及
拜唐阿等差使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挑甲定限

一每月初十日以前所出甲兵之缺於本月錢

糧冊檔未經過部之前挑補一併造冊送部

其在初十日以後所出之缺於下月初十日

以前挑補如在初十日以前所出之缺遲延

不報及呈報後該管官不即挑補或已挑補

不趕造入冊送部者查出叅奏將該佐領驍

騎校并叅領副叅領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一披甲及養育兵缺出遺漏不行呈報挑補者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將該佐領驍騎校并叅領副叅領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挑補各項錢糧查旗御史秉公查覈

道光元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昨據八旗都統等會議清查八旗抱養章程已降旨照議辦理矣因思各旗設有查旗御史有本旗挑補各項錢糧一應戶口年歲冊籍均有稽察之責現經議定章程嗣後著查旗御史於挑缺之時秉公查覈如有情弊該御史即行指名參奏倘扶同徇隱一經發覺定將該都統副都統及查旗御史一併懲處不貸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七

挑差不到

一八旗甲兵間散人等揀選拜唐阿等項差使如臨期遲誤不到者交該旗鞭六十將派送揀選之員并失察之佐領驍騎校叅領副叅領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八

稽察挑補甲兵

一八旗挑補甲兵將所挑人名造冊送查旗御史與戶口原冊校對如有不符該御史即行叅奏將承辦錯誤之造冊官並該管大臣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造報兵數

一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包衣兵丁數目各該旗於年終分晰造冊送部查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看守城門兵數

一城外八旗新營房每旗滿洲派兵一百二十名蒙古漢軍各派兵四十名攜家居住五日一次輪班看守城門每班兵五十名官馬每旗二匹其看守兵丁崇文門係正藍旗宣武門係鑲藍旗朝陽門係鑲白旗阜成門係鑲紅旗東直門係正白旗西直門係正紅旗安定門係鑲黃旗德勝門係正黃旗

正陽門兩旁城門即於看守各城門兵丁內每旗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派兵十名按翼看守十日一次更換每日按翼各派兵十名於城門週圍巡查匪類夜間在城門班房值宿若兵丁等有該班不到者即行查出治罪

看守

禁城及倉庫各館官匠

一

大清門

長安左門

長安右門

天安門

端門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

校二員護軍十六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一

闕左門派司鑰長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

一員護軍八名

闕右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

校一員護軍八名其自西直東堆撥十六處

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

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東華門北柵欄

西華門北柵欄

神武門東西二柵欄各派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

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以上係下五旗護軍營輪
流看守每旗各進班二日

一

午門東門派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

軍校一員護軍十二名看牌護軍二名

一

午門西門派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十二名

一

東華門

西華門

神武門各派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

軍校二員護軍十六名看牌護軍二名

一

午門柵欄派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一

東華門柵欄

西華門柵欄

神武門柵欄

北上門各派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

八名

一

太和東門

太和西門各派親軍校一員委署親軍校一員親

軍八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一

協和門

熙和門

昭德門

貞度門

體仁閣

弘義閣各派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

八名

一

左翼門

右翼門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

軍校一員護軍八名看牌護軍一名

一

中左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

校一員護軍八名看牌護軍二名

一

中右門派前鋒參領一員前鋒校一員委署前鋒

校一員前鋒八名看牌護軍二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護

一

後左門

後右門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

軍校一員筆帖式一員護軍十二名看牌護

軍一名

一

內東庫

內西庫各派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四名

一

景運門派護軍統領一員司鑰長一員護軍校二

員委署護軍校二員筆帖式二員護軍十六

名看牌護軍六名

一

隆宗門派隨同辦事護軍參領一員護軍參領一

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校二員筆帖式一

員護軍十六名看牌護軍一名

景運門夜籌

隆宗門夜籌各派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護

護軍八名

一

景運門檔房派委署六品頂帶主事一員

一

蒼震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

校一員護軍十二名看牌護軍二名

一

吉祥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

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啟祥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十一名看牌護軍一名
一	寧壽宮門
	皇極門
	敘禧門
	錫慶門
	保泰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卷
	履順門
	蹈和門
	茶膳門
	寧壽宮東北角西北角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康宮西北門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西堆撥派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西南門派護

	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文華殿
	茶膳房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箭亭
	奉先殿角堆撥及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卷
	大宮東北角堆撥
	外銀庫門
	中正殿角堆撥及後鐵門各派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	大宮西北角堆撥
	內銀庫門各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一火班派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七名

以上係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護軍營輪流看守每旗各進班三日至下五旗公中佐領下人應在鑲黃正黃正白三旗當差者除景運隆宗蒼震啟祥中左右後左右等門及內東西兩庫不該班外其餘各宮殿亭閣門堆撥欄等處均附入鑲黃正黃正白三旗一體該班

壽康宮正門派侍衛班領一員侍衛十員看守

壽康宮左門右門各派包衣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

一員護軍九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堯

慈祥門

永康左門右門各派包衣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三所正門派包衣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軍九名

文淵閣後如意門派包衣暫委護軍叅領一員藍翎長一員護軍八名

寧壽宮後東北角門西北角門各派包衣暫委護軍叅領一員藍翎長一員護軍七名

一 九名

貞順門派包衣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一員護軍

九名

順貞門派包衣護軍統領一員司鑰長一員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二員護軍十四名西鐵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罕

派包衣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護軍八名

八名

以上壽康宮正門原係內務府鑲黃正黃正白護軍營看守於嘉慶四年九月內奉旨改派侍衛其餘仍係包衣三旗護軍營輪流看守每旗各進班二日

阿哥所派包衣章京一員領催一名兵四名

三所左右門及

育喜房各派包衣領催一名兵九名

一 咸安門迤北造辦處南門磁庫東銀匠房四局各

派包衣章京一員領催一名兵四名

一

武英殿

壽安門

南薰殿各派包衣章京一員領催一名兵五名

一

御書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聖

衣服庫肉庫西長房及

養心殿錢糧處造辦處東門南府錢糧處各派包

衣領催一名兵四名

一 鰲山庫派領催一名兵三名

以上係包衣三旗驍騎營
流看守每旗各進班二日

一 戶部銀庫派鑲黃正黃正白旗官二員兵二

十名後門派官一員兵十名輪班看守

一 戶部顏料庫派鑲黃正黃正白旗官八員兵

四十二名輪班看守

一 戶部般瓦庫派鑲黃正黃正白旗官四員兵
五十名輪班看守

一 工部製造庫派正紅旗官一員兵五名輪班
看守

一 工部節慎庫派鑲紅旗官一員兵二十名輪
班看守

一 光祿寺銀庫派正藍旗官一員兵十名輪班
看守

一 太常寺庫派鑲藍旗官一員兵九名輪班看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聖

守

一 刑部贓罰庫派鑲藍旗官一員兵十名輪班
看守

一 理藩院庫派正藍旗官二員兵十名輪班看
守

一 硝磺庫派正紅旗官一員兵二十名輪班看
守

一 宗人府庫派鑲白旗官二員兵二十名輪班
看守

一海運倉派鑲黃鑲藍旗官二員兵四十八名

輪班看守

一北新倉派正黃鑲白旗官二員兵四十名輪

班看守

一舊太倉派正白鑲藍旗官二員兵四十名輪

班看守

一興平倉派正紅鑲紅旗官二員兵四十名輪

班看守

一南新倉派鑲白旗官二員兵四十名輪班看

守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一富新倉派鑲紅旗官四員兵四十名輪班看

守

一祿米倉派正紅正藍旗官二員兵三十五名

輪班看守

一戶部火倉派正白旗官一員兵八名輪班看

守

以上各倉庫係各該旗輪替揀派官兵看守

一通州中西兩倉派八旗首領官一員章京四

員兵一百七十名看守

一本裕倉派八旗章京三員兵六十名看守

以上係由京各該旗派撥

一鴻臚寺衙門龍亭派正紅旗兵八名看守

一喀爾喀館派正白旗官二員兵十名看守館

內派正藍旗官一員兵十名看守

圓明園當月衙門左翼派正藍旗兵六名右翼派

正紅旗兵六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四

一宗人府空房派正紅旗漢軍鑲紅旗滿洲漢

軍鑲白旗滿洲鑲藍旗滿洲蒙古漢軍官一

員帶領本旗兵十六名五日一換輪班看守

一禮部

冊

寶派正藍旗官二員鑲藍旗兵二十名看守

一工部濯靈殿八旗漢軍派官一員兵五名看

守

一鑾儀衛內庫外庫派八旗官一員兵十名輪

班看守

一俄羅斯館於俄羅斯到日八旗滿洲蒙古共設班房十六處每四處派參領一員每一處派章京一員兵十五名看守護軍營設班房八處鑲黃正黃正白三旗每旗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委署護軍校二員護軍二十六名下五旗每旗派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三員委署護軍校三員護軍二十四名看守遇俄羅斯出館每一名兩旗護軍內各派一名押護管轄館門輪派驍騎參領一員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委署護軍校一員馬甲二十名護軍八名看守俟去日撤回

一後黃寺於蒙古使臣及喇嘛使者到日八旗滿洲蒙古輪派章京一員兵十名看守俟去日撤回

一看守倉庫兵丁該旗造具年貌清冊交該班官員照冊查對該管大臣親赴查察仍派員不時稽察如有曠班雇替情弊查出參奏將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聖

不行查出之該班官員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倉庫

兵丁治罪倘別經發覺將該管大臣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倉庫

一看守各館官兵該管大臣官員不時稽察如有曠班者查出參奏係職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禁衛門 係兵丁鞭五十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聖

看守

禁門官兵

一

景運門令鑲黃正黃正白三旗司鑰長輪班專司

看守

隆宗門

啟祥門

後左門

東華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四

西華門

神武門

午門由鑲黃正黃正白三旗護軍統領於諧練事

務之正副護軍參領內每門每旗揀選二員

帶領引

見補放令其輪班看守除本參領事務外一切別差

免其兼理其護軍校護軍等由該三旗護軍

統領揀派俟三年期滿更換

看守大柵欄官兵

一

東華門

西華門外大柵欄護軍營派章京一員護軍校一

員護軍十九名由下五旗護軍營前鋒營派

官一員藍翎長一員前鋒十九名由左右兩

輪流進班二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四

看守

雍和宮官兵

雍和宮堆撥派驍騎營官八員兵八十名五日輪
替更換值班之旗仍派副參領一員每日稽
察收掌鑰匙該管大臣不時稽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五

看守

圓明園堆撥官兵

圓明園週圍堆撥鑲黃正黃正白正紅鑲白鑲紅
鑲藍等七旗每旗各九處正藍旗八處每旗
派參領各一員每處派護軍校各一員護軍
各九名

正宮門輪派八旗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二員護
軍十二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五

東翼門輪派左翼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護
軍十三名

西翼門輪派右翼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員護
軍十三名

茶房外門輪派左翼護軍五名

膳房外門輪派右翼護軍五名

肉庫外門派鑲藍旗護軍五名

福圍門輪派八旗護軍參領一員派正藍旗護軍
校二員護軍十八名

西南門輪派包衣三旗護軍叅領一員護軍校二員護軍十八名

西磚門派鑲藍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西北門派正紅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北樓門東邊派正黃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北樓門西邊輪派包衣三旗護軍叅領一員護軍

校一員護軍九名每班每翼輪派營總各一

員左翼在南磚門進班右翼在

藻園門進班每翼輪派護軍叅領各一員左翼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至

東北角進班右翼在西北角進班

一

圓明園大牆外堆撥鑲黃正白鑲白鑲紅等四旗

每旗各三處正黃正紅正藍鑲藍等四旗每

旗各二處每處派護軍校各一員護軍各九

名每班輪派八旗護軍叅領二員

一

長春園週圍堆撥鑲黃正黃二旗各三處正白正

紅鑲白鑲紅正藍鑲藍等六旗每旗各二處

每處派護軍校各一員護軍各九名

東翼門派正白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西翼門派鑲藍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北招子門輪派八旗護軍五名每班輪派護軍叅

領一員在

大東門進班每翼輪派八旗護軍叅領各二員此

叅領內二員在兩

翼門進班二員在東北角西北角進班

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至

熙春園內堆撥一處派鑲紅旗護軍校一員護軍

九名

宮門堆撥一處輪派八旗護軍叅領一員派鑲白

旗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一

綺春園內堆撥十二處每處輪派八旗護軍校各

一員護軍各九名每班輪派八旗叅領二員

綺春園外週圍堆撥鑲黃正黃正紅鑲白鑲紅正

藍等六旗每旗各二處鑲藍旗一處每處派

護軍校各一員護軍各四名

東翼門輪派左翼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

西翼門輪派右翼護軍校一員護軍九名每班輪

派八旗護軍參領一員

西宮門輪派包衣三旗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一

員護軍九名

一太平村門輪派包衣三旗護軍校一員護軍

四名

看印處輪派八旗護軍校一員護軍四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以上各處堆撥係圖明開八旗官兵輪流看守四日一換其包衣官兵二日一換

一恭遇

皇上臨幸

靜宜園內圍進班堆撥鑲黃正黃正白鑲白正紅

等五旗各四處鑲紅二處正藍三處每處派

前鋒校一員前鋒九名分管前鋒參領五員

外圍堆撥鑲黃正黃正白正藍等四旗各六

處正紅鑲白各四處鑲紅八處鑲藍十二處

每處派前鋒校一員前鋒九名分管前鋒參

領二十三員

靜宜園正門八旗輪派前鋒參領一員前鋒校一

員前鋒九名如恭遇

皇上臨幸該班官兵撤回在通碧雲寺之門進班

一健銳營印房八旗輪派前鋒參領一員前鋒

校一員前鋒九名看守

以上各處堆撥係健銳營八旗官兵輪流看守一日一換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看守昆明湖堆撥官兵

一昆明湖舊設堆撥十六座派兵九十六名頭目四名新設堆撥十六座派兵九十六名頭目四名均分爲兩班輪流看守每班派効力世襲騎都尉等官三員外委五員仍令該管各汛守備稽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七

行宮設立堆撥

乾隆五十七年三月內奉

旨朕昨日駐蹕臺麓寺行宮因北垣外並未設堆撥亦未傳籌將管理行營之前鋒統領護軍統領及總理行營事務之王大臣等分別議處以示懲戒矣朕辦事五十餘年加恩衆庶天下太平卽朕夤夜獨行亦復何虞獨是衆多臣僕隨君出狩竟不設堆撥不行傳籌有是理乎將來子孫或亦有巡幸各處者嗣後凡駐蹕之處牆垣週圍不設堆撥不行傳籌必至舊制廢弛不成事體著每次行圍時令管理行營事務處及護軍統領等務將此旨宣示一次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七

城上堆撥

嘉慶十六年五月內奉

上諭軍機大臣慶桂等議奏城班章程一摺所議俱是京師城垣守衛舊制本極周詳祇因日久廢弛以致該兵丁等包班舞弊而該管之大臣視為具文並不認真查察殊墮舊制經此番申明定例分別責成加以鈐束章程已為嚴密各該大臣等務當督飭官兵實力遵行勿再始勤終惰方於守衛有益嗣後該都統副都統等並著於本管官兵值班之時輪流親往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五

密查不必約會時日使該班官兵常存畏忌庶免懈弛滋弊設該都統副都統等查有包班曠玩等情惟當據實嚴參勿稍瞻徇其失察之咎轉可寬免摺內著毋庸自請處分慎勿仍前疎慢因循致干咎戾餘依議欽此

一城上該班官兵八旗驍騎營滿洲蒙古漢軍每旗共安設堆撥十五座派官十員兵一百五十名步軍營安設馬道柵欄三十八座共派官二十員兵一百九十名輪番派往該班

五日其所派官兵於各該旗營內輪流更換務令親身進班不得頂名雇替其馬道柵欄鎖鑰即交本地面步軍校司掌每逢換班日期各旗派參領或副參領一員將輪接城班之官兵親身帶往仍將每五日派出城上馬道柵欄官兵花名年貌造具清冊交各該旗營該班官員先期徑送兵部查覈由兵部輪派司員攜帶花名清冊眼同各該處掌鑰官按冊分別點驗如該班兵丁內有年貌不符及老疾充數私行雇替並不親身到班者將兵丁鞭六十專管官並該管大臣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禁衛門 至有軍器不全等弊專管官並該管上司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禁衛門 兵丁鞭七十軍器照數分賠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五

都統副都統等每月查城次數

嘉慶十六年十二月內奉

旨京都內城九門城垣分段安設堆撥輪派八旗官兵駐守巡邏全在統轄大員認真稽查方不致日久懈弛嗣後除親王郡王御前大臣軍機大臣領侍衛內大臣兼都統者或軍機大臣內有兼副都統者均無庸上城巡查外所有各旗都統副都統無論內廷行走及兼管事務繁多之員均著上城巡查都統每月上城二次副都統每月上城三次不必預定日期隨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无

城上堆撥按期稽察

嘉慶十七年三月內奉

旨上年因京都內城九門各城上堆撥官兵曠誤班期特定章程令各旗都統副都統參領等每月分次查城並交步軍統領按月查明彙奏以憑稽考自上年十二月初四日起兩屆奏報均無曠班之人此次據吉綸等查奏副都統參領內有曠班一次二次者未免漸萌怠惰不可不予以處分所有此次查城不到之副都統與肇華聘舒明阿均著交部察議其參領等著該旗查取職名交部一併察議嗣後如有三次不到者即著交部議處若再曠誤多次併當交部嚴加議處該都統等務當按期上城認真稽察毋得日久生懈視為具文欽此

一各旗都統副都統參領每月分次巡查仍交

步軍統領衙門按月查明彙奏以憑稽考如

都統副都統參領等有三次曠誤不到者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禁衛門

街道堆撥

一恭遇

聖駕巡幸行圍兵部行文八旗每滿洲蒙古漢軍於

街道上合添堆撥十座

正陽門內添設堆撥一座八旗輪流派往其餘各

門內該旗添設堆撥各一座每座派章京或

驍騎校共二員兵十名看守該旗派出叅領

等稽察至

禁城內外緊要地方應添堆撥於各該旗地而堆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空

撥內酌撥步甲添置安設每旗派步軍協尉

一員值班巡查堆撥柵欄官兵捕盜章京等

亦嚴加巡查其前三門外巡捕營叅將遊擊

各率領該營都司守備千把坐班看守外再

將八旗步軍編設二十堆撥在營兵堆撥兩

間處添置夜間送籌派步軍校十六員輪班

管轄步軍協尉四員輪流稽查其餘各門外

都司守備在各該門外寫橋處坐班千把等

官在關廟處坐 嚴加看守候

皇上回鑾時撤回

一每年封印日起至開印日止兵部行文八旗

於

正陽門內添設堆撥一座八旗輪流派往其餘各

門內該旗添設堆撥各一座街道上各三旗

合添堆撥十座每座派章京或驍騎校共三

員兵十名嚴加看守派叅領稽察

一看守城門街道官兵兵部不時稽察如有曠

班及軍器不全等弊指名題叅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空

稽查堆撥

一八旗堆撥由各該旗特行出派官員管轄由步軍統領衙門再交附近堆撥之步軍校等管束仍令協尉等不時稽查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查

齋宮值班官兵

一恭遇

駕臨

齋宮其

齋宮

外正門

內正門各派侍衛班領二員侍衛二十員

內東角門

內西角門各派侍衛班領一員委署侍衛班領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查

員侍衛十員守門週圍四角堆撥四處每處

各派侍衛什長一員侍衛十員於日暮進班

值守堆洗

御前侍衛日間在

殿左門

乾清門侍衛日間在

殿右門值班至日暮在

殿左門值守堆洗領侍衛內大臣散秩大臣等在

齋宮

外正門內左邊值班

齋宮

外東角門派護軍統領一員司鑰長一員護軍校

四員護軍十六名

外西角門派隨同辦事護軍參領一員護軍參領

一員護軍校四員護軍十六名值守堆泚週

圍堆撥十四處每二處合派護軍參領一員

每處派護軍校一員護軍十名值守堆泚傳

遞更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奎

三座門派司鑰長一員護軍參領一員護軍校四

員護軍十六名值守堆泚

內西天門派隨同辦事護軍參領一員護軍參領

一員護軍校四員護軍十六名值守堆泚

外西天門派護軍參領二員護軍校四員護軍十

六名值守堆泚

外西天門大牆內週圍派護軍值堆

外西天門大牆外週圍派綠旗兵值堆所需兵丁

交與步軍統領酌派

壇內交派出巡查大臣巡查管理

神樂觀週圍派護軍參領護軍校護軍等查管

皇上出入三座門時門內派侍衛看管侍立門外派

護軍參領護軍校護軍等看管侍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奎

派撥官兵具奏

雍正八年三月內奉

上諭嗣後凡有派委驍騎營官兵看守之處俱著奏聞再令看守若應行看守之處有不可稍緩者即派令看守再行具奏將此通行傳諭特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空

八旗火班

一八旗火班八處每處或都統或副都統一員由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輪派該班每班派參領二員滿洲蒙古漢軍三旗輪派往滿洲漢軍各該班五日蒙古該班二日其所需章京甲兵滿洲每班派章京四員領催四名馬甲三十五名蒙古每班派章京一員領催一名馬甲十三名漢軍每班派章京三員領催三名馬甲二十四名俱五日一班輪替更換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突

每處火班滿洲蒙古漢軍三旗共派大臣一員參領二員章京八員領催八名馬甲七十二名拴馬十匹撒袋三十副并佩帶腰刀等項遇有救火之事該班大臣即於該班官兵內帶領一半佩帶軍器前赴失火處將閑散人等不許在就近街道中站立行走其餘一半官兵仍留該班處備用其該火班大臣不令稽察他處如大臣內有出差兼別職及患病等事不能進班者即令所餘大臣輪流該

班不准以官員代替如止剩大臣一二員不敷進班之數即在叅領或男爵以上官員內揀選一員令其暫替俟大臣足數進班時將替班官員撤回其該班之官兵等俱令大臣及叅領不時稽察如有曠誤係職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係兵丁鞭五十失察之該班大臣官員各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一凡遇失火之事該地方步軍即通報就近該火班之大臣等如係東南失火正藍鑲白二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究

旗往救西南失火鑲藍鑲紅二旗往救東北

失火鑲黃正白二旗往救西北失火正黃正

紅二旗往救若係

禁城之內每翼兩旗往救

赴教場挑選官兵

一八旗官兵缺出該都統副都統等即按限定期前赴本旗教場或侍衛教場內公同商酌揀選挑取仍先知會查旗御史如有逾期或不往教場公同挑取者該御史即指名叅奏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半

嚴禁私役兵丁

嘉慶七年七月內奉

上諭據伯麟奏防禦巴延善私役旗兵致令脫逃一摺防禦有訓練約束兵丁之責巴延善輒敢私差馬甲慶福離營遠出致送禮物以致該兵丁乘間逃走實屬不職巴延善著卽革職馬甲慶福嚴拿務獲並著通飭各省駐防及營伍官員務須恪遵功令勤慎操防不得以私事擅役兵丁有乖職守違者嚴懲不貸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將軍等挑取親丁

一各省將軍都統副都統隨從親丁止准在本城兵丁內挑取不得越城挑取如遇因公前往所屬各城卽將彼處兵丁暫行挑作親丁仍不准帶回本城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

兵制

三

步軍統領等官私宅不准擅用步甲

一步軍統領衙門應用步甲二百十九名輪流

值日專管查街查夜繕寫文檔并看守衙署

其下班兵丁即令各回本旗當差不得佔作

額缺至各該官員私宅一概不准擅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 兵制 三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十一

八旗

兵制

八旗駐防兵丁額數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目錄 二

八旗駐防兵丁額數

昭西陵

孝陵

孝東陵共領催十二名兵二百二十八名隨甲一名衛

門吏二名

景陵領催八名兵一百五十二名隨甲一名

泰陵

泰東陵共領催十名兵一百九十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二

裕陵領催六名兵一百十四名隨甲一名

昌陵領催六名兵一百十四名

端慧皇太子園寢領催二名兵三十八名

一八旗驍騎營鑲黃旗滿洲領催四百二十八

名馬甲一千六百八名有米養育兵一千六

百六名無米養育兵五百九十八名門甲十

六名通倉領催一名通倉馬甲十七名清河

倉馬甲十名弓匠八十五名鞍匠七名鐵匠

八十五名鍍匠四名備宴馬甲四名通政使

司傳事兵一名看箭亭兵一名鑲黃旗蒙古

領催一百四十名馬甲五百三十二名有米

養育兵四百五十三名無米養育兵一百四

十名門甲十名弓匠二十八名鞍匠六名鐵

匠二十八名蒙古包匠七名長號拜唐阿十

名看箭亭兵一名鑲黃旗漢軍領催二百五

名馬甲一千七百二十二名教勒布三百二

十八名養育兵七百三十二名礮手四十名

門甲九名更夫五名兵部承差一名弓匠四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十名鐵匠三十三名銅匠四名鍍匠二名鐵

匠一名鞍匠一名看箭亭兵一名鑲黃旗包

衣領催八十四名馬甲一千六百八十九名

鐵匠三十二名無米養育兵八十七名正黃

旗滿洲領催四百六十三名馬甲一千七百

二十七名有米養育兵一千七百四十五名

無米養育兵六百四十九名門甲二十三名

通倉領催一名通倉馬甲二十名木裕倉馬

甲八名弓匠九十二名鞍匠七名鐵匠九十

三名鑊匠四名鷹手四名備宴馬甲五名兵部承差二名通政使司傳事兵一名光祿寺傳事兵五名看箭亭兵一名正黃旗蒙古領催一百二十名馬甲四百五十二名有米養育兵三百八十八名無米養育兵一百二十名門甲十名弓匠二十四名鞍匠五名鐵匠二十四名蒙古包匠七名長號拜唐阿十名兵部承差一名理藩院通事一名作帽領催一名看箭亭兵一名茶拜唐阿十二名正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四

旗漢軍領催二百名馬甲一千六百八十名款勒布三百二十名養育兵七百十四名門甲八名更夫五名礮手四十名弓匠四十名鞍匠二名鐵匠三十六名銅匠八名鑊匠六名看箭亭兵一名正黃旗包衣領催九十二名馬甲一千八百四十四名無米養育兵八十九名鐵匠四十六名正白旗滿洲領催四百三十名馬甲一千六百十六名有米養育兵一千六百二名無米養育兵六百二名門

甲二十五名通倉領催一名通倉馬甲二十名清河倉馬甲八名弓匠八十六名鞍匠十二名鐵匠八十六名備宴馬甲五名鞭手四名兵部承差三名通政使司傳事兵一名光祿寺傳事兵四名正白旗蒙古領催一百四十五名馬甲五百四十六名有米養育兵四百六十九名無米養育兵一百四十五名門甲九名弓匠二十九名鞍匠二名鐵匠二十九名蒙古包匠七名長號拜唐阿十名狗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五

唐阿一名兵部傳事兵一名光祿寺傳事兵一名作帽領催一名看箭亭兵一名正白旗漢軍領催二百名馬甲一千六百八十名款勒布三百二十名養育兵七百十四名門甲十名礮手四十名更夫五名弓匠四十名鞍匠一名鐵匠三十九名銅匠一名鑊匠六名兵部承差一名駝長一名駝丁九名看箭亭兵一名正白旗包衣領催八十八名馬甲一千六百八十三名無米養育兵八十八名鐵

匠三十二名正紅旗滿洲領催三百七十名	馬甲一千三百二十二名有米養育兵一千	三百七十名無米養育兵五百六十三名門	甲二十二名弓匠七十四名鐵匠七十四名	鑊匠六名宰牲拜唐阿二名會同館小吏二	名看箭亭兵一名正紅旗蒙古領催一百十	名馬甲四百十六名有米養育兵三百五十	名無米養育兵一百十名門甲三名弓匠十	六名鐵匠二十二名鑊匠二名兵部傳事兵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六
一名看箭亭兵一名正紅旗漢軍領催一百	三十八名馬甲一千一百五十五名敖勒布	二百二十名養育兵五百三名礮手四十名	門甲八名更夫五名藍甲五名兵部承差一	名弓匠二十五名鞍匠一名鐵匠二十六名	銅匠一名雕刻匠一名鑊匠八名看箭亭兵	一名正紅旗包衣領催四十三名紅甲九百	六十六名藍甲二百五十二名鑲白旗滿洲	領催四百二十名馬甲一千五百八十二名				

有米養育兵一千五百八十二名無米養育	兵五百九十八名門甲二十三名本裕倉馬	甲七名通倉馬甲二十一名弓匠八十四名	鐵匠八十四名看箭亭兵一名鑲白旗蒙古	領催一百二十名馬甲四百五十三名有米	養育兵三百八十八名無米養育兵一百二	十名門甲九名弓匠二十四名鐵匠二十四	名兵部傳事兵一名宰牲拜唐阿一名會同	館大吏一名會同館小吏一名看箭亭兵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七
名鑲白旗漢軍領催一百五十名馬甲一千	二百六十名敖勒布二百四十名養育兵五	百四十九名門甲十名礮手四十名弓匠二	十七名鐵匠二十三名雕刻匠七名看箭亭	兵一名光祿寺聽事兵一名更夫五名鑲白	旗包衣領催四十三名藍甲四百三十二名	白甲九百八十三名鑲紅旗滿洲領催四百	三十名馬甲一千六百十七名有米養育兵	一千六百二名無米養育兵六百二名門甲				

二十二名通倉領催一名通倉馬甲二十一
 名本裕倉馬甲七名弓匠八十六名鐵匠八
 十六名宰牲拜唐阿二名兵部承差三名鞭
 手三名通政使司傳事兵一名光祿寺傳事
 兵二名看箭亭兵一名鑲紅旗蒙古領催一
 百十名馬甲四百十二名有米養育兵三百
 四十九名無米養育兵一百十名門甲
 弓匠二十二名鐵匠二十二名看箭亭兵一
 名兵部傳事兵一名鑲紅旗漢軍領催一百
 四十五名馬甲一千二百十八名教勒布二
 百三十二名養育兵五百三十名門甲七名
 礮手四十名兵部承差一名更夫五名弓匠
 二十三名鐵匠二十四名鍍匠七名看箭亭
 兵一名鑲紅旗包衣領催四十三名紅甲一
 千六十名藍甲四百十五名隨甲一名正藍
 旗滿洲領催四百十七名馬甲一千五百七
 十四名有米養育兵一千五百五十四名無
 米養育兵五百八十三名門甲二十一名通

倉領催一名馬甲二十名弓匠八十三名鐵
 匠八十三名宰牲拜唐阿二名兵部承差三
 名鞭手四名光祿寺傳事兵二名看箭亭兵
 一名正藍旗蒙古領催一百五十名馬甲五
 百六十四名有米養育兵四百八十名無米
 養育兵一百五十名門甲九名弓匠三十名
 鐵匠三十名兵部承差一名看箭亭兵一名
 正藍旗漢軍領催一百四十五名馬甲一千
 二百十八名教勒布二百三十二名養育兵
 五百三十一名門甲九名隨甲二十名礮手
 四十名更夫五名藍甲七名兵部承差一名
 弓匠二十八名鐵匠二十名鍍匠七名看箭
 亭兵一名正藍旗包衣領催八十七名馬甲
 一千八百九十名藍甲六百三十四名鑲藍
 旗滿洲領催四百三十九名馬甲一千七百
 名有米養育兵一千六百三十七名無米養
 育兵六百十三名弓匠八十八名鐵匠八十
 八名宰牲拜唐阿二名通政使司傳事兵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八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九

名光祿寺傳事兵四名鞭手四名鑲藍旗蒙古領催一百二十五名馬甲四百六十七名	有米養育兵四百二名無米養育兵一百二十五名門甲十名弓匠二十五名鞍匠一名	鐵匠二十四名鍍匠一名兵部承差一名看箭亭兵一名鑲藍旗漢軍領催一百四十五名馬甲一千二百十八名放勒布二百三十二名養育兵五百三十名門甲九名鞭手四十名吏夫五名藍甲十八名兵部承差一名	弓匠二十九名箭匠一名鐵匠二十八名匠役七名雕刻匠五名隨甲三名看箭亭兵一名鑲藍旗包衣領催五十三名紅甲六百十九名藍甲一千五百十一名	一八旗親軍營鑲黃旗滿洲一百六十九名鑲黃旗蒙古五十六名正黃旗滿洲一百八十八名正黃旗蒙古四十八名正白旗滿洲一百七十二名正白旗蒙古五十八名正紅旗滿洲一百四十三名正紅旗蒙古三十九名
------------------------------------	------------------------------------	---------------------------------------------------------------------------------------	----------------------------------------------------------------	----------------------------------------------------------------------------------------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十一

鑲白旗滿洲一百六十八名鑲白旗蒙古四十八名鑲紅旗滿洲一百七十二名鑲紅旗蒙古四十四名正藍旗滿洲一百六十八名正藍旗蒙古六十名鑲藍旗滿洲一百七十五名鑲藍旗蒙古五十名	一八旗護軍營鑲黃旗一千七百九十一名正黃旗一千八百七十一名正白旗一千八百四十五名正紅旗一千五百三名鑲白旗一千七百十九名鑲紅旗一千七百二十名正藍旗一千八百二十七名鑲藍旗一千七百九十九名	一包衣護軍營鑲黃旗四百名正黃旗四百名正白旗四百名正紅旗一百七十六名鑲白旗一百三十名鑲紅旗八十四名正藍旗一百九十名鑲藍旗一百二十名	一八旗前鋒營左翼四旗八百九十九名右翼四旗八百六十五名	一八旗步軍營鑲黃旗滿洲步甲領催一百七
--------------------------------------------------------------------------------	--------------------------------------------------------------------------------------------	------------------------------------------------------------------	----------------------------	--------------------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十二

十一名步甲一千七百十名鑲黃旗蒙古步
甲領催五十六名步甲五百六十名鑲黃旗
漢軍步甲領催四十一名步甲五百三十三
名正黃旗滿洲步甲領催一百八十四名步
甲一千八百四十名正黃旗蒙古步甲領催
四十八名步甲四百八十名正黃旗漢軍步
甲領催四十名步甲五百二十名正白旗滿
洲步甲領催一百七十二名步甲一千七百
二十名正白旗蒙古步甲領催五十八名步
甲五百八十名正白旗漢軍步甲領催四十
名步甲五百二十名正紅旗滿洲步甲領催
一百四十八名步甲一千四百八十名正紅
旗蒙古步甲領催四十四名步甲四百四十
名正紅旗漢軍步甲領催二十八名步甲三
百五十八名鑲白旗滿洲步甲領催一百六
十八名步甲一千六百八十名鑲白旗蒙古
步甲領催四十八名步甲四百八十名鑲白
旗漢軍步甲領催三十名步甲三百九十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十三

鑲紅旗滿洲步甲 催一百七十二名步甲
一千七百二十名鑲紅旗蒙古步甲領催四
十四名步甲四百四十名鑲紅旗漢軍步甲
領催二十九名步甲三百七十七名正藍旗
滿洲步甲領催一百六十六名步甲一千六
百六十名正藍旗蒙古步甲領催六十名步
甲六百名正藍旗漢軍步甲領催二十九名
步甲三百七十七名鑲藍旗滿洲步甲領催
一百七十五名步甲一千七百五十名鑲藍
旗蒙古步甲領催五十名步甲五百名鑲藍
旗漢軍步甲領催二十九名步甲三百七十
七名
一
圓明園八旗護軍三千六百七十二名馬甲三百
名有米養育兵一千一百七十六名無米養
育兵六百五十名包衣三旗護軍一百二十
名馬甲三十名無米養育兵一百六十名
一健銳營前鋒二千名委前鋒一千名有米養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十三

育兵五百名無米養育兵三百三十三名

一內滿洲火器營護軍二千六百四十名礮甲

五百二十八名有米養育兵五百十四名無

米養育兵三百三十四名

一外滿洲火器營護軍二千六百四十三名鳥

鎗甲三百五十二名有米養育兵四百八十

六名無米養育兵三百十六名

永陵領催四名兵一百八十六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五

福陵領催四名兵一百七十六名

昭陵領催四名兵一百七十六名

盛京城領催五百二十八名前鋒二百名兵四千

五百五十二名弓匠達二名門軍八名庫軍

二十名步甲領催一百三十二名步甲一千

五十六名鐵匠六十六名箭匠六十一名夜

捕手二十八名養育兵三百六十二名看守

長寧寺領催一名兵九名看守

實勝寺兵八名開原城領催六十八名兵七百八

十七名鐵匠十名倉軍十一名鐵嶺領催十

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名法庫邊門

領催四名兵三十四名台站領催二名

興京城領催六十四名兵四百一十一名鐵匠八名

撫順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十四名鐵匠二名

遼陽城領催五十四名兵三百九十五名鐵

匠九名倉軍十一名鳳凰城領催六十二名

兵五百七十三名鐵匠九名倉軍八名牛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五

城領催四十名兵三百三十七名鐵匠二名

倉軍八名廣寧城領催四十八名兵三百五

十二名鐵匠五名倉軍十一名巨流河領催

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名白旗堡

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名小

黑山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

名閭陽驛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

匠二名彰武台邊門領催四名兵三十六名

台站領催三名熊岳城領催七十五名兵八

百七十七名鐵匠九名倉軍八名復州城領
 催六十二名兵五百二十一名鐵匠九名倉
 軍八名岫岩城領催五十四名兵四百九十
 三名鐵匠九名倉軍八名金州城領催七十
 七名兵六百三十一名鐵匠九名倉軍八名
 水師營領催六十名兵五百四十名舵工十
 名水手九十名蓋州城領催四十名兵三百
 四十五名鐵匠二名倉軍十一名錦州城領
 催一百四名兵六百八十二名步甲一百七
 十四名鐵匠十三名倉軍十一名小凌河領
 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名寧遠
 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四名鐵匠二名倉
 軍十一名中後所領催十六名兵一百八十
 四名鐵匠二名中前所領催十六名兵一百
 八十四名鐵匠二名松嶺子邊門領催四名
 兵三十六名台站領催二名新台邊門領催
 四名兵三十六名台站領催二名白石嘴邊
 門領催四名兵三十一名台站領催一名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七

樹溝邊門領催三名兵二十七名台站領催
 四名明水塘邊門領催三名兵二十七名台
 站領催一名義州城領催一百二十四名兵
 八百四十三名步甲二百十四名鐵匠十八
 名倉軍十一名白土廠邊門領催三名兵二
 十七名台站領催一名清河邊門領催四名
 兵三十六名台站領催一名九關台邊門領
 催四名兵三十六名台站領催二名威遠堡
 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二名台站領催三名
 英額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二名台站領催
 三名
 興京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二名台站領催三名
 鹼廠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二名台站領催
 三名額陽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一名台站
 領催四名鳳凰城邊門領催五名兵四十五
 名
 一吉林城領催三百十七名前鋒八十名旗
 披甲四十名披甲三千二百四十一名看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七

義倉領催二名揀捕樺皮嚮道領催一名嚮道十五名

長白山拜唐阿四名養育兵三名弓匠五十一名

鐵匠七十六名水手領催八名水手二百五

十名匠役四十五名烏拉額赫穆金珠鄂佛

羅等站領催三十八名委領催二名壯丁八

百五十名擺渡水手領催一名水手五十六

名五路官莊領催五名壯丁五百名打牲坊

領催四十八名披甲六百五十二名弓匠十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太

名鐵匠十名伊通處領催十二名披甲一百

八十八名額穆和索洛領催六名披甲一百

十四名巴彥鄂佛洛伊通赫爾蘇節爾圖庫

等四邊門領催四名披甲七十六名台站總

領催四名台站領催二十九名台丁六百名

寧古塔城領催七十二名前鋒四十名披甲

一千二百八十八名弓匠八名鐵匠十六名

官莊領催一名壯丁一百三十名瑯春處領

催二十七名披甲四百二十三名養育兵一

名伯都訥城領催七十二名前鋒四十名披

甲八百八十八名弓匠十三名鐵匠二十二

名擺渡水手領催二名水手五十八名官莊

壯丁六十名三姓城領催九十名前鋒四十

名披甲一千三百九十名弓匠二十名鐵匠

二十名官莊領催一名壯丁一百五十名阿

勒楚喀領催三十六名前鋒八名披甲三百

六十二名弓鐵匠役五名官莊領催一名壯

丁三十名拉林領催三十六名前鋒八名披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九

甲三百六十二名弓鐵匠役五名官莊壯丁

三十名擺渡水手十四名雙城堡領催十六

名披甲一百二十名總屯達二十四名

一黑龍江城領催一百四名前鋒四十名披甲

一千二百九名鳥鎗匠二名鐵匠二十四名

弓匠十六名鞍匠二名養育兵二百七十名

水手領催八名水手四百十九名催糧領催

四名齊齊哈爾城領催一百六十名前鋒八

十名披甲一千九百三十三名鳥鎗匠三名

鐵匠三十二名弓匠二十四名鞍匠二名養
育兵三百二十名水手領催十五名水手五
百六十八名台站領催二十八名催糧領催
三名墨爾根城領催六十八名前鋒四十名
披甲七百六十八名鳥鎗匠一名鐵匠十五
名弓匠十五名養育兵一百八十名水手領
催一名水手四十三名催糧領催一名呼蘭
城領催三十二名披甲四百五十二名鐵匠
八名弓匠八名水手領催一名水手三十九
名催糧領催五名呼倫貝爾領催二百四名
前鋒二十六名披甲二千二百六十六名布
特哈領催一百八十四名披甲一千八百名
一左翼寶坻駐防領催五名馬甲四十五名
州駐防領催三十一名馬甲四百六十九名
養育兵十一名弓匠二名鐵匠二名東安駐
防領催五名馬甲四十五名采育駐防領催
五名馬甲四十五名
一右翼保定駐防委驍騎校八名委筆帖式一

名領催三十一名馬甲四百六十名養育兵
六十一名匠役四名固安駐防副驍騎校二
名領催三名馬甲四十五名雄縣駐防領催
五名馬甲四十五名良鄉縣駐防副驍騎校
二名領催三名馬甲四十五名霸州駐防領
催五名馬甲四十五名
一密雲駐防領催八十名前鋒一百二十名委
前鋒一百名鳥鎗甲四百八十名礮甲一百
八十名馬甲八百二十名養育兵二百二十
名步甲一百名古北口駐防領催十二名馬
甲一百七十八名養育兵二十名昌平州駐
防領催五名馬甲四十五名順義縣駐防領
催五名馬甲四十五名三河縣駐防領催十
名馬甲九十名玉田縣駐防領催十名馬甲
九十名
一熱河駐防領催一百名前鋒三百名馬甲一
千七百名養育兵一百名
一山海關駐防領催四十名前鋒四十名馬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七百二十名冷口駐防領催十二名馬甲一
 百三十八名善舉口駐防領催十六名馬甲
 一百八十四名羅文峪駐防領催八名馬甲
 九十二名永平府駐防領催十名馬甲九十
 名
 一察哈爾駐防鑾黃旗領催一百八名催糧
 催四名護軍四百四十九名親軍三十六名
 前鋒三十七名披甲六百十六名催糧披甲
 十六名捕盜披甲十名正黃旗領催一百六
 名護軍四百二十九名親軍三十六名前鋒
 三十六名披甲六百五十八名捕盜披甲二
 十名正白旗領催一百五十五名護軍四百三十
 七名親軍三十五名前鋒三十五名披甲六
 百十四名鑾白旗領催七十二名護軍三百
 名親軍二十四名前鋒二十四名披甲四百
 二十名正紅旗領催七十四名護軍三百五
 名親軍二十五名前鋒二十五名披甲四百
 二十九名捕盜披甲二十名鑾紅旗領催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十四名護軍三百五十五名親軍二十五名前
 二十五名披甲四百二十九名捕盜披甲二
 十名正藍旗領催七十六名護軍三百五十五
 親軍二十五名前鋒二十五名披甲四百五
 十四名鑾藍旗領催七十五名護軍三百十
 二名親軍二十五名前鋒二十五名披甲四
 百三十八名捕盜披甲二十名獨石口駐防
 領催四名馬甲九十六名養育兵二十名千
 家店駐防領催四名馬甲三十六名養育兵
 八名張家口駐防領催四十名前鋒四十名
 馬甲六百名步甲一百六十名養育兵一百
 八十名鐵匠十名箭匠十名
 一綏遠城駐防領催八十名前鋒二百名馬甲
 一千七百二十名步甲七百名養育兵六百
 名右衛駐防領催八名馬甲二百九十二名
 養育兵八十名
 一太原駐防領催四十名馬甲五百二十名步
 甲四十名養育兵八十名弓匠二名鐵匠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名

一歸化城駐防領催三百六十名前鋒二百
披甲四千四百四十名

一河南駐防領催八十名馬甲七百二十名步
甲一百名弓匠十名鐵匠十名

一青州駐防領催六十四名前鋒二百名馬甲
一千一百九十六名步甲三百二十名養育

兵一百名弓匠八名鐵匠八名德州駐防領
催三十四名馬甲四百六十六名步甲五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五

名弓匠二名鐵匠二名

一江寧駐防領催二百四十名前鋒一百四十
四名馬甲二千四百七十九名步甲五百七

十二名養育兵一千五十名礮手六十一名
弓匠四十名箭匠四十名鐵匠四十名

一京口駐防領催九十六名前鋒五十六名馬
甲九百八十五名礮手二十九名步甲二百

二十八名養育兵二百五十名弓匠十六名
箭匠十六名鐵匠十六名

一杭州駐防領催二百七十六名前鋒二百名

馬甲一千二百二十四名步甲三百二十二
名養育兵二百二十八名弓匠三十二名箭

匠三十二名鐵匠三十二名

一乍浦駐防委署前鋒校十六名委署前鋒

百八十四名領催七十四名馬甲一千二百

二十六名水手兵五十名養育兵一百名弓

匠十六名箭匠十六名鐵匠十六名食餉間

散二百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五

一福州駐防領催二百六十名前鋒二百名馬

甲一千二百名步甲四百名養育兵一百六

十名匠兵四十名漢軍水師營領催三十名

漢軍旗兵四百七十三名清字外郎一名教

習兵十二名

一廣州駐防領催一百二十名前鋒一百五十

名馬甲七百三十名副甲二百名養育兵四

百名弓匠八名鐵匠四名銅匠一名八旗漢

軍領催一百二十名隨印外郎四名馬甲一

千一百八十名副甲二百名礮手二十名	步甲四百名無米養育兵一千一百一十一名	弓匠八名鐵匠四名銅匠一名水師旗營領	催三十名水師兵四百七十名副工兵一百	名木匠二名輪匠二名	一西安駐防領催二百四十名前鋒四百名馬	甲四千三百六十名礮手一百名步甲五百	名養育兵七百四十名無米養育兵一百二	十八名弓匠四十名箭匠四十名鐵匠四十	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三
一寧夏駐防領催一百二十八名前鋒二百名	馬甲一千八百七十二名礮手十六名步甲	五百八十四名養育兵六百名弓匠二百	名箭匠二十四名鐵匠二十四名	一涼州駐防領催六十名前鋒六十名馬甲一	千一百五十名礮手二十名步甲一百三十	名養育兵一百五十名弓匠十名箭匠十名	鐵匠十名莊浪駐防領催三十名前鋒三十			

欽定中樞政考 八旗卷三十一

名馬甲六百二十名礮手十名步甲七十名	養育兵七十五名弓匠五名箭匠五名鐵匠	五名	一荊州駐防領催三百三十六名前鋒二百名	甲兵三千四百六十四名礮手八十名步甲	十百名養育兵七百二十名匠役一百六十	八名餘兵九百六十名	一成都駐防領催一百四十四名前鋒一百六	十名馬甲一千二百九十六名委甲兵二百	四十名礮手四十八名步甲四百名養育兵	二百八十八名弓匠三十二名箭匠三十二	名鐵匠三十二名	一伊犁惠遠城駐防領催一百六十名前鋒小	旗八十八名前鋒二百三十二名馬甲二千	八百名礮手四十名鳥鎗步甲四百名步甲	六百名養育兵二百四十名匠役八十名惠	寧城駐防領催八十名委前鋒十六名前	鋒小旗十六名委前鋒一百二十八名馬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兵制 三
-------------------	-------------------	----	--------------------	-------------------	-------------------	-----------	--------------------	-------------------	-------------------	-------------------	---------	--------------------	-------------------	-------------------	-------------------	------------------	-------------------	--	-----------------

一七九

一千四百五十六名礮手十六名步甲三百
 二十名養育兵六十四名匠役四十八名索
 倫營領催三十二名前鋒四十名馬甲九百
 六十八名養育兵二百名錫伯營領催三十
 二名馬甲九百六十八名察哈爾營領催六
 十四名馬甲一千七百三十六名額魯特領
 催八十名馬甲三千三百四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一烏嚕木齊駐防領催一百二十名委前鋒校
 二十四名委前鋒小旗二十四名委前鋒一
 百九十二名馬甲二千三百四名礮手四十
 八名步甲三百三十六名養育兵二百八十
 名弓匠十六名箭匠十六名鐵匠十六名
 一巴里坤駐防領催四十名委前鋒校八名委
 前鋒小旗四名委前鋒二十八名馬甲七百
 六十八名礮手十六名步甲一百四十四名
 養育兵六十名弓匠八名箭匠八名
 一古城駐防領催四十名委前鋒校八名前鋒
 三十二名馬甲七百六十八名礮手十六名

步甲一百四十四名養育兵六十名弓匠八
 名箭匠八名

一吐魯番駐防領催二十名前鋒校四名前鋒
 小旗四名前鋒三十二名馬甲三百八十四
 名礮手八名步甲一百五十六名養育兵四十八
 名弓匠三名箭匠三名鐵匠二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兵制 三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十一

八旗

學政

挑選

咸安宮官學生

挑選國子監官學生

年幼世職入官學

挑選庫古忒官學生

挑選俄羅斯官學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目錄

伊犁官學官員教導奮勉議敘

漢軍清文義學

圓明園繙譯官學

覺羅學教習議敘

造冊送考

虧空人員子弟分別送考

八旗考試人等眼近視不能騎射不准送考

考試八旗生員舉人進士等察其騎射保送

十五歲以下五十五歲以上免考騎射

駐防武生就近鄉試

八旗武童武生另編坐號

考試文武童生

八旗滿洲蒙古及各直省駐防武童中數八

旗漢軍武童額數

生員歲考

督課文武生員

滿洲蒙古官兵准武鄉試武童試

漢軍考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目錄

駐防武生等應武鄉試宜覈實錄送

在京八旗各項考試騎射請派侍衛監視

繙譯鄉會試並考試繙譯生員文生員題派

彈壓副都統

文鄉試題派副都統進本日期

東三省人留住京城其子孫准考繙譯

試期派祭領稽察

繙譯鄉試改期

監試騎射

叅領等官送考

搜檢大臣隨帶官員人役額數

繳銷貢監執照

大臣子弟應試

莊頭子孫不准應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目錄

三

挑選

咸安宮官學生

一

咸安宮官學生八旗每旗額設十三名內滿洲十

名蒙古三名遇有缺出該學行文該旗於貢

監生員國子監官學生閒散及大臣子弟內

揀選咨送該學挑取肄業滿洲官學生每名

每月給食錢糧二兩每季給食米五石三斗

蒙古官學生每名每月給食錢糧一兩五錢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四

每季給食米五石三斗其錢糧米石均由各

旗辦理在戶部關支遇有應行考試之處該

旗一體咨送考試

挑選國子監官學生

一國子監官學生每旗額設一百名內滿洲六十名蒙古二十名漢軍二十名遇有缺出由該旗各叅領佐領於官員兵丁子弟內擇其資性穎秀可以讀書上進者申送都統等驗看移送國子監揀選肄業其在學肄業之官學生滿洲蒙古每名每月給錢糧一兩五錢漢軍每名每月給錢糧一兩該佐領入於兵丁錢糧檔內關支分給凡挑官學生取其年在十八歲以內者肄業以年滿十年為率習漢文者不能入學習清文者不能考取中書筆帖式庫使概令咨回本旗另挑差使其已考中中書等官即令出學候缺國子監另挑官學生入學讀書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五

年幼世職入官學

一八旗兩翼各設立世職官學二所左翼鑲黃與正白相兼鑲白與正藍相兼右翼正黃與正紅相兼鑲紅與鑲藍相兼凡世職官員及世管佐領等年幼未上

朝者十歲以上即送入各該翼官學讀書學習清漢文義清語騎射給與牛俸五年期滿兵部奏請

欽點王大臣考驗將年已及歲者分別等次具題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六
等者送部帶領引

見或分部當差或挑侍衛恭候

欽定二等者交該旗印房學習果能黽勉効力以對品補用三等者仍准留學五年照常給食半俸再遇考驗仍屬平常者立即革退其世職另選應襲之人承襲每學每旗滿洲各設叅領一員章京二員令其輪流專司約束稽察行走勤慎者該管學大臣量加獎勵如行走怠惰即行叅處每旗滿洲各派領催一名馬

甲二名蒙古漢軍各派馬甲一名聽候差遣
 其教習於滿洲旗分揀選閒散官員筆帖式
 及因公註誤革職降調人員充補每學每旗
 各一名每月支給公費銀二兩如無米者給
 銀二兩米一石將米折銀給與教習騎射者
 亦於滿洲前鋒校護軍校驍騎校前鋒護軍
 內揀選充補每學每旗各一名每月支給公
 費銀一兩五錢其應給銀兩俱在本旗滿洲
 房租銀內支給如所選教習教導果優五年
 期滿分別議敘係職官准其紀錄一次係前
 鋒護軍准其紀錄一次註冊若教習教導平
 常者係職官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兵丁鞭
 七十革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七

挑選唐古忒官學生

一唐古忒官學生八旗蒙古每旗額設三名遇
 有缺出由理藩院行文該旗於國子監官學
 生內揀選咨送該學考取每名每月給食錢
 糧二兩每季給食米五石三斗馬銀二兩其
 錢糧米石由各該旗辦理在戶部關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八

挑選俄羅斯官學生

一俄羅斯官學生每旗滿洲蒙古漢軍共額設三名遇有缺出該學行文該旗於各官學生義學生甲兵閒散內揀選各送該學挑取每名每月給食錢糧三兩每季給食米五石五斗其錢糧米石由該旗辦理在戶部關文俟五年期滿由該處考試列為一等者給與八品官二等者給與九品官劣者革退另行挑補其列為一二等之八九品官再逢考試之年仍一體考試如有優者奏明以各部院衙門主事補用劣者褫革原銜仍令在官學生上行走如所挑之官學生閒散人內有身量小年未及歲不可挑披甲者先辦給養育兵錢糧協助行走果學習好年已及歲身量長成可挑披甲時該旗再行給與披甲錢糧協助行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九

伊犁官學官員教導奮勉議敘

一伊犁設立官學其官學生之清語蒙古語技藝承管官按季考驗將軍大臣按年考驗一次如所習清語蒙古語技藝俱好將承管官學官員紀錄一次教習記名於揀選處列名如係閒散充當教習由房租內酌量給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十

漢軍清文義學

一漢軍清文義學每旗一所每佐領下各揀選

一二人入學專習清文其教習由該旗滿洲

都統會同該旗漢軍都統於滿洲閒散官并

筆帖式及因公註誤革職降調人員內擇其

精通清文能管教者二人帶領引

見充補再於本旗內揀選善射者一二人乘子弟肄

業之暇教習弓箭所選教習係職官每月給

公費銀二兩係閒散每月給銀二兩米二斛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十一

將銀折給其應給公費銀兩并米折銀兩俱

在本旗公費銀內支給如本身已有原食錢

糧不淮支給每旗各派叅領一員稽察課業

所教之人文理精通情願考試繙譯者吏部

考取筆帖式時係閒散亦准咨送考試其文

理粗通弓箭堪者可者挑補領催兵丁備抄檔

案之用

一教習三年期滿所教學生內考取筆帖式一

二名者仍留學三年考取三名者准其紀錄

一次所教學生能寫清書粗通繙譯通曉清

語者將教習留學再教三年以觀後效如所

教學生不能粗通繙譯清語又不能繕寫清

書者教習係現任筆帖式交吏部議處係閒

散官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係因公降調等

官駁回永不敘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十一

圓明園繙譯官學

圓明園繙譯官學鑲黃正黃二旗教習一名學生

二十名正白鑲白二旗教習一名學生二十

名正紅鑲紅二旗教習一名學生二十名正

藍鑲藍二旗教習各一名學生各十五名包

衣三旗教習一名學生十五名繙譯教習缺

出由各該旗於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及包衣

繙譯生員內挑補其由甲兵挑補者仍食本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身錢糧如無錢糧者每月給餉銀二兩俟四

年期滿分別優劣一等者咨送吏部以筆帖

式卽用中等者駁回本旗其劣者革退

覺羅學教習議敘

一覺羅學教習五年期滿所教學生成就五人

以上者遇有應陞之缺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十四

造冊送考

一八旗鄉會試由禮部於四箇月之前行文咨

取名冊各該旗將應考人等查明實係本旗

滿洲蒙古漢軍並無混冒應行咨送者開具

姓名年貌備造清冊於兩箇月之前咨送禮

部如該旗造冊遲延禮部查叅如承辦官遲

延十日以上并一月以上者分別議處例載處分

則例考若遇鄉試之年不拘四月兩月之限

於科考後該旗速行造冊送部如所送名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

內不詳加查覈致有漢軍冒入滿洲額內取

中者將混行造報之承辦官并不行詳查出

咨之該管大臣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

其臨考時每旗派叅領一員每叅領下派賢

能章京一員送考該佐領及該內管領各派

領催一名帶領應試人等與派出送考之叅

領章京識認各旗將派出之叅領章京及領

催等職名同應試名冊一併咨送禮部該部

查對名冊時傳集叅領等對閱至入場時令

叅領等識認送考如對冊入場時該叅領等

本身不到者指名叅奏照例議處例載處分

門其會試之年該旗預行造冊咨送禮部轉

咨兵部查對考試騎射仍令各旗出派叅領

章京等於監射入闈時識認送考如有入場

時代倩頂替者將識認送考之叅領章京等

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

廡空人員子弟分別送考

一進士舉人副榜貢監生員官學生義學生閒

散及曾經出仕人等有因代賠祖父廡空力

不能完治以枷責等罪者俱准其應童子試

并旗下繙譯等項考試若本身廡空緣事枷

責併原案內載有不准考試字樣者俱不准

應考曾經發遣併入辛者庫

赦回者其本身亦不准考試若將不准考試之人及

緣別事黜革之人咨送考試者將承辦造冊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七

官井出咨之該管大臣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考試

門如有頂冒應考人等稽查不實混行咨送

考試者將承辦之造冊官并奉行出咨之該

管大臣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考試若係臨場時

頂冒者將該旗識認之章京照例議處例載處分

則例考承辦造冊之員免議

八旗考試人等眼近視不能騎射

乾隆四十年二月內奉

上諭據派出驗看會試舉人騎射王大臣等奏稱應行

會試者一百二十五人內報近視眼者七十三人已

揀令二十人照常騎射外其餘實屬不能之五十三

人俱未令其騎射等語馬步騎射係旗人根本即請

書人亦不可不學今考試者一百二十餘人內報近

視眼者竟有七十餘人之多叨係捏報希圖規避滿

洲習氣竟至若此實堪憤恨若以近視眼不能騎射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七

哈達哈即係近視眼此眾人之所共知伊何以隨朕

收獵殺牲乎此輩因不能騎射遂藉口以圖僥倖甚

屬不堪滿洲臣僕甚眾豈必賴此數人况此等無用

人內將來亦斷不能得人所有不能騎射之五十三

人俱著停其考試豐訥亨等並未奏及惟請嗣後交

該旗大臣詳查報部派出大臣驗明後方准免其騎

射所奏殊屬姑息嗣後考試人內若有似此不能騎

射者俱著停其考試著為例再此輩明係捏報該旗

大臣等所司何事因何出結送部著交軍機大臣查

爾奏聞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十九

考試八旗生員舉人進士等察其騎射保送
乾隆四十四年二月內奉

上諭今日據派出監視考試繙譯進士八旗舉人馬步
箭之引暢等奏稱此次應考繙譯進士人員內除患
病有故之外其餘步箭平常並馬箭不能者九人請
除名不准考試其馬步箭尚可者僅四十七人人數
不足應否准其考試之處請旨等語滿洲等讀書學
習繙譯固係當務之事而馬步箭究係滿洲根本斷
不可不至精純若不能射馬步箭即使繙譯尚好亦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屬無用是以凡遇考試必特派王大臣先看馬步箭
擇其稍可者方准其應試此次步箭平常以及不能
騎射之佛保等九名除名不准考試甚是其餘四十
七人雖不足數與入貢院之例不符而馬步箭尚可
但停止考試繙譯進士舉人之例業已二十餘年今
朕特恩復行准考况上年初次考試繙譯舉人是應
考進士者亦不能多有其人若因人數不足照例不
准考試非朕教育滿洲至意此四十七人著加恩交
該部仍行辦理考試但八旗都統等平日辦事無多

此等事亦不能辦理乎著通行曉諭八旗此一次朕不深究嗣後凡考試進士舉人生員之人各該都統等務必嚴行查察善爲教訓於未考之前揀選馬箭可觀以及稍可者准其送名倘仍有平常之人亦特派王大臣查出具奏不惟不准其人應試惟該都統是問斷不寬恕也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三

十五歲以下五十五歲以上免考騎射
一考試進士舉人生員人等除眼近視不能騎射者已於乾隆四十年二月內欽奉

諭旨著停其考試外其有手拐者該佐領出具保結免考馬步箭至十五歲以下及五十五歲以上者止考步箭免考馬箭情願考馬箭者聽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三

駐防武生就近鄉試

嘉慶十八年六月內奉

上諭各省駐防官兵子弟准其於本省就近考試入學
因鄉試必須來京道途遙遠者每以艱於資斧裹足
不前現在駐防旗人並議准就近應武童試嗣後各
省駐防子弟入學者即令其於該省一體應文武鄉
試於造就人材之道較為有益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八旗武童武生另編坐號

一在京八旗以及各省駐防武童武生考試內
場照文場之例編立旗字號另額取中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考試文武童生

一在京八旗滿洲蒙古漢軍考試文章由各該佐領出具圖結廩保加具保結咨送順天府行文兵部奏請

欽派王大臣考試騎射合式者造冊送順天府丞考試文藝錄送順天學政按額取進其各省駐防考試文章由各該佐領出具圖結呈請本管大臣考驗騎射後加具廩保保結造冊彙送各該府錄送各學政照額取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五

一在京八旗以及各省駐防滿洲蒙古漢軍考試武童由各該佐領出具圖結廩保加具保結呈請本管大臣考試騎射合式者彙送各該府考試內外場合式送學政考試俟取進武生歸各該府學教官管轄仍令各該佐領訓習清語騎射挑補差使遇有事故該管教官與佐領會同呈報學政並該管大臣查覈其府院考試時該管大臣出派章京一員臨場識認以杜頂冒如駐防處所並未設有佐

領廩保即由該管防禦出結保送仍於圖結內聲明以昭嚴實

一東三省及新疆各處駐防內有附入奉天陝甘之府廳州縣考試文章者應一體附考武童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五

八旗滿洲蒙古及各直省駐防武童中數八

旗漢軍武童額數

一在京八旗滿洲蒙古並直隸江寧浙江山東

山西河南福建湖北陝西甘肅四川廣東各

直省駐防武童五名內取進一名現據各直

科取進武童數目並未將滿洲漢軍詳細分

斷經臣部行查俟咨報到日臣部比較歷科

取進人數再行奏請

盛京滿字號合字號並吉林滿字號合字號武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六名內取進一名

一八旗漢軍額進武童八十名

生員歲考

一八旗滿洲蒙古漢軍文武生員遇歲考屆期

該都統等飭令參領佐領等傳催赴考除無

故臨點不到即行斥革外其有駐防各省隨

任遠方並親喪二十七個月之內及實因患

病事故并年老有疾告給衣頂者於學政按

試文到之前該都統等飭令參領佐領等聲

明緣由造冊出具印結行文知照學政共因

患病事故不能赴考者定限於科考時補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

至科考時或仍患病未痊定限於下次歲考

時補考其駐防隨任之生員於鄉試時補行

歲考其隨任回旗者查明欠考次數補考如

欠考至三次以外者俱不准展限竟行斥革

凡歲考臨期補考該旗委員送考如該生捏

詞託故抗不赴考該旗各官混行造冊詳報

除該除名外佐領驍騎校并參領副參領

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考試門

督課文武生員

一在京八旗文武生員責成順天府學滿洲教授訓導督課管束其屯居在外及保定寶坻密雲各等處駐防文武各生令順天府教授訓導查明造冊申送順天學政按其住址分發各州縣教官就近課考其舉報優劣并歲科請補出貢各事宜仍移會順天府學教授訓導查辦如各州縣教官徇庇失查照例交吏部議處至各直省駐防文武各生應由各該省學政查明交各駐防處所府學教官就近管束督課其告給衣頂之文武各生在京者令該教官查明申送本旗都統管束其屯居在外及各直省駐防者均令承管之府州縣教官移送地方官會同理事同知就近約束如有違犯隨時懲治報部查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

滿洲蒙古官兵准武鄉試武童試

一滿洲蒙古驍騎校城門吏藍翎長拜唐阿恩騎尉親軍前鋒護軍領催馬甲巡捕營千總把總及文員中書七品八品筆帖式並廕生俱准與武生一體應武鄉試另戶挑補之步甲火器營撥兵巡捕營外委馬兵及文員九品筆帖式庫使並養育兵閒散俱准應武童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五

漢軍考試

一八旗漢軍九品筆帖式由官學生補授之外
 郎及養育兵閒散人等內務府佐領下九品
 筆帖式庫使有願考試武生者該旗開具姓
 名移送順天府考試巡捕營馬蘭泰寧二鎮
 馬兵有情願考試者各歸本旗與武童一體
 考試取具本營將備切實印結并取具五人
 連名互結始准赴考果能取中武生再准鄉
 試於鄉試滿清武生并中書各部院衙門七
 品八品筆帖式及領催拜唐阿鎗手內務府
 護軍有願考武舉者該旗亦開列姓名移
 送順天府 該旗不中者仍回本處當差
 一漢軍 凡有願考武舉者應入文闈鄉試不淮
 更入會試者 凡職職生願與鄉試指職武舉
 願入會試者 凡考武舉中式者送入新
 考不中者仍各歸原職候選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駐防武生等應武鄉試宜覈實錄送

嘉慶二十一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先福奏覈實取中駐防武舉一摺所奏是鄉試考
 取武舉必須馬步射與弓石俱能合式者方准取中
 各省駐防應武鄉試之人馬步箭素所練習合式者
 多於弓石鮮能合格若一概送考不能取中未免徒
 勞往返嗣後設立駐防省分凡遇鄉試之年著該將
 軍都統副都統城守尉等將應試各旗武生及武童
 等均先行認真甄別其馬步箭與弓石俱能合式者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方准錄科送考其不合式者即行駁還無庸錄送以
 昭覈實欽此

在京八旗各項考試騎射請派侍衛監視

嘉慶二十二年七月內奉

上諭御史李振祐奏請禁考試騎射頂替積弊一摺所

奏甚是八旗以騎射為根本是以考試進士舉人生

員以及考試繙譯均先閱看騎射其弓馬生疎者即

不准應試此我朝之舊典必應永遠實力奉行若其

人素不練習騎射臨場倩人替代即與文場考試槍

替無異必應按律治罪嗣後凡遇此項考試著各旗

都統等親身先行考驗能騎射者始准送名派出監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試之王大臣於考試時令各旗章京逐排識認射罪

步箭即射馬箭仍令本人下馬至階前報名如查有

替代情弊將雇倩之人與頂替之人一併治罪倘監

試王大臣等市惠徇縱別經發覺定將王大臣等一

併懲處嗣後遇有考試著報明御前大臣奏派乾清

門侍衛二人至放馬處監視欽此

繙譯鄉會試並考試繙譯生員文生員題派

彈壓副都統

嘉慶八年三月內奉

上諭向來凡遇考試每翼出派彈壓副都統各領各一

員俱由該部具本夾單進呈題請欽派但參領章京

人數衆多皆非朕所素識是以每次點派副都統時

必查明該副都統所管旗分之參領章京點派特以

本旗副都統差委本旗參領章京可以得力嗣後凡

遇考試時該部只將副都統題請欽派其參領章京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等不必題請欽派著點出之副都統自行派其所管

旗分之參領章京等帶領赴闈彈壓著為令欽此

一繙譯鄉試由順天府丞先期咨呈兵部繙譯

會試由禮部先期移咨兵部考試八旗繙譯

生員由順天府丞先期咨呈兵部考試八旗

文生員由順天學政將屆考試之時行文兵

部兵部於文到日咨取八旗副都統職名按

左右翼密本題請

副都統各一員入闈彈壓各旗副都統於兵部

各取職名時卽各派所管旗分之叅領一員
章京一員並將本旗老成勤慎能識清漢字
領催挑選五名於宣

旨之日帶至

午門前預備如蒙

派出卽將該叅領章京領催等帶領入場凡應試旗
人所編號房柵欄之外俱令領催等加意看
守查照卷面字號放進封號後率同叅領等
稽察不許私出若該副都統等管轄不嚴照

欽定中樞政考

學政

卷三十一

不行嚴查禁止例議處或領催生事不法將

該叅領章京指名題叅照約束不嚴例議處
其跟役人等副都統許各帶五名叅領章京
許各帶三名俟試畢應試人等出場副都統
叅領章京領催等亦各卽行出闈回旗辦事

文鄉試題派副都統進本日期

乾隆五十一年八月內奉

諭旨凡遇鄉試之年朕駐蹕熱河所有禮部請點主考
同考官本於八月初二日馳至熱河呈進尙不爲遲
此次於前月二十八日卽已呈進實屬太早著傳
禮部堂官存記嗣後遵照辦理欽此

一文鄉試題派副都統與禮部請點主考同考
官題本同日進

呈

欽定中樞政考

學政

卷三十一

東三省人留住京城其子孫准考繙譯

一東三省人留住京城伊等子孫已歷兩代如有通曉繙譯者准其與在京滿洲蒙古一體考試繙譯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試期派參領稽察

一考試之期每翼各派賢能參領一員協同點名官於貢院磚門外點名給籤并嚴行禁飭毋許送考人等混入磚門如有混入磚門者該參領等即行鎖拏照擅入衙門例治罪如送考之參領章京及磚門參領不行管束以致送考人等混入磚門該巡察御史即將該參領等一并查參照不行查禁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繙譯鄉試改期

一凡武會試如遇

恩科鄉試之年入場日期與繙譯鄉試相值者應

繙譯鄉試改於武會試內場揭曉後一日接

考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三

監試騎射

一八旗考試文童生文舉人文進士華帖式繙

譯童生舉人進士兵部將領侍衛內大臣大

學士都統職名開列請

旨欽點二員監試騎射考試武生兵部將副都統職

名開列請

旨欽點一員會同順天學政考試騎射弓刀石其

盛京滿洲蒙古漢軍考取生員該

盛京將軍副都統等驗射馬步箭能射者交與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四

府丞考試

奏領等官送考

道光三年七月內奉

上諭向例八旗童試入場之日由各該旗派出參佐領領催等親行識認所以重甄拔而除積弊定例綦嚴乃日久視為具文並不當堂識認以致頂替代借諸弊叢生本日毛式珩等奏考試漢軍文童鑲藍旗派出識認章京陳慶祥無故不到殊屬藐玩著交兵部照例議處經此次飭諭之後倘屢訓不悛各旗派出之員仍復托故不到一經察奏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聖

將該員從重議處不貸欽此

一八旗考試進士兵部考試騎射考試之先每旗派參領一員每參領下派賢能章京一員送考本佐領內管領下各派領催一名帶領應試之人與派出之參領章京識認各旗將派出之參領章京及領催等職名同應試名冊一併咨送禮部存查由禮部造冊咨送兵部禮兵二部查對名冊即傳集參領等對閱及試騎射之日併入場時亦令參領等識認

送考如參領章京等本身不到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領催鞭五十
例考試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聖

搜檢大臣隨帶官員人役額數

一派往貢院搜檢之王公等進磚門時隨帶官員不得過三員從人不得過四名各部院八旗大臣等隨帶官員不得過二員從人不得過三名仍預期將各職銜姓名造冊移送外場監察御史臨期按照名數查明放入其龍門內稽察接談換卷等弊之大臣等應帶官役亦照搜檢大臣之例隨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四

繳銷貢監執照

八旗捐納貢生監生有革退病故者該佐領即將本人執照追出截去一角印銷字紅戳於照面呈明都統繳送該部註冊銷燬併知照禮部國子監衙門如木家隱匿不報者送部治罪失察之佐領驍騎校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

則例考
試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學政

四

大臣子弟應試

滿洲蒙古現任三品以上大臣之子孫及
兄弟子姪有應試者俱令其入場考試
請

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聖

莊頭子孫不准應試

一凡八旗戶下帶地投充莊頭無論旗檔有名
無名均不准其應試出仕俟伊主情願放出
三輩後方准考試出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學政 聖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十二

八旗

營造

烏鎗箭枝式樣毋得輕改舊制

各省駐防兵房隨時自行修理

東三省駐防工程限期

監工失察

伊犁管理軍器廠妥協議敘

駐防將軍等旗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二

營造

鎗靶定式

箭靶定式

承造箭枝腰刀撒袋

兵丁修補烏鎗

採伐弓胎

採取樵皮

製造弓張

弓箭不合式

箭價高擡

城門堆撥弓箭價値

張家口賽勒烏蘇軍臺修理弓箭價値

給發駐防弓箭包裹車輛

預指俸餉製造軍器

修製軍械逾限

修整軍器

屯防處所庫貯軍械損壞

收貯盈餘器械

撥補軍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二

目錄

二

出師官兵應給鍋帳數目

軍營更換帳房鑼鍋等項定限

換防兵丁攜帶軍械修製限期

出師官兵攜帶軍械如有損壞隨時修製

在京各旗營修製軍械先期報部

修製軍裝器械分別奏咨辦理

直省各旗營製造棉盔棉甲

內務府庫貯棉甲

庫貯鋼鐵軍器回火抵用

鳥鎗箭枝式樣毋得輕改舊制

嘉慶七年五月內奉

上諭玉德奏營伍操演鎗箭請除去鎗上所釘星斗並
請射靶俱改用梅針箭一摺所奏大屬紕謬施放鳥
鎗全憑鎗上所釘星斗為準若平素演習精熟自能
使捷命中今玉德因闕浙營兵放鎗遲慢手顫欲將
星斗除去殊不思兵丁等執鎗手顫自因演習生疎
所致應卽將該兵丁等責懲豈除去星斗卽不手顫
乎至所稱軍管用箭皆係梅針管兵操練射靶所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二 營造 三

鎗子箭頭輕翎大不過架勢飾觀應改用梅針箭等
語亦不成話箭枝式樣種種不同各適於用其箭鏃
之輕重總視弓力為準如射鴿則用砲頭射靶
用錐箭射牲則用鈇箭臨陣則用梅針隨地異宜
總在發矢有準如果將鎗箭演習純熟卽易用梅針
必能一律命中若平日操演必須改用梅針方能射
賊則樹侯設正亦非臨陣時所用豈有以人為的竟
將應死罪囚試演射藝之理其所謂無知轉說矣
朝武備整齊弓矢鎗礮最為軍營利器法制精其

世不易乃玉德輒思變改舊章此奏若出於提鎮漢
員內已屬不經况玉德係滿洲總督竟於本朝武備
成法懵然不知率議更張尤為謬妄玉德著拔去花
翎傳旨嚴行申飭仍交部議處嗣後八旗各營伍及
督撫提鎮等惟當將各營官兵勤加訓練以期技藝
嫻熟悉成勁旅毋得妄逞臆見輕改舊制將此通諭
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二 營造 四

各省駐防兵房隨時自行修理

乾隆五十七年十月內奉

上諭前據梁肯堂奏請修雄縣駐防兵房一摺恐係從

前承修之員未能堅固如式當經降旨飭查茲據該

督覆奏此項兵房均係康熙十二年建蓋乾隆二十

六年續修今已坍塌毀壞其續修工程自不及初建

之堅固如式前經防守尉阿爾景阿移會委員驗看

屬實所有估需銀一千八百兩零請先在司庫動撥

趕修其二十六年動用之項著落前任雄縣知縣李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二 營造 五

喊家屬名下照數追賠等語駐防兵丁官為建蓋房

屋俾資棲止免其自行租賃已屬格外恩施該兵丁

等即當視同己業加意愛護或遇有水火之災人力

無從防護如從前荊州滿營被冲及本年熱河隄工

一帶猝被山水者原不惜帑金為之另行建葺若不

過每歲風雨飄搖稍有滲漏殘損該兵丁自應隨時

粘補免致欵傾豈得視為傳舍任其年久塌壞迨難

以棲止又請官為辦埋似此屢圯屢修帑項虛糜伊

於何底况即如京城滿兵惟健銳火器二營并八旗

之新舊營房及圓明園之八旗營房俱係官為建蓋

此乃特恩其餘八旗親軍護軍馬甲步甲等俱無官

給房屋伊等亦止藉錢糧各行租賃並未見其露處

是各省駐防得有官房居住較之八旗兵丁已屬從

優何得不知愛護致令塌壞率請官修除雄縣兵房

即照該督所奏著落前任知縣李喊家屬名下如數

追賠外防守尉阿爾景阿平時不能留心查察一任

兵丁等將房屋殘損且不報所管大臣即行文地方

官甚屬乖張著罰俸三年以示懲儆嗣後京中各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二 營造 六

及各省駐防如該營原有生息銀兩可以動用者所

居房屋實在年久欵傾尚可准其各自動項修葺若

並無存公銀兩之營分不得擅動官項率請興修以

歸覈實梁肯堂所辦差錯著該部察議摺併發欽此

東三省駐防工程限期

一

盛京吉林黑龍江等處建修戰哨巡船大修限六

箇月小修限四箇月其餘一切工程令該將

軍量工程大小緩急酌定期限不得概以四

箇月為限統於估報案內聲明仍委員督催

及時趕辦完結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二 營繕 七

監工失察

一凡不應在內行走之人入內偷出飛金及

紫禁城內楠木桶扇上所釘紅銅頁等物不行嚴

察與在內當差應行走之人偷盜者守門官

各照例議處其做工匠役與外旗人等及民

人入內偷盜者監工官員各照例議處

則例禁衛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二 營繕 八

伊犁管理軍器廠妥協議敘

一伊犁管理軍器廠官員一年內妥協無誤者
給與紀錄二次兵丁記名於揀選處列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三 九

駐防將軍等旗色

一將軍都統副都統纛旗由工部製給
盛京西安江寧伊犁將軍熱河察哈爾都統用鑲
黃旗色綏遠城將軍用三角鑲黃旗色吉林
寧夏杭州福州將軍歸化城青州山海關張
家口副都統用正黃旗色黑龍江荆州廣州
成都將軍涼州密雲副都統用正白旗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三 十

鎗靶定式

一各省駐防旗營鎗靶式樣毋得過於寬大演
放坐鎗其靶高二尺寬九寸厚一寸座長一
尺二寸寬五寸厚三寸演放立鎗其靶高五
尺寬二尺厚六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十一

箭靶定式

一各省營中演箭布靶式樣高四尺七寸寬一
尺如有擅用高寬布靶者查明叅奏照違
制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二

營造

十二

承造箭枝腰刀撒袋

一在京八旗及各省駐防凡遇行取箭枝腰刀撒袋等項由兵部核准後將箭枝撒袋交武備院製造腰刀交造辦處製造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曆造 十三

兵丁修補鳥鎗

一八旗兵丁等鳥鎗損壞報明該管大臣查明原製原修年分咨報兵部由部按例覈准轉送兩翼鐵匠局補造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二 曆造 十四

採伐弓胎

一採伐弓胎於八旗內揀選諳練弓匠固山達一名每旗派弓匠頭目一名弓匠十名各騎官馬給領四十日盤費每年於昌平密雲等處伐弓胎弓梢五千二百副武備院揀取二千副餘剩三千二百副每旗分散四百副以備製造實弓之用於鄰近驛站支取車輾運送至京其採取木胎所用有餘隔年採取如不敷用再行具奏添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十五

採取樺皮

一吉林將軍隔一年派撥官兵採取樺皮一萬張除進上三千張交武備院二千張外其餘一萬五千張送兵部交下五旗每旗分散三千張以備製弓之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十六

製造弓張

一製造官弓交八旗弓匠固山達成造係軍需
應用者由兵部挑取好者差員解送係各處
支領者由該處差領之員同該旗弓匠固山
達等挑取至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將軍
都統副都統等及武狀元等賞給弓張俱係
八旗弓匠成造兵部支取給發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七

弓箭不合式

一八旗匠役製造弓箭擗改式樣貨賣者鞭五
十所造之物入官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十六

箭價高擡

一青鶴翎配頭等弓者每把箭五枝原價銀一兩伍錢不得過一兩八錢二等者原價銀一兩四錢不得過一兩六錢三等者原價銀一兩二錢不得過一兩四錢蟬鵝翎配頭等弓者原價銀一兩四錢不得過一兩七錢二等者原價銀一兩三錢不得過一兩五錢三等者原價銀一兩二錢不得過一兩三錢鵝鵝翎頭等者原價銀一兩二錢不得過一兩四錢二等者原價銀一兩一錢不得過一兩三錢三等者原價銀八錢不得過一兩鵝翎頭等者原價銀九錢不得過一兩二等者原價銀七錢不得過八錢鵝翎頭等者原價銀六錢不得過七錢二等者原價銀五錢不得過六錢芝蔴鵬戰箭每百枝原價銀六兩五錢不得過八兩鴈雜等翎每百枝原價銀四兩不得過五兩定價之後倘舖戶任意高擡時價者許兵丁首告照把持行市賣物以賤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十九

律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二十

城門堆撥弓箭價值

一八旗修製各城門堆撥處所懸掛弓箭製造
角弓每張價銀一兩八錢四分製造戰箭每
枝價銀四分修理角弓每張價銀一兩一錢
修理戰箭每枝價銀二分四釐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三

張家口賽勒烏蘇軍臺修理弓箭價值

一張家口軍臺二十三座賽勒烏蘇軍臺二十
一座共軍臺四十四座每屆三年將蒙古包
帳房弓箭檢其實有損壞者報部修理一次
兵部將修理弓一張准銷銀二錢修理箭一
枝准銷銀一分其蒙古包帳房需用工料移
咨工部覈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三

給發駐防弓箭包裹車輛

一 造給各處駐防弓箭每弓一張用棉布二尺五寸麻半筋小竹桿一根每箭十枝用山西毛頭紙一張戰箭三百枝為一捆大鈿箭長鈿箭二百枝為一捆每捆用棉布五尺油紙二張寬四尺長三尺黑氈一塊細麻繩一丈五尺箭囊一箇再每弓一張連包裹計重三筋箭囊裝戰箭在內每箇計重五十二筋裝大鈿箭裝鈿箭在內每箇計重四十五筋

每六箇需車一輛每車一輛需用油布單一丈長六尺寬四尺麻繩一根徑七分長三丈五尺席二個以上棉布山西毛頭紙油紙等項行文戶部支領麻每筋折給連二繩一筋小竹桿黑氈油布單麻繩箭囊丈席等項行文工部支領如遇秋冬雨水稀少油單毋庸支領車輛兵牌勘合兵部給發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三

預指俸餉製造軍器

一 在京各旗營官兵自備之弓箭撒袋腰刀等項遇有缺少及年久損壞無力修製者准其預指俸餉製造該參領佐領查明呈報都統造具細冊分送該部照定式製造給與其工價銀兩官員於俸銀內作四季扣完兵丁於錢糧內作二十箇月扣完俱造入俸餉冊內咨明戶部坐扣至各直省駐防官兵自備軍械有無力修製者呈報將軍都統副都統查明咨報兵部覈准後准其預指俸餉製造官員於俸銀內作四季扣完兵丁於錢糧內作二十箇月扣完冊報戶部查覈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三

修製軍械逾限

一直省各旗營修製行軍攜帶軍械應聽各該省將軍都統副都統酌量緩急臨時定限辦理如不依限速完以致遲誤將承修承製督修督製之員嚴參議處修製尋常操演及換防需用各軍械俟報明兵部覈准後即令領項興工如物料工價二百兩以內者限一箇月五百兩以內者限兩箇月一千兩至二千兩以內者限三箇月三千兩至五千兩以內者限四箇月承修官員依限修製如式完竣即行詳請將軍都統副都統派委委員逐細查驗造具冊結將何日奉到部准日期及興工完工各日期於覈銷工料文內詳細聲明以憑稽覈如不依限完竣者將承修承製督修督製之員附參議處

一凡官員製造緊急軍器不依限速完遲誤者承製官督製官及將軍都統副都統分別議處若修製尋常操演及換防需用各軍械如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五

有貽誤承修承製官逾違不及一月者免其

議處自一月以上至五月以上者按違限月

分分別議處督修督製之員違限自一月以

上至五月以上者亦按違限月分分別議處

將軍都統副都統違限一月以上者免議自

兩月以上至五月以上者亦按違限月分分

別議處如承修承製之員玩視軍儲將應領

之裕延接請領者按其違限月日照修製逾

限例分別議處倘該上司故意勒掎以致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一 營造 美

誤者將該上司照例議處承修承製官免議

例載處分則
例管進門

修整軍器

一 直省各旗管額設軍械無論銅鐵木革綢布均應妥為收貯遇有損壞詳請將軍都統副都統派委叅佐領令其切實查明已逾應製應修年分實在損壞者造具冊結送部准其動項修製工竣之日委員查驗造具冊結報部覈銷換下銅鐵回火抵用每十劬准折耗二劬不准作荒銅鐵覈銷其餘舊料變價抵用倘有未屆年限竟至損壞者如係經營之員收藏不慎照例議處仍將原械開銷之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五

按其未滿年限作為分數勒令賠補如係承辦之員偷減工料查明不及定限之半者責令全行賠補已逾定限之半者將原械開銷之價按其未滿年限作為分數勒令賠補承辦之員追不足數於各上司及驗收之員名下追賠仍將承辦之員革職提問失察之上司及查驗不實之委員各照例議處

營造門

屯防處所庫貯軍械損壞

一新疆屯防處所庫貯鎗礮遇有操演年久損壞炸裂不敷用准該處據實報部行令該省督撫於各標管盈餘軍器內酌量撥給交換班官兵帶往補換其損壞之件仍交班滿兵丁帶回內地標營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五

收貯盈餘器械

一直省各旗營盈餘器械如有混行銷燬遺失

或堆貯潮濕地方以致銹壞者將該管官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仍令照數賠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繕 三

撥補軍器

一直省各旗營額設軍械逾限損壞如該管尚

有存貯盈餘軍械卽照數撥補毋庸另行製

造仍將撥補之處詳明該管上司報部備案

並將損壞軍械銅鐵筋重咨部查核遇有製

造別項器械准其抵應用其餘舊料據實

變價報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繕 三

出師官兵應給鍋帳數目

一出師官兵支給鍋帳一品官并蒙古王公頭
 等台吉連跟役給鍋帳四頂副二三品官二
 三等台吉連跟役給鍋帳三頂副四五品官
 四等台吉連跟役給鍋帳二頂副六品以下
 官連跟役給鍋帳一頂副兵丁四名鄉勇五
 名長夫十名各合給鍋帳一頂副隨營總理
 辦差道府糧務同知通判知州知縣佐雜等
 官各照出師官員之例按品給與鍋帳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三

軍營更換帳房鑼鍋等項定限

一征防官兵隨帶之夾帳房大涼篷按八箇月
 單帳房小涼篷按四箇月各准其更換十分
 之五以次遞加增換其隨配帳房之鑼鍋鍋
 椿鍋撐鐵鉞頭鐵斧鎌刀鐵鋸鐵鋤鐵錘
 等項計及三年准其更換一次換下各項銅
 鐵妥為收貯即將劬重數目報部查覈遇有
 製造軍械之時即取此項銅鐵回火抵用報
 部開銷其餘舊料據實變價解交藩庫報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三

換防兵丁攜帶軍械修製限期

一 直隸山西陝西甘肅等省兵丁前往西北兩路新疆換防攜帶盔甲等項均按照例限修製至銅錐等項如實有損壞令各該省確切查明報部准其隨時修製

修製年限詳見軍器則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三

軍器

三

出師官兵攜帶軍械如有損壞隨時修製

一出師官兵攜帶軍裝器械先期咨報兵部備案於凱撤回營之時派委委員會同該管官員確切查驗將帶回堪用之件儘數歸額其損壞各件准其隨時修製如有浮冒經部查出或別經發覺將查驗及承辦各員嚴參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三

軍器

三

在京各旗營修製軍械先期報部

一在京各旗營額設軍械如例應動用官項銀兩修製及由工部內務府武備院造辦處鐵匠營支領之件俱應先期查明原製原修原領年分造冊報部由兵部按例覈准後再行修製支領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三

修製軍裝器械分別奏咨辦理

一直省各旗營遇有應行修製軍裝器械需用銀數在一千兩以上將軍都統副都統先將撥缺帶缺並添新及逾限各械開明名目件數原製原修年分及損壞實在情形於摺內詳細聲敘專摺具奏俟兵部覈准後再行造具冊結題估估准後再行動項辦理如銀數在一千兩以下仍造冊咨報兵部按例覈明俟覆准之日方准動項修製請銷如同一標營同時修製軍裝器械需用銀數在一千兩以上者不准分案咨報仍照例具奏如不先行分別奏咨不待題估以及不候兵部覆准擅自動項修製報銷者將承辦轉詳出咨各官照添建營房率行請銷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十三

直省各旗營製造棉區棉甲

一直省各旗營棉盔棉甲遇有逾限損壞及缺額者應令各該處動項就近官為修製不准赴京請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七

內務府庫貯棉甲

嘉慶十九年十月內奉

旨嗣後內務府庫貯棉甲支存數目至三千件者著行文三處織造照例成造解庫備用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十一 營造 八

庫貯銅鐵軍器回火抵用

一直省各旗營廢鎗廢礮及一切火器皆係精熟銅鐵報部存案妥為收貯不准變價遇有製造軍器之時即取此項銅鐵回火抵用報部開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之三十一 營造 五

欽定中樞政考總目

綠營

卷之一

品級 營制 開列 京營

卷之二

銓政

卷之三

題詞

卷之四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總目

水師 門衛 邊俸

卷之五

揀選 保舉 考拔

卷之六

封贈 襲廕 程限

卷之七

開缺 親老 土番

卷之八

儀制 通例

卷之九

公式

卷之十

公式

卷之十一

公式

卷之十二

公式

卷之十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總目

二

禁令

卷之十四

倉庫 俸餉

卷之十五

戶口 田宅

卷之十六

承催

卷之十七

漕運

卷之十八

漕運

卷之十九

營伍

卷之二十

營伍 軍政

卷之二十一

議功

卷之二十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總目

三

巡洋

卷之二十三

巡洋 關津

卷之二十四

緝捕

卷之二十五

雜犯

卷之二十六

綠營馬 牧馬 馬柰

卷之二十七

驛額

卷之二十八

驛額

卷之二十九

驛額

卷之三十

驛額

卷之三十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總目

四

驛額 驛費

卷之三十二

驛費

卷之三十三

驛費 驛遞

卷三十四

給驛

卷三十五

良刼 郵禁

卷三十六

驛站責成 郵符 驛渡 坐臺

鑾儀衛支更

卷之三十七

兵制

卷之三十八

兵制

卷之三十九

考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總目

五

卷之四十

營造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一

綠營

品級

武職品級

士官品級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

目錄

一

武職品級

從一品

提督

正二品

總兵

從二品

副將

正三品

參將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

目錄

二

從三品

遊擊

正四品

都司

正五品

守備

從五品

守禦所千總

河營協辦守備

正六品	門千總	營千總	從六品	衛千總	正七品	把總	正八品	外委千總	正九品	外委把總	從九品	額外外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品級	三

土官品級	從三品	宣慰使司宣慰使	正四品	宣慰使司同知	從四品	宣慰使司副使	宣撫使司宣撫使	正五品	宣慰使司僉事	宣撫使司同知	從五品	宣撫使司副使	安撫使司安撫使	招討使司招討使	正六品	宣撫使司僉事	安撫使司同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品級	四					

招討使司副使

長官司長官

從六品

安撫使司副使

正七品

安撫使司僉事

長官司副長官

蠻夷官苗民官千夫長副千夫長土官中

土舍頭目無專職品級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品級

五

甘肅土司俱稱衛所授以指揮千百戶官

銜

正三品

指揮使

從三品

指揮同知

正四品

指揮僉事

正五品

正千戶

從五品

副千戶

正六品

百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品級

六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一

綠營

營制

浙江省營務巡撫就近兼理

貴州省營務巡撫就近兼理

江南川沙吳淞二營歸蘇松鎮兼轄

廣州將軍節制綠營

福州將軍統轄綠營

各直省營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目錄 七

浙江省營務巡撫就近兼理

乾隆五十四年五月內奉

諭浙江各營除撫標外俱聽總督節制向不歸巡撫管轄此雖舊例但浙省距閩省道里遼遠各標營所管營汛地方山海交錯在在均關緊要遇有海洋兇盜劫殺案件必待遠赴閩省呈報總督始行辦理往返實屬稽遲而本省巡撫又以營務非其管轄明稱不越俎而實意存推諉並不督率稽查於營伍地方均有關係嗣後浙江各營均令巡撫就近兼理一切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八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八

營務尋常事件仍與總督會同秉公商辦如遇緊要事件卽一面辦理專摺奏聞一面再行札會總督庶營制更有責成而要案亦不致稽遲矣欽此

貴州省營務巡撫就近兼理

嘉慶五年九月內奉

上諭書麟奏請將黔省總兵以下照浙江之例交貴州巡撫節制一摺所見甚是黔省地控苗疆界連川楚兵防最關緊要雲貴總督駐劄雲南離黔省較遠其貴州營伍不能時加校閱而鎮將平日訓練之勤惰亦恐耳目難周自應令貴州巡撫就近考覈俾資整飭嗣後黔省總兵以下均著巡撫節制所有各鎮協營官兵責成該撫隨時校閱如有怠玩廢弛卽知會總督分別參革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九

江南川沙吳淞二營歸蘇松鎮兼轄

嘉慶十年六月內奉

上諭鐵保奏請將江蘇提督管轄之川沙吳淞二營改歸蘇松鎮水師總兵兼轄一摺川沙吳淞二營雖距提督駐劄處所不遠而每年輪巡洋面俱係蘇松鎮為統巡平日既不相統轄出巡時究恐呼應不靈著照所請將川沙吳淞外海水師二營改歸蘇松鎮兼轄以資節制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制

十

一第... 6 ...

廣州將軍節制綠營

嘉慶十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廣東地方緊要廣州將軍除統轄該省駐防滿營之外別無應管事件所有廣東省陸路鎮協各營均著交該將軍節制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十一

福州將軍統轄綠營

嘉慶十一年三月內奉

旨兵部議將閩省陸路各營協請酌歸將軍統轄一摺著照所議閩省除督標撫標提標各有專轄外其餘陸路各營協均交該將軍一體統轄其訓練操防各事宜亦俱照所請辦理惟所議尙有未周到處臺灣遠隔重洋向來該處營伍原有本省將軍總督巡撫提督分年親往巡閱之例乃近來該將軍等惟於涉險因循廢弛殊非慎重海防之道嗣後該省將軍總督巡撫及水師陸路兩提督均著自本年為始輪次親赴臺灣將該處營汛操防等事逐一認真詳細察覈事竣後專摺奏報本年已有將軍賽冲阿渡臺督剿著於內渡時查閱具奏將來該督撫等即挨次遵照辦理務期訓練精純操防嚴肅用副朕整飭武備綏靖海隅至意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十二

各直省營制

巡捕營

一提督九門步軍統領管轄巡捕中營

圓明園

暢春園

靜宜園

樂善園樹村等五汛

一左翼總兵管轄巡捕南左二營西珠市口東

珠市口東河沿西河沿花兒市菜市口左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十三

河陽東便廣渠等十汛

一右翼總兵管轄巡捕北右二營德勝安定東

直朝陽永定阜成西便廣安等八汛

直隸省

一倉場侍郎駐劄通州兼轄通州協務關路

一順天府府尹駐劄京城兼轄通州協昌平營

舊州營拱極營武清營三河營寶坻營薊州

營霸州營大城營涿州營房山營良鄉營順

義營密雲營

一直隸總督駐劄保定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保定營涿州營拱極營良鄉營新雄

營節制直隸提督馬蘭泰寧天津宣化正定

大名六鎮

一直隸提督駐劄古北口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四營古北城守營密雲城守營石塘路順義

營河屯協八溝營建昌營赤峯營朝陽營唐

三營三屯營喜峯路山永協山海路石門路

燕河路建昌路昌平營鞏華城懷柔城湯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十四

營樂亭營蒲河營節制馬蘭泰寧天津宣化

正定大名六鎮仍聽直隸總督節制

一馬蘭鎮總兵駐劄馬蘭口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曹家路塘子路黃花山遵化營薊州城守

營聽直隸總督提督節制

一秦寧鎮總兵駐劄易州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水東村易州營涑水汛房山營馬水口沿河

口白石口紫荆關廣昌營礮山堡插箭嶺聽

直隸總督提督節制

一 天津鎮總兵駐劄天津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天津城守營河間協通州協葛沽營大沽
 營海口營霸州營武清營靜海營豐潤營舊
 州營玉田營寶坻營采育營四黨口營三河
 營鄭家口營景州營張灣營務關路大城營
 新城營聽直隸總督提督節制
 一 宣化鎮總兵駐劄宣化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宣化城守營左衛城懷安路獨石口協
 雲州堡鎮安堡龍門所蔚州路東城龍門路
 懷來路懷來城永寧路岔道城周四溝堡多
 倫營張家口協中左右三營萬全營膳房堡
 新河口堡洗馬林堡柴溝營西陽河堡居庸
 路聽直隸總督提督節制
 一 正定鎮總兵駐劄正定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龍固城守營固關營龍泉關倒馬關忠順
 營趙州營聽直隸總督提督節制
 一 大名鎮總兵駐劄大名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大名城守營開州協杜勝營磁州營東明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五

營長垣營順德營廣平營聽直隸總督提督
 節制
 江南省
 一 兩江總督駐劄江寧府管轄本標中左二營
 江寧城守營節制江南提督狼山蘇松徐州
 三鎮安徽壽春一鎮江西南贛九江二鎮
 一 江南河道總督駐劄清河縣管轄本標中右
 二營淮揚河營淮徐河營葦蕩營船務營廟
 灣營佃湖營節制徐州一鎮
 一 漕運總督駐劄淮安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淮安城守營鹽城營海州營錢家集東海
 營揚州營並山東之濟寧衛東昌衛臨清衛
 德州衛江蘇之江淮衛興武衛蘇州衛太倉
 衛鎮海衛鎮江衛淮安衛大河衛揚州衛徐
 州衛安徽之安慶衛新安衛宣州衛建陽衛
 廬州衛滁州衛鳳陽衛長淮衛泗州衛浙江
 之杭嚴衛嘉湖衛寧波衛紹興衛台州衛溫
 州衛處州衛江西之南昌衛袁州衛湖北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六

武昌衛武昌左衛黃州衛蘄州衛沔陽衛荊州衛荊州左衛荊州右衛襄陽衛德安衛湖南之岳州衛及山東之東平守禦所浙江之海寧守禦所金衢守禦所衢州守禦所江西之撫州守禦所饒州守禦所安福守禦所吉安守禦所廣信守禦所鉛山守禦所永建守禦所贛州守禦所等官

一江蘇巡撫駐劄蘇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蘇州城守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七

一江南提督駐劄松江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後五營松江城守營金山營柘林營青村營南匯營劉河營福山營平望營靖江營太湖左右二營奇兵營浦口營溧陽營瓜州營青山營京口協高資營常州營江陰營揚舍營孟河營鎮江城守營節制狼山蘇松徐州三鎮仍聽兩江總督節制

一狼山鎮總兵駐劄通州管轄本標中左右三營揚州營泰州營泰興營掘港營三江營

州營錢家集聽兩江總督江南提督節制

一蘇松鎮總兵駐劄崇明縣管轄本標中左右三營奇營川沙營吳淞營聽兩江總督江南提督節制

一徐州鎮總兵駐劄徐州府管轄本標中營徐州城守營蕭營宿州營聽兩江總督江南河道總督提督節制

安徽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六

一安徽巡撫兼提督銜駐劄安慶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安慶城守營遊兵營潛山營徽州營寧國營池州營蕪采營廣德營泗州營節制壽春一鎮

一壽春鎮總兵駐劄壽州管轄本標中右二營亳州營廬州營六安營潁州營聽兩江總督安徽巡撫兼提督銜節制

江西省

一江西巡撫兼提督銜駐劄南昌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南昌守營節制南贛九江二鎮

一南贛鎮總兵駐劄贛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後

三營贛州城守營寧都營南安營興國營又

英營永鎮營橫岡營羊角營吉安營龍泉營

萬安營永豐營永新營袁州協臨江營聽兩

江總督江西巡撫兼提督銜節制

一九江鎮總兵駐劄九江府管轄本標前後二

營九江水師營銅鼓營武寧營瑞州營撫州

營饒州營鄱湖營浮梁營建昌營廣昌營廣

信營鉛山營南康營南湖營聽兩江總督江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營制 九

西巡撫兼提督銜節制

福建省

一福州將軍駐劄福州府節制陸路鎮協各營

一閩浙總督駐劄福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督標水師營浙江海防營節制福建水師

陸路二提督浙江提督福建金門海壇臺灣

南澳福建寧建寧汀州漳州八鎮浙江定海黃

巖温州處州衢州五鎮

福建巡撫駐劄福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水師提督駐劄同安縣廈門管轄本標中左

右前後五營節制金門海壇臺灣南澳福寧

五鎮仍聽閩浙總督節制

一陸路提督駐劄泉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福州城守營興化城守營泉州城守

營長福管節制福寧建寧汀州漳州四鎮仍

聽閩浙總督節制

一金門鎮總兵駐劄同安縣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聽閩浙總督節制福建水師提督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營制 十

一海壇鎮總兵駐劄福清縣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閩安協聽閩浙總督福建水師提督節制

一臺澎鎮總兵駐劄臺灣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臺灣城守營臺灣水師協北路協澎湖

協南路營南路下淡水營艋舺營滬尾水師

營噶瑪蘭營聽福州將軍閩浙總督福建水

師提督節制

一閩粵南澳鎮總兵駐劄福建詔安縣適中鎮

市管轄本標左右二營福建銅山營廣東澄

海協海門營達濠營總閩浙總督兩廣總督

福建水師提督廣東水師提督節制

一福寧鎮總兵駐劄福寧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烽火門柘山營連江營羅源營聽福州

將軍閩浙總督福建水師提督陸路提督節

制

一建寧鎮總兵駐劄建寧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延平協楓嶺營聽福州將軍閩浙總督

福建陸路提督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一汀州鎮總兵駐劄汀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邵武城守營聽福州將軍閩浙總督福

建陸路提督印制

一漳州鎮總兵駐劄漳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漳州城守營平和營雲霄營詔安營紅

花嶺汛龍巖營同安營聽福州將軍閩浙總

督福建陸路提督節制

浙江省

一浙江巡撫駐劄杭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浙江提督駐劄寧波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寧波城守營杭州城守營嘉興協湖

二協紹興協乍浦營太湖營錢塘營安吉營

節制定海黃巖温州處州衢州五鎮仍聽閩

浙總督節制

一定海鎮總兵駐劄定海縣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象山協鎮海營昌石汛聽閩浙總督浙

江提督節制

一黃巖鎮總兵駐劄黃巖縣管轄本標中左右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三營台州協寧海營太平營聽閩浙總督浙

江提督節制

一温州鎮總兵駐劄温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温州城守營樂清協瑞安協平陽協大

荆營玉環營磐石營聽閩浙總督浙江提督

節制

一處州鎮總兵駐劄處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金華協麗水營聽閩浙總督浙江提督

節制

一 衢州鎮總兵駐劄衢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二 營衢州城守營嚴州協楓嶺營聽閩浙總
督浙江提督節制
廣東省

一 廣州將軍駐劄廣州府節制陸路鎮協各營
一 兩廣總督駐劄肇慶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肇慶營節制廣東水師陸路二提督
廣西提督廣東陽江南韶連瓊州潮州碣石
高廉羅南澳七鎮廣西左江右江二鎮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一 廣東巡撫駐劄廣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 水師提督駐劄虎門寨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香山協大鵬營順德協新會營節制
陽江瓊州碣石南澳四鎮仍聽兩廣總督節
制
一 陸路提督駐劄惠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惠州協永安營和平營肇慶協四會
營增城營廣州協三水營永靖營前山營那
扶營陽春營節制南韶連瓊州潮州高廉羅

四鎮仍聽兩廣總督節制
一 陽江鎮總兵駐劄陽江縣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廣海寨吳川營碣洲營東山營聽兩廣總
督廣東水師提督節制

一 南韶連鎮總兵駐劄韶州府管轄本標中左
右三營南雄協三江口協連陽營清遠營聽
廣州將軍兩廣總督廣東陸路提督節制
一 瓊州鎮總兵駐劄瓊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海口協龍門協崖州營儋州營萬州營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四

安營聽廣州將軍兩廣總督廣東水師提督
陸路提督節制
一 潮州鎮總兵駐劄潮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潮州城守營平鎮營饒平營黃岡協潮
陽營興寧營惠來營聽廣州將軍兩廣總督
廣東陸路提督節制
一 碣石鎮總兵駐劄碣石衛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平海營聽兩廣總督廣東水師提督節
制

一高廉羅總兵駐劄高州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羅定協化石營廉州營欽州營雷州營徐聞營聽廣州將軍兩廣總督廣東陸路提督節制

一閩粵南澳鎮總兵見前建省

廣西省

一廣西巡撫駐劄桂林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廣西提督駐劄柳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柳州城守營義寧協平樂協慶遠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全州營融懷營賓州營桂林營富賀營麥嶺

營三里營東蘭營永寧營節制左江右江二

鎮仍聽兩廣總督節制

一左江鎮總兵駐劄南寧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南寧城守營潯州協梧州協新太協鬱

林營龍憑營趙燾營上思營懷集營聽兩廣

總督廣西提督節制

一右江鎮總兵駐劄思恩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鎮安協思恩營隆林營上林營聽兩廣

總督廣西提督節制

湖北省

一湖廣總督駐劄武昌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湖南岳州城守營節制湖南湖北二提督

湖北宜昌鄖陽二鎮湖南鎮筵永州綏靖三

鎮

一湖北巡撫駐劄武昌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湖北提督駐劄穀城縣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均光營荊州城守營荊門營襄陽城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守營安陸營黃州協武昌城守營興國營德

安營漢陽營蘄州營道士泚營節制宜昌鄖

陽二鎮仍聽湖廣總督節制

一宜昌鎮總兵駐劄宜昌府管轄本標中左前

後四營施南協衛昌營遠安營宜都營荊州

水師營聽湖廣總督湖北提督節制

一鄖陽鎮總兵駐劄鄖陽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鄖陽城守營竹山協聽湖廣總督湖

南提督節制

湖南省

一湖南巡撫駐劄長沙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湖南提督駐劄辰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辰州城守營長沙協乾州協永順協

常德協澧州營九谿營洞庭營永定營古丈

坪營鎮溪營河溪營節制鎮筵永州綏靖三

鎮仍聽湖廣總督節制

一鎮筵鎮總兵駐劄鎮筵城管轄本標中左

右前四營沅州協靖州協綏寧營長安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督制

三

湖廣總督湖南提督節制

一永州鎮總兵駐劄永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衡州協寶慶協臨武營桂陽營宜章營

武岡營嶺東營聽湖廣總督湖南提督節制

一綏靖鎮總兵駐劄綏靖鎮城管轄本標中右

二營永綏協保靖營聽湖廣總督湖南提督

節制

節制

一鎮

一陝甘總督駐劄蘭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節制甘肅固原烏嚕木齊三提督甘

肅西寧寧夏肅州涼州巴里坤伊犁六鎮陝

西西安延綏陝安漢中河州五鎮

一甘肅提督駐劄甘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前

後五營甘州城守營永固協察漢俄博營大

馬營洪水營山丹營峽口營梨園營南古城

堡節制西寧寧夏肅州涼州四鎮仍聽陝甘

總督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督制

三

一烏嚕木齊提督駐劄迪化城管轄本標中左

右三營烏嚕木齊城守營馮納斯協濟木薩

營鞏寧城守營庫爾喀喇烏蘇營精河營喀

喇巴爾噶遜營節制巴里坤一鎮仍聽陝甘

總督節制

一西寧鎮總兵駐劄西寧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前後五營西寧城守營大通營永安營白塔

營鎮海協南川營貴德營北川營威遠堡碾

伯營巴燕戎格營巴暖三川營哈拉庫圖爾

營聽陝甘總督甘肅提督節制

一寧夏鎮總兵駐劄寧夏府管轄本標左右前

後四營寧夏城守營平羅營洪廣營玉泉營

廣武營石空寺堡古水井堡中衛營靈州營

橫城堡同心城興武營安定堡花馬池營聽

陝甘總督甘肅提督節制

一肅州鎮總兵駐劄肅州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肅州城守營嘉峪關金塔寺營鎮彝營清

水堡高臺營平川堡紅崖堡安西協靖逆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五

沙州營布隆吉爾營橋灣營赤金營聽陝甘

總督甘肅提督節制

一京州鎮總兵駐劄涼州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前後五營永昌協莊浪協寧遠堡新城堡張

義營安遠營水泉堡西把截堡鎮番營大靖

營土門堡紅城堡俄卜嶺營松山營鎮羌營

岔口營紅水營三眼井營聽陝甘總督甘肅

提督節制

一巴里坤鎮總兵駐劄巴里坤城管轄本標中

左右三營巴里坤城守營哈密協塔爾納沁

木壘營古城營聽陝甘總督烏魯木齊提督

節制

一伊犁鎮總兵駐劄綏定城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霍爾果斯營巴燕岱營塔爾奇營聽伊

犁將軍陝甘總督節制

陝西省

一陝西巡撫駐劄西安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節制西安一鎮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一陝西固原提督駐劄固原州管轄本標中左

右前後五營固原城守營西鳳營長武營邠

州營西安城守營靖遠協馬營監營安定營

下馬關營鹽茶營永安堡蘆塘營八營紅德

城營平涼城守營靜寧營慶陽營涇州營秦

州營利橋營節制西安延綏陝安漢中河州

五鎮仍聽陝甘總督節制

西安鎮總兵駐劄西安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潼關營商州城守營金鎮關營宜君營

蓋原營佛坪營聽陝甘總督陝西巡撫固原提督節制

一延綏鎮總兵駐劄榆林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延綏城守營波羅營綏德城營神木營

高家堡麻地溝營鎮羌堡黃甫營木瓜園堡

定邊協靖邊營鎮靖堡安邊堡延安營鄜州

城守營聽陝甘總督陝西固原提督節制

一陝安鎮總兵駐劄興安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陝安城守營磚坪營洵陽營紫陽營鎮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平營鎮安城守營孝義廳城守營聽陝甘總

督陝西固原提督節制

一漢中鎮總兵駐劄漢中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漢中城守營華陽營寧陝營江口營陽

平關營寧羌營畧陽營定遠營西鄉營漢鳳

營鐵爐川營留壩營聽陝甘總督陝西固原

提督節制

一河州鎮總兵駐劄河州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河州城守營循化營保安營起台堡臨洮營

洮岷協岷州營舊洮營階州營文縣營西固營鞏昌營蘭州城守營聽陝甘總督陝西固

原提督節制

四川省

一成都將軍駐劄成都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節制建昌松潘二鎮

一四川總督駐劄成都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節制四川提督重慶建昌松潘川北四鎮

一四川提督駐劄成都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營綿州營成都城守營阜和協懋功協撫邊

營綏靖營崇化營慶寧營普安營安阜營馬

邊營青雲營黎雅營戛邊營泰寧營永寧營

瀘州營敘馬營建武營赤水營節制重慶建

昌松潘川北四鎮仍聽四川總督節制

一重慶鎮總兵駐劄重慶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綏寧協夔州協大昌營酉陽營邑梅營

黔彭營忠州營巫山營梁萬營鹽廠營聽四

川總督提督節制

一建昌鎮總兵駐劄寧遠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冕山營會川營越嶲營會鹽營寧越營
 靖遠營永定營瀘寧營懷遠營聽成都將軍
 四川總督提督節制

一松潘鎮總兵駐劄松潘廳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維州協茂州營龍安營漳臘營疊溪營
 平番營小河營南坪營聽成都將軍四川總
 督提督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營制 三

一川北鎮總兵駐劄保寧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綏定協順慶營太平營潼川營通江營
 城口營廣元營巴州營聽四川總督提督節
 制

雲南省

一雲貴總督駐劄雲南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節制雲南貴州二提督雲南開化鶴麗臨
 三營通普洱六鎮貴州安義古州鎮遠
 四鎮

一雲南巡撫駐劄雲南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一雲南提督駐劄大理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大理城守營曲尋協楚雄協雲南城守營
 武定營尋雲營節制開化鶴麗臨元騰越昭
 通普洱六鎮仍聽雲貴總督節制

一開化鎮總兵駐劄開化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廣南營廣西營聽雲貴總督雲南提督
 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營制 三

一鶴麗鎮總兵駐劄鶴慶州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維西協劍川營永北營聽雲貴總督雲
 南提督節制

一臨元鎮總兵駐劄臨安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元江營新增營聽雲貴總督雲南提督
 節制

一騰越鎮總兵駐劄騰越州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永昌協龍陵協順雲營聽雲貴總督雲
 南提督節制

一昭通鎮總兵駐劄昭通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前四營東川營鎮雄營聽雲貴總督雲南提

制

一 普洱鎮總兵駐劄普洱府管轄本標中左右二

營威遠營景家營聽雲貴總督雲南提督節

制

貴州省

一 貴州巡撫駐劄貴陽府管轄本標左右二營

節制安義古州鎮遠威寧四鎮

一 貴州提督駐劄安順府管轄本標中右前三

營安順城守營大定協平遠協定廣協遵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五

協黔西營長寨營貴陽城守營歸化營新添

營仁懷營節制安義古州鎮遠威寧四鎮仍

聽雲貴總督節制

一 安義鎮總兵駐劄興義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二營永安協安南營長壩營普安營冊亨營

聽雲貴總督貴州巡撫提督節制

一 古州鎮總兵駐劄古州管轄本標中左右三

營上江協都勻協朗洞營黎平營荔波營下

江營聽雲貴總督貴州巡撫提督節制

一 鎮遠鎮總兵駐劄鎮遠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清江協松桃協銅仁協丹江營台拱營

平越營思南營黃平營石阡營凱里營天柱

營聽雲貴總督貴州巡撫提督節制

一 威寧鎮總兵駐劄威寧州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畢赤營水城營聽雲貴總督貴州巡撫提

督節制

山東省

一 河東河道總督駐劄濟寧州管轄本標中左

右三營濟寧城守營山東運河營黃河營河

南懷河營豫河營

一 山東巡撫兼提督銜駐劄濟南府管轄本標

左右二營節制登州兗州曹州三鎮

一 登州鎮總兵駐劄登州府管轄本標中右前

三營文登協膠州協即墨營萊州營壽樂營

青州營寧福營成山汛聽山東巡撫兼提督

銜節制

一 兗州鎮總兵駐劄兗州府管轄本標中右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五

營沂州揚沙溝營莊營泰安營濟南城營
營武定營安東營聽山東巡撫兼提督銜節
制

一曹州鎮總兵駐劄曹州府管轄本標中右二

營鉅野營臨清營東昌營壽張營梁山營高

唐營德州營單縣營桃源營聽山東巡撫兼

提督銜節制

山西省

一山西巡撫兼管提督印務駐劄太原府管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本標左右二營節制太原大同二鎮

一太原鎮總兵駐劄平陽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三營蒲州協潞澤營太原營平陽營汾州營

石樓營平垣營孟壽營靖安營運城營隰州

營吉州營澤州營聽山西巡撫兼管提督印

務節制

一大同鎮總兵駐劄大同府管轄本標中左右

營四營靈邱路渾源城新平路天城城陽和

城等營路馬路高山城北樓營豐川營平

刑開庫路營沂州城此附開應州城懷仁城

殺虎協平魯路寧武儀歸化城神池營靖遠

管劄平營朔州城傷關營樺林營鎮西城老

官營河保營保德營水泉營聽山西巡撫兼

管提督印務節制

河南省

一河南巡撫兼提督銜駐劄開封府管轄本標

左右二營歸德營考城營節制南陽河北二

鎮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營制 三

一南陽鎮總兵駐劄南陽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荆子關協盧氏營汝寧營光州營襄城城

守營陳州營鄧新營信陽營新野營聽河南

巡撫兼提督銜節制

一河北鎮總兵駐劄懷慶府管轄本標左右二

營衛輝營開封城守營河南城守營陝州營

彰德營高縣營王祿店營內黃營滑縣營聽

河南巡撫兼提督銜節制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

總督

開列

開列提督

開列總兵

開列揀選調補總兵

總兵擬定正階引

見

總兵缺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目錄

覽

呈遞缺單

開列陞補鑾儀衛官員

應行開列副將各缺

開列副將

開列陸路人員

開列水師人員

開列提督

一提督缺出將左右翼總兵並八旗副都統論

俸開列十員具題各省總兵按依年分全行

繕摺隨本進

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早

開列總兵

一總兵缺出或係水師或係陸路本內聲明將
八旗漢軍叅領論俸開列十員應陞之副將
分別水師陸路按依年分繕摺并將記名副
將及軍政卓異保列一等邊俸俸滿之副將
繕寫夾單隨本進

呈恭候

簡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呈

開列揀選調補總兵

一伊犁鎮總兵五年俸滿時兵部將陝甘二省
總兵開列職名請
旨調補仍將該總兵俸滿之處註冊
一雲南騰越鎮總兵缺出時該督於雲貴兩省
總兵內擇其熟悉風土邊情者揀選二員請
旨簡調所遺之缺仍請

旨簡放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呈

總兵擬定正陪引

見

一廣西右江鎮總兵官三年俸滿該總督題報到部調回內地遇有各省陸路總兵缺出兵部具題擬補其將屆俸滿時該總督於本省副將內豫行揀選不必拘以有無事故但擇其堪勝總兵之任者擬定正陪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開列 聖

一雲南普洱鎮總兵官三年俸滿調回內地來京另行請

旨補用其將屆俸滿時該總督於雲貴二省副將內擇其耐習烟瘴熟悉風土邊情者豫行揀選

擬定正陪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總兵缺出

呈遞缺單

嘉慶四年三月內奉

諭嗣後遇有總兵缺出先期知會漢軍機處以便呈進空名該部如有應行補放人員即照吏部呈遞缺單之例將應放人員夾單進呈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開列 聖

開列陞補鑾儀衛官員

一鑾儀衛漢鑾儀使缺出將各省漢軍漢人現任

總兵按食俸年分挨次開列九員註明年歲

及有無事故同本衛俸深漢軍冠軍使一員

開列具題請

旨簡放

一漢冠軍使員缺由雲麾使陞補雲麾使員缺

由治儀正陞補治儀正員缺由整儀尉陞補

以上各缺俱由鑾儀衛於應陞人員內揀選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呈

行走勤謹弓馬嫻熟者帶領引

見陞用後知照兵部

一漢整儀尉員缺將年滿漢軍鷹狗處粘竿處

拜唐阿及鑾儀衛行走世職官員并八旗漢

軍騎都尉雲騎尉廕生恩騎尉武進士武舉

大臣子弟內揀選其應行揀選時鑾儀衛奏

請

欽派大臣一二員會同該堂官公同揀選帶領引

見補放後知照兵部此內如果行走勤勞者鑾儀衛

咨送該旗以步軍校及五品旗員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吳

應行開列副將各缺

一 直隸山永協副將缺出兵部將巡捕營并直

隸本省以及山東山西河南附近省分應陞

副將之現任無事故參將開列具題請

旨簡放河屯協副將缺出兵部將各省滿員合例應

陞之參將開列請

旨簡放

一 雲南曲靖協副將缺出照各省題推之缺將

各項參將概行開列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畧

旨簡放

以上開列各員如有失察公罪曾經議結應
以降留完結革職留任者均准其開列將事
故帶於新任扣滿
年限另請開復

開列副將

乾隆五十年四月內奉

諭向來各省副將缺出兵部於由部推陞者將本省

之合例應陞參將同各省俸深及一等卓異人員開

單進呈而於應題之缺外省如無合例人員兵部開

列請旨則止將記名及一等卓異者繕單進呈其本

省參將及各省俸深人員並不開列雖係向例如此

但條例繁多轉易啟吏胥高下其手之弊嗣後各省

副將缺出兵部開列時無論部推題補等缺著將本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畧

省合例應陞參將及各省俸深人員與記名及一等

卓異者概行開單進呈候朕簡放以昭畫一著為令

欽此

一 各省應行開列副將缺出如各省題缺該省
無合例可題之人

及部推之缺部中兵部將各省俸深參將開

列十員其軍功保舉參將本省現任參將如

西之缺不准將甘肅參將作為本省參將開列
仿此及各省記名參

將軍政卓異參將保列一等參將邊俸俸滿

參將功加參將歷俸已滿二年現無事故者

如係失察公罪曾經議結應以降留完結革職留任者均准其開列將事故帶於新任卅滿年限另請開復其開列彙繕寫夾單隨本將以下各員亦照此例辦理

呈恭候

簡放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吳

開列陸路人員

陸路題補缺出如本省無各項合例人員該督撫於本內聲明題請

簡放兵部將各直省奉

旨記名及保列一等並卓異註冊人員開列職名請

旨簡放如無記名等項人員將侍衛並巡捕營官員

內揀選應用之員帶領引

見請

旨簡放如該督撫將未滿年限者違例保題兵部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李

保題之員駁回仍將該總督巡撫提督題叅

請

旨交吏兵二部照越次保題例議處

文職處分咨吏部武職處分例

職處分則例選舉門

開列水師人員

一水師題補缺出如本省無合例可題之員該

督撫於本內聲明題請

簡放兵部將各省歷俸一年以上任內並無事故如

失察公罪曾經議結應以降留完結職留

任者均准其開列將事故帶於新任扣滿年

限另請應陞水師人員開列職名請

旨簡放如歷俸已滿之員不敷開列再將歷俸未滿

年限例應陞署人員一併開列職名請

旨簡放如將歷俸未滿之員補放令其陞

署仍俟扣滿歷俸年限再行責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開列

至

欽定中樞政考日錄卷之一

綠營

京營

步軍統領衙門添設左右翼總兵

左右翼總兵管轄營制

巡捕營官員陞轉

巡捕營補用世職

巡捕營官員有處分准揀發

巡捕營官員有事故准推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目錄

至

捕盜千總有事故准推陞

巡捕營員缺不敷揀選揀補滿員

巡捕營千總把總輪缺拔補

巡捕營官員推陞呈請親老

巡捕營官員降調

漢軍官員降至八品以巡捕營外委補用

步軍統領衙門添設左右翼總兵

嘉慶四年六月丙奉

上諭兵部議處步軍統領定親王綿恩護軍統領公晉昌不能實力稽查該營員等嚴加管束以致恒謹於皇后出神武門時並不敬謹迴避衝突直行請將綿恩晉昌降三級調用毋庸查抵一摺因思步軍統領從前原係三品嗣因職任較重於一品大員中派令管理亦未有親王兼攝此職者况步軍統領有夜間巡查堆撥之事於親王體制實非所宜綿恩著不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五

兼管其步軍統領事務著布彥達賚管理凡遇巡幸毋庸伊扈蹕隨往以專職守至朕出入禁城前鋒統領例應在門前帶刀侍立綿恩係屬親王亦於體制未協所有伊左翼前鋒統領員缺著貝勒綿懿補授綿懿正白旗領侍衛內大臣員缺著成親王永理補授布彥達賚所管事務較多其正黃旗領侍衛內大臣員缺著丹巴多爾濟補授丹巴多爾濟不必兼管護軍統領其缺俟朕另行簡放至步軍統領為九門總輪統轄京營總司緝捕一人獨理不特事權過重

恐稽察難周自應另設佐理之員以資分任即如八旗設立都統駐防設立將軍俱有副都統緣營設立提督即有總兵今步軍統領衙門亦當照此添設左右翼總兵各一員候朕於八旗副都統內揀員充補不必再兼副都統本任遇有一切公務步軍統領與總兵同堂坐辦既可杜一人專擅之漸而於巡察諸事亦更為周密嗣後本衙門官員引見即令步軍統領與總兵同帶無須步軍翼尉帶領著兵部載入條例永遠遵行晉昌疎於管轄實屬咎所應得現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五

恒謹已革去王爵晉昌所管鑲黃旗護軍統領亦著開缺另簡兵部摺內請將綿恩晉昌職任降調之處俱毋庸議欽此

左右翼總兵管轄營制

嘉慶四年六月內奉

上諭昨已降旨將步軍統領衙門添設左右翼總兵二員並簡員補授矣今思該衙門既經添設大員有正副之分其品級官階及應得養廉並管轄營制陞轉開列均應定章程以示區別而專職守向來步軍統領係正二品今照各省提督之例改為從一品其左右翼總兵俱定正二品每年各給該總兵養廉銀八百兩以資辦公至八旗步軍向係提督專管今著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京營 聖
兩翼總兵一同管理其巡捕五營事務著將中營作提標副將作為提標中軍仍令管理圓明園一帶五汛其餘參將四員分管之南北左右四營共十八汛南左二營參將等官并所轄之十汛歸左翼總兵管北右二營參將等官并所轄之八汛歸右翼總兵管再嗣後八旗都統及各省提督缺出俱准將兩翼總兵開列如兩翼總兵缺出即將八旗副都統及京營副將開列候朕簡用著將此旨載入兵部則例欽此

巡捕營官員陞轉

一巡捕營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各題補缺出該步軍統領等遴選諳練地方材技優長之員擬定正陪帶領引

見補授千總把總缺出輪缺拔補千總不算京俸與外省千總一例六年俸滿其本汛兵丁不得拔補本汛千總把總外委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京營

美

巡捕營補用世職

嘉慶十三年二月內奉

旨據文寧等奏稱巡捕營守備缺出擬請將本營于陞
陞補六缺後再將世職補用一缺等語該營守備缺
由照兵部奏定章程以現任應陞人員用過三缺之
後補用世職一人今據文寧等奏巡捕營應陞人員
較多得缺甚難世職人員較少若三缺之後補用世
職一人得缺較驟於本營千總陞途轉形壅滯自屬
實在情形但如文寧等所奏於六缺後補用一人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京營 吏
此項世職人員又覺補缺太遲自應酌量變通均
輪補嗣後巡捕營守備缺出著將營員陞補五缺之
後補用世職一人該部知道欽此

巡捕營官員有處分准揀發

乾隆三十七年八月內奉

旨諭昨兵部將揀發雲南武職人員帶領引見內由緣
營漢官揀用者止有一員詢之該部因向來遇有庫
選漢員內合例者甚少未經保送到部是以多將各
處保送之滿洲人員揀補但思緣營將領雖屬滿漢
參用亦必須所佔員缺多寡適均方合體制若似此
概將滿員揀發之日久勢必緣營盡成滿缺非所
以廣揀選而勵人材卽或成例稍有窒礙難行亦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京營 吏
妨斟酌變通俾武臣登進之途益昭公允著卽交與
兵部將揀選武職人員如何立法令滿漢間用之處
另行詳細妥議具奏至巡捕營各員本在應行揀選
之例因該員等俱有降級留任及停陞處分爲例所
格不能與選第京城人眾事繁巡捕營有察緝專司
該員等易干吏議覈其情節多屬因公不致遽阻其
上進之路嗣後巡捕五營官員現有降級停陞處分
者遇應行揀選時仍准其一體揀選其處分之案卽
令其帶於新任欽此

一頁 十 續修四庫全書 第 7 版 反外

巡捕營官員有事故准推陞

一巡捕營武職官員論俸推陞時除盜案及私罪降革留任仍照例停陞外其命竊等案並因公呈誤降留住俸各官准其一體論俸推陞仍將處分之案帶於新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堯

捕盜千總有事故准推陞

一直隸省四路捕盜千總論俸推陞時除盜案及私罪降革留任仍照例停陞外其命竊等案並因公呈誤降留住俸各官准其一體論俸推陞仍將處分之案帶於新任至該千總等於到營後所轄地方三年之內果無盜劫重案准其出具考語給咨送部帶領引

見後發回原任遇有直隸題補守備缺出該督即行

題補其把總外委分別獎拔之處悉照千總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李

一律辦理

一捕盜千總把總外委不拘本路兵丁出身俱准拔補

一捕盜千總把總外委缺出如無合例應拔之人准其將任內有承緝盜案之員聲明人地相宜咨部拔署仍將處分之案帶於新任俟處分開復後再行實授

巡捕營員缺不敷揀選揀補滿員

一 巡捕營營員缺出該步軍統領等於所屬旗

營官弁內將合例應陞者揀選奏請補放如

無合例人員或一時不能得人行文健銳營

火器營及兩翼前鋒統領八旗護軍統領將

應陞人員內擇其曾經出征打仗著有勞績

者每營保送一員揀選帶領引

見補授其千總一項於藍翎長內揀選保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空

巡捕營千總把總輪缺拔補

一 巡捕營千總缺出各按本營所出之缺第一

第二缺補用行伍第三缺補用分發衛用武

進士効力期滿以營千總用者第四缺補用

捐班第五第六缺補用行伍第七缺補用難

磨第八缺補用滿洲蒙古漢軍漢人一二等

武舉効力期滿以營千總用者入缺一輪週

而復始其期滿恩騎尉即歸入難磨班補用

把總缺出各按本營所出之缺第一第二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空

補用行伍第三缺補用兵丁中式武舉第四

缺補用捐班第五第六缺補用行伍第七缺

補用漢軍三等武舉七缺一輪週而復始以

上千總把總輪缺到班如本班無人即用次

班人員

巡捕營官員推陞呈請親老

乾隆三十五年經步軍統領和碩額駙公福隆

奏推陞浙江湖州協都司沙文秀請仍留

京營守備就近養親等因奉

旨沙文秀著以都司銜仍留守備之任俟五年後如果

勤奮勉准其題補遊擊嗣後巡捕營員弁有以親

老留任俱照此例行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查

巡捕營官員降調

一巡捕營官員降級調用者照所降之級仍以

巡捕營員缺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京營

查

漢軍官員降至八品以巡捕營外委補用

一八旗漢軍官員遇有緣事降調應補八品官者該員如因補缺無期准其呈明本旗咨部發交巡捕營以經制外委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一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二

綠營

銓政

各直省選缺

選法

起文赴部

掣籤截缺

閏月停選

擬補副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月選守備等官班次

月選守備等官用法

八旗侍衛及漢軍官員分缺

漢侍衛期滿外用

漢藍翎侍衛期滿外用

武進士分用

滿洲蒙古武進士挑補侍衛者照滿侍衛辦理

理

記名八員陞用

卓異薦舉陞用

京俸推陞

差官推用

頂補提塘

衛守備借補守禦所千總

無班人員分缺推用

裁缺終養迴避各官赴部候補

無任可到

論俸推陞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挨序陞補

開復擬陞

通理前俸

旗員服滿病痊分別引

見

綠營漢員病痊

終養事畢及病痊人員原缺改引

見時隨摺聲明

派辦屯務及駐藏官員推陞留任

官員降調補用

京員推陞引

見

推補官員引

見

月選官迴避本籍寄籍

赴選人員查覈年歲

月選衛千總年老分別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卷一

月選官告病

月選官一本具題

扣除人員月選前請

旨

失事停陞

捐復人員原任未完官項

衛千總三年甄別

衛千總拔置先用

盡數復劄

豫保千總王大臣驗看註冊

王大臣驗看月官量才酌調

驗看推陞官員

推陞官員不准奏留

特用人員無故不行赴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目錄 四

各直省選缺

一直隸河間協通州協各副將都司右營守備

三屯協副將都司紫荊關固關營涿州營各

叅將守備督標右營遊擊守備提標左營遊

擊守備前營遊擊右營守備天津鎮標左右

二營遊擊守備正定鎮標左右二營遊擊守

備宣化鎮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守備大名

鎮標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大名城守營

都司張家口協中營都司右營守備霸州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五

拱極營廣平營順德營各遊擊新雄營沿河

口白石口馬水口廣昌營采育營三河營玉

田營豐潤營蒲河口武清營靜海營樂亭營

寶坻營天津城守營龍固城守營龍泉關倒

馬關磁州營忠順營密雲城守營順義營古

北城守營燕河路懷柔城宣化城守營懷來

路曹家路墻子路薊州城守營獨石口協開

州協各中軍葛沽營張灣營蔚州路各都司

保定營昌平營大城營海口營插箭嶺景州

營趙州營舊州營雲州堡易州營務關路永寧路各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兩江督標中軍副將都司左營遊擊守備漕

標中軍副將中營都司左營都司守備右營

遊擊守備鎮江城守營參將守備常州營遊

擊中左二軍各守備江陰營提標後營各遊

擊守備松江城守營遊擊楊舍營孟河營溧

陽營泰興營各都司河標右營遊擊守備江

寧城守營守備右營守備徐州鎮標中營夏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六

鎮池守備江蘇撫標左右二營各守備瓜州

營靖江營青山營各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

推之缺

一安徽安慶營副將都司右軍守備寧國營六

安營各參將守備撫標右營遊擊左右二營

各守備壽春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

守備遊兵營蕪米營各遊擊守備廣德營廬

州營池州營各都司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

缺

一山東沂州協副將都司萊州營青州營東昌

營泰安營各參將守備撫標右營遊擊守備

左營守備兗州登州二鎮標中營各遊擊守

備右營各都司守備武定營高唐營各遊擊

守備濟南城守營參將曹州鎮標右營都司

守備壽樂營梁山營沙溝營各都司鉅野營

余家巷單縣營各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

之缺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七

一山西蒲州協副將都司太原城守營平陽營

汾州營潞澤營東路營各參將守備北樓營

寧武營老營營各參將撫標右營遊擊守備

左營守備太原鎮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都

司守備大同鎮標左營遊擊前營都司平垣

營孟壽營各遊擊守備靖安營隰州營運城

營吉州營石樓營澤州營靈邱路陽和城懷

仁城平刑關山陰路神池營樺林營殺虎協

左營各都司新平路助馬路偏關營河保營

水泉營得勝路各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

之缺

一 陝西潼關營副將都司西鳳營宜君營西安

城守營慶陽營波羅營延安營各參將守備

撫標右營遊擊守備中營守備陝安鎮標左

營遊擊中營守備固原城守營遊擊守備商

州城守營平涼城守營蘆塘營黃甫營階州

營鞏昌營各遊擊金鎖關營長武營邠州營

漢中城守營延綏城守營鄜州城守營高家

堡臨洮營綏德城守營各都司永安堡八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八

紅德城營寧羌營陝安鎮標右營畧陽營留

壩營起臺堡會寧營秦州營各守備員缺俱

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 甘肅甘州城守營參將守備西寧城守營碾

伯營肅州城守營各都司同心城守備各員

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 河南彰德營參將河南城守營歸德營各參

將守備河北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

守備南陽鎮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開

封城守營遊擊守備荆子關中軍都司右營
守備陝州營襄城城守營陳州營各都司撫
標左右二營各守備嵩縣營王祿店新野營
信陽營商城汛汝寧營各守備員缺俱係陸
路部推之缺

一 浙江湖州協嚴州協各副將都司左右二營

各守備金華協副將左右二營各都司守備

處州鎮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衢州鎮

標中左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楓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九

嶺營遊擊麗水營衢州城守營各都司安吉

營守備各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 江西南昌城守營副將都司守備廣信營守

備寧都營南安營吉安營各參將守備撫標

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九江鎮標前營遊

擊守備後營遊擊南贛鎮標中左二營各遊

擊守備後營都司守備建昌營遊擊守備銅

鼓營瑞州營撫州營廣昌營南康城守營贛

州城守營興國營文英營永鎮營橫岡營羊

一第 冊 頁 參 日 事 全 書 第 8 頁 反 文 句

角營龍泉營萬安營永豐營臨江營袁州營
武寧營各都司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湖廣督標中軍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各遊擊
守備黃州協副將都司均光營荊州城守營
武昌城守營興國營德安營各參將守備撫
標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提標左營遊擊
守備右營遊擊前營都司守備後營都司中
營守備鄖陽鎮標前營都司守備中營守備
左營守備左營分防保康縣汛守備右營守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十一

備宜昌鎮標中左二營各遊擊守備荆門營
襄陽城守營鄖陽城守營遠安營各遊擊守
備漢陽城守營遊擊蘄州營道士汛營宜都
營竹山協中營各都司員缺俱係陸路部推
之缺

一湖南長沙協副將都司右營守備衡州協寶
慶協各副將都司常德協副將岳州城守營
澧州營臨武營各參將守備撫標右營遊擊
左右二營守備提標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

備前營都司嶺東營守備九谿營遊擊守備
常德城守營永定營各都司員缺俱係陸路
部推之缺

一四川永寧營參將守備督標左右二營各遊
擊守備提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中營守
備川北重慶二鎮標左營遊擊右營都司中
左二營各守備建昌鎮標左營遊擊黎雅營
順慶營各遊擊守備夔州協左營都司右營
守備綏定協左營都司右營守備潼川營綿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十二

州營瀘州營叙馬營建武營黔彭營忠州營
巫山營梁萬營龍安營懷遠營各都司赤水
營通江營瀘寧營小河營各守備員缺俱係
陸路部推之缺

一福建延平城守營副將左營都司右營守備
閩浙督標左右二營各參將守備邵武城守
營參將守備右營都司撫標右營遊擊守備
陸路提標後營遊擊守備建寧鎮標中左右
三營各遊擊守備汀州鎮標中左右三營各

遊擊守備漳州鎮標左右二營各守備桐山
營遊擊守備興化城守右營都司守備福州
城守右軍都司泉州城守營南安縣洪瀨鄉
都司閩浙楓嶺營漳州城守營各守備員缺
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廣東惠州協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守備肇慶
城守營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守備南雄協副
將都司守備羅定協副將左右二營都司守
備兩廣督標左右前後四營各參將守備撫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七

標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陸路提標右後
二營各遊擊守備前營遊擊中左二營守備
南韶連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右營
都司守備潮州鎮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
高州鎮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惠萊營
饒平營潮陽營廉州營各遊擊守備潮州城
守營永安營和平營四會城守營平鎮營那
扶營興寧營化石營各都司增城營左右二
營守備三水城守營徐聞營清遠左營各守

備連陽營遊擊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
缺

一廣西平樂協潯州協梧州協各副將都司右
營各守備慶遠協副將全州營賓州營鬱林
營各參將守備撫標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
備提標左右前後四營各遊擊守備中營守
備左江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左右二營各都
司守備桂林營遊擊守備南寧城守營柳州
城守營富賀營麥嶺營各都司永安營懷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七

營各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雲南雲南城守營參將守備景蒙營遊擊守
備大理城守營都司守備曲尋協左右二營
各守備廣西營守備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
缺
一貴州遵義協平遠協各副將都司守備撫標
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提標右營前營各
遊擊守備左營守備安義鎮標右營都司守
備左營守備鎮遠鎮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

都司守備中營守備貴陽城守營平越營普
安營思南營各遊擊守備黔西營遊擊永安
協中軍都司右營守備安順城守營都司守
備松桃銅仁二協各中軍都司天柱營安南
營新添營石阡營仁懷營黃平營各都司水
城營守備各員缺俱係陸路部推之缺

一江西都湖營都司南湖水師營都司九江水
師營守備湖北宜昌鎮標前營遊擊後營遊

擊守備漢陽城守營守備湖南洞庭營遊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五

守備岳州營守備廣東肇慶營參將守備順

德協右營都司守備俱係內河水師部推之

缺

一江蘇太倉衛淮安衛徐州衛江西南昌衛袁

州衛安徽安慶衛新安衛宣州衛建陽衛廬

州衛滁州衛泗州衛浙江寧波衛紹興衛台

州衛温州衛處州衛山東東昌衛臨清衛湖

北黃州衛蘄州衛沔陽衛荊州衛荊州左衛

荊州右衛襄陽衛德安衛各守備江西撫州

守禦所饒州守禦所安福守禦所吉安守禦

所廣信守禦所鉛山守禦所永建守禦所贛

州守禦所浙江寧海守禦所金衢守禦所衢

州守禦所山東東平守禦所各千總直隸通

州左所右所天津左所右所江蘇江淮衛頭

幫二幫三幫四幫六幫九幫興武衛頭幫二

幫五幫九幫蘇州衛前幫後幫太倉衛前幫

後幫鎮海衛前幫後幫金山幫淮安衛頭幫

二幫三幫四幫大河衛前幫二幫揚州衛頭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五

幫二幫儀徵幫徐州衛江北幫河南前幫後

幫江西南昌衛前幫後幫九江衛前幫後幫

撫州所饒州所安福所廣信所鉛山所安徽

安慶衛前幫後幫新安衛池州幫宣州衛廬

州衛頭幫二幫三幫滁州衛蘇州幫鳳陽衛

常州幫原鳳中二幫原鳳中常州幫長淮衛

三幫四幫宿州頭幫二幫泗州衛前幫後幫

浙江杭嚴衛杭州頭幫二幫三幫四幫嘉興

幫海軍所湖州所寧波衛前幫後幫台州衛

後幫山東濟寧衛前幫後幫前左幫後右幫

任城幫德州衛德州左衛東昌衛濮州所東

昌衛平山前幫後幫臨清衛河南前幫後幫

山東前幫後幫東平所湖北之湖北二幫三

幫湖南之湖南二幫三幫各衛千總俱係部

選之缺

正陽門崇文門宣武門德勝門安定門朝陽門阜

成門東直門西直門永定門左安門右安門

廣渠門廣安門東便門西便門各千總

部選之缺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十六

選法

一叅將以下門衛千總以上候缺各官俱於初

一日投供初三日點卯於下月二十五日輪

推如掣籤無故不到并猝病未及呈明續經

司坊官驗實補報者分別題叅議處例載處分則例

選舉門掣籤後考驗人材弓馬如庸劣不堪者

題明令其原品休致其候選衛所各官內祖

父有拖欠錢糧者扣缺不用俟錢糧完日再

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十七

起文赴部

一凡赴部推選各官內如係新科武進士及會試下第武舉本年內具呈者查照本地方起送會試文書併部給執照准其投供入册推用次年具呈求選者一概不准營衛裁缺還職降調及完糧開復各官或取具任所督撫或取原籍督撫印文赴部初次赴選武進士武舉取有原籍督撫印文赴部方准投供至在部投供人員回籍已過一年以上者取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六

同鄉京官印結一面准其投供銓選一而行文原籍督撫查明該員在籍有無事故如有事故另行辦理其年滿千總及功加人員由該省總督給文赴部如無總督省分由提督給文赴部若係將軍巡撫標下者由該將軍巡撫給文赴部俱按各省所定限內到部投遞照例補用

掣籤截缺

一雙單月推陞選補武職各官應行掣籤俱由兵部堂官於二十五日代掣先期知照山西道御史會同監掣每月截缺於二十日以前所出之缺作本月之缺二十一日所出之缺作下月之缺其具題應出之缺於每月十二日以前到部者於十七日以前具題作本月之缺如遇巡幸出圍之時不能於二十日以前到部者兵部一面具題一面先行開缺仍歸十三日以後到部者作下月之缺其十二月分陞選各員題覆本內應開之缺俱俟開印具題奉旨後歸入二月分選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九

一月選人員遇有迴避本省原缺者將缺籤全行入筒令迴避人員先掣如迴避之員掣得應迴避之缺即扣除此缺於筒內再掣掣定後仍將扣除之缺籤歸入筒內將無庸迴避人員名籤按名統掣豫保人員應掣之缺於每月初十日以前到

部者於十二日掣籤所遺底缺如係部掛於十七日具題作本月之缺其十一日以後到部者作下月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問月停選

一問月部推缺出俱歸入下月選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擬補副將

一漢副將服滿開復捐復裁缺暨姻親迴避赴部候補及養親事畢奉

旨不必坐補原缺世爵人員在侍衛上行走期滿奉旨以副將用並旗員外任副將因患病及丁憂回旗并親老回京候病痊服滿養親事畢引

見如仍以外用者均按人文到部日期先後世爵人員按奉

旨日遇有部推缺出挨次擬補帶領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月選守備等官班次

一單月內正七兩月營守備缺出專用門千總以營缺用者用一員衛千總以營缺用者用

一員兩缺一應週而復始如輪用門千總時無應用之人即以衛千總用如門衛千總俱無應用之人仍以單月各其三月五月九月十一月所出之班輪用

缺將門千總以營守備用者用一員為一陞

班衛千總以營守備用者用一員為二陞班

現任千總功加應用守備者用一員為功班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垂

難應守備用一員為難應班奉

旨以營守備用之武進士用一員為科班發回各省

題補之年滿千總因該省並無題缺並題缺

無多造冊歸部銓選者用一員為分發班巡

捕營當差千總用一員為差班以上七班輪

流推補其一陞班二陞班難應班輪用時如

本班無人將年滿保送註冊候推之千總抵

補功班輪用時如本班無人將四年期滿之

及營用武進士相間抵補分發班

差班輪用時如本班無人將營守備用之期滿差官抵補

一雙月營守備缺出將開復降調捐復三項人員共為一班挨次輪補一員為還班奉

旨以營守備用之武進士用二員為二科班年滿保

送千總註冊候推者用三員為三候推班差

官以營守備用者用一員為勞班提塘以營

守備用者用一員為効力班分發各省題補

之年滿千總因該省並無題缺並題缺無多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三

造册歸部銓選者用一員為分發班巡捕營

當差千總用一員為差班廕生改武者用一

員為廕生班軍政卓異千總並薦舉千總共

為一班為卓薦班以上十二班輪流推補至

輪用卓薦班時先用卓異二人後用薦舉一

人輪用廕生班如本班無人將開復守備抵

補

一單月衛守備缺出將衛千總議叙即陞列為

一等者用一員為一議叙班門千總俸深無

事故如係失察公罪曾經議結應以降留完結革職留任者均按班論俸推選將事

故帶於新任扣滿年限另請開復詳見失事停陞本例應陞者用一員

為一俸深班衛千總領運全完議叙加至四級以上奉

旨以衛守備用者用一員為一加級班再將衛千總

議叙即陞列為二等者用一員為二議叙班

衛千總俸深無事故如係失察公罪曾經議

留在者均按班論俸推選將事故帶於新任扣滿年限另請開復詳見失事停陞本例

應陞者用一員為二俸深班衛千總領運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三

完議叙加至四級以上奉

旨以衛守備用者用一員為二加級班六缺之後將

守禦所千總議叙即陞及俸深無事故如係

公罪曾經議結應以降留完結革職留任者均按班論俸推選將事故帶於新任扣滿年限另請開復詳見

失事停陞本例并領運全完議叙加至四級以上奉

旨以衛守備用者共為一班相間輪陞一員為守禦

所陞班以上七班輪流推補至議叙人員如

本班尚未到班其俸深班內俸次已到者仍

准其入於俸深班內較 陞用

一雙月衛守備缺出將開復人員用一員為還班奉

旨以衛守備用之武進士川二員為二科班差官以衛守備用者用一員為勞班提塘以衛守備用者用一員為効力班現任營守備

特調引

見以衛缺用者及掣補營守備之武進士并以營用之提塘差官年滿千總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三

見改用衛守備者共為一班推用一員為改班以上

六班輪流推補至軍政卓異衛千總於雙月衛守備缺出與各班相間輪用如卓異本班無人仍照各班挨次抵補

一雙月守禦所千總缺出將開復降調二項人員共為一班挨次輪用一員為還班改武廕

生用一員為廕生班差官期滿用一員為勞班提塘期滿用一員為効力班以上四班輪

流推補加捐分發清標試用之守禦所千總

俟到標後准其於部選三缺之後行文清選總督題補一人

一雙月內外門千總缺出將開復人員按奉

旨先後補用一員為還班揀選一等漢軍武舉按揀選年分科分名次補用一員為一科班揀選二等漢軍武舉按揀選年分科分名次補用一員為二科班以上三班輪流推補

一雙月衛千總缺出將開復降調二項人員共

為一班相間輪用一員為還班漢軍漢人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三

選三等武舉用四員為四科班南漕効力領

押重運人員用一員為漕班守禦所隨幫用一員為幫班漢人三等武舉隨幫用二員為武舉幫班滿洲蒙古揀選三等武舉用一員

為滿洲蒙古科班滿洲蒙古漢軍隨幫武舉

內有科分深者用一員為八旗深科班滿洲蒙古漢軍隨幫武舉內有揀選早者用一員

為八旗深揀班滿洲蒙古漢軍三等武舉隨幫用一員為八旗幫班各省武舉隨幫內有

科分深者用一員為漢人深科班各省武舉
 隨幫內有揀選早者用一員為漢人深揀班
 武舉隨幫在天津以南委押重運一次及南
 幫重運科分最深人員共為一班相間輪用
 一員為代重班改武廩生用一員為廩生班
 以上共十七班輪流推補其還班輪用時如
 本班無人即將還班守禦所千總抵補漕班
 輪用時如本班無人即將勞班効力班守禦
 所千總相間抵補廩生班輪用時如本班無
 人即將廩生班守禦所千總抵補如無廩生
 班守禦所千總再將隨幫武舉抵補其餘各
 班輪用時如本班無人即過班以次班人員
 輪選
 一衛守備守禦所千總門千總衛千總捐復原
 官人員以奉
 旨之日起歸於雙月分部選五缺後選用一人如有
 同日奉
 旨者在部公同掣籤選用仍計算五缺後再選補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八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月選守備等官用法

一門衛千總卓薦千總功加千總俱較俸陞用

巡捕營當差千總按步軍統領咨送名次先

後補用候推千總按引

見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引

見較俸陞用分發千總按奉

旨發回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發回亦較俸陞用

一難應守備改武廕生俱按引

見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旨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奉

旨賞給難應者以題廕先後補用改武者照改武日

期補用

一藍翎侍衛武進士及分發隣省試用之武進

士統按科分名次推補武舉以門衛千總用

者均按揀選年分科分名次推補

一武進士充補提塘差官各按期滿先後補用

如同日報滿按科分名次銓補武舉充補提

塘差官以守備用者按引

見分別營衛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奉

旨以期滿先後為次序如同日報滿按揀選年分科

分名次挨補其以守禦所千總用者按期滿

先後推補如同日報滿亦照揀選年分科分

名次挨補如一班內武進士武舉同日應用

者掣籤選用

一營用武進士充補提塘歸入効力班選用者

如本科輪選到班亦准其選用其營用之差

官續經充補提塘期滿者無論勞班効力班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到班均准其選用

一本係衛用之員續經奉

旨以營用者祇准選用營缺

一武職人員續經遵例捐納因銓選無期情願

註銷捐班者應准其註銷仍歸原班選用

一衛所議叙人員按文到議叙先後補用如同

日文到較俸陞用領運全完議叙加四級人

員按引

見奉

旨以衛守備用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奉
旨亦較俸陞用

一現任營守備奉

旨改用衛守備者於改班內先儘補用其掣補營守
備奉

旨改用衛守備者以奉

旨日期歸改班先後推用如同日奉

旨武進士按科分名次先後提塘差官按報滿日期

先後年滿年總按註冊先後補用倘有二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項人員同日奉

旨掣定名籤註冊挨次推補

一衛用武進士充補提塘差官期滿仍以衛用

歸入効力班勞班選用者如本科到班亦准

選用其衛用之差官續經充補提塘期滿仍

以衛用者無論勞班効力班到班均准其選

用

一守禦所隨幫及各項隨幫武舉按運滿日

期先後推用如同日運滿照揀選年分挨科

分名次推補隨幫武舉內有科分深者輪至

深科班及南漕重運科深人員輪至代重班

俱挨科分名次不必復較揀選年分其隨幫

內有揀選早者輪至深揀班止照揀選年分

名次不必復較科分名次天津以南代押重

運人員按檄委先後推用如同日檄委照揀

選年分挨科分名次推用南漕効力領押重

運人員三運全完咨部註冊按文到日期為

先後如同日文到公同掣籤註冊挨次推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三

一一二等武舉充補差官期滿列為二等歸入

守禦所干總勞班推用續經充補提塘期滿

仍列為二等者無論勞班効力班到班均准

其選用

一開復降調人員按緣事開復降調奉

旨日期先後補用如同日奉

旨公同掣籤挨次銓補捐復人員按引

見奉

旨日期為先後如同日引

見者公同掣籤註冊挨次銓選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金政 三

八旗侍衛及漢軍官員分缺

一滿洲蒙古漢軍頭等侍衛冠軍使每年用副

將一缺滿洲蒙古二等侍衛雲磨使每年四

月分用叅將一缺滿洲蒙古三等侍衛治儀

正每年十月分用都司一缺漢軍二等侍衛

雲磨使與八旗漢軍世職及應陞章京每年

八月分用叅將一缺十月分用遊擊一缺漢

軍三等侍衛治儀正與八旗漢軍世職及應

陞章京每年二月分十二月分各用都司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金政 三

缺其應用滿洲蒙古漢軍副將一缺應用滿

洲蒙古叅將一缺都司一缺第一次用侍衛

處鑲黃旗人員第二次用侍衛處正黃旗人

員第三次用侍衛處正白旗人員下五旗人

旗當差者准其聲第四次用鑾儀衛章京人

明一體揀選咨送員至漢軍人員應用叅將一缺遊擊一缺都

司二缺以第一缺補用侍衛處人員第二缺

補用八旗漢軍世職及應陞章京第三缺補

用鑾儀衛人員第四缺補用八旗漢軍世職

及應陞章京四缺一輪週而復始至輪用八
旗漢軍人員時用過一次之後至第二次將
內務府護軍營驍騎營

上三旗漢軍人員咨取該衙門擇其行走勤奮者

出具考語並聲明行走年分每旗保送一二員

過部與入旗漢軍人員一體揀選以上各缺於

應用月分所出第一缺作為月缺兵部行文各

該管大臣如遇應用副將參將遊擊每項務須

多保數員應用都司照例保送過部以便奏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吏

派大臣詳加揀選帶領引

見補放至鑾儀衛各員內有軍政卓異先儘卓異官

陞用如各該處保送有人照例揀選引

見補放若僅止一處保送二三員堪以入選者仍行

帶領引

見如俱難入選將員缺扣留歸入下月別項人員銓

補至應用月分並無缺出准其於下月補還

一缺無論何月遇有部推
缺出均准先儘補還

一漢軍人員歷俸已滿三年方准保送緣營

漢侍衛期滿外用

一頭等二等待衛以二月分參將遊擊之缺用

一員每年止用一缺三等待衛以四月六月

八月分遊擊都司之缺用三員每年止用三

缺藍翎侍衛以都司用者於正月三月五月

七月九月分都司之缺用五員每年止用五

缺以守備用者於三月五月九月分守備之

缺用三員每年止用三缺其頭等二等待衛

行走已滿三年三等四等待衛藍翎侍衛行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吏

走已滿四年由領侍衛內大臣鑾儀衛大臣

出具考語分別保送兵部考驗弓馬帶領引

見應作何選用之處恭候

欽定照例註冊週應用月分參將遊擊都司按行走

年月日期挨次銓選如參將次相同按科分甲

第名次選用守備按科分名次銓選頭等二

等待衛奉

首記名以參將遊擊用者週應用月分參將遊擊俱

有缺出如應用參將之侍衛俸深即以參將

擬用如應用遊擊之侍衛俸深卽以遊擊擬用如應用之二月分適遇將遊擊俱有缺出將奉旨以參將遊擊用之二項人員統取俸次應用參將者俸深則用參將一缺應用遊擊者俸深則用遊擊一缺不准二缺俱如本月無遊擊之缺只有參將仍以參將擬用如無參將之缺只有遊擊卽以遊擊擬用倘參將遊擊俱無缺出卽行過班停選三等侍衛記名以遊擊都司用者俱照此辦理藍翎侍衛或以都司用或以守備用者如應用月分並無缺出亦卽過班停選其缺均毋庸先行指定卽與月選人員一同掣籤其年滿記名人員如遇各省奏請揀發准與在部候補候選人員一體揀選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選政

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選政

三

漢藍翎侍衛期滿外用

一漢藍翎侍衛行走已過二年者由該管大臣

咨送過部按照科分名次以守備選用已屆

四年者仍帶領引

見分別都司守備補用

武進士分用

一武進士一甲一名授為頭等侍衛二名三名

授為二等侍衛二甲授為三等侍衛三甲挑

揀侍衛者授為藍翎侍衛以上侍衛補授營

外川 例內 其餘三甲武進士於

皇上親試騎射技勇時兵部將止屆分別營衛人數

開單進

呈恭候

欽定分別營衛守備各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兵部

呈

黃榜名次先後註冊推用

一奉

旨以營守備用之武進士內如情願隨營學習係在

部投供者具呈兵部考驗在籍者具呈督撫

考驗俱分發有題缺之鄰省學習試用收標

後給與額內馬糧一分報明兵部註冊該督

撫提鎮留心試看定以五年為率如果弓馬

嫻熟諳練營務遇有人地相宜之缺即行題

補知弓馬次等人材尙可驅使者造冊送部

仍歸原班銓選如年分已深學習尙未滿五

年輪應銓選并已滿五年經該總督提督留

於該省題補選期已屆者均仍照伊等原班

與現在投供人員一體較其科分名次補用

至隨營武進士如弓馬庸劣怠惰廢弛即咨

回本籍報明兵部註冊停其銓選再漢軍包

衣武進士有在部具呈情願分發者分發巡

捕營馬蘭秦寧二鎮隨營學習滿洲蒙古武

進士情願隨營者分發巡捕營隨營學習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兵部

呈

給糧錄用之處與漢武進士一例辦理

一營兵中式武進士有情願回營効力者發回

本省仍食馬糧一分隨營差操遇有隔府別

營署事之處一體酌量委署其已經分別營

衛以營守備用者仍歸武進士原班銓選

滿洲蒙古武進士挑補侍衛者照滿侍衛辦

理

嘉慶二十年五月內奉

旨昨將射布靶之三等侍衛巴彥布何以作為漢侍衛之處交托津查問據稱三等侍衛巴彥布係正黃旗滿洲人該管領侍衛內大臣肅親王永錫索特那木多布齋以巴彥布係武進士是以於射布靶之綠頭牌內誤書為漢三等侍衛等語且永錫等自行奏請交部分別察議是何言也滿洲人中式武進士挑取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聖

侍衛後一切俱應照滿侍衛陞轉豈有入於漢侍衛之例即如滿洲人考中文進士或用翰林或用部院主事一切陞階皆同滿洲從未有考中進士則入漢員之例今因巴彥布係武進士輒入於漢侍衛之類殊屬錯謬糊塗之至著將正黃旗領侍衛內大臣肅親王永錫著領侍衛內大臣索特那木多布齋及承辦之隨同辦事章京國祥一併交部議處嗣後遇有滿蒙人考中武進士後挑取侍衛行走者一切陞級得項行走差使俱照滿侍衛辦理欽此

記名人員陞用

一軍機處記名交部遊擊以下人員如係實在之員自記名之日起扣足三年其題補推陞初任人員以到任之日起扣足三年遇有本省題補之缺先儘補用如無本省題補之缺以部中單月所出部推之缺擬補陞用一次之後即將該員記名之處註銷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聖

卓異薦舉陞用

一軍政准其卓異官員兵部將卓異加一級之處註冊其陸路及內河水師卓異人員與候補人員薦舉人員俱歸於雙月分遇有缺出先用卓異二人候補一人再用薦舉一人四缺輪用如一項無人即過班挨用次項人員如用過卓異二人後候補薦舉二項無應用之人復將卓異挨用一人下次遇有缺出雖候補薦舉有人應仍用卓異一人後候補薦舉人員始准到班挨用以符用卓異二人後挨用候補如三項俱無扣歸單用推陞其卓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署

異薦舉人員各較俸挨次陞用千總歸於雙月分卓薦班挨俸輪用其外海水師及河營人員該總督提督即行題補陞用後將卓異加級之處註銷改為紀錄一次若於未經引見之先有因俸次已深業經照常論俸陞用者仍令赴部引

見如准其卓異於陞任內加一級若已准卓異人員該總督提督等題陞別缺或豫行保舉掣補別缺者俱將卓異之處註銷將加一級改為

紀錄一次至卓異調取引

見尚未赴部經該總督提督等題陞別缺或豫行保舉掣補別缺者該員到部引

見時兵部將卓異之處聲明如准其卓異亦將加級之處改為紀錄一次其各省卓薦千總引

見註冊後遇有本省應題守備缺出亦准其揀選保題其有續經六年俸滿保送及甄別回任候補尚未得缺人員如遇卓薦班挨俸屆選之時仍准選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署

一卓異衛千總歸雙月分與在部候補各班相間輪用

京俸推陞

一在京巡捕營遊擊都司守備遇論陞階

一日作日半計算共在外遊擊都司守備得

有功加等次人員俱自議敘具題奉

旨之日起卽照在京巡捕營官員俸次計算每推陞

一次銷去功加二等所餘功加等數准其隨

帶再遇應陞之時照京俸計算如對完功加後仍照常俸

用陞

一卓異千總得有功加者推陞守備時照功俸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吏

計算銷去功加二等所餘功加等數仍准其

隨帶

一內外門千總陞轉不准照京俸計算

差官推用

一兵部傳送本報及馬上飛遞公文差官二十

名於一二等武舉并分別營衛以衛守備用

之武進士內掣籤補用三年期滿勤勞無過

兵部考試弓馬一等者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俱以營衛守備分別補用二等者武舉以守禦

所千總註冊候推武進士仍以衛守備註冊

候推其弓馬生疎人材不及者停其推用仍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吏

令學習下次再行考試如考試三次不到者

除名

頂補提塘

一各省提塘三年為滿於將屆期滿七個月以

前兵部行文該督撫於本省武進士及候補

候選守備人員內揀選充補或一時實無合

例之人准該督撫聲明緣由照武舉充補差

官之例於本省已經揀選之一二等武舉內

保送若一二等武舉內再不得人准以三等

武舉及未經期滿之世職雲騎尉通融保送

均擇其家道殷實小心勤謹之人取具地方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兵部

官印結申送考驗依限咨部頂補滿時不

准咨請留辦如咨送遲延將該督撫題奉交

吏部議處該提塘領文不即赴部在中途逗

遛者照違部違限例議處

用武進士及奉

旨以營缺用之差官復經充補提塘三年期滿入於

應照班內選用

見其由衛用武進士充補提塘三年期滿勤勞無過

兵部公同考驗弓馬帶領引

見或以營守備或仍以衛守備選用之處恭候

欽定共由武舉充補提塘三年期滿即照差官報滿

之例兵部考驗弓馬分別等第其列為一等

者帶領引

見分別營衛歸入守備効力班選用二等者歸入守

禦所千總効力班推用其由雲騎尉充補提

塘三年期滿照例考驗帶領引

見以營守備用歸入提塘班內挨次銓選再各省提

塘如怠惰偷安貽誤塘務將提塘斥革至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兵部

行抄發事件令各該提塘公設報房總於公

所抄發若將應密事件謾通信息及恐嚇詐

騙并邸報先於部文或訛傳私抄者將該提

塘交刑部按律治罪其出結申送之該地方

官及該督撫俱交部議處

一各直省具題本章並內外臣工條陳具奏事

件有交部議者於未經議覆之先概不准抄

發其毋庸部議以及各部院衙門具題題覆

各事件應行抄發者該提塘親赴六科抄錄

刷印送科查驗發行至各部院衙門奏准及
奏覆應行抄發事件即抄錄鈐印發交值季
提塘按月刊發仍將發抄底本及原奏印文
按十日彙報兵部存案若將並未交發混行
刊刻傳布者即將該提塘查叅照漏洩密封
例議處例載處分別
例郵政門
一南河省塘缺出於候補候選武職人員內揀
選充補不准以文員委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辛

衛守備借補守禦所千總

一雙月守禦所千總缺出如本班無應用之人
即將開復降調捐選候選衛守備人員及難
廢人員期滿差官以衛守備用者揀選一二
人帶領引
見借補如揀選仍不得人再於投供以衛缺用之武
進士內一體揀用俱照原銜陞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辛

無班人員分缺推用

一候補營衛各官奉

旨即用者無論雙單月即行推補其奉

旨補用人員內如守備守禦所千總衛千總有班可

歸者仍歸本班推用若並無班次者俱歸於

雙月分以奉

旨之日起計算五缺後推用一人如有同日奉

旨者在部公同掣籤推用仍計算五缺後推用一人

候補都司以上各官按人文到部日期先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政

聖

歸於雙月分補用至於各項人員內如有奉

旨以某省補用者遇有該省缺出准其先補

裁缺終養迴避各官赴部候補

一副將有因裁缺及姻親迴避等項赴部候補

者人文到部後遇有部推副將缺出具題請

旨補授終養服滿者坐補原缺如引

見奉

旨不必坐補原缺者亦照此擬補

一叅將遊擊都司守備各官有因裁缺赴部候

補者人文到部後無論雙單月遇有缺出不

入班次即補終養人員服滿者坐補原缺如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政

聖

引

見奉

旨不必坐補原缺歸於單月五缺後選用其姻親迴

避赴部另補人文到部後歸於雙月遇缺補

用以上各員如人文同日到部按離任日期

先後補用

無任可到

一官員選補禁陞之後督撫提鎮將前官題准
留任或另行題補有人其選補之員未經引
見推陞之員未經奉

百者仍歸原班補用其選補已經引

見推陞業已奉

旨者遇缺即用如該員情願赴該省効力者仍令前

往遇有相當缺出該督撫提鎮題請補授其

已經起程赴任無任可到者留於該省俟有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署

相當缺出即行題補如該省出有應歸月選

之缺部內即奏明補授

論俸推陞

一單月參將缺出將現任遊擊較俸推陞遊擊

缺出將現任都司較俸推陞都司缺出以現

任營衛守備較俸推陞其澎湖臺遊擊都司守

備等官雖底俸較深仍按澎湖臺本任歷俸已

滿五年方准與各省人員一體較俸陞轉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署

挨序陞補

一 同日補授同日到任官員遇進陞時俱照原
任俸次陞補初任之員照原題疏內名次先
後陞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考 奏

開復擬陞

一 戶工二部開復衙門各官具題到部者兵部
查對原叅分數將應准註銷各官亦照截缺
之例二十日內奉
旨咨抄到部者於本月擬陞若二十一日以後到者
扣於下月擬陞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考 奏

通理前俸

一裁缺告假丁憂等官補任後前任歷過之作

并前任內加級紀錄准其通算其緣事應降

應革遇有

恩赦免議及本案審虛照例開復或續經奉

旨以該員叅處之案本屬冤抑復還原職者俱准接

算前俸所有加級紀錄俱准帶於新任如並

非本案開復及緣事降革之後續經奉

旨起用及捐復人員概不准接算前俸所有加級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政

奏

錄俱不准帶

旗員服滿病痊分別引

見

一現任旗員及由部揀補得缺尚未到任之丁

憂副將及養親事畢副將叅將遊擊都司守

備各項人員百日孝滿俱由各該旗隨時帶

領引

見請

旨錄用兵部於每年十月查辦帶領引

見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雜政

奏

旨記名分別內外用如奉

旨以內用者次年十月毋庸歸入查辦以外用者扣

滿二十七個月歸部照例選用其揀發試用

尚未補缺丁憂回旗副將二十七個月服滿

由兵部給發驗票仍赴原省候補百日孝滿

該旗毋庸帶領引

見即令其在原處當差每年十月停其查辦引

見至患病回旗人員病痊後仍照向例由各該旗隨

時咨送兵部帶領引

見聲明請

旨分別內外用以上各項人員內如奉

旨以侍衛旗員等項補用者即咨送各該處外如以

原官外用者副將遇有部推缺出具題請補

參將遊擊都司歸於雙月候補班按奉

旨日期先後補用守備於雙月十缺後補用一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銜政

本

綠營漢員病痊

一 副將以下衛千總以上除年老有疾告休者

不復起用外其年力未衰一尚患病平日居

官好者該將軍督撫提鎮題請解任遊學以

下准其回籍調理副將參將題請解任調理

者該將軍督撫提鎮將應否准其回籍之處

於本內聲明請

旨遵行均候病痊日該督撫提鎮驗看具題送部引

見以原缺補用

如係旗員補用綠營見
旗員服滿病痊例內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銜政

空

一 綠營武職漢員病痊引

見時均於摺內及綠頭籤內聲明係病痊起用之員

例應發往原省坐補原缺字樣揀發分發人

員聲明仍發原省試用字樣帶領引

見如奉

旨照例用及發往該省以原缺坐補者責任人員俱

令其坐補原缺揀發分發人員仍發原省試

用外如奉

旨發往該省以原官用者責任人員亦毋庸坐補原

缺均行令該督撫題請補用如奉

旨著仍以原官用者副將與各項應補人員挨次擬

補參將遊擊都司歸於雙月候補人員一體

挨次銓選衛守備守禦所千總門衛千總歸

於雙月五缺後選用營守備歸於雙月十缺

後選用

一綠營武職漢員如題補推陞業已奉

旨尚未引

見有以因病解任調理除老病告休不復起用外如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奎

係一時患病請假調理病痊尙堪起用者俟

病痊之日由該督撫驗看具題送部引

見兵部於隨摺內聲明恭候

欽定如奉

旨以陞缺發往該省另行題補者有題缺省分歸於

應陞應補班內題補題缺無多及並無題缺

省分歸於揀發班內一體揀選題補如奉

旨以原缺坐補即發往該省坐補原缺至河營人員

奉

旨另行題補者即發往該省另行題補如以原缺坐

補即發往該省坐補原缺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奎

終養事畢及病痊人員原缺裁改引

見時隨摺聲明

一緣營漢軍漢人武職養親事畢各員如遇有

原缺業已裁改無缺坐補者引

見時於隨摺內聲明或留部選用或發回原省以原

官補用之處恭候

欽定其病痊起用例應坐補原缺之員遇原缺業已

裁改者引

見時亦照此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查

派辦屯務及駐藏官員推陞留任

一陝西甘肅二省派辦屯防辦差武職及四川

駐防西藏臺站員弁該督撫豫行核明年滿

日期報部屆推陞之期除掣得本省之缺令

其補授外如推陞他省兵部核其在半年以

內期滿者照舊推陞在半年以外始行期滿

者即於本內聲明扣除予以陞銜留任遇有

本省選缺坐補如遊擊推陞參將係籍隸本

省者遇隣省缺出坐補俟期滿之日補行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查

部引

見未經坐補之先仍照陞銜論俸保題陞用遇軍政

之年亦照陞銜保核

營員降調補用

一降級調用官員提督降一級補總兵總兵降一級補副將副將降一級補參將參將降一級補遊擊遊擊降一級補都司都司降一級補守備守備降一級補營千總營千總與門千總降一級補把總千總降二級降三級并把總降調在三級以內者俱詢問居官以上降調人員應補總兵副將者於人文到部後即行帶領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奏

見遇有缺出與應陞人員一同開列參將以下都司以上人文到部後歸於雙月補用守備人文到部後挨班補用應補營千總把總者各歸本籍俟收標後該總督巡撫提督於應行者拔之千總把總一體考驗拔補門千總降一級應補把總者發巡捕營以把總考驗拔補至滿洲蒙古人員補用提督總兵緣事降調按兵應降品級兵部聲明帶領引

見遇有缺出與應陞人員一同開列參將以下都司

欽定其副將以下守備以上等官緣事降調亦按其

所降之級聲明帶領引

見仍以綠營用者歸部照例銓選以旗員用者應降參將遊擊之員以四品旗員補用應降都司者以五品旗員補用應降守備者以六品旗員補用應降至千總把總者即令其在旗當差毋庸引

見如年老衰庸者請

旨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奏

見遇有缺出與應陞人員一同開列參將以下都司以上人文到部後歸於雙月補用守備人文到部後挨班補用應補營千總把總者各歸本籍俟收標後該總督巡撫提督於應行者拔之千總把總一體考驗拔補門千總降一級應補把總者發巡捕營以把總考驗拔補至滿洲蒙古人員補用提督總兵緣事降調按兵應降品級兵部聲明帶領引

京員推陞引

見

一在京參將遊擊都司守備併各門千總推陞
外缺時兵部帶領引

見請

旨補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政 奏

推補官員引

見

一在部投供候選副將以下門衛千總以上得
缺後帶領引

見其現任論俸推陞參將遊擊都司等官引

見已過三年者行文該督撫飭令該員交代離任給

咨送部考驗人材弓馬帶領引

見奉

旨後給與劄付令其赴任如帶領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政 奏

見時奉

旨以該員不勝新任或於考驗時人材不及弓馬平

常者即行扣缺令其原品休致所遺之缺另

行推補其各省守備係引

見奉

旨回任候陞之員毋庸引

見兵部具題奉

旨後將劄票封發該督撫提鎮令其赴任至給咨赴

發劄票時該督撫提鎮詳加驗看

如有年老有疾人材不及者即行具題兵部

另行推補如將此等人員給咨送部并給發

劄票令其赴任者將原驗之督撫提鎮議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裁處分別例選舉門

一武職出師凡遇在部掣陞及論俸推陞不能

尅期赴部引

見均照例先行給與劄付任事凱旋後補行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兵部

七

月選官例避本籍寄籍

一 月選推陞各官如遇本籍寄籍所出之缺俱

一體迴避至湖南與湖北陝西與甘肅江蘇

與安徽奉天與直隸俱係隔省不必迴避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兵部

七

赴選人員查核年歲

一 在部投供之員於投供時將該員本籍赴選年貌文結詳細核對如供狀文結與實在年歲而貌不符希圖朦混者印行參奏其八旗在部候選之員豫行該旗咨取該員實在年貌冊結送部於投供時核對如有隱瞞年歲希圖朦混者將本員照捏詞朦混例議處

處分則例 出結官照結報不實例察議 處分則例選 舉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選舉

月選衛千總年老分別引

一 候選衛千總於選補時有年屆六十三歲者兵部考驗與確如某精力強健尙堪委用聲明年歲帶候引

見恭候

欽定其年力就衰者勒令原品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月選官告病

一月選官員有掣籤後告病者准附於下月引見如下次病尙未痊開缺另選至恭遇

巡幸出關之前兩月有託病不卽引

見奠歸下月王大臣驗看補放者一經具呈告病卽

扣除開缺均照現任官員告病之例病痊時

仍以原缺坐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吏部

月選官一本具題

一月選參將遊擊都司守備等官總爲一本具題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兵部

扣除人員月選前條

雍正十年奉

武職引見扣除者照吏部例將應否一體掣籤之處於月選前請旨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吏部 吏

失事停陞

一地方失事督撫提鎮題參疎防官員揭帖到部即行停陞如無揭帖者科抄到部停陞如推陞已經掣籤尚未具題有以地方失事題參奉

旨到部者亦扣除停陞督撫提鎮特疏糾察各官亦以揭帖到部即行停陞如無揭帖者以科抄到部停陞其提問圍問者不候事結即停陞轉如督撫提鎮題參因公誣誤案件議覆未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吏部 吏

結亦停陞轉至科道糾參或被人許告等事議覆未結遇有應陞之缺不停陞轉

一月選推陞官員於每月二十日截缺之後大

選推陞人員遇有事故扣除者入缺俱扣

一推選官員除失察盜案并催追正項錢糧雖

參限已滿已經議結及例有展參并一切私

罪會否議結暨親喪未滿均一概停其推選

外其餘失察公罪曾經議結應以降留完結

革職留任者均按班論俸推陞將事故帶於

新任扣滿年限另行題請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表

捐復人員原任未完官項

一 捐復人員原任內如有應追銀兩已逾例限者或雖未逾限而數在三百兩以下者即令照數全繳方准其有欠數較多尙在例限以內者准其先行報捐仍將未完銀兩著落該員按限全完倘逾限未完已選者解任未選者停選

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銓政 表

衛千總三年甄別

一 衛千總俸滿引

見分別營衛歸班後三年甄別一次該督考驗年力

精強辦事熟悉弓馬可觀者留任候陞年力

尚壯辦事熟諳弓馬平庸者留任停陞年至

六十三歲精力就衰者休致精力壯健漕運

得力者該督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可否准其留任恭候

欽定其候推千總及留任千總二次甄別均照營千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全

總二次甄別之例辦理

衛千總拔置先用

一 衛千總分別營衛歸班後屆甄別時有應拔

置先用者由該督出具考語保送咨部註冊

歸於單月由部於各例各班及儘先人員用

過四缺後擬補一人其未經陞補以前遇本

班應陞時仍准選用每年甄別祇准保送一

人如無堪以拔置者停其保送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全

畫憑領劄

武職官員陞補後無故不赴兵科畫憑憑違限

一月以上及兩月者俱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例限期

門如兩月以上無故不赴部領劄票者亦照

前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全

豫保千總王大臣驗看註冊

乾隆三十六年十月內奉

上諭今日兵部帶領豫行保舉千總王紹賢等八員引

見此等微末員弁經該省督撫等保舉到京俟朕回

鑾始行引見未免守候經時嗣後如朕巡幸時遇有

豫保千總咨送到部即著留京辦事之王大臣照外

自送到年滿千總之例驗看分別註冊給咨令其即

回本任毋庸在京守候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全

王大臣驗看月官量才酌調

乾隆四十一年正月內奉

上諭朕向來駐蹕熱河所有月選文武各員令該掌官帶至行在引見如遇巡幸各省則月選之文員通判州縣等官武員驍騎校千總等官即令留京辦事王大臣驗放不使選員久羈旅食所以示體恤也第王大臣驗放除照九卿等所驗衰頹者照例改教外並未見有所更調固屬不敢擅專之意但缺之繁簡不同人之能否不一若人地或不相宜當官即不免於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吏政

全

叢勝是以朕於月官引見時每慎重甄覈如有年力強壯人尚明白而掣得簡缺者亦有人本平庸齒復就衰而掣得繁缺者必為斟酌對調以協量才授官之意從不肯以輕心掉之今王大臣於驗看月官惟恐更調易招物議遂為依樣葫蘆倘用違其才於吏治未為有益是避嫌事小誤公事大不可不權其輕重也嗣後王大臣等驗看月官見有人缺不相當者即為悉心商確酌擬對調仍令派出之九卿科道張着如

古遵行若九卿科道中或有言所擬由未允協者吏部將所言之人記名并將擬調之員扣存俟朕回鑾後引見定奪如擬調果未愜當則留京辦事王大臣自難辭咎若所擬本屬不爽而一二人意獨參差即難保其無懷私偏徇之弊惟於異議之人是問其武職內有應分別營衛者亦一併酌核妥辦著為令

欽此

嘉慶二十年七月內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二

吏政

全

上諭御史王維鈺奏變通衛用員弁以重營伍而疏銓選一摺所奏是各省額設守備營缺多而衛缺少近年衛千總俸滿引見遇朕駐蹕熱河留京王大臣驗放概以衛缺請旨錄用從無用一營缺者以致營守備選補乏人衛守備又形壅滯殊屬兩無裨益嗣後王大臣驗放俸滿衛千總除弓馬平常者仍以衛缺用外其年力精壯弓馬可觀者即於摺內聲明請旨以營缺錄用俾武弁得以及時自効於銓法亦可疏

通欽此

驗看推陞官員

乾隆三十四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據楊廷璋奏驗看推陞遊擊之靜海營都司蘇璋精力衰老弓馬不堪不特不宜陞任遊擊併難勝都司之任請旨勒休等語所奏甚是各督撫驗看推陞武弁其中卽有年方衰頹不能勝任者往往以已經陞用心存姑息概行送部楊廷璋乃能於驗看之時據實奏聞具見其實心任事昨經何焯奏將截取舉人徐廷槐改用教職一摺曾降旨允行並令各督撫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六
論明其中如有自不服老不甘廢棄者卽照大計大法官例送部引見候朕定奪以服其心嗣後督撫驗看推陞武弁亦照彼畫一辦理著爲令蘇璋卽著該督遵例行摺併發欽此

乾隆三十五年二月內奉

上諭李侍堯奏推陞都司之守備高天旗於上年七月暴發眼疾迄今醫治未痊已成殘廢不便給咨引見請勒令休致一摺所奏非是高天旗於上年七月內已准部文推陞卽應飭令赴部引見武職交代有何

矣務宜待半年之久始赴省謁見該督其因病遷延

已可概見且據稱該員七月間暴發眼疾何以十二

月內尚然紅腫及給假二十日醫治轉遽失明情節

支離殊甚該員日疾已久營務必致廢弛該督不卽

具爲奏劾所謂實心察屬者安在今因給咨送部引

見慮難逃朕洞鑒始將該員病廢情節陳明勒令休

致似據實覈辦而隱以掩其平日姑容之跡封疆

大臣豈宜若此李侍堯著交部察議嗣後各省督撫

於所屬文武各員若平日不加察覈直俟推陞引見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七
時始行陳奏者俱照此行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推陞官員不准奏留

乾隆四十一年八月內奉

上諭據高晉奏蘇州城守營守備李逢春現已推陞貴州銅仁協都司該員在江年久於蘇屬風土人情最為熟悉緝匪購線更有專長請將該員以陞銜仍留蘇州營左軍守備俟有相當缺出再行題補等語已批著照所請行矣向來外任遇有推陞別省之員往往憚於遠涉願留本省督撫等亦多有以駕輕就熟請留者恐久之或致流弊是以不甚准行今因高晉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一 允
所奏李逢春在江省實心緝捕獲賊甚多係為地方捕盜起見姑從所請嗣後各督撫不得援此例奏留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特用人員無故不行赴補

一奉

旨特用人員如有實在事故或由本籍詳報或在部呈明俱准其給假

欽定中樞政考卷二 銓政 一 允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三

綠營

題調

直隸各營題缺

江南各營題缺

安徽各營題缺

山東各營題缺

陝西各營題缺

甘肅各營題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目錄

浙江各營題缺

湖北各營題缺

湖南各營題缺

四川各營題缺

福建各營題缺

廣東各營題缺

廣西各營題缺

雲南各營題缺

貴州各營題缺

江西省題缺

河南省各營題缺

各省題調缺

題調官員分別事故

特旨卽用儘先人員補用

軍營人員陞用

迴避本省寄籍

武職題補題署

閩浙兩省陸路副將參將通融題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目錄

二

題補世職人員

候推千總拔置題補

馬蘭秦寧鎮標守備千把引

見

奏留人員分別准駁

換防人員告病分別勸懲

推缺題補

推缺調補

臺灣官員停止更調

伊犁等處守備以下官員毋庸送部

武職陞轉查銷功加

試看分發人員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目錄

三

直隸各營題缺

一直隸開州協副將古北提標中軍叅將務關

路叅將督標前後二營各遊擊守備中營都

司宣化鎮標中軍易州營鄭家口營各遊擊

河屯協中軍都司右營守備杜勝營都司四

黨口唐三營黃花山良鄉汛房山汛涑水汛

水東村各守備員缺該總督揀選材技優長

請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多倫諾爾都司缺

出於通省滿洲都司守備內酌量陞調馬蘭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四

泰寧二鎮標各遊擊守備員缺該總督於該

處滿洲蒙古漢軍綠營官員內一體揀選擬

定正陪題明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江南各營題缺

一江南江寧城守營陸路副將左營陸路都司
提標中軍陸路參將守備徐州鎮標中軍陸
路遊擊守備蘇州營淮安營揚州營海州營
各陸路參將守備錢家集陸路都司提標左
前二營泰州營奇兵營金山營各陸路遊擊
守備揚州營左軍陸路守備柘林營青村營
平望營浦口營徐州城守營蕭營各陸路都
司松江城守營三江營常州營右軍各陸路
守備員缺該督撫提督揀選材技優長請練
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五

安徽各營題缺

一安徽徽州營參將左右二軍各守備潁州營
潛山營各遊擊守備亳州營宿州營泗州營
各都司缺出該督撫揀選材技優長之員保
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六

山東各營題缺

一山東臨清營膠州營文登營各副將都司臺
莊營德州營卽墨營各參將守備寧福營安
東營各都司缺出該巡撫會同該總兵揀選
材技優長諳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通纂

七

陝西各營題缺

一陝西固原提標中軍參將守備左右前後四
營各遊擊守備靜寧協副將都司左軍守備
漢鳳營寧羌營秦州營各遊擊西安鎮標中
左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延綏鎮標中
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靜遠營神木營定邊
營各副將都司畧陽營鎮安城守營馬營監
營各遊擊鎮羌堡鎮靖堡安邊堡靖邊營涇
州營陝安城守營紫陽營豐茶營各都司麻
地溝營木瓜圍堡下馬關安定營各守備漢
中鎮標中左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留
陝營參將守備華陽營都司江口營都司留
鄜營遊擊孝義城守營都司陝安鎮標中營
遊擊左營守備右營白土關遊擊定遠營遊
擊守備鎮環營磚坪營西鄉營各都司河州
鎮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洮岷營副將都
司蘭州城守營循化營各參將守備河州城
守營岷州營循化營各參將守備保安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通纂

八

利橋營各都司鐵爐川營洵陽營蓋屋營各
守備員缺該總督提督揀選材技優長諳練
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九

甘肅各營題缺

一陝甘督標中軍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各參將
守備前後二營各遊擊守備甘肅提標中軍
參將守備左右前三營各遊擊守備後營都
司守備烏喇木齊提標中軍參將守備左營
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烏喇木齊城守營
都司守備涼州西寧二鎮標中左右三營各
遊擊守備前後二營各都司守備寧夏鎮標
左右前三營各遊擊守備後營都司守備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十

州鎮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巴里坤鎮
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巴里坤城守營
都司安西協鎮海協中衛營永昌營金塔寺
營永固城營哈密協莊浪協各副將都司花
馬池營平羅營靈州營濟木薩營沙州營各
參將守備洪廣營玉泉營廣武營大靖營各
遊擊守備貴德營俄卜嶺營鎮羌營嘉峪關
營鎮蕤營洪水營山丹營大馬營靖逆營巴
燕戎格營古城營大通營永安營鎮番營各

堡新城堡張義堡安遠營岔口營三眼井營
 清水堡梨園營破口營橋灣營赤金營塔爾
 納沁屯田卜隆吉爾營興武營高臺營察漢
 俄博營各都司石空寺堡古水井堡安定堡
 寧遠堡水泉堡西把截堡土門堡紅水營松
 山營南古城堡平川堡紅崖堡巴駁三川營
 木壘營紅城堡各守備員缺該總督提督揀
 選材技優良諳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烏嚕
 木齊提標中左右二城守四營各員缺烏嚕木
 齊提督於本營內揀選題補如本營偶不得
 應陞之人於差往屯田人員內將實心奮勇
 騎射去得者一體揀選題補其瑪納斯協副
 將左右二營各都司守備庫爾喀喇烏蘇營
 遊擊守備鞏寧城守營精河營各都司喀喇
 巴爾噶遜營守備各員缺烏嚕木齊提督於
 所屬內揀選題補其烏嚕木齊提標中左右
 將守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烏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十一

木齊城守營都司守備巴里坤鎮標中左右
 三營各遊擊守備巴里坤城守營都司瑪納
 斯協副將左右二營各都司守備安西協哈
 密協各副將都司沙州營濟木薩營各參將
 守備庫爾喀喇烏蘇營遊擊守備古城營靖
 逆營各遊擊赤金營卜隆吉爾營塔爾納沁
 橋灣營鞏寧城守營精河營各都司木壘營
 喀喇巴爾噶遜營各守備五年俸滿該總督
 提督保題陞用
 一伊犁鎮標中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
 守備霍爾果斯營參將守備巴燕岱營都司
 塔爾奇營守備各員缺伊犁總兵揀選呈送
 伊犁將軍考驗會同總督保題補放五年俸
 滿會核保題陞用如伊犁並無合例之員卽
 咨會陝甘總督於就近內地各標營內揀選
 諳練邊疆之員題請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十二

一第... 冊... 頁...

浙江各營題缺

一浙江撫標提標各陸路中軍參將守備提標

左前後三營各陸路遊擊守備温州鎮標右

營陸路遊擊守備嘉興協象山協台州協紹

興協平陽協各陸路副將都司守備杭州協

樂清協各陸路副將都司太平營陸路參將

守備寧海營陸路參將右營陸路守備大荆

營寧波城守營温州城守營各陸路都司守

備礮石營陸路都司玉環左營陸路守備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三

缺該督撫提督揀選材技優長諳練地方之

員保題請補

一海塘營守備員缺該督撫揀選諳練之員

題請補如該員弁辦理妥協工程鞏固三年

無過該督撫保題陞用者歸於單月與邊奉

人員較奉

旨日期推陞其引

見已滿三年者調取引

見後再行給劄赴任

湖北各營題缺

一湖北竹山協副將右營守備鄖陽鎮標左右

二營遊擊守備鄖西守備施南協都司守備

衛昌營遊擊守備安陸營都司提標後營守

備各員缺該總督提督將材技優長諳練地

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四

湖南各營題缺

一 湖南乾州協副將都司守備保靖營參將守備提標左營遊擊守備後營都司永州鎮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前營都司守備綏靖鎮標中軍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長安營綏寧營武岡營鎮溪營各遊擊守備永綏協都司各守備沅州協永順協靖州協各都司河溪營都司守備古丈坪營都司辰州城守營都司守備宜章桂陽晃州芭茅坪各守備員缺該總督提督將材技優長請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五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一 湖南提標中軍參將員缺該總督揀選精明強幹之員題請補授

一 湖南鳳凰廳永綏廳乾州古丈坪保靖三廳縣各屯守備缺出該總督巡撫於熟悉屯務諳練苗情之員揀選題請陞調歷俸五年期滿如果訓練精勤苗民和輯邊地救安該總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五

行巡撫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六

四川各營題缺

一四川夔州協副將缺出於頭等侍衛內揀選

數員帶領引

見請

有補放

一四川督標中軍副將都司川北重慶二鎮標

中營遊擊阜和協副將都司維州協副將都

司守備茂州營都司綏寧協副將左營都司

右營守備普安營漳臘營越嶲營會川營各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七

叅將守備提標中軍叅將成都城守營叅將

各守備松潘鎮標中左二營遊擊守備右營

都司建昌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右

營都司疊溪營靖遠營會鹽營西陽營馬邊

營廣元營巴州營各遊擊守備我邊營遊擊

守備左營守備太平營遊擊守備城口營安

寧營寧越營冕山營南坪營泰寧營各都司

青雲營永定營平番營鹽廠營邑梅營大昌

營各守備員缺該總督提督將材技優長請

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此內維州協副將都

司守備茂州營都司漳臘營叅將守備松潘

鎮標中左二營疊溪營各遊擊守備松潘鎮

標右營都司南坪營都司平番營馬邊營我

邊左營各守備歷俸五年期滿如果訓練精

勤化級有術番民和輯邊地救安該總督提

督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六

福建各營題缺

一 閩浙督標中軍陸路副將都司福建撫標中軍陸路參將守備陸路提標中軍參將守備左右前三營各遊擊守備福寧鎮標中右二營各陸路遊擊守備漳州鎮標中營陸路遊擊守備左右二營各陸路遊擊福州協陸路副將左軍陸路都司興化協陸路副將左營陸路都司長福營陸路參將都司守備同安營泉州營各陸路參將守備連江營羅源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五

雲霄營詔安營龍巖營平和營各陸路遊擊守備漳州城守營安海泚灌口泚各陸路都司紅花嶺陸路守備員缺該總督提督等揀選材技優長諳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一 臺灣北路協陸路副將都司守備臺灣城守

營南路營各陸路參將守備臺灣鎮標中左

右三營各陸路遊擊守備南路下淡水營陸

路都司鹿耳營陸路守備噶瑪蘭營陸路都

司守備各員缺卽於臺灣所屬人員內揀選

題補仍按各省遊擊以上歷俸二年都司守

備歷一年之例辦理如無合例可題之人

再於內地各營內揀選熟悉風土之員題請

調補均無論在臺曾否陞轉各按本任歷俸

五年之後准其陞補內地所遺之缺仍以臺

地人員揀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廣東各營題缺

一廣東督標中軍陸路副將都司提標中軍陸路參將前營分駐龍川河陸路守備廣州協陸路副將左右二營各都司三江口協黃岡協各陸路副將都司守備增城營陸路參將欽州營陸路參將守備潮州鎮標中營儋州營萬州營永靖營前山營各陸路遊擊守備瓊州鎮標左營陸路遊擊守備右營陸路都司守備雷州營陸路參將左右二營守備陽春營永安營清遠右營陸路守備各員缺該總督提督將材技優長諳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其欽州營參將守備儋州營萬州營永靖營各遊擊守備五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廣西各營題缺

一廣西義寧協副將都司守備缺出該總督提督揀選題補其義寧協副將都司三年俸滿並無事故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義寧協守備五年俸滿並無事故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雲南各營題款

一雲南督標中軍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各遊擊
 守備撫標中軍參將守備右營遊擊守備提
 標中軍參將守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普
 洱鎮標中右二營各遊擊守備臨元開化騰
 越各鎮標中軍遊擊守備左右二營各都司
 守備鶴麗鎮標中營遊擊守備左營都司守
 備右營都司龍陵永昌維西各協副將都司
 守備楚雄協副將都司順雲武定尋滄永北
 各營參將守備威遠營參將左右二軍守備
 新營營遊擊守備廣西營遊擊劍川曲尋各
 營都司員缺該總督巡撫提督揀選材技優
 長諳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此內普洱鎮遊
 擊守備威遠營參將守備順雲營參將右軍
 守備三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騰越
 鎮左營都司守備維西協龍陵協各副將都
 司守備五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貴州各營題款

一貴州撫標中軍參將提標中軍參將安義鎮
 標中軍遊擊左營遊擊守備鎮遠鎮標中軍
 遊擊古州鎮標中左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
 都司守備威寧鎮標中軍遊擊守備右營都
 司守備都勻協副將右營遊擊左營都司守
 備清江協副將右營遊擊左營都司守備上
 江協副將右營遊擊守備左營都司大定定
 廣二協各副將左營各都司右營各守備松
 桃協副將右營遊擊守備左營守備石硯汎
 守備銅仁協副將左右二軍守備永安協副
 將左營守備黎平營丹江營台拱營朗洞營
 各參將左右二營各守備長寨營參將左右
 二軍守備水城營遊擊歸化長壩畢赤下江
 荔波各營遊擊守備凱里營冊亨營都司黔
 西營守備各員缺該總督巡撫提督揀選材
 悉風土人地相宜合例之員保題請補此
 安義鎮標遊擊左營守備古州鎮標遊擊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司守備清江協上江協各副將遊擊都司守
備都勻協松桃協各副將左營各都司守備
都勻協右營遊擊松桃協右營遊擊守備石
峴沘守備銅仁協副將都司左右二軍守備
永安營副將左營守備丹江營合拱營朗洞
營各叅將守備長壩營下江營荔波營歸化
營各遊擊守備冊亨營都司定廣協右營守
備長寨營右軍守備等官五年內苗民相安
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江西省題缺

一 江西袁州營副將缺出該督撫揀選材技優
長請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河南各營題缺

河南荆子關副將衛輝營參將守備汝寧營
參將邵新營遊擊考城營遊擊守備內黃營
滑縣營光州營各都司彰德營盧氏營
備缺出該巡撫會同該總兵揀選材堪
請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各省題詞缺

一直隸大名鎮左營遊擊東明營長垣營各都
司八溝營參將守備各缺出該總督於通省
合例人員內揀選題請陞調
一直隸建昌營赤峰營各都司朝陽營守備各
缺出該總督於沿邊滿員內揀選題請陞調
一直隸督標中軍副將保定城守營參將各缺
出該總督於通省副將參將內揀選精明強
幹之員題請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三

一江蘇撫標中軍陸路參將員缺該巡撫揀選
精明強幹之員題請調補
一安徽撫標中軍參將員缺該巡撫揀選精明
強幹之員題請調補
一山東撫標中軍單縣營各參將曹州鎮標中
營遊擊守備濟南城守營桃源營各守備充
州鎮屬之壽張營遊擊守備各缺出該巡撫
於通省參將遊擊守備內揀選請練營伍之
員題請調補

一 陝西撫標中軍參將員缺該巡撫揀選精明幹練熟悉營伍之員題請調補

一 湖北施南協副將缺出該總督提督於各協副將內揀選材守兼優實心任事熟諳風土之員題請調補提標中軍參將右營守備郎

陽鎮標中軍遊擊各員缺該總督會同提督揀選強幹之員題請調補撫標中軍參將員

缺該巡撫會同總督揀選整飭營伍之員題請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五

一 湖南沅州永綏永順靖州各協副將宜章桂陽各營參將缺出該總督提督於各營副將

參將內揀選材守兼優實心任事熟諳風土之員題請調補五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

陞用

一 湖南撫標中軍參將員缺該巡撫會同總督揀選幹練之員題請調補

一 四川綏定協副將缺出該總督提督於通省副將內揀選熟悉地方諳練營伍之員題請

調補成都將軍標中軍副將左營都司右營守備各員缺該總督會同將軍將熟悉邊地夷情及屯防事宜之員揀選題

一 四川懋功協副將都司綏靖營遊擊守備崇化營都司撫邊營慶寧營各守備員缺該總

督會同將軍揀選題調三年俸滿該將軍總督提督會同考核如果屯務操防奮勉出力

董率有方即行保題送部引見照例陞用其年力尚健循分供職者調回內地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三

銷邊俸如年力衰老者勒休屯務廢弛者革職

一 廣東撫標中軍陸路參將員缺該巡撫會同總督揀選精明強幹諳曉政務之員題請調

補廣州城守左右二營守備清遠營遊擊各員缺該總督於通省人員內揀選熟悉風土

之員題請調補

一 廣西鎮安協副將新太協副將都司守備提標中軍參將融懷營參將守備右江鎮標中

右二營各遊擊守備左營都司守備隆林營
 思恩營各遊擊守備鎮安協慶遠協各都司
 守備上林營龍憑營管地肅營三里營上思營
 各都司東蘭營守備各員缺該總督提督揀
 選採訪勤慎熟悉風土之員題請調補其右
 江鎮標中右二營各遊擊守備左營都司守
 備隆林營遊擊守備上林營龍憑營管地肅營
 各都司東蘭營新太協右營各守備三年俸
 滿並無事故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鎮安協
 慶遠協各副將都司守備新太協副將都司
 融懷營參將守備思恩營遊擊守備三里營
 上思營各都司五年俸滿並無事故該總督
 提督保題陞用

一廣西撫標中軍參將員缺該巡撫會同總督
 揀選明幹之員題請調補

一雲南昭通鎮標中左右前四營各遊擊守備
 鎮雄東川廣南元江各營參將守備員缺該
 總督提督揀選調補此內元江營參將守備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三

三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昭通鎮各
 遊擊守備鎮雄廣南東川各營參將守備五
 年俸滿該總督提督保題陞用

一江西撫標中軍參將廣信營饒州營各參將
 鉛山營浮梁營永新營各都司九江鎮標後
 營守備缺出該總督巡撫於通省參將都司
 守備內揀選合例之員題請調補如所調之
 員不能撫綏地方安輯棚民者將該管上司
 照例議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職處分別例選舉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三

一山西歸化城都司豐川營守備各員缺該巡
 撫俱於旗員內揀選調補撫標中軍參將缺
 出該巡撫於通省參將內揀選熟悉營伍曉
 暢訓練之員題請調補

一河南撫標中軍參將員缺該巡撫於通省參
 將內揀選堪勝繁劇之員題請調補

一各省題調之缺俱令該督撫先儘現任人員
 內照例揀選題請調補如通省內或缺居緊
 要或人地未宜或例應迴避實無合例堪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三

一第... 冊... 頁... 反外

揀調者准該督撫詳細聲請於現任合例應
陞人員內據實保題陞用如現任應陞人員
內再不得其人准照題缺無人可陞之例奏
明由兵部開列請
旨簡放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調官員分別事故

一各省現任官員有人缺不甚相宜者准該督
撫等酌量地方繁簡題請對調其調補調署
官員除降革留任例有展來及督催分數錢糧
糧承追虧空贖罰不准調補調署外若止承
追督催不作分數之雜項錢糧及降俸住俸
罰俸緝拿之案仍准調補調署如降革留任
並無展來亦准一體揀選調補調署將降革
之案帶於新任接算年限開復如無展來處
分各員內俱不得人准該督撫將任內有承
緝案件展來處分人員係實有勞績人才出
衆者專摺保奏恭候

欽定至於奉

旨題補之缺亦不論何項案罰悉准揀選調補此等

對品調補官員均毋庸送部引

原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旨旨即用儘先人員補用

一陸路武職各官奉

旨以應陞之缺卽行陞用並遇缺卽補儘先陞用者

兵部於奉

旨後行文該督撫遇有該省題推缺出卽行題補如

部中出有該省題推缺出亦卽擬補至遊擊

應陞參將例應迴避本省者遇有各省部推

缺出兵部擬補具題

如該員並非本省人員仍歸本省題推缺出擬

補其題部司守備迴避時如員缺與本員

距籍在五百里以內及本府本營例應迴避

一內河外海水師千總守備都司等官奉

旨以應陞之缺卽行陞用並遇缺卽補儘先陞用者

兵部於奉

旨後行文該督撫遇有該省題推缺出卽行題補如

部中出有該省題推缺出亦卽擬補至遊擊

應陞參將者遇有本省及各省題推缺出卽

行擬補參將應陞副將例應迴避本省者遇

有各省題推副將缺出兵部擬補具題

遊擊都司

守備迴避補時如員缺與本員距籍在五百里以內及本府本營例應迴避者仍行陞補於題本內聲明行令該督撫於現任合例人員揀選對調

一奉

旨以應陞之缺卽行陞用並遇缺卽補儘先陞用人

員如任內有疎防盜案停陞限緝例有展參

之案遇有應陞應補缺出仍准補授其一切

公罪處分帶於新任辦理

一把總以下奉

旨卽行陞補儘先拔補者該省接到部文後遇有缺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美

出卽行拔補

遇應拔之缺該弁係本營兵丁應行迴避者仍行拔補於別營

內揀員對調

軍營人員陞用

一 派往出征員弁遇有軍營所出之缺儘歸軍營量功陞用如軍營人員著有功績將軍大臣卽咨明各該員本省督撫存案遇有本省所出應題應拔之缺該督撫將派往出征員弁與存營人員相間拔補俟凱旋之日補行引

見其副將以上應由兵部開列請

旨補放者將出征人員內得有功牌功加各員按應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三

陞之缺夾單一併進

呈請候

欽定

一 軍營陞用人員本任未經俸滿奏陞一任給與署劄者仍按其前任領劄之日接扣年限題請實授其市經陞署尙未實授節次遞行陞署者以現任接劄之日起扣算副將參將扣足二年遊擊都司守備扣足三年題請寔授

迴避本省寄籍

一 陸路題補缺出無論內地及各省苗疆沿邊沿海各缺先儘籍隸他省之員揀選題補其無他省之人可題遊擊都司各缺准其於本籍五百里以外人員題補守備員缺以隔府別營人員題補如有寄籍處所亦一體分別府分里數迴避該總督提督將該員籍貫營制里數於本內聲明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三

欽定再不得其人卽行奏請將卓薦保列一等記名人員開列請

人員開列請

旨補放

武職題補題署

一陸路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各應題缺出如係有豫保省分將豫保註冊人員由部掣補一缺後行令該督撫以揀發人員題補一缺再於應陞應補人員內題補一缺三缺一輪週而復始如輪用豫保人員時無合例應掣之人行令以揀發人員題補如豫保揀發兩項俱無卽以應陞應補人員題補如輪用應陞應補人員時准以豫保人員一體題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堯

補用至陝甘二省與四川松潘一鎮揀發旗員照該處輪用旗員之缺補用不入此項輪班內計算漢員揀發者仍入此班輪算

一有豫保無揀發省分以豫保人員與應陞應補人員相間輪用其有揀發無豫保省分以揀發人員與應陞應補人員相間輪用兩缺一輪週而復始

一陝甘二省應題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各缺出輪用綠營時專以豫保人員掣補如無應掣之員行文

該督以應陞應補人員題補至應題守備缺出豫保人員與應陞應補人員相間輪用

一各省陸路題補之缺遇輪用應陞人員查明到任日期遊擊以上歷俸二年都司守備歷俸三年始准保題

一陸路守備缺出輪應各項應陞人員補用者先以奉

旨回任候題及軍政卓異並歷俸三年出兵著績之千總補用如無此數項人員卽於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罕

旨回任候推千總內題補送部引

見

一陸路官員必須人材出眾弓馬優嫻方准保題如効力年久著有勞績而人材弓馬稍次者該督撫於保題本內敘入兵部於引

見摺內聲明帶領引

見如効力年淺並未著有勞績經兵部考驗人材不及弓馬生疎者帶領引

見或降級用或勒令原品休致之處於摺內聲明

恭候

欽定如保題之員奉

旨降調休致者原保督撫提鎮分別議處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職處分則例選舉門

一題陞各員如於未經引

見之前遇有私罪議處應行降革留任者將題陞之

處扣除不准陞用其一切失察公罪應議降

革留任並無展參者將事故帶於新任毋庸

扣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聖

一各省應題要缺遇輪應在外揀員題請陞調

者先儘並無事故合例之員題請陞調如合

例之員人地未宜該督撫將任內有緝捕盜

匪催追錢糧參限已滿一切失察公罪隨案

完結並無展參罪止降級留任革職留任之

員保題陞調俱於疏內聲明事故兵部題覆

准其補授將事故帶於新任扣滿年限另行

開復如合例及無展參處分各員內俱不得

人准該督撫將任內有承辦案件展參處分

人員係奉

旨遇缺陞用及實有勞績人材出眾者專摺保奏將

承辦盜案正項錢糧處分俱於摺內逐一聲

明恭候

欽定如蒙

俞允行令送部引

見其私罪議處雖係降留完結并親喪未滿者仍不

准其陞轉

一各省題調缺出照例令該督撫揀選具題其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聖

有員缺緊要人地實在相需而所保之員與

例稍有未符者亦必須將該員不合例之處

詳細聲明請

旨交部核覆兵部查明該員不合例事故據實覆奏

如未經聲敘或該員另有不合例之處並未

全行聲明者兵部亦即查例具奏均恭候

欽定如奉

旨加恩准行將該督撫處分寬免其不准行者仍照

例咨吏部議處至所保之員有不合例事故

該督撫並不於摺內聲請交部核覆率行奏請者雖奉

旨允准兵部仍查明不合例緣由將應否更正之處

奏明請

旨并將該督撫咨吏部分別議處

一保題官員內如係有事故者俱於疏內聲明免其議處其因公舉誤部議革職降調人員如奉

旨留任或該督撫提鎮保題留任於未經開復之先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聖

遵行保題陞用並停陞住俸降俸事故本內

並不聲明者兵部於議覆本內即將具題之

督撫提鎮等一併分別議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載處分別例選舉門以上四條水師人員亦照此例辦理

閩浙兩省陸路副將參將通融題補
一福建浙江兩省陸路副將參將應題缺出如本省無合例之員准其於兩省通融題補給咨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聖

題補世職人員

一世職輕車都尉騎都尉雲騎尉學習期滿奉
旨發回候題者有題缺省分應題缺出俟輪用現任

人員題補三缺後准其題補一缺至陝西甘

肅二省參將遊擊都司各題缺各按本省所

出之缺俟積至第十二缺題補世職一人如

輪用時適遇應用滿員之缺仍歸滿員補用

再有缺出補用世職無題缺省分遇有部推

缺出俟第五缺行文以世職人員題補一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聖

至題缺無多省分如題補缺出亦俟應題人

員補用三缺後准其題補一缺如遇部選缺

出俟第七缺行文以世職人員題補一缺再

題缺無多及並無題缺省分內守備一項有

發回候題之千總除仍照舊例准其造冊歸

部銓選外其未經得缺以前與世職人員相

間補用至直隸省部選缺出如遇輪調現任

滿員之缺見沿邊旗員不在此項輪缺計算

其餘選缺均照此例輪用

一世職人員遇應行補缺時令各該督撫通行

考覈擇其技藝最優者題請補用如技藝相

等仍按到標先後題補

一世職輪應補缺時如所出員缺該員應行迴

避者遊擊都司迴避五百里以內守備迴避本府本營令該督撫於

現任人員內揀選調補所遺之缺即將該世

職具題請補

一浙江福建陝西甘肅雲南貴州四川江南等

省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河南省副將參

將遊擊廣東省副將參將山東省副將參將

都司湖南省參將遊擊都司守備江西省副

將直隸省參將各缺俱照有題缺省分論

一直隸省副將遊擊都司守備湖南省副將湖

北省副將遊擊都司守備安徽省參將遊擊

都司守備廣東省遊擊都司守備廣西省副

將都司守備河南省都司守備山東省守備

各缺俱照題缺無多省分論

一山西省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江西省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調

異

將遊擊都司守備廣西省參將遊擊安徽省
副將湖北省參將山東省遊擊各缺俱照並
無題缺省分論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候推千總拔置題補

各省保送回任候推之年滿千總內如有實
在行走勤奮弓馬漢仗出眾者准該督撫出
具考語咨部以拔置題補註冊俟有在外應
題守備缺出題補陞補送部外

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馬蘭泰寧鎮標守備千把引

見

一直隸馬蘭泰寧二鎮標守備千總把總缺出

該總督將應用守備千總把總人員擬定正

陪咨送兵部帶領引

見於摺內聲明請

旨補授一員其餘一員可否記名之處恭候

欽定如奉

旨記名者遇有應補缺出即挨次補用咨部給與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吳

付毋庸送部引

奏留人員分別准駁

乾隆四十八年十月內奉

上諭據毓奇奏江淮衛守備李仁辦理漕務維艱重運

俱屬實心實力今應俸已滿即應推陞都司懇將守

備留於本任俟有漕標都司缺出奏請補授等語地

方得力員弁推陞他省督撫等奏請留任自為承辦

事件亟須幹練人員起見而因此取巧規避之弊

亦恐不免李仁著照該督所請仍留衛守備之任即

照昨日京營奏留守備王秉仁之例以留任之日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平

扣滿五年方准陞轉嗣後各省奏留文武人員俱照

此辦理著為令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七月內奉

上諭常明奏請留川省得力之副將余步雲遊擊江萬

里馬正雄在川陞補一摺川省從前剿捕教匪軍務

甫竣曾經該省總督將軍將熟悉原籍地方情形之

將備奏懇留川陞補如桂通羅恩舉均已擢至專閫

大員現在川省輯寧已久若籍隸本省之員概請奏

留陞補將來必至該省營員多係本籍之人殊乖體

請除從前奏留者毋庸撤回余步雲江萬里馬正雄
三員俱不准留川陞補卽自此次為限嗣後如有似
此奏請者除不行外仍將違例奏之大員交部
從重議處兵部知道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五

換防人員告病分別勸懲

嘉慶二十年四月內奉

上諭先福奏審明已革守備單懷義規避屯防毀罵總
兵一案請將該革員先在省城枷號一個月滿日發
往伊犁等語此案已革守備單懷義因派往新疆屯
防輒敢捏病規避又不赴省驗看復因向總兵常祿
借貸不遂肆行謗詈種種刁狡情節甚為可惡單懷
義若先在省城枷號兩個月滿日責打四十板再行
發往伊犁効力贖罪至該省營員遇派往新疆屯防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五
往往捏病規避著照該督所議嗣後派定換防人員
如有告病查驗明確准其改派仍將該員存記下屆
補派換防若托病規避卽照此案奏辦其在屯防處
所當差勤慎班滿之日由該管將軍都統大臣咨明
總督撤回本營准其挨次酌量陞用分別勸懲以肅
軍紀欽此

推缺題補

一並無題缺省分副司參將遊擊都司缺出揀

發人員到標後第一缺由部選用第二缺准

其扣留以揀發人員補用兩缺一輪山西揀發旗員

專以該省邊缺補用不題缺無多省分如遇

得佔用緣營漢員之缺題補缺出仍照例題補如係選缺俟部選二

缺後第三缺准其扣留以揀發人員補用三

缺一輪直隸揀發旗員專以該省邊缺如遇

應用月缺滿洲蒙古漢軍月缺仍歸部選再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香

有部選缺出方准扣留兩缺一輪者如第一

二缺歸部選第三缺以揀發人員補用如第

一缺已歸部選第二缺應月缺則以第三

缺揀發人員補用第二缺歸部選第四缺以

揀發人員補用如第一缺已歸部選第二缺

應月缺則以第二缺仍歸部選第四缺以

揀發人員補用如第一缺已歸部選

第三缺應月缺則以第四缺揀發人員

補用至奉旨應往候補人員及該省內

用如遇輪補揀發時其奉旨發往候補

及奉旨應往候補人員同時若有應令該

揀發木班到標先發後補用其世職人員

補缺專條不人此項輪缺計算

推缺調補

一凡部推之缺有地方緊要務須熟諳風土之

員不得不題補者該督撫提鎮於本內聲明

將現任簡缺人員調補其所遺之缺仍歸部

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香

臺灣官員停止更調

乾隆五十六年六月內奉

諭據伍拉納奏臺灣水師副將孫全謀俸滿三年例應於內地水師副將內揀選調補現在乏員陞調請將孫全謀暫行留任俟再滿一年選員調補等語臺灣副將一缺關係緊要必得諳習風土熟悉情形之員方於地方營伍有益臺灣雖在海外非若烟瘴地面例須更換者可比該處總兵道府各員現在並無更調之例副將等官又何必拘定年限紛紛更換致易生手孫全謀著留臺灣水師副將之任嗣後所有俸滿更調之例並著停止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奏

伊犁等處守備以下官員毋庸送部

一伊犁烏嚕木齊等處補放守備及守備三年俸滿令該將軍都統出具考語報部查核毋庸送部其守備以下豫行保舉軍政卓異並俸滿各員該將軍保題到部查明與例相符者題明註冊陞用後再行調取

欽定中樞政考卷三 題詞 奏

武職陞轉查銷功加

一守備以上官員任內得有功加者每陞一級

銷去功加二等如係陞署人員俟實授時再

行查銷如守備任內得有功加陞署都司毋

署都司任內得有功加實授至軍營陞用各

都司時則毋庸查銷餘仿此

官有以歷俸未滿節次陞署者俟實授時核

其功加係何任所得分別查銷如守備任內

應陞署至副將實授時應銷去功加八等其

餘二等仍令隨帶如前任並無功加至陞署

遊擊任內始得功加遞次陞署副將

實授時止銷去功加四等餘仿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考

武看分發人員

一揀發營衛官員各該督撫委署試用如果方

具平庸不能辦事但並無劣蹟未干察處者

仍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可否仍以原官歸班選用或降等補用之處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三

題詞

考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四

蘇營

水師 河營附

各省水師題調缺

豫行保舉水師人員

試用水師人員到省認真試驗

水師不准改調陸路

水師副將迴避本省

水師輪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目錄

閩浙兩省水師人員通融題補

水師分缺

江西九江鎮水師營分別統轄拔補

水師河營官員陞轉

水師人員分發題補

呈改水師

水師人員降調補用

廣東陸路官弁改補水師

昆明湖委署千總把總

保送水師千總

拔補水師千總把總

拔補舟師外委

水師効力

河標各營題缺

東河都司缺出准將協辦守備題補

河營將弁隨時撤回

河營千總俸滿

直隸山東保送河營千總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目錄

北河千總俸滿保送分別營衛

東河千總俸滿保送分別營衛

拔補河營千總把總外委

各省水師題調缺

一 直隸新城營參將守備大沽營守備俱係外海水師題補之缺

一 江南英松營川沙營各參將守備蘇松鎮標

中左奇三營狼山鎮標右營各遊擊守備蘇

松鎮標右營都司守備掘港營都司南匯營

都司守備俱係外海水師題補之缺

一 江南京口協太湖協各副將遊擊都司守備

提標右營狼山鎮標中營劉河營福山營廟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灣營鹽城營各遊擊守備狼山鎮標左營都

司守備京口水師營東海營佃湖營各都司

俱係內河水師題補之缺

一 山東登州鎮標前營遊擊守備成山汛守備

俱係外海水師題補之缺

一 浙江提標右營溫州鎮標中左二營定海黃

巖二鎮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瑞安營

副將都司守備乍浦營鎮海營各參將守備

玉環營參將右營守備昌石汛都司右浦汛

寧海左營各守備俱係外海水師題補之缺

一 浙江太湖營遊擊守備錢塘營都司俱係內

河水師題補之缺

一 閩浙督標水師營參將守備福建水師提標

中軍參將守備左右前後四營各遊擊守備

海壇金門二鎮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南

澳福寧二鎮標左營各遊擊守備閩安協副

將左右二營各都司守備銅山營烽火門各

參將守備臺灣澎湖二協各副將遊擊都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四

守備艦艍營參將滬尾水師守備俱係外海

水師題補之缺

一 廣東香山協龍門協各副將左右二營各部

司守備澄海協副將都司左右二營各守備

海口協副將中軍都司右營守備水師提標

中軍參將守備左右二營各遊擊守備平海

營大鵬營海門營各參將守備碣石鎮標中

左二營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陽江鎮

標左營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南澳鎮標

右營海安營廣海寨各遊擊守備吳川營都司守備礪洲營都司東山營達濠營各守備俱係外海水師題補之缺

一廣東順德協副將左營都司守備新會營參將守備水師提標前營都司後營遊擊守備俱係內河水師題補之缺

一廣東崖州營參將守備缺出該督等揀選熟悉風土諳練水師之員題請調補

一廣東龍門協左營守備缺出該督等揀選熟悉風土諳練水師之員題請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一湖北荊州營水師守備缺出該總督揀選精明熟諳之員題請調補

一江南京口協江浙太湖協各內河水師副將缺出該總督提督於川沙吳淞二營各外海水師參將內揀選題補川沙吳淞二營參將缺出該總督提督於通省內河外海遊擊內一體揀選題補其內河水師遊擊該總督試看宜於外海者題明准其掣補外海水師參

將倘不能熟悉外海情形長於陸路者題明以陸路補用

一浙江錢塘內河水師都司缺出於內河水師人員內掣補題補如內河水師未得其人即以外海水師人員借補此項借補人員遇應陞時仍以外海陞用

一臺灣水師武職缺出即於臺地所屬水師人員內揀選題補仍按各省水師人員歷俸一年之例辦理如無合例可題之人再於內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六

各營內揀選熟悉風土之員題請調補均無論在臺會否陞轉各按本任歷俸五年之後准其陞補內地所遺之缺仍以臺地人員揀補如水師遊擊係籍隸本省者准其扣足五年後豫行保舉掣陞廣東外海水師參將如東省並無水師參將缺出亦准以本省水師參將掣補其餘水師人員均毋庸豫行保舉

一各省外海內河水師題補缺出該督等將材技優長諳練水師之員保題請補

豫行保舉水師人員

一各省外海內河水師題缺該督撫提鎮將才

守兼優熟悉水師者豫先公同選擇合詞保

題其有事故者除失察大盜革職留任戴罪

圖功之員不准保題外如係降職降級住俸

降俸及承追督催未完等案俱於保題本內

將事故聲明兵部查明引

見未滿三年與例相符者俱題明註冊其未經引

見及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七

見已滿三年者俱題明調取引

見陸續送部恭候

欽定照例註冊俟有本省題補缺出按應陞之缺掣

籤補用其任內有緝捕盜匪催追錢糧參限

已滿一切失察公罪隨案完結並無展參者

均一體掣籤陞補仍將處分之案帶於新任

俟扣滿年限照例題請開復其有展參事故

尚未限滿及私罪議處雖應降留完結尙未

開復并親喪未滿者仍俟展參限滿私罪開

復及扣算服滿再行掣陞

保題時有降留事
故并註冊後續有

事故均盡

一辦理至註冊後已滿三年未經掣補者

該總督提督再行考驗如仍堪陞用咨部掣

補如弓馬技藝不及即行咨部將豫保之案

註銷

一各省市師員弁先儘歷俸已滿一年以上者

揀選保送如合例之員不敷保題准於未滿

年限員弁內揀選保題註冊其掣補時先將

歷俸一年以上者掣補如無一年以上之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八

再將未滿年限員弁內掣籤陞署仍俟扣滿

一年再行題請實授

一本省市師遊擊有人材出眾堪膺豫選以備

掣補參將者該督撫等保題註冊後有籍隸

本省者福建與廣東互相調掣江蘇與浙江

互相調掣安徽人以江蘇參將掣補如應用

缺出並無籍隸他省之豫保應掣人員准將

籍隸本省之隔府別管豫保註冊之員掣補

其都司守備千總豫保註冊後遇有隔府別

營缺出掣補

一直隸天津鎮外海水師參將一缺守備二缺

參將缺出將江蘇省豫保註冊之遊擊掣補

守備缺出將籍隸他省及隔府別營人員揀

選題補如果乏員該督題請到部亦以江蘇

省豫保註冊之千總掣補至天津水師各員

內有人材出眾堪膺豫保者該督保題註冊

後參將掣補廣東之缺守備千總以江蘇省

都司守備之缺掣補如有籍隸本省人員照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九

各省互相調掣之例調掣

一山東登州鎮標前營外海水師遊擊一缺缺

出該省並無外海水師都司行文該撫將籍

隸他省及隔府別營守備內揀選堪勝任者

越缺保題陞補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如守備內不堪勝任該撫題請到部以隣省江

蘇豫保註冊之水師都司掣補守備二缺缺

出將籍隸他省及隔府別營人員揀選題補

如果乏員該巡撫題請到部亦以隣省江蘇

豫保註冊之水師千總掣補其水師遊擊守

備內有人材出眾堪膺豫保者該巡撫保題

註冊後以隣省江蘇參將都司調掣如係江

蘇人即照江蘇本省遊擊之例以浙江參將

調掣如江南參將缺出無籍隸他省之員保

一豫保人員遇有應掣缺出先將前次保題之

員掣補完日再將其次保題之員掣補如前

次保題之員遇有丁憂事故過缺服滿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十

後准其先行坐掣陞補

一豫保官員如於未經引

見之前遇有革職留任事故兵部將伊豫保之處扣

除

一各省豫保人員因甫經引

見題明註冊者掣陞得缺時兵部查明距前次引

見已逾三年者題明調取引

見恭候

欽定

一各項豫保人員遇有應行掣補之缺適該省將該員題陞到部如業經掣籤得缺即將所題之缺行文另行題補如在未掣籤以前仍准題陞其應掣之缺另將豫保人員掣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十一

改用水師人員到省認真試驗

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兵部題覆廣東候補都司利振紀守備黃斌全在部呈改水師到省試驗未嫻准咨照例議以降一級調用一本業照部議降調矣該都司等在部呈請生長海濱熟悉水師到粵後經福康安即行試驗均未諳習據實咨部辦理自係福康安覈實試驗不肯任其冒濫貽誤辦理尙屬公正因思此等人員或因在部候補待希圖得缺較早兼回原籍及水師陞途便捷隨冒昧呈改迨發往各省後各督撫以候補人員一時未能得缺不即行試驗致令該員等冒濫充數殊非覈實辦公之道嗣後各督撫遇有此等呈改水師人員分發到省務須認真試驗除實能諳習水師情形者方准留標補用外如有本不諳習濛混呈改之員即據實咨部辦理毋得稍存姑息致滋貽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十二

水師不雅改調陸路

嘉慶五年二月內奉

上諭朕恭閱

高宗純皇帝實錄內恭載

世宗憲皇帝諭旨武弁中熟習水性之人甚為難得著
通行傳諭若係水師中為平常之員而長於陸路者
准其調補陸路若係長於水師之員則應留於水師
題補不可因陸路一時需人輕為改易以致用違其
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皇祖聖諭煌煌復蒙我

皇考重申垂訓誠以水師之用原與陸路迥殊必得熟
習水性者方能履險如夷知所趨避若將水師得力
之員調赴陸路不特舍其所長用其所短而洋面舟
師驟易生手於巡防無益關係甚重現在各省海洋
每有緝捕之事更須練習水軍以裨實用著各該督
撫提鎮等於所屬武弁詳加體察若果通曉水師者
不得輕調陸路使之專心練習即朕擢用提鎮大員
亦必核其本係水師陸路分別簡任庶收隨材器使

之效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水師副將迴避本省

一水師副將缺出本省之人不准題補本省之

缺參將缺出先儘籍隸他省之員揀選題補

如無他省之人可題准其於本省隔府別營

人員內題請陞補

互見開列
水師門

一水師遊擊都司守備缺出於隔府別營人員

內揀選題補至廣東省內河水師守備缺出

先儘隔府別營人員內保題陞用如無合例

可題之員准於籍隸本府人員內題請陞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其由本營兵丁出身者仍不准保題

一福建浙江廣東江南外海水師遊擊缺出如

都司內無合例可陞之員准於守備內越缺

保題陞補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其豫保守備內該總督提督酌量該員人材技

藝或堪以都司掣補或堪以都司遊擊兼行

掣補於題本內據實詳細聲明恭候

欽定

水師輪缺

一各省水師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缺出豫

保人員與應題人員相間補用其請改水師

人員補缺時仍與現任應題人員相間補用

一水師缺出遇輪用應題人員先儘歷俸一年

以上者揀選保題實授如合例人員不敷保

題准於未滿年限員弁內揀選保題陞署仍

俟扣滿一年再行題請實授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閩浙兩省水師人員通融題補

一福建浙江兩省水師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

備應題缺出如果本省無合例之員准其於

兩省通融題補給咨赴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七

水師分缺

一內河水師參將遊擊都司部選缺出於現任

內河水師人員內較俸陞轉如無合例應陞

之員卽行文各該督撫題補此內遊擊一項

無合例可題之員於現任內河守備內遴選

熟悉水師之員通融題補出具切實考語給

咨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六

一內河水師守備應選缺出以第一缺補用水

師年滿保送千總同任候題千總與甄別改

爲候推之千總統較引先後補用第二缺補用水師卓異千總再有

缺出照此相間輪用如兩項俱無行文該督

於現任水師千總內揀選合例人員題補

江西九江鎮水師營分別統轄拔補

一 江西九江鎮水師營守備歸九江鎮後營遊擊統轄

一 江西省南湖水師營千總缺出准以本營兵丁出身之弁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九

水師河營官員陞轉

一 各省外海水師及河營官員俱聽該總督提督酌量題補其水師俸滿人員遇有應陞缺出該總督提督即行題陞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十

水師人員分發題補

一 外海水師人員奉

旨交部推用者副將一項兵部將該員隣近有外海

水師題缺省分開單進

呈恭候

欽定其奏將遊擊都司守備兵部發往該員本籍令

該總督提督於隔府別管照伊應用之缺酌

量題補如本籍無外海水師可題之缺亦將

該員隣近有外海水師題缺省分開單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呈恭候

欽定

呈改水師

一 在部候補候選之直隸江南浙江福建廣東

山東陸路人員內有素習水性願改水師者

赴部呈明將該員帶領引

見請

旨發交該督撫飭令出巡將備帶赴外洋認真試驗

酌以半年為期如果諳習水務由巡洋將備

出具印結該管總兵加具保結呈覆仍以到

標之日起扣滿三年酌量補用如該督撫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以不諳水師咨覆者即將該員照朦混具呈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考効門

其非水師省分及呈請

改用內河水師者均不准其呈改

一 各省陸路改用水師人員呈明該督撫發交

出洋試驗亦定以半年為期如果諳習由出

巡將備及該管總兵加具印結題請改補以

題准之日起將該省改補水師人員並在部

呈改發往試驗期滿人員統計先後日期與

現任水師應陞人員相間補用其業經題補

之後倘有不諳悉水務者將冒昧出結之原

驗官并率行題改之督撫分別議處

文職各吏部武

職例載處分則例考劾門

一世職雲騎尉恩騎尉有願改外海水師者於

發標學習時豫先呈明隨營武舉在部呈明

分發均分派外海各營隨同出洋巡哨扣滿

三年如果明習水師由該督撫取具該鎮將

保結分別送部引

見咨留雲騎尉恩騎尉均以分發到營之日為始統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三

限五年期滿後輪缺補用武舉俟咨留後輪

缺拔補倘於外海不宜亦照廉混具呈例議

處如不豫行呈明既在陸路營分收標之後

概不准復行呈改

水師人員降調補用

一外海水師人員及江南浙江廣東內河水師

人員降調者俱留於該省補用毋庸調取引

見

一湖南湖北江西內河水師降調應補都司守

備人員領文赴部兵部帶領引

見請

旨發往江南浙江廣東交與該總督與應補內河水

師都司守備人員一體酌量題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三

廣東陸路官弁改補水師

一廣東陸路將備內有精願効力水師者於每年出洋巡哨時跟隨一同演習果能熟習水性可以發縱指使者以水師員缺陞調

一廣東陸路人員內有緝捕得力堪補內河水師者准該督隨時酌保遊擊都司各一員守備千把各二員先期出具切實考語奏明存記俟有內河水師缺出如無本項合例應陞人員卽將酌保之員題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昆明湖委署千總把總

一健銳營昆明湖委署千總五年期滿並無過犯善於操舟者由該管大臣出具考語咨部發回閩省以千總補用如情願再留一班移咨兵部轉行該省遇有該省水師千總缺出坐補至委署千總缺出由委署把總內行走勤奮者拔補其委署把總缺出由該管大臣於水手內考驗拔補賞給空銜金頂仍食本身錢糧協同千總操演均出具考語咨部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美

別註冊給與委署劄付

保送水師千總

一水師千總俸滿該督撫提督詳加考驗保送赴部兵部帶領引

見於隨摺內聲明請

旨發回原任以水師守備題補

此項內河保送千總如未經題補之先遇

有應選之缺仍照例選用見水師分缺例內

其外海水師千總俸

滿時該督撫提督嚴加考覈發交隔營統巡

大員帶領出洋試驗如果嫻習水務准其保

送或本營濫行補送及隔營扶同徇庇者均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即查奏議處例載處分則考劾門

拔補水師千總把總

一出巡外洋各弁兵令該管官於統領出巡時

留心試看各驗水務緩急技藝高下分別等

第詳記檔案不得專較騎射如一人能兼數

技或能緝匪擒賊或曾遭風涉險均隨時記

功遇有外委缺出秉公考驗將技藝多而記

功又多者先儘拔補其將備千把外委等官

遇有陞遷亦一體考驗各項技藝如並無一

長足錄即停其陞轉勒限一年演習一年限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滿仍不能熟習者即分別予以降革如弓馬

尚屬可觀准其改撥陸路

拔補舟師外委

一江南蘇松狼山二鎮外海繪船舵工由該管將領遴選詳送如果熟悉海洋駕駛事宜准其給與舟師外委之牌照額外外委之例造冊咨部遇有經制外委缺出一體遴選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水師効力

一福建廣東二省武進士舉人監生民人內有熟諳水性練習水師事宜願隨官兵出洋巡哨効力者該督撫豫先列名咨部果能擒賊立功該督撫查明保題引

見敘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五

河標各營題缺

一直隸永定河營都司守備南運河營守備各員缺該總督揀選題補

一河東總河標中軍副將都司左營參將守備右營遊擊守備濟寧城守營都司守備懷河營豫河營各都司守備運河營守備各員缺該河道總督揀選題補

一江南總河標中軍副將都司河營參將淮徐河營淮揚河營各遊擊蕭場南岸河營豐場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北岸河營銅浦河營邳州河營睢寧河營宿

遷河營宿虹河營桃源南岸河營桃源北岸

河營桃源安清中河營邳宿運河營山清外

河上營山阜南岸海防河營山清裏河上營

高堰河營山圩河營高寶運河營揚河江防

河營山安上河營葦蕩左營右營葦蕩營船

務營海安北岸河營海阜南岸河營外河北

岸河營各守備員缺該河道總督揀選題補

一河營將備員缺以熟習蒞練河工之員題補

其河標將備題缺揀選材技優長蒞練地方之員保題請補

一河東河標將備缺出先儘本標人員題請陞補如本標實無合例可陞之員其於山東撫鎮各標內揀員陞調

一河營參將遊擊守備內果有弓馬優嫻長於營伍者該總河豫行出具考語造冊送部查核遇有河標應題相當之缺亦准其酌量題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三

一直隸河營守備如有實心任事大有成效兼

通騎射操防者該總督保題送部引

見可否以陸路都司陞用之處恭候

欽定

一河營將備不拘本省之人俱准其題補

東河 缺出准將協辦守備題補

一河東河 司缺出先儘正任守備揀選題

補如俱有降革停陞親喪等項事故實無合

例之員准該督詳切聲明於協辦守備內選

選請補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三

河管將弁隨時撤回

一河管將弁等官如有人地未宜及辦理工程

未能裕如者准該督等隨時撤回另補所遺

員缺揀選熟諳河務之員保題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水師

三

河營千總俸滿

一河營千總六年俸滿該河督照各省千總之例詳加甄別如有熟悉稽勸敏盡職者遇有守備缺出揀選題補庸劣衰邁者勒令休致其餘咨明兵部留工効力俱免其送部入於歲底彙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差

直隸山東保送河營千總

一直隸山東河營千總俸滿保送到部兵部復加考驗如果人材出眾熟諳河務能嫻騎射者帶領引

見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之處恭候

欽定如年力精壯諳練河務不能弓馬者於引

見隨摺內聲明或以衛缺用或回原任以河營守備

題補之處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美

北河千總俸滿保送分別營衛

乾隆五十三年四月內奉

上諭向來山東河營汛弁有俸滿保送分別營衛陞用之例而北河額設千總向無此例未免偏枯嗣後北河額設千總已屆俸滿如果有防汛實心奮勉出力者著照山東河營汛弁之例照例分別等第送部帶領引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兵部 考

東河千總俸滿保送分別營衛

一山東濟寧加河二汛管河千總五年俸滿該

河督照各省千總之例詳加考驗如有防汛實心奮勉出力堪請保送者出具考語給咨送部兵部帶領引

見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之處恭候

欽定其年力未衰尚堪造就者准其留任咨部換給

劄付庸劣衰邁者勒令休致入於歲底彙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兵部 考

拔補河營千總把總外委

一河營千總把總缺出先儘別營熟諳工程之

人拔補如別營一時不得其人准於本營目

兵內揀選考拔兵部查明部冊有名與例相

符者按月彙題請

官給與劄付

如該營撫將部冊無名之人拔補者處分與拔補千總把總之例同例載處分

則例考
勅門

一江南河營外委協防七十二員葦蕩船務二

營外委協防十員俱給與外委頂戴遇有把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水師

完

總缺出揀選拔補河營外委効用一百四十

四員葦蕩船務二營外委効用十七員亦准

給與頂帶遇有外委協防缺出揀選拔補該

總督按季報部以上各員俱食本身糧餉毋

庸給與隨糧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四

綠營

門衛

陞用門千總出具考語

捐納衛所試用人員限年補用

俸滿留任衛千總隨漕引

見

衛所備弁推陞未完錢糧離任督催

衛所繁缺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目錄

學

現任衛所千總調取分別營衛

衛所官員親老改補近省

運滿千總分別等第

武舉隨幫効力

衛所官員降調補用

陸川門千總出具 語

一門千總應俸五年 以步軍統領等出具考語

送部引

見分別營衛後兵部註冊 歸人單月分應陞班較俸

陞用至以衛守備川之門千總如未陞用以

前遇有該旗步軍校缺出由步軍統領咨送

該旗仍准其一體考驗人材弓馬揀選帶領

引

見補放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聖

捐納衛所試用人員限年補用

一捐納分發試用衛守備守禦所千總由現任

千總及武進士出身者毋庸定限學習由武

舉武生監生出身者俱定限試用一年始准

題補其捐納分發試用衛千總俱俟到標後

學習一年方准補缺各項人員至應補時俱

按到標先後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衛 聖

俸滿留任衛千總隨漕引

見

一衛所千總俸滿堪以留任於輪值押運之年

該漕督考驗出具考語給咨隨漕赴部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聖

衛所備弁推陞未完錢糧離任督催

一衛守備守禦所千總應陞都司守備時有經

手錢糧經徵不及一分至一二分以上未完

者於推陞本內聲明扣除令其離任協同新

任官徵收完日開復赴部補用兵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聖

為所繁缺調補

一 江南之鳳陽長淮江淮興武蘇州鎮海鎮江

大河揚州浙江之杭嚴嘉湖湖北之武昌武

昌左衛湖南之岳州山東之濟寧德州等衛

各守備江南之長淮衛頭尉建陽衛寧太尉

江淮衛五尉七尉八尉興武衛三尉四尉六

尉七尉八尉鎮江衛前幫後幫大河衛三幫

揚州衛三幫江西之贛州衛幫袁州衛幫吉

安所幫承建所幫湖北頭幫湖南頭幫浙江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聖

之紹興衛前幫後幫溫州衛前幫後幫處州

衛前幫後幫台州衛前幫蘇州松江常州嘉

興湖州白帶幫金帶所幫嚴州所幫各千總

俱屬事務繁雜如遇缺出該總漕於事簡衛

守備衛千總內揀選才具優長並無事故之

員具題調補俟議覆奉

旨後發給劄付令其赴任至衛守備調繁所遺簡缺

准將漕標各項候補衛守備在外題補一缺

由部候選人員選補一缺其衛千總調繁所

遺簡缺儘歸在漕標各項候補衛千總

題補其繁缺衛守備千總缺出定限三

具題調補如有遲延交吏部計違限月日

處

一 衛所備弁催漕出力保奏奉

旨儘先陞用人員俱以衛所簡缺按奉

旨名次先後與各例各班人員相間輪補不得仰佔

繁缺衛守備除儘先人員不計外每逢本班

先人員不計外每逢本班輪用二缺後用留標一人如所保各員本係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聖

儘先之員仍按前次奉

旨先後名次輪補如有分外出力者准該督於保奏

時聲明歸入儘先班內先行陞用不得更佔

正班之缺此項儘先人員如遇該員本班到

班亦准其補用

現任衛所千總調取分別營衛

一衛所千總歷俸五年為滿由漕運總督扣算

年限於俸滿後勒限三個月該督詳加考驗

出具考語給咨送部如保送之弁輪應出運

准其於次年押運抵通交糧完竣後再行赴

部帶領引

見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恭候

欽定兵部註冊後歸班推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署

衛所官員親老改補近省

一漕運現任衛所守備千總內有以親老呈請

改補近省者該漕運總督查明如係繁缺即

於該員原籍近省現任繁缺內選員對調如

係簡缺即將該員咨送兵部俟到部投供後

遇有該員原籍近省選缺不入班次即行銓

補如有藉稱親老希圖改補情弊漕運總督

即行查參照規避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考劾門

一漕運衛所繁缺守備千總內有因親老以近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吳

省員缺對調者

均停其陞轉

服滿後無論原缺曾

否續調有人即與原缺人員互相調回至簡

缺人員仍照月選各官之例俟原缺缺出坐

補

運滿千總分別等第

一領運千總運滿時分別等第保送赴部見漕運門

一等以衛用者入於衛守備一議敘班內陞

用二等以衛用者入於二議敘班內陞用如

以營用者均歸單月營守備班內陞用至三

等之員運滿報部准其加級紀錄仍歸俸深

班內陞用不准入議敘班如係衰庸懶惰之

員卽行咨部分別勒休革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完

武舉隨幫効力

一總漕標下需用隨幫人員該總漕開明人數

咨請到部兵部於候推守禦所千總併已經

揀選以衛千總推用之滿洲蒙古漢軍漢人

武舉內情願隨幫効力者令其具呈各取具

同鄉京官印結並該旗圖結存案照該總漕

咨請名數掣籤給與執照分發漕標遇頂補

隨幫之時總漕咨部給劄三運報滿並無貽

誤除照常供職者照例咨部歸班推用外其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門衛 率

中果有實心辦公熟悉漕務之員令該漕督

出具切實考語送部兵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發回漕標自備資斧効力三年之後遇有調補

所遺之缺題請補用

一隨幫武舉掣定幫次之後除微疴不准請假

外其有患病沉重請假回籍調治者委員驗

看取具印甘各結咨部准其回籍調理所遺

隨幫原缺另行掣補管押俟該弁病愈之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仍以原幫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門衛 至

衛所官員降誥補用

一降級調用衛所官員衛守備降一級補守禦
所千總守禦所千總降一級補衛千總衛千
總應降一級降二級調用者分發漕運總督
以漕標所轄之把總外委分別拔補如應降
三級調用者即行革選其未經揀選之武舉
係無級可降之員不准發漕標効力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門衛 至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四

緣營

邊俸

邊俸陞轉

邊俸人員委署日期分別扣算

朔燎地方調補

邊俸千總把總俸滿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相錄

邊俸陞轉

一甘肅伊犁鎮總兵係五年俸滿之缺見開列門

一甘肅烏嚕木齊提標中軍參將守備左營遊

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烏嚕木齊城守營都

司守備巴里坤鎮標中左右三營各遊擊守

備巴里坤城守營都司伊犁鎮標中左二營

各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霍爾果斯營參

將守備巴燕岱營都司塔爾奇營守備瑪納

斯協副將左右二營各都司守備安西協哈

欽定中樞政考卷四

邊俸

密協各副將都司沙州營濟木薩營各參將

守備庫爾喀喇烏蘇營遊擊守備古城營靖

逆營各遊擊赤金營卜隆吉爾營塔爾納沁

橋灣營鞏寧城守營精河營各都司木壘營

喀喇巴爾噶遜營各守備俱係五年邊俸之

缺

一四川維州協副將都司守備茂州營都司漳

服營參將守備松潘鎮標中左二營疊溪營

各遊擊守備松潘鎮標右營都司南坪營都

司平番營教邊左營馬邊營各守備俱係五年邊俸之缺

一四川懋功協副將都司綏靖營遊擊守備崇

化營都司撫邊營慶寧營各守備俱係二年

邊俸之缺

一雲南維西協龍陵協各副將都司守備鎮雄

營廣南營東川營各參將守備昭通鎮標各

遊擊守備騰越鎮標左營都司守備俱係五

年邊俸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五

一雲南普洱鎮標遊擊守備元江營參將守備

威遠營參將守備順雲營參將右軍守備俱

係三年邊俸之缺

一貴州安義鎮標遊擊左營守備古州鎮標遊

擊都司守備清江協上江協各副將遊擊都

司守備都勻協副將左營都司守備右營遊

擊松桃協副將左營都司守備石峴汛守備

右營遊擊守備銅仁協副將都司守備永安

協副將左營守備丹江營台拱營明洞營各

參將守備長孺營下江營荔波營歸化營各

遊擊守備冊亨營都司定廣協長寨營各右

營守備俱係五年邊俸之缺

一廣西鎮安協慶遠協各副將都司守備新太

協副將都司融懷營參將守備思恩營遊擊

守備三里營上思營各都司義寧協守備俱

係五年邊俸之缺

一廣西義寧協副將都司右江鎮標中右二營

各遊擊守備左營都司守備隆林營遊擊守

備上林營龍憑營道縣營各都司東蘭營新

太協右營各守備俱係三年邊俸之缺

一湖南沅州協乾州協永綏協永順協靖州協

各副將宜章營桂陽營保靖營各參將守備

提標左營遊擊守備後營都司永州鎮標中

左右三營各遊擊守備鎮草鎮標中左右三

營各遊擊守備前營都司守備綏靖鎮標中

軍遊擊守備右營都司守備長安營綏寧營

武岡營鎮溪營各遊擊守備永綏協乾州協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五

各都司守備杭州協永順協靖州協各都司
河溪營都司守備古丈坪營都司辰州城守
營都司守備晃州營芭茅坪各守備俱係五
年邊俸之缺

一廣東欽州營參將守備儋州營萬州營永靖
營各遊擊守備俱係五年邊俸之缺

一廣東龍門協水師左營守備五年俸滿該總
督提督會核保題遇有應陞缺出卽行題補

一廣東崖州營水師參將守備二年俸滿該總
督提督於內地所屬各員內揀選熟悉風土

請練營務之員題請調補前往更換果能整
飭營伍地方靖謐任內並無停陞降級承緝

等案回至內地該總督提督據實題明按伊
應陞之缺卽行陞用

一 邊俸俸滿人員果能整飭營伍撫綏地方該
總督提督考驗弓馬可觀年力壯盛者會核

保題陞用兵部查明引

見已滿三年者調取引

見如辦事奮勉勤勞無過考其弓馬平常年力未衰
者調回內地對品補用其伊犁所屬各員仍
留本任毋庸調回內地俱照常俸陞轉將邊
俸註銷毋庸送部引

見其循分供職弓馬不及年力已衰者卽勒令休致
該總督提督等仍隨時實力稽查如有庸懦
之員立卽糾參不得因其年力未衰弓馬尚
可姑容貽誤

一 邊俸俸滿陸路各員並無事故該總督提督
等會核保題陞用副將俸滿於開列總兵本

內聲明參將俸滿於開列副將本內聲明遊
擊都司守備俸滿俱歸單月先行陞用

一 駐防西藏臺站遊擊都司守備三年期滿由
駐藏大臣奏明咨送各該員本省將軍總督

提督考驗保核均照邊俸報滿之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五

邊俸人員委署日期分別扣算

一各省三年五年邊俸員缺應行署理者先儘
常俸人員委署如五年邊俸之員委署三年
邊俸之缺報滿時署任日期毋庸扣除若以
三年邊俸人員暫行委署五年邊俸之缺及
五年邊俸人員委署常俸之缺其委署日期
該總督提督於報滿本內核實開除不得一
體扣算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五

烟瘴地方調補

一凡烟瘴地方調補之缺若屬員內有可以題
陞者該總督提督具題請
旨陞授如有應調之員仍行調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六

邊俸千總把總俸滿

一貴州古州鎮標中左右三營清江上江都勻

銅仁松桃五協左右二營丹江台拱明洞三

營左右二軍歸化下江荔波三營定廣協右

營左哨長壩營左哨各千總把總安義鎮標

分防馬鞭田汎白雲圭汎龍場汎巴林汎永

安協分防關嶺汎募役司汎盤江汎冊亨營

安南營右哨各千總俱五年俸滿如果年力

壯健才技優嫻苗民安化地方靖謐照邊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全

例保送甘肅鞏寧城守營瑪納斯協左右二

營烏喇木齊提標各營濟木薩城守營伊犁

鎮標各營庫爾喀喇烏蘇精河喀喇巴爾噶

遜等營千總把總五年俸滿如果年壯技優

屯差奮勉俱照邊俸例保送以上邊俸各員

內如係尋常供職者仍照常俸之例千總六

年俸滿把總照常考拔不准其概以五年報

滿其五年俸滿千總該總督提督詳加考驗

保舉送部引

見後發回原任候補於歲底彙題仍照各省千總之

例三年甄別至五年邊俸報滿把總該總督

提督以千總即行拔補

一四川懋功崇化綏靖撫邊慶寧各協營千總

三年俸滿該將軍總督提督會同考核如果

屯務操防奮勉出力董勸有方照邊俸例保

送赴部引

見照例陞用其年力尚健循分供職者調回內地仍

算常俸不准照邊俸陞用如年力衰老屯務

欽定中樞政考 卷四 邊俸 全

廢弛即行叅處勒令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五

綠營

揀選

奏請

欽派大臣母府開列本部堂銜

揀選定期奏派大臣

守備以上人員奏派大臣揀選

揀選旗員先儘軍政記名人員各取

揀選迴避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目錄

旗員父母年老不准保送外任

旗員保送綠營分別年歲

旗員不願保送外任呈明停止

旗員補放沿邊營缺

沿邊旗員陞調

揀放旗員按其會否出兵計算挑取

旗員回京停止期滿補用外缺

東三省人員子嗣揀補營員

揀發試用人員

學補差官

揀選武舉雙單好列入優等

揀選武舉

同科武舉挨序

武舉隨營差操學習

揀選三等武舉准發隨營

滿洲蒙古漢軍武舉入巡捕營効力

衛用武進士隨營差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目錄

二

奏請

派大臣開列本部堂銜

嘉慶十二年十一月內奉

旨此次揀選六安直隸州知州及總督倉場衙門筆帖式著派祿康費淳德瑛戴衡亨阮元瑚素通阿英和莫晉會同吏部各堂官秉公揀選帶領引見至欽派大臣單內將吏部尚書侍郎一體開列殊屬未協此等揀選自係派出大臣會同吏部辦理該部堂官何必開入單內嗣後凡遇請派揀選文職官員係會同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三 吏部者吏部堂官即毋庸開列揀選武職官員係會同兵部者兵部堂官即毋庸開列著為例欽此

揀選定期奏派大臣

嘉慶十六年十一月內奉

旨御史慶福奏請慎定挑選日期一摺所奏甚是向來揀選各項官員先由該衙門奏請簡派大臣其揀選日期由派出之大臣自行酌定往往相距多日始行赴挑而請托夤緣即相緣踵至嗣後揀選各項人員著承辦之衙門先行擬定日期將應行與挑人數概行傳齊屆期奏請簡派該大臣一經派出即於本日前往秉公挑取毋許稽遲如有遷延後期著該衙門查參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四

守備以上人員奏派大臣揀選

一揀選守備以上人員兵部先行擬定日期臨

時將各部滿漢尙書侍郎職名開單進

呈恭候

簡派於本日會同揀選後再由兵部帶領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揀選旗員先儘軍政記名人員咨取

一旗員凡遇揀選綠營副將等官各缺各該旗

出兵及未出兵人員內如有曾經軍政記名

者按八旗應用次序及出兵未出兵次數兵

部將軍政記名人員先儘咨取與各項人員

一體揀選帶領引

見請

旨補放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六

避避

保送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各項人員內

有與

避大臣姻親應行避避者如人數足敷揀選即令

赴挑之員呈明扣除如外省指明何項人員

如健銳營火 人數較少之時并每年輪川

將等官月缺兵部於

欽派摺內請

旨多派數員如有應行避避之處即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七

派出之大臣避避令毋庸避避之大臣揀選倘有徇

隱照例議處 應行避避之人見同 族姻親避避例內

旗員父母年老不准保送外任

乾隆四十九年六月內奉

上諭昨據署鑲白旗滿洲都統克勤郡王雅郎阿等奏

稱該旗記名以知縣用之工部筆帖式明住前經吏

部以該員有無親老能否久於外任之處咨查該旗

時值明住患病該領催詢之伊兄明興據稱伊母現

年八十一歲明住不能久在外省該領催即呈明該

參佐領咨覆吏部去後嗣明住病愈復在雅郎阿處

呈稱伊母雖係年老身體尚屬康健可以隨任情願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八

外用雅郎阿等即據呈咨行吏部並請將該參佐領

交部察議領催賁革等語所辦甚屬錯謬夫求忠臣

必於孝子之門明住之母年既八十有餘該員自應

在京當差以便朝夕侍養况現據伊兄明興告知該

旗伊弟不能久於外任則其母之衰邁可知乃明住

猶稱可以隨任者其意不過貪圖外任多得廉俸耳

設使明住選授遠省以八十一歲之老母迎赴任所

衰年跋涉豈無意外之虞若明住僅攜帶妻孥赴任

豈留其母在京不能侍奉於心又何以自安懸合為

親之官一經除授卽當教民以孝悌之義似此忘親貪祿又安望其訓迪斯民耶至都統爲總轄一旗大員平日應以忠孝訓勵旗人雅郎阿等如果明曉大義當明住具呈時卽應將該員嚴行訓飭批駁何待復爲據呈咨部且伊等之意尙以明住爲該旗參佐領等所屈抑奏請將參佐領等察議領催責革有是理乎朕以孝治天下近因提督李國樑之父年逾九十曾住湖南任所一次緣該處炎熱水土潮濕仍同直隸原籍朕體恤伊父年邁特將李國樑調任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九

隸以遂其就養之私又副都統敷倫泰之父母俱已年老皆在西安先因新疆地方緊要需人不得不令敷倫泰前往旋以該處業經事竣卽將伊調任西安使得就近侍養朕於大小臣工欲其効力宣慰必令其克供子職是以無不曲加體恤至於出征行陣原不在此例者記云戰陣無勇非孝也蓋以勤勞王事卽所以顯揚父母不得以私情而廢公義若等常服官凡身爲人子者豈可貪戀祿位而不一動桑榆之念耶明住已有旨停其十年陞轉永不許保送知縣

以示懲儆嗣後各旗文武官員如有父母年至七十五歲以上者均不准其保送外任庶旗員共知祿養承歡克敦內行亦移孝作忠之一道也雅郎阿諾穆親將明住咨部仍以外訛之處實屬糊塗不曉事理昨已將伊等申飭交部議處其參領佐領毋庸交部察議領催仍令照舊當差此事於我滿洲風俗人品大有關係爲此再行明白宣諭中外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十

旗員保送綠營分別年歲

乾隆四十年三月內奉

上諭據總兵瑪爾清阿奏稱東昌營都司多奇納年力
 衰騎射平常兩耳重聽辦事遲滯請將多奇納原
 品休致等語朕用滿洲為綠營之官原使為綠營表
 率並非令其多有所得也八旗各營大臣等於保送
 時揀選年力精壯騎射漢仗兼優堪為表率之員始
 副朕錄用滿洲為綠營官之本意乃大臣等竟護庇
 滿洲如此殊失朕用滿洲為綠營官之意著交八旗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兼選 十一
 各營大臣等嗣後凡保送應用綠營人員務須遴選
 年壯技優堪為表率者帶領引見其五十五歲以上
 騎射技藝平常者不得保送若仍有似此者朕必將
 原保之大臣嚴加治罪並將滿洲官員補用綠營之
 例本行停止多奇納身係滿洲不能騎射庸儒已極
 甚屬不堪僅令原品休致不足示儆多奇納著即行
 革退他省如有似此者著該管大臣即行參革斷不
 可以原品休致奏請著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旗員不願保送外任呈明停止

乾隆四十一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據兵部議四川總督文綬奏稱川北鎮標左營署
 遊擊德昇不識漢文難堪綠營之任呈請回旗當差
 等語文綬辦理殊未允協綠營員弁不識漢字者甚
 多即總兵內不識漢字者亦頗有人豈遊擊轉因此
 不堪勝任或另有別情該督藉詞具奏亦未可定或
 該員性情行事於綠營外任實不相宜該督何妨據
 實奏聞不應借不識漢文撤退但該督原疏稱該員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兼選 十二
 呈請回旗當差尤非情理該員如果不願外任何以
 不於揀選時據實呈明乃業經發往川省復行呈請
 豈伊見補用無期遂爾心生改悔耶朕令旗員簡用
 外省既使綠營弁兵有所效法即於旗人生計不無
 稍裨若既發外省仍令回旗不特僕僕道塗諸多指
 摺且起身時領借盤費銀兩回京後又須坐扣更何
 以度日當差是因揀發轉至苦累豈朕體恤旗人之
 意著交八旗各營嗣後保送綠營外任有不情願者
 呈明該管大臣如該管大臣不准所呈強欲保送

在派出揀選大臣兵部大臣前將緣由呈明如已
至外任後概不准其具呈並嚴行叅處著通諭知之
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三

旗員補放沿邊營缺

一直隸山西沿邊張家口協獨石口協殺虎口
協各副將昌平營新平路助馬路偏關營河
保營得勝路各叅將古北提標右營遵化營
喜峯路宣化鎮標右營大同鎮標中營右營
各遊擊居庸路鞏華城山永協左營山海路
石門路建昌路柴溝營懷安路龍門路天城
城高山城忻州營平魯路朔平營靖遠營朔
州城鎮西城保德營各都司古北提標中營
前營石塘路湯泉營山永協右營三屯協右
營宣化鎮標中營張家口協左營獨石口協
右營萬全營膳房堡新河堡洗馬林堡西陽
河堡鎮安堡龍門所蔚州東城礮山堡懷來
城岔道城左衛城大同鎮標中營左營右營
前營北樓營小石口應州城寧武營殺虎口
協右營渾源城各守備俱以旗員補用
一應用旗員缺出係副將員缺以頭等侍衛冠
軍使王府長史前鋒叅領護軍叅領驍騎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四

領烏鎗營總鳥鎗護軍參領滿洲職營參領

圓明園營總

圓明園護軍參領健銳營前鋒參領步軍翼尉并

一品二品世職子爵等官補用參將遊擊員

缺以二等侍衛靈磨使前鋒侍衛副護軍參

領副驍騎參領烏鎗副護軍參領

圓明園副護軍參領健銳營副前鋒參領佐領步

軍協尉三品世職輕車都尉等官補用都司員缺

以三等侍衛治儀正信職章京步軍副尉步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兼選 五

軍校委署前鋒侍衛委署前鋒參領委署烏

鎗護軍參領

圓明園委署護軍參領健銳營委署前鋒參領五

品印務章京四品世職騎都尉等官補用守備

員缺以藍翎侍衛整儀尉親軍校前鋒校護

軍校烏鎗護軍校驍騎校五品世職雲騎尉等

官補用

一應狗處拜唐阿內係一品二品廕生世襲騎

都尉兼入拜唐阿行走者准以都司補用拜

唐阿頭目並三品廕生藍翎侍衛世襲雲騎

尉候補職官及有頂帶人員挑入拜唐阿行

走食俸者准以守備補用遇應用旗員缺出

時兵部行文鷹狗處按照旗分咨取將行走

已滿五年人才出色行走勤奮者揀選一員

送部兵部與各處咨送人員一同考驗

一內務府

上三旗滿洲蒙古漢軍護軍參領輕車都尉以遊

擊揀補副護軍參領驍騎副參領騎都尉以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兼選 六

都司揀補委署護軍參領雲騎尉以守備揀

補護軍校驍騎校行走過十年者亦以守備

揀補至世職官員臨時遇缺酌量揀選咨送

直隸山西沿邊副將缺出分左右翼輪流補

用參將遊擊都司守備缺出按照八旗次序

輪流揀補陝西甘肅二省及四川松潘一鎮

題補副將參將缺出以第一缺補用旗員第

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缺補用綠營題

補遊擊都司缺出以第一缺補用旗員第二

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缺補用綠營題補守備

缺出以第一缺補用旗員第二第三第四第

五缺補用綠營以上各缺週而復始俱照此

計缺輪用於缺出時兵部行文領侍衛內大

臣鑾儀衛

剛明園健銳營滿洲火器營八旗都統前鋒統領

護軍統領步軍統領等揀選三四員內務府

揀選一二員鷹狗處黏竿處各揀選一員出

具考語并將行走年分聲明咨送兵部再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七

考驗揀選二三員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倘應用旗分無應送之人及所送之人不敷揀

選即將其次應用旗分遞行咨取兵部一併

考驗揀選二三員帶領引

見如將應用旗分人員補放再有缺出仍咨取其次

旗分若將其次旗分人員補放再有缺出即

將再接次旗分人員咨取揀選

如應用人員該旗

並無應送之人或所送之員不敷揀選將其

次之正黃旗人員咨取一併揀選如將揀黃

旗人員補放下次仍咨取正黃旗如將正黃

旗人員補放下次則咨取正白旗人員俟仿

此

揀選

一八旗蒙古人員於應用旗員副將參將遊擊

都司守備缺出時俱俟補放滿洲四缺之後

再遇應用旗員缺出補放蒙古人員一次係

直隸山西副將員缺分左右翼輪流補用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六

隸山西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并陝西甘肅四

川松潘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各缺按照

入旗次序輪流揀補均照咨取滿洲之例辦

理

一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都統保送副將參將遊

擊都司守備人員其世職大而職任小者准

其或由世職或由職任保送其世職與職任

對品或世職小於職任者均由現任職官保

送

如參領兼輕車都尉由參領保送副將副

參領在領兼騎都尉由副參領保送副將副

察將遊擊
餘仿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五

沿邊旗員陞調

一旗員補放綠營員缺如弓馬嫻熟諳練營伍者與綠營人員一體陞用如不能熟悉營伍不宜外任者仍令回旗在原處當差以相當旗缺補用

一直隸內地部推副將參將缺出以第一缺補用旗員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缺補用綠營其遊擊都司守備各缺以第一缺補用旗員第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五

二第三缺補用綠營第四缺補用旗員第五第六缺補用綠營第七缺補用旗員第八第九第十缺補用綠營如遇輪用旗員之缺兵部行文該總督於現任沿邊旗員內揀選熟悉營務之員題請調補所遺邊缺將在京旗員揀選補放

一通州協河間協各副將都司右營守備涿州營紫荆關固關營各參將守備督標右營遊擊守備天津鎮中軍遊擊城守營都司左營守備右營遊擊守備正定鎮左右二營遊擊

一第 271 册 續修四庫全書 第 4 卷 五

守備大名鎮城守營都司右營遊擊守備左
 營守備拱極營霸州營廣平營順德營各遊
 擊新雄營蒲河口樂亭營馬水口沿河口白
 石口廣昌營葛沽營玉田營靜海營武清營
 采育營三河營豐潤營寶坻營張灣營
 營龍泉關倒馬關忠順營磁州營懷柔城密
 雲營塔子路曹家路開州協中軍各都司保
 定營易州營插箭嶺海口營務關路舊州營
 景州營大城營趙州營各守備缺出照例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圭

缺輪調

揀放旗員按其會否出兵計算挑取

揀選旗員遇按翼按旗輪用之缺各就本翼
 旗分計算次數先儘出兵人員咨取挑用兩
 次之後將未出兵人員咨取一次倘該旗並
 無出兵人員將出兵人員過班一次以未出
 兵人員咨取挑用遇不論翼旗通行揀選之
 缺亦照此通行計算咨取至出兵人員內有
 漢仗弓馬未能出眾該翼旗卽據實報部不
 得因輪用之缺率行保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圭

一輪用旗缺輪至鑲黃正黃正白滿洲蒙古旗
 分未出兵人員時將內務府護軍營驍騎營
 上三旗滿洲蒙古人員各按各旗咨取內務
 府按旗擇其行走勤奮者出具考語聲明行
 差年分保送一二員一併揀選

旗員回京停止期滿補用外缺

乾隆二十四年二月內奉

上諭據工部奏郎中上行走之丁憂道員王神保現在

服闋堪勝繁缺道員之任等語從前入旗人員補用

外任者本少且因外任上官既眾習套更煩是以旗

員亦多不願外推嗣因生齒日繁故將外任文武員

缺酌量簡用旗員其丁憂及調任回京者仍令在原

衙門職任上行走并令酌給俸精皆朕量才授任格

外加恩之意近見在京旗員每以外任養廉所入較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據選 三

優往往希冀外補卽此器量褊淺次非滿洲淳樸舊

俗於風尚人心甚有關繫况京員中果其勤慎幹練

遇朕降旨保舉堪勝外任時該上司自必登之薦剡

俾膺民社是人才已得疏通官制亦無偏任也若以

曾為外任卽來京借補而一經年滿必當仍歸外缺

為此例一成而不可變則該員在原衙門行走或以

暫時遊衍無意久居勢必苟且塞責而該上司又以

其本非專任來則曲意姑容去則聊為獎借非特於

政事無裨似此因循日久入旗人材風俗亦轉致澆

朕造就教訓之殷懷乎嗣後凡入旗外任文武

官員調任及丁憂回京者俱著在原衙門職任及所

調之任行走遇缺卽行補用所有期滿補用外缺之

處著概行停止王神保卽著照此例仍在原衙門行

走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據選 三

東三省人員子嗣揀補營員

嘉慶五年閏四月內奉

上諭東三省留京當差人員定例過二代以後方准補用綠營現在軍營正當剿賊之時各省奏請分發在在需人差委每致乏人揀選所有東三省人員嗣後除本身留京之員仍不准其補用營員外至各該員子嗣遇有各省奏請揀員准其一體揀選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揀發試用人員

一各直省遇實在差委需員准該省督撫奏請揀發副將參將每項不得過二員遊擊都司每項不得過四員守備一項本省候補候推人員足資差遣不得率行奏請此項揀發人員應先儘在部候補候選人員巡捕營官員年滿引

見後之漢侍衛及現在到部尚未引

見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見尚未起程之各省保舉一等軍政卓異豫行保舉各項人員一同揀選如此等人數繁多不敷揀選再行咨取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并內務府上三旗滿洲蒙古漢軍應用人員一併揀選帶領引

見恭候

欽簡發往此等揀發人員仍接到標先後挨次題補至直隸山西陝西甘肅四川五省揀發人員內遇有旗員即以該處綠營應用旗員之缺

補用不得更佔綠營漢員之缺以上揀發人員輪應補用有一時人地未宜許該總督等於本省簡缺人員內酌量對調其有弓馬生疎不諳營伍者旗員飭令回旗漢員分別生級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掣補差官

一兵部差官二十名每屆會試之年於揀選武舉等第後將本科衛用武進士及新揀選之一二等武舉掣籤註冊武進士挨

黃榜名次補用武舉揀選名次補用

一等與一等較名次

二等與二等較名次

其非本科武進士及上次揀選之

武舉概不准其掣籤此項應掣差官之武進

士武舉於揀選出榜後十日內定期掣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揀選武舉雙單好列入優等

嘉慶七年十月內奉

上諭御史鄭敏行奏覈實揀選武舉一摺該御史於考選武舉之法不能周知直省千總額缺營缺多而衛缺少會試下第武舉則雙單好字者俱不甚多若以雙單好者作為一二等以營千總選用而以其餘弓馬技勇合式者俱列為三等以衛千總選用則衛缺本少注選之人又多必致得缺無期於兵部選法殊覺有礙嗣後著兵部仍照定例請派大臣考試各武舉內原挑在雙好單好者俱列為一二等以營千總注選此外有材技較優者亦准其揀選列入二等選用營缺其次列入三等以衛千總用庶人材得及時自効而選法亦無窒滯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揀選武舉

一滿洲蒙古漢軍漢人武舉會試下第原挑在雙好者列為一等單好者列為二等毋庸實行揀選其未經挑入好字者赴部報名足有一百人之數兵部將領侍衛內大臣大學士八旗都統等職名開列奏請恭候

欽點會同兵部堂官考試馬步箭擇其人材弓馬較優者列入二等其材技平常者列為三等如

弓馬生疎者列為四等令回旗籍學習遇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三

次揀選之時再行揀選其弓馬甚劣人衰老不堪者列為五等請

旨革退

一滿洲蒙古武舉列為一二等者分發巡捕營以營千總補用漢軍武舉列為一二等者以營千總註冊漢人武舉列為一二等者以營千總分發隨營學習滿洲蒙古漢軍漢人武舉列為三等者均註冊歸班以衛千總選用

一東運滿洲蒙古漢軍并各省武舉等第於武

會武場曉後出示曉諭各該武舉赴部報名
於武進士傳臚後奏請

簡派大臣會同兵部於十日內揀選并將揀選武舉
等第名數繕摺具奏恭候

命下於三日內出榜曉示令應掣差官之衛用武進
士及一二等武舉赴部報名兵部於出榜後
十日內定期掣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集選 三

同科武舉挨序

一各省同科武舉同具呈揀選者照直隸江南
山東山西陝西甘肅河南浙江江西湖北湖
南四川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等各省分
先後挨序入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集選 三

隨營差操學習

行試年揀選一二等武舉分發本省隨營額數直隸陝甘二省每省分發三十員江南福建山西三省每省分發二十員浙江河南四川雲南湖廣五省每省分發十五員山東貴州江西廣東廣西五省每省分發十員仍令該武舉在部具呈分發該督撫提鎮酌量營分大小就近分發給與經制馬兵名糧與外委千總把總一體差操才技優異曉習營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者三年期滿報部註冊留於本省遇有隔府別營千總缺出與本省應拔千總較拔至三等武舉並未經揀選武舉隨營差操三年期滿報部註冊均留於本省遇有隔府別營把總缺出與本省應拔把總較拔其係由兵丁取中武生中式武舉分發期滿止迴避本營之缺其餘各營准其拔補至兵丁取中武生中式武舉情願仍回原營差操者准仍留本身名糧隨營差操自回營之日起扣滿五年

遇有千總把總員缺一體較拔此等回營武舉不在分發額數之內

一各省駐防武舉有情願隨營者准其分發各本省就近標下効力

盛京駐防武舉准其分發直隸省効力均以三年期滿一二等武舉以千總補用三等武舉以把總補用

一凡武舉分發額數自揀選出榜之日起扣至下次揀選出榜之日止計算不准逾額倘人數已足呈請隨營者不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一各省隨營効力武舉如有規避偷安當差懶惰弓馬生疎等項劣蹟該督撫咨到部者即將隨營及武舉一併斥革若並無別項劣蹟或因患病告退等事准其革退隨營仍留武舉以觀後效

揀選三等武舉准發隨營

一三等武舉如有年力壯盛情願入伍効力者准於會試年報明兵部考驗照各省隨營千總額數補足分發給與馬糧一分効力三年如果弓馬漢仗可觀遇有把總缺出准與外委馬兵一體較拔其有貽誤懶惰者即行報部革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五

滿洲蒙古漢軍武舉入巡捕營効力

一滿洲蒙古武舉揀選一二等者分發巡捕營効力三年期滿以千總補用三等武舉內有情願隨營者亦照漢軍三等武舉例分發巡捕營効力三年期滿以把總補用其巡捕營漢軍漢人武舉効力期滿一二等以千總拔補者俱歸入滿蒙武舉班內一體考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揀選 美

一八旗漢軍武舉如有祖父伯叔兄弟在巡捕營為官者准其入營効力行走五年後如果當差奮勉准給千總半俸揀選一二等者以千總較拔三等以把總較拔
一漢軍三等武舉巡捕營効力按該營把總缺分每八缺准分發一人學習三年期滿以把總補用

需用武進士隨營差操

一衛用武進士如有情願隨營者赴部具呈分發本省隨營効力給與馬糧一分差操材技優嫻曉暢營伍者三年期滿報部註冊留於本省遇有隔府別營千總缺出與隨營武舉相間輪用六年俸滿分別保送留任其已經保送者遇有應陞守備缺出一體揀選保題如隨營時有規避偷安差操懶惰弓馬生疎等項劣蹟該督撫咨到部者即將隨營及武進士一併斥革若並無別項劣蹟或因患病告退等事准其辭退隨營仍留武進士以觀後效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兼選 署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五

綠營

保舉

總兵分別等次

副將參將分別等次

揀發武職擇其年壯者保送

旗員不識漢字不准保送綠營

駐防人員保送綠營陞用

旗員補放京職仍准保送外任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目錄 美

豫行保舉陸路人員

一等卓異豫保三項相兼各官引

見時全行具奏

總兵分別等次

乾隆四十二年十月內奉

上諭向來副叅各員每屆五年該督等分別一二等密
行咨部具奏一次而提鎮因係專閫大員向未之及
今思各省提督不過十餘員皆朕所深知者始行罷
用原無俟該督之甄覈至總兵員缺為數甚多間有
經朕特加備用之員其餘或因副叅等於保送引見
時酌量記名陞用亦有因軍營勞績及資俸稍深從
而陞補者其人之才具優劣及在任管轄操防是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堯

與營伍有益皆無由深悉嗣後著各該督將所屬總
兵亦照副叅之例出具切實考語分別等次每屆五
年密為陳奏一次即以今歲為始其無總督省分即
著兼提督之巡撫遵照辦理務宜一秉至公毋稍瞻
徇欽此

副將叅將分別等次

一各直省副將叅將該督撫提鎮分別列為一
等二等三等巡捕營副將叅將該步軍統領
分別等次俱於五年一次各出具考語密咨
兵部填寫履歷年歲籍貫繕摺進

呈將列為一等者調取引

見如保列一等副將叅將內有已經引

見奉

旨記名以總兵副將用并叅將內有於保舉堪勝副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早

將案內已經引

見回任者免其送部將該員等所有奉

旨以總兵副將用及保舉副將會經引

見并所奉

諭旨俱於摺內聲明即將各該員保列一等註

揀發武職擇其年壯者保送

嘉慶十二年五月內奉

旨前因達爾扎揀發河南尚未補缺卽據該撫以衰老不諳營伍劾奏該員必係揀發未久何至一二年間遽形衰劣是以勅部詳查原保及原派揀選之王大臣等據實奏今既據查明該員係於嘉慶四年揀發河南候補遊擊至今已歷九載是從前揀發時該員尙未衰老所有原保及揀選之王大臣俱毋庸議處嗣後揀發外省武職必須擇其年力精壯者保送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聖

保選庶於營伍有益欽此

旗員不識漢字不准保送綠營

嘉慶十二年五月內奉

旨本日刑部奏議覆汪志伊等獲謀叛之湖北提標左營馬兵徐榮等分別治罪一摺已另降旨飭遵至內稱該管遊擊雅金泰未便以其不識漢字稍爲寬容請旨革職一節外省綠營辦理公務文移往來俱用漢字該管營員卽僅識漢字尙恐於一切營務不能妥協辦理若并漢字不識勢必至稿案茫然動形踴躍卽如已革遊擊雅金泰於部文內令俟有應減馬兵缺出陸續改挑步兵之處因不識漢字未能理會部文先後將馬兵王連等二十一名卽行降補步兵辦理錯謬以致兵丁不服釀成事端是其明驗嗣後旗員及東三省人員有揀補各省綠營武職者各該管上司保送時不得以不識漢字之人濫行充數及揀選時仍著欽派大臣等臨期詢其是否能識漢字并面加試驗其不識漢字者不准揀選方免臨時舛誤於營務庶有裨益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聖

駐防人員保送綠營陞用

一各省駐防協領佐領防禦騎校等官除本
身年至五十五歲以上或騎射技藝平常及
父母年至七十五歲以上者不准保送外其
有實在出色人員該將軍副都統城守尉乘
公保舉將曾否出兵之處註明出具考語咨
送兵部帶領引

見如奉

旨記名仍令回原處以直隸山西沿邊旗缺及陝甘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揀選 聖

二省四川松潘一鎮輪用旗員之缺俟京員

補用三缺之後將駐防人員補用一缺其應

用時均接引

見先後陞用如同日引

見者先用出兵人員如同係出兵未出兵者較食俸

年分補用此內有奉

旨交軍機處記名者無論引

見先後先儘陞用其引

見未滿三年者毋庸送部題明發給劄付已滿三年

者俟給咨赴部引

日後給劄赴任至保送各員每項僅止一二員兵部
即行文各省咨取如應用時無應用之人仍
以京員揀補至廣州駐防漢軍人數無多遇
有保送人員歸入滿員項內一體陞用
一協領以副將陞用防守尉佐領以參將遊擊
並用防禦以都司陞用驍騎校以守備陞用
其防守尉佐領引

見時將分別參將遊擊陞用之處聲明請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保舉 聖

旨

一防守尉佐領保舉堪勝綠營如奉

旨以遊擊用者不准復行保送參將

旗員補放京職仍准保送外任

一外任旗員武職遇有親老及丁憂患病等項

回旗人員起復引

見時如奉

旨令在原處行走者仍准其保送外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鑒

豫行保舉陸路人員

雲南貴州四川廣東廣西湖南陝西甘肅

建等省陸路題缺該督撫提鎮將才守兼優

勤慎奉職請練營伍者豫先公同選擇合詞

保題其有事故者除失察大盜革職留任戴

罪圖功之員不准保題外如係降職降級住

俸降俸及承追督催未完等案俱於保題本

內將事故聲明兵部查明引

見未滿三年與例相符者俱題明註冊其未經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吳

見及引

見已滿三年者俱題明調取引

見陸續送部恭候

欽定照例註冊俟有本省題補缺出按應陞之缺掣

籤補用其任內有緝捕盜匪催追錢糧參限

已滿一切失察公罪隨案完結並無展參者

均一體掣籤陞補仍將處分之案帶於新任

俟扣滿年限照例題請開復其有展參事故

尚未限滿及私罪議處雖應降留完結尚未

開復并親喪未滿者仍俟展示限滿私
復及扣算服滿再行掣陞

事均均盡 一辦理 至註冊後已滿三年未經掣補者

該總督提督再行考驗如仍堪陞用咨部掣
補如弓馬技藝不及卽行者部將豫保之案

註銷

一豫保註冊之員陸路奏將遊擊各官行籍隸

本省者雲南與貴州互相調掣廣東與廣西

互相調掣甘肅與四川陝西互相調掣福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吳

與廣東互相調掣至湖南省奏將遊擊內有

籍隸本省豫行保舉者掣補貴州之缺臺灣

遊擊內有籍隸本省豫行保舉者仍扣滿本

任歷俸五年掣補廣東之缺應掣遊擊都司

人員以本籍五百里外之缺掣補應掣守備

人員以隔府別管之缺掣補

一福建省內地將備缺出遇應用豫保時內地

豫保人員與臺灣豫保人員一體掣補

臺灣 豫保 人員仍扣滿本 其臺灣將備缺出儘歸臺地
任歷俸五年

豫保人員掣補如該處無豫保人員
督於臺地人員內揀選題補

一陝甘二省屯防官員豫行保舉者俱題明
冊遇輪用豫保時一體掣籤陞用俟班滿
營之日補行送部引

見

一豫保人員遇有應掣缺出先將前次保題之

員掣補完日再將其次保題之員掣補如重

次保題之員遇有丁憂事故過缺服滿開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吳

後准其先行坐掣陞補

一豫保官員如於未經引

見之前遇有革職留任事故兵部將伊豫保之處扣

除

一各省豫保人員因甫經引

見題明註冊者掣陞得缺時兵部查明距前次引

見已逾三年者題明調取引

見恭候

欽定

一各項豫保人員遇有應行掣補之缺適該省將該員題陞到部如業經掣籤得缺即將所題之缺行文另行題補如在未掣籤以前仍准題陞其應掣之缺另將豫保人員掣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五

一 等卓異豫保三項相兼各官引
見時全行具奏

一 各省陸路水師參將內遇有軍政卓異保列
一等豫行保舉三項相兼者遊擊以下等官
有軍政卓異兼豫行保舉者引
見時全行開列具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保舉

五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五

綠營

考拔

功加千總把總陞用

拔補千總把總

各省千總把總及廕監生分別督撫提鎮考拔

防護

東陵後龍千把等弁分別年分對調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目錄 至

烏魯木齊所屬三屯設立屯所千總

甘肅補用蒙古千總

千總俸滿送部

臺灣陸路千總俸滿毋庸送部

河屯營千總把總分缺拔補

千總俸滿有事故准保送

屯千總俸滿

把總有事故准拔千總

考拔外委

拔補額外外委

千把總病痊起用

貴州衛千總揀選補用

貴州省烏鎗弓箭兵丁准其相間輪拔

拔補北路換防兵丁

廕監生輪缺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目錄 至

功加千總把總陞用

一千總功加一等以上把總功加二等以上并

無職任之功加人等該督撫提鎮考驗人材

超羣技藝嫺熟或曾經出師勇往打仗受傷

者即行保題將把總以應陞千總之缺拔補

無職任之功加以應陞把總之缺拔補千總

給咨送部引

見可否以應陞守備之缺錄用恭候

欽定如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五

旨以守備陞用者入於卓月功班內選用

拔補千總把總

一營千總缺出於保送功加把總及現任把總

內選拔把總缺出於保送無職任功加及

委千總把總并兵丁內選拔該將軍督撫提

鎮將才技優長弓馬嫺熟者出具考語咨部

請劄其本營兵丁不准拔補本營千總把總

如左營兵丁拔補右營千總把總前營兵丁

拔補後營千總把總及同城標協營互相更

換者俱准其拔補若係獨營地方無隣近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五

汛可以調補即於本營左哨右哨頭司二司

內彼此調拔兵部查明部冊有名與例相符

者按月彙題請

旨給與劄付如將軍督撫提鎮等將部冊無名未曾

食糧之人拔補把總者將將軍督撫提鎮等

議處如該管官詳報將軍督撫提鎮補授者

將詳報官并將軍督撫提鎮分別議處

部武職例載處
分別例考勅門

一千總把總缺出即行選補報部并將原劄繳

部查銷方准給劄如未經受劄者止稱委署
千總把總至千總把總緣事斥革卽令離營
將劄付繳部查銷

一 選拔把總外委於熟習弓馬弁兵考補二缺
後將精於鳥鎗者選拔一人出具考語報部
註冊其步兵內果能精習鳥鎗雖弓馬未嫻
亦准於二缺後拔補馬兵一人

一千總以下各員於已經陞任後續經該省查

出本任內疎防案件應行退回承緝者卽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差

該員退回本任承緝外拔補該員底缺之人

如尙未題准覆准以次遞退若業已題准覆

准行文該省將該員原陞之缺另行揀員陞

補所遺之缺卽將原拔底缺之人調補應迴

避本營本哨者仍於別營內揀員對調毋庸

以次遞退

各省千總把總及廕監生分別督撫提鎮考
拔

一 各省千總分別歸總督提督考拔其隸撫標
之千總歸於巡撫拔補至把總外委額外外
委分別路程就近歸督撫提鎮考拔此內凡
提鎮所拔者均詳明總督咨部註冊遇該總
督查閱營伍時詳加考驗如有校拔不公者
卽將該弁斥革其原拔之提鎮議處

考劫

例載處
分則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差

一 各省七八品廕監生學習五年期滿照考拔

千把之例分別就近歸提鎮考驗

防護

東陵後龍千把等弁分別年分對調

一直隸馬蘭鎮屬防護

東陵後龍各營汛千把外委在汛八年未經陞調者

於該鎮屬各營員弁內揀選勤能者對調

部註冊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考

烏魯木齊所屬三屯設立屯所千總

一甘肅烏魯木齊頭屯蘆草溝瑪納斯三處屯

所千總三員經管遺戶應徵糧石及一切戶

婚錢債鬪毆等事仍報明該管州縣考覈存

案此項缺出時先將該處候補筆帖式補用

一員次將烏魯木齊各標營及換班聽差人

員內揀選能事者調補一員相間輪用仍照

邊俸之例報滿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考

甘肅補用蒙古千總

甘肅烏嚕木齊提標中營千總左營千總各一
一缺巴里坤鎮標中營千總左營千總各一
缺瑪納斯協左營千總庫爾喀喇烏蘇營千
總各一缺遇缺出時即於烏嚕木齊所屬滿
洲蒙古候補驍騎校之年滿筆帖式委前條
校領催前鋒內擇其能通蒙古語人明白者
由該處都統會同提督揀選補放如一時不
能得人該都統等行文伊犁將軍於應用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五

委前條校領催前鋒內咨取揀拔

千總俸滿送部

一各省千總以領受部劄之日起歷俸六年後
該督撫提督詳加考驗如人材弓馬可觀年
力精壯熟諳營伍堪膺保送者給咨送部兵
部復行考驗如人材弓馬不堪並無勞績者
勒令原品休致其應行引

見之員於隨摺內聲明將會經出兵者發回原任俟
本省題補缺出與發回候補人員一同揀選
題補未經出兵者發回原任歸於候推班內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六

按引

見年月日期挨次銓選其年力未衰弓馬尚可堪以
造就者該督撫等出具考語准其留任咨部
換給劄付庸劣衰邁者勒令休致於歲底將
保送留任勒休員數分晰彙題其保送千總
引

見時將應否發交巡捕營當差之處一併聲明請

旨恭候

欽定如交巡捕營當差者歸於雙單月差班內銓選

一六年俸滿回任候題候推及留原任各員再

歷俸三年照例考驗甄別其保送人員若過

三年後人材弓馬可觀者仍留候題候推如

係弓馬中平之員候題降為候推候推降為

留任如年已六十三歲精力就衰者休致如

精力尚健仍可留任者送部引

見如年雖未六十三歲而技藝生疎剛茸不堪者俱

着勒令出缺其留任各員有弓馬練習較前

奮勉者保送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考據 空

見分別會否出兵照例錄用如候題候推人員內實

在行定勦奮弓馬漢仗出眾者將候題人員

改為卽用候推人員拔置題補均出具考語

咨部註冊毋庸送部引

見其候題降為候推人員卽歸入候推班內按該員

從前發回題補奉

旨日期與本班候推各員一致奉

旨日期先後推用如同日奉

旨較俸滿日期先後推用

一俸滿千總保送引

見回任候陞之後三年甄別一次如屆二次甄別已

歷六年之期仍行留任候陞者該督撫出具

考語咨部註冊陞用其留任千總至二次甄

別仍係留任者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可否准其留任之處恭候

欽定

一六年俸滿及三年甄別千總兵部於年終彙

題時按其省分額缺甄別多寡督撫提督歷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考據 空

任久暫專就一年內核其去留之數並將上

兩年甄別數目另繕簡明清單隨本進

呈如該督撫提督等有全未甄別及甄別過少寬

徇沽名者俱於本內聲明請

旨交該部照例察議文職咨吏部武職併至遇各項

干總應行甄別之時該督撫提鎮秉公查辦

其應行勒休斥革之員該管總兵不行認真

辦理經提督調驗勒休斥革者將該管總兵

議處如提督不行認真考覈經總督調驗勒

休斥革者即將該提督議處

例載處分則考劾門

一 無題缺守備省分年滿千總引

見奉

旨發回本省以守備題補者遇各該省部推守備缺

出部選四缺之後第五缺准其題補一員如

係本省人將隔府別營之缺題補若所出之

缺與該員人地不甚相宜及應行迴避者將

別營之缺調補如未經題補准該督撫提督

將該員出具考語造冊送部歸於分發班內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奎

銓選其已經造冊送部銓選者仍准其題補

至題缺無多省分發回本省以守備題補之

年滿千總一時難以得缺亦准其造冊送部

歸於分發班內銓選

一 雲南貴州廣東廣西福建等五省年滿千總

引

見奉

旨留巡捕營差者如有親老及別情不能遠離兵

部於覆奏時聲明請

旨仍將該員發回原任照例補用

一 俸滿發回原任候補之世襲土千總遇有苗

疆應題守備缺出停其補授將內地守備揀

選題調所遺原缺與該弁人地相宜者准其

題請補授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奎

臺灣陸路千總俸滿毋庸送部

臺灣陸路千總六年俸滿毋論會否出兵該

督等詳加考驗堪膺保送者先行出其考語

咨部註冊遇有臺灣應題守備缺出准其題

補後給咨送部引

見其俸滿保送後未經題陞績經調回內地者仍隨

時補行送部分別出兵未出兵照例陞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奕

河屯營千總把總分缺拔補

一河屯營副將標下千總一員把總二員并分

防喀喇河屯千總龍鬚門千總僧吉圖千總

大店子把總馬圈子把總喇嘛洞把總虎什

哈把總了頭溝把總二溝把總中六溝把總

八溝營左右司把總共十五缺歸旗弁旗兵

補用其餘千總把總各缺歸河屯營民籍兵

丁及內地沿邊弁兵內選擇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奕

千總俸滿有事故准保送

一千總六年俸滿如有盜案叅處及別項降職

降俸等案未經開復該將軍督撫提鎮詳加

考驗如係平常之員勒令休致若人材弓馬

可觀者出具考語保送於文內將降罰之處

詳悉聲明兵部帶領引

見如以別缺補用將降罰之案帶於新任三年

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奎

屯千總俸滿

一湖南鳳凰乾州永綏古丈坪等廳保靖縣屯

千總把總外委缺出於熟悉邊情之營弁內

遞相拔補千總一項五年俸滿如果實心經

理訓練有方苗民相安地方靖謐該督等詳

加考驗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回任以苗疆守備題補其尋常供職尚無貽誤者

准其留任咨部換給劄付把總外委如果技

藝嫻熟訓練有方准其隨時考拔不得概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突

五年報滿該弁等如有怠惰廢弛者即行咨

部斥革

把總有事故准拔千總

一 把總歷俸已過三年果係騎射兼優人材出眾任內並無疎防限緝之案止有承追降職降俸之案未經開復該將軍督撫提鎮於拔補文內聲明兵部查明彙題准其拔補千總仍將降職降俸之案帶於新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究

考拔外委

一 將軍督撫提鎮各標協營凡額兵二百名許設外委把總一名給與九品頂帶額兵四百名許設外委千總一名給與八品頂帶分派司哨同經制千總把總協管汛兵操防巡緝其本營兵丁不得考拔本營外委該標協營將備等官於馬步兵丁內選擇操防勤慎漢仗弓馬可觀者詳報該將軍督撫提鎮考驗照經制千總把總例更換調拔給與委劄於歲底造冊報部如巡防勤慎地方靖謐遇有經制把總缺出卽行拔補倘有怠惰偷安者卽行斥革如遇一切疎防失察以及兵丁生事擾民約束不嚴等案將該弁隨經制千總把總一體題參議處若外委千總把總內有生事擾民等情該管官不據實揭參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於伍門

一 將軍督撫提鎮等將營外之人濫給委牌者照徇庇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考劄門

拔補額外外委

一 巡捕五營及各直省額外外委缺出該步軍統領督撫提鎮於兵丁內揀選拔補按季報部照經制外委給與頂帶仍食本身糧餉毋庸給與隨糧照舊隨營差操怠惰誤公者咨部斥革行走勤慎者遇有把總及經制外委缺出揀選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主

千把總病痊起用

一 營千把總患病告休除平常供職者不復起用外其有居官好人尚可驅使者該將軍督撫提鎮確查委員親驗加具印結將居官漢仗如何之處於文內聲明離營調治病痊之日該將軍督撫提鎮考驗報部其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主

貴州衛千總揀選補用

一貴州古州衛千總二缺台拱衛千總一缺清

江左右衛千總二缺入寨衛千總一缺丹江

衛千總一缺凱里衛千總一缺黃施衛千總

一缺石峴衛千總一缺以上各缺出該督撫

於通省千總把總內揀選請曉文義熟悉苗

情辦事勤慎者無論武舉行伍出身一體拔

補調補咨報兵部附入彙題本內具題奉

旨後發給劄付該員以受部劄之日起歷俸六年該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考拔 書

督撫詳加考驗庸劣衰邁者勒休年力未衰

弓馬尚可者留任人材壯健弓馬嫻熟所管

屯軍技藝精熟軍民相安著有成效者出具

考語送部引

見將會經出兵者請

旨發回原任俟本省守備缺出與候補人員一體題

補未經出兵者請

旨發回原任歸於候推班內挨次銓選此項衛千總

均於歲底將保送留任勤休員數分晰彙題

如有才技超羣歷俸三年准照營千總之例
一體豫行保舉送部引

見註冊掣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五 考拔 書

貴州省鳥鎗弓箭兵丁准其相間輪拔

一貴州省外委缺出准其於鳥鎗弓箭步兵

相間輪拔其馬兵之缺亦照此相間輪拔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五

拔補北路換防兵丁

一科布多烏里雅蘇臺等處換防屯田兵丁班

滿回營時該管大臣詳加察核內有實在奮

勉應行拔補者山西省兵丁准保送一二名

直隸省兵丁每處每次核計原派額數准於

二十名內保送一名寧闕毋濫回營後即分

在本鎮學習再限一年由該鎮考驗如果弓

馬可觀遇有缺出以第一缺補用屯田保送

人員第二第三缺補用存管人員其由把總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五

保送應以千總用者亦照此辦理若材技平

常難以造就者即將保送之處註銷

監生輪缺拔補

承廕七八品監生以分發到營學習之日為始統限五年期滿七品者以把總拔補八品者以外委把總拔補各就原發本標營分俟存營人員拔補三缺後以第四缺挨次拔補一人廕生改武以營千總用者亦定以五年期滿俟存營人員拔補三缺後以第四缺與隨營武舉一體較拔一缺四缺一輪週而復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五 考拔 考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六

綠營

封贈

武職封贈

土司封贈

官員請給封典定限

丁憂官員准給封典

終養官員准給封典

封贈通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提塘差官准給封典

官員馳封彙報查核具題

封典准馳

曲阜林廟守衛司百戶請封

江南河葦各營外委協防等請封

加等指封

遊擊都司職銜不准照加級指封

追奪封典

語

勅燬失

故官加贈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目錄

十一

武職封贈

一武職官員恭遇

恩詔一品至五品給與

詔命六品以下給與

勅命

一公侯伯封建威將軍

公妻封公妻一品

夫人 侯妻封侯妻一品夫人

妻封伯妻一品夫人 仍分別一等二等三等

正一品封建威將軍

妻封一品夫人

從一品封振威將軍

妻封一品夫人

以上封贈三代

詔命四軸

正二品封武顯將軍

妻封夫人

從二品封武功將軍

妻封夫人

正三品封武義都尉

妻封淑人

從三品封武翼都尉

妻封淑人

以上封贈二代

詔命三軸

一三 五廿 丹 九 日 上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正四品封昭武都尉 妻封恭人

從四品封宣武都尉 妻封恭人

正五品封武德騎尉 妻封宜人

從五品封武德佐騎尉 妻封宜人

以上封贈一代

誥命一軸

正六品封武略騎尉 妻封安人

從六品封武略佐騎尉 妻封安人

正七品封武信騎尉 妻封孺人

從七品封武信佐騎尉 妻封孺人

以上封贈一代

勅命一軸

正八品封奮武校尉

從八品封奮武佐校尉

正九品封修武校尉

從九品封修武佐校尉

以上止封本身

勅命一軸

土司封贈

一土官恭遇

恩詔請封者該督撫查明具題准給封典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四 五

官員請給封典定限

乾隆三十一年六月內奉

上諭兵部題武職人員請給封贈一本乃乾隆二十六年十一月內所奉恩詔何以稽遲至今方行請題國家厚恩推仁中外俾人子均霑慶澤榮及其親伊等志切顯揚自應及時祇領卽所經各衙門加結轉申不嫌考核詳慎但任意延緩遲越多年不為定例豈體制殊未允協再從前見各省題旌節孝每據恩詔為詞會降旨令各督撫採訪屬實卽請旌不必沿襲具文若封贈誥勅卽更非尋常旌表者可比必遇朝廷有大慶典始舉行一次伊等既得躬逢盛事自當思早被恩榮乃竟觀望逾時並不即為請領揆之情理不應出此亦豈所以欽承錫類之典乎所有此次應給封贈人貴著該部卽行辦理嗣後凡遇覃恩應定以二年為限全行辦給不得仍前怠緩其過期不呈請者卽毋庸頒給將此通諭吏部及內外各衙門知之欽此

丁憂官員准給封典

雍正十三年丁月內奉

上諭朕登極恩詔內凡內外滿漢官員自一品以至九品均予封贈所以錫類敷恩遂臣子顯揚之願屬移孝作忠之風也查舊例丁憂人員不得均邀封典朕思丁憂之員乃恪遵朝廷定制自盡其為子之情與廢斥在家告假回籍者不同况在任守制者俱得一體沾恩而丁憂之員反不邀恩以榮顯其親情既可憫而理亦未協着該部查明伊等原官品級一併給與封典以成孝思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封贈

七

終養官員准封典

雍正十三年十一月內奉

諭凡官員丁憂守制者如有恩詔例不准封朕前已降旨加恩給與封典其養親同籍之員皆因父母年高棄官歸養幸違親存適逢曠典而亦格於成例不得請封情屬可憫著將同籍終養人員照伊等原官品級一併給與封典以遂其孝思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六

封贈通例

一請封各官品級俱以

詔下之日為定給與封典官員遇

覃恩每任中止封贈一次除前

詔未經受封者照現任品級具題封贈外京營武職

官員任內得有加級者俱照新加之級給與

封典加級多者仍限以制八品以下不得踰

七品七品不得踰五品五六品不得踰四品

三四品不得踰二品如遇前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九

詔已經封過後改任者照改任封贈陞職者照陞職

封贈調任者照調任封贈其未經調任者只

准補請本身妻室封典不准再請馳封其陞

授各官無論已未到任均以奉

旨

恩詔前者給與新銜封贈至題補推陞人員例應引

見以引

見奉

旨

恩詔前者准照新銜給封拔補千把外委微員以題
准及部覆准之日在

恩詔前者千總把總照題准之日亦照新銜封贈若受

封未領

誥軸又遇

恩詔請改新任職銜者不必具題揭送內閣改給已

領者繳還原軸亦准改給凡患病候補等官

不在現任者不封其在任時恭遇

恩詔後經病故或致仕者俱照原官封贈祖父父因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十

子孫封贈若子孫職大祖父職小者各照子

孫官階封贈至祖父職大子孫職小者不准

照祖父原官封贈凡父現任者不封已致仕

及已故者准封贈有願棄職就封者聽父母

有兩子當封者從其品大者封婦人因子封

贈而夫與子俱有官當封者亦從其品大者

封命婦因子孫品級受封並加太字若已故

及曾祖祖父父在者不加凡封贈母者嫡母

繼母所生母一體並封應封妻室者止封正

妻一人正妻未封而故應封繼妻者正妻亦

追贈繼妻止封一人凡已經題封各官有將

姓名履歷遺漏錯誤親身檢舉求添改者准

其揭送內閣撰給若

詔後緣事革職及軍政降調者俱不給與

誥

勅還職者仍具題補給凡曾祖父母祖父母父母曾

犯十惡姦盜除名等罪及曾經考察并緣賊

私革職者俱不得封因公墾誤者仍許封贈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十

其妻非禮聘正室或再醮及婢妾亦俱不得

封

一漢世爵公侯伯子男及輕車都尉以下恩騎

尉以上各世職如年未及歲在家食半俸者

毋庸給與封典其年已及歲奉

旨賞給差事並發標學習者恭逢

恩詔准給封典

一軍營武職各員應請封典以凱旋回營之日

為始准其展限一年照

恩詔以前原品補給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典

提塘差官准給封典

一特京提塘并額設差官俱准各照原銜給與

封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典

曲阜林廟守衛司百戶請封

一曲阜林廟守衛司百戶恭遇

覃恩給與正五品

封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典

六

江南河葦各營外委協防等請封

一江南河葦各營外委協防外委効用均照額

外外委品級給與

封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典

七

等捐封

一革職有餘罪報捐請封人員照捐復原官之
例如問擬笞杖已經贖免者銀數酌加十分
之二未經贖免者酌加十分之三輕徒已竣
者酌加十分之五滿徒已竣及軍臺已滿換
回贖回者酌加十分之六軍流贖免者酌加
十分之八發遣新疆已經放回贖回者加倍
如犯十惡貪污等項事故者不准捐封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封贈 九

遊擊都司職銜不准照加級捐封

捐封
捐納武職遊擊都司職銜俱不准其照加級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封贈 九

追奪封典

一 官員遇

軍恩受封之後有犯貽誤軍機及貪贓革職本身所

得封典俱行追奪其祖父因子孫得受封贈

不必追奪至因公罪誤革職之員本身免其

追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三

誥

勅燬失

一

誥命

勅命

勅書質當者革職其

誥命

勅命

勅書劄付關防等項有蟲蛀磨損或潮濕破壞染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三

及自行疎失者分別察議例載處分則其被

水火盜賊燬失查有實據者免議仍准題請

重給

故官加贈

一提鎮病故奉

旨交部將應得卹典查奏者兵部查明該提鎮任滿

三年并有無降罰事故本內聲明將應否加

贈一級之處請

旨定奪其在任未滿三年及休致後病故者俱不加

贈不必具題至於應得祭墓移咨禮部議給

若提督病故未經奉

旨交部將卹典查奏者兵部隨時咨報禮部將應否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封贈

三

議卹之處具奏請

旨交總兵病故未經奉

旨交部將卹典查奏者其加贈祭墓俱毋庸議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六

緣營

襲廕

漢世職承襲次序

補給恩騎尉世襲罔替准以過繼子孫承襲

承襲公侯等學習期滿令在侍衛上行走

漢世職就近標營學習

漢世職送部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目錄

三

世職人員題准之日作為收標

漢世職承襲擬正陪

世襲恩騎尉准以本職頂帶作為文武生員

應試

兼襲世職

分襲恩騎尉

恩騎尉不堪造就另請承襲

承襲恩騎尉人員情願頂帶榮身

世職告請終養

廕生改武

武職分別廕監

武職廕監

承廕難廕監生次序

綠營滿員卹廕子弟分別錄用

漢難廕人員學習期滿分別錄用

世爵犯罪

世職期滿分別內外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目錄

書

漢世職承襲次序

一承襲世職令嫡長子承襲如嫡長子有故及

患病殘廢者令嫡長孫承襲如無嫡長孫則

令次子次孫承襲如無次子次孫方許庶出

子孫承襲如無庶出子孫許令弟姪應承繼

者承襲如胞弟承襲者俟生子後必繼與立

官人為嗣再准接襲如無胞弟以堂

弟承襲者必繼與立官人之父為嗣方准承

襲生子後仍繼與立官人為嗣再准接襲如

以姪承襲者先儘胞姪如無胞姪方許

堂姪均繼與立官人為嗣方准承襲

如族

中並無可繼之人承襲將世職註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目錄

書

補給恩騎尉世襲罔替准以過繼子孫承襲

一從前陣亡官員補給恩騎尉世襲罔替如無

嫡派子孫准以過繼子孫承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襲慶

三

承襲公侯等學習期滿令在侍衛上行走

乾隆五十二年五月內奉

旨本日兵部帶領武職人員引見內承襲伯爵之趙
日泌一員係趙良棟五世孫現在陝甘督標學習期
滿此項世職人員向來學習年滿後例應發往該省
或留部皆當以副將補用副將係武職大員且可護
理總兵設遇徵調卽有專帶弁兵之責今趙日泌尚
屬年輕未曾諳練若遽以副將補用於地方營伍不
能整飭倘致貽誤轉非所以保全其祖父立功之意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襲慶

三

伊等爵秩較大又不便改補徵未將弁嗣後此項承
襲公侯伯子男世職人員於學習年滿帶領引見後
應令在侍衛上行走俟三年後著領侍衛內大臣看
其才具如果能勝武職大員出具考語咨送兵部帶
領引見再以副將等官補用如才具中平難以勝任
仍令在侍衛上行走若能始終勤慎無過卽以散秩
大臣補用亦無不可所有本日引見之趙日泌一員
卽照此例行欽此

漢世職就近標營學習

嘉慶五年五月內奉

諭向來綠營出師員弁遇有臨陣捐軀者俱交部賜

卹給予世職其子弟承襲引見時皆發本省督撫標

下學習以期造就成材該員等雖皆係本省之人但

居住原籍距省遠近不一若相離較遠者一經到標

即應常川在省學習或家有寡母及年邁祖父母在

堂不無繫戀且家計貧窘者居多所得俸銀於當差

之外豈能分贍其家伊等父兄俱經為國宣勞歿於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王事自應曲加軫恤俾俯仰無憂方可專心練習嗣

後承襲各員例應在本省督撫標下學習者除距省

城較近之員應仍隸督撫標下學習外其距省城較

遠者各就伊原籍附近各標管交該鎮將等勤加訓

練每年該督撫調赴省城考驗一次俟三年期滿照

例給咨送部引見酌加錄用以示朕軫念蓋臣後嗣

優加體卹至意欽此

一發交附近標營學習世職人員該督撫轉飭

各鎮將等勤加訓練每屆年終考驗一次將

該世職等技藝優劣報明督撫以備查核俟

三年期滿該督撫親加考驗給咨送部如有

才技平庸停其送部將不實心訓練之鎮將

指名參處

一學習三年期滿世職人員并五年期滿恩騎

尉如弓馬稍有可觀而營伍未能諳練該督

撫即展限飭令再學習三年照例考驗

經該督撫考驗行走尚勤弓馬未熟咨請展

限一年學習者准其展限如一年限滿仍未

諳練再展如仍不堪造就即勒令回籍其所

遺世職另行承襲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完

完

漢世職送部引

凡

一凡應襲漢世職輕車都尉騎都尉又一雲騎尉騎都尉年十八歲以上者該督撫驗看給咨赴部兵部帶領引

見可否准其承襲之處恭候

欽定隨營効力均以三年期滿雲騎尉恩騎尉年十

八歲以上者該督撫驗看題請承襲習營學

習雲騎尉三年期滿恩騎尉五年期滿果能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襲替

三

弓馬嫻熟諳練營伍該管大臣出具考語保

送到部除公侯伯子男世職令在侍衛上行

走候三年後引

見可否以副將補用遵

旨辦理外輕車都尉以叅將遊擊聲明請

旨分別錄用騎都尉又一雲騎尉騎都尉俱以都司

用雲騎尉以守備用均以到營學習之日為

始統限五年期滿後輪缺補用恩騎尉發回

本省遇有干總缺出即行咨部拔補倘承襲

各員有不用心學習行走懶惰該管大臣奏

明令其回籍如行止卑污題叅革退將應襲

之人另請承襲其年未及歲者先將宗圖冊

結查核具題請襲奉

旨准其承襲後給與半俸俟及歲隨營時准食全俸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襲替

三

世職人員題准之日作為收標

一各省承襲世職人員如有收標在先題准在後者以題准之日作為收標日期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集

三

漢世職承襲擬正陪

一設職各員令各該督撫先儘應行承襲之人秉公驗看除人材堪以錄用者仍照例送部外如應襲之嫡長子孫人材不及即於嫡次子孫內揀選一人擬陪仍照律載宗圖支派依次遞及毋得瞻徇倘應襲之子孫只有一人此外並無合例者亦令各該督撫聲明咨部於帶領引

見時隨摺奏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集

三

聞恭候

欽定

世襲恩騎尉准以本職頂帶作為文武生員應試

嘉慶六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前蒙

皇考高宗純皇帝特降諭旨令軍機大臣會同部族將國初以來列節諸臣未經得受世職者查明賞給恩騎尉世襲同督仰見

皇考崇獎盡臣推恩後嗣實為

典數隆施乾隆六十年先經軍機大臣等將在京八旗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從前列節諸臣查奏一百四十餘員補行

賞給恩騎尉世職茲又據軍機大臣會同兵部將數年以來各省陸續咨行從前列節諸臣九百九十餘員查明開單具奏朕詳核諸臣事蹟俱能抗節効忠成仁取義尤宜賞延於世用示褒嘉所有單開各該員子孫均著加恩補給恩騎尉世襲同替惟念該世職等承襲之後若照例概行分發各標營學習其中或有未能諳習弓馬操防者轉非成全之意所有世職人員著加恩凡遇承襲時在各本籍地方具呈分別

咨部除情願入標學習當差者仍照舊例支給俸餉外其有願應文試者即以本職頂帶作為文生員願應武試者即以本職頂帶作為武生准其一體應試嗣後各省凡遇應襲恩騎尉世職者照此例餘亦俱照所議行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兼襲世職

一承襲雲騎尉恩騎尉人員於未經發標學習之前及已經發標尙未期滿引

見呈請考試者俱准其以世職頂帶應試毋庸給與

世職俸銀如應試數次後仍願入標學習者

准其發標學習照例給俸其已經期滿引

見後不准呈改應試其由世職作為文武生員後經

中式舉人進士者仍毋庸給與世職俸銀如

本係文武生員舉人進士兼襲者准給世職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襲 美

俸銀如有捐貢捐監承襲世職呈請考試者

不准食俸至捐職人員兼襲恩騎尉世職者

准其戴用世職頂帶仍由本班銓選

一補給恩騎尉人員如願以本職頂帶作為文

武生員并年老難以發標學習情願頂帶榮

身者不准給俸如本係文武生員舉人進士

並現在候補候選職官及捐貢捐監監兼

襲者均給予全俸

一兼襲雲騎尉人員如本身文職品級相等者

准其照例題請兼襲毋庸送部如本身係七

品以下文職微員請兼襲五品雲騎尉世職

者令該督撫先將該世職宗圖冊結送部兵

部查核如係合例應襲之人行令該督撫給

咨該員赴部兵部帶領引

三可否准其兼襲之處恭候

欽定後移咨吏部辦理

一承襲騎都尉輕車都尉及公侯伯子男世職

如應襲之人本係六品以上現任文職請兼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襲 美

襲者令該督撫將該世職宗圖冊結送部兵

部帶領引

或照例承襲發回原省學習或令其以原官兼襲

之處恭候

欽定

一干總兼襲雲騎尉把總兼襲恩騎尉者於期

滿後毋庸送部

分襲恩騎尉

一恩騎尉世職缺出其應襲祇有一人已經襲
有別爵或先經襲有恩騎尉者准其一人兼
襲俟有應行分襲之子嗣仍准其分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職官

表

恩騎尉不堪造就另請承襲

一承襲恩騎尉發標學習後該督撫有以不堪
造就難以留營學習咨部令回原籍者其所
遺世職另請承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職官

表

承襲恩騎尉人員情願頂帶榮身

一各省承襲恩騎尉人員有年力就衰不能發
標學習者准其以世職頂帶榮身毋庸給與
俸銀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虞應

早

廕生改武

一廕生改用武職者一品尚書等官及總督將
軍廕生二品侍郎等官及巡撫廕生俱以都
司用三品副都御史通政使等官及布政使
按察使廕生俱以守備用漢子爵三品廕生
以千總分別營衛用男爵四品廕生以把總
用

一提督廕生以都司用總兵廕生以守備用副

將廕生以守禦所千總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虞應

聖

一廕生願改武職者文職之子具呈吏部由吏

部咨送兵部如武職之子具呈兵部俱由兵

部考驗弓馬技藝將年力精壯者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或用侍衛或交巡捕營學習行走或交外省督

撫提鎮標下隨營試用三年期滿俟弓馬熟

嫻營務通曉在巡捕營行走者該步軍統領

帶領引

見交兵部按品銓選在外省試用者該督撫提督按

廕生改武

一廕生改用武職者一品尙書等官及總督將軍廕生二品侍郎等官及巡撫廕生俱以都司用三品副都御史通政使等官及布政使按察使廕生俱以守備用漢子爵三品廕生以千總分別營衛用男爵四品廕生以把總用

一提督廕生以都司用總兵廕生以守備用副將廕生以守禦所千總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軍

聖

一廕生願改武職者文職之子具呈吏部由吏部咨送兵部如武職之子具呈兵部俱由兵部考驗弓馬技藝將年力精壯者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或用侍衛或交巡捕營學習行走或交外省督撫提鎮標下隨營試用三年期滿俟弓馬熟嫻營務通曉在巡捕營行走者該步軍統領帶領引

見交兵部按品銓選在外省試用者該督撫提督按

品題補給咨赴部引

見恭候

欽定如該省無可題補之缺該督撫提督出具考語具題送部引

見留部銓選以上歸部銓選人員都可按入文到部先後補用守備守禦所千總衛千總俱歸入雙月廕生改武班內補用營千總把總五年期滿即留於該省與隨營武舉一體較拔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軍

聖

武職分別廕監

一武職恭遇

恩詔賜廕提督鑾儀衛鑾儀使總兵等官各准廕一

子入監讀書副將准送一子入監讀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武職

監

武職廕監

一武官廕子必以嫡長子如無嫡長子或雖有

而忠病殘廢及有別項職事則廕嫡長孫如

無嫡長孫則廕次子及次孫如無次子次孫

則廕親兄弟及親兄弟子孫如無親兄弟及

親兄弟子孫則廕伯叔所生兄弟及子孫俱

以次承廕凡恭遇

恩詔兵部題明行文各直省督撫提鎮各轉行應廕

各官取具承廕之人年齒姓名文冊并親供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武職

監

印結一樣二套送部兵部查核具題給與廕

生廕監生執照年二十以上者咨送吏部照

例辦理十五以上者移咨國子監讀書如有

情願在家讀書者報明兵部註冊年終彙題

詔後所生之子孫不准廕監若本官遇

恩詔曾經送子入監讀書後經陞任又遇

恩詔欲改爲廕生者如未出仕監生仍准與改廕其

先送監生原缺聽本官另送別子至本官遇

恩詔廕子後因本身緣事革職其所廕之子未出仕

者停止已出仕者不必停止若猶稍剩微末
職銜并有世職者先經所廢廢生監生不必
停止若廢生監生未仕而故及患病殘廢者
仍令補廢若補廢之後又故及患病殘廢者
不准再補若既經准廢後得官職及中科目
者俱不准補廢

詔後所生之子孫亦不准補廢至革職官後經還原
職者仍准還廢其革職後另行起用之官按
其銜缺如起用時品秩相當及在原品以上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廢 異

者俱准還廢如革職官後經本案開復例止
降級調用者亦准還廢凡還廢時如原廢有
人別無事故仍給還原廢之人如退廢之人
殘廢病故或別經出仕中式者准其將

詔前所生之子孫復還原廢
詔後所生之子孫亦不准還廢

一革職人員本身並無剩有微職續經陣亡照
有職人員議給世職者毋庸還廢
革職人員續經起用而銜缺小於原官其應

廢之人先行咨部註冊不准引

見侯陞擢與原官相等及在原官以上者再行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廢 七

承廕難廕監生次序

一軍營病故官員議給難廕監生其承廕次序

悉照

恩廕之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難廕

吳

綠營滿員卹廕子弟分別錄用

一八旗應得卹廕綠營都司守備千總把總等

官兵部帶領引

見奉

旨以內用者仍照例以旗員對品補用奉

旨以外用者發交巡捕營學習三年期滿該管大臣

詳加考驗分別等第如人材弓馬堪列一等

者留於巡捕營遇有相當缺出扣滿五年准

其題補拔補列為二等者咨送兵部發交直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難廕

吳

隸總督再扣二年遇有相當之缺題補拔補

俱按該員弁到營先後日期挨次補用列為

三等者由該管大臣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以上學習人員各給與馬甲錢糧一分以資差

操如發標學習後有始勤終怠不堪造就者

即行勒休其自揣才力不及或以窘乏呈請

告退者俱准其告退倘考拔不公准其呈明

該總督嚴行究辦

漢難廢人員學習期滿分別錄用

一漢員難廢都司守備照世職分發學習之例帶領引

見發回本省隨營學習三年如果弓馬嫻熟請練營

伍者送部引

見或由部選用或發回本省題補恭候

欽定難廢千總把總發營學習期滿毋庸送部其發

回題補之都司守備並千總把總各員均以

分發到營學習之日為始統限五年期滿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漢廢 辛

如果人材弓馬可觀守備以上各員核計通

省按照到營先後日期挨次題補千總把總

各就原發本標營按照到營先後日期挨次

拔補仍隨時察核如有始勤終怠及庸劣不

堪造就者即行勒休回籍其自揣才力不及

或以窘乏呈請告退者俱准其告退其考拔

時仍令各該督撫提督秉公考核不得稍有

屈抑其年未及歲之難廢千總承廢後給

與馬糧一分年已及歲發標學習者給與馬

糧馬乾與兵丁一體差操毋庸支俸都司守

備均照漢世職之例一體食俸

一難廢衛千總承廢後年已及歲該督撫發交

就近標營學習給與馬糧馬乾與兵丁一體

差操學習期滿在外拔補營缺毋庸送部選

補衛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漢廢 辛

世爵犯罪

一世爵官員有犯革職枷責者察其所犯之罪並非枉法焚賊侵盜錢糧等罪其所遺世爵應准承襲如現在無嗣亦無應襲族人俟生子後仍准承襲若終身無嗣該旗該督撫將

原領

勅書送部查銷如立爵本人犯枉法焚賊侵盜錢糧等罪其所立世爵不准再襲如係立爵人之子孫職轉承襲遇有犯前項重罪者除本人子孫不准承襲外另揀立爵人次房

子孫承襲如無次房支派准立爵人弟其世兄叔伯子孫承襲以表勲業而存血食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職輕車都尉騎都尉雲騎尉亦照此辦理

一世職官員遇有因公革職及患病殘廢辭退所出之缺並無應襲之人俟生有子嗣准其再行承襲

一恩騎尉世職病故或因公罪革職並無餘罪所出之缺准令出缺人之子孫承襲其因公罪革職後尚有餘罪者另揀原立官親子孫承襲若犯貪婪一切重罪者雖有立官人之親子孫俱不准承襲

世職期滿分別內外用

一漢世職輕車都尉騎都尉又一雲騎尉騎都尉雲騎尉人員習期滿送部引

聲明請

旨如奉

旨留部選用者參將遊擊都司歸於候補班內選用守備歸於雙月五缺後各按引

見先後選用一人如奉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旨發回題補者參將擊籤發往該員降省候補遊擊

以下人員各發回本省候補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六

綠營

程限

各直省武職到任限期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各直省武職到任限期

一順天府限十日

一奉天府限三十日吉林限四十五日黑龍江

限六十日

一直隸各府統限二十日

一江蘇省淮安府揚州府徐州府海州限四十

日江寧府常州府鎮江府京口限四十五日

蘇州府松江府通州限五十日太倉州限五

十五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一安徽省鳳陽府限四十日潁州府限四十五

日池州府太平府廬州府泗州限五十日安

慶府寧國府滁州六安州和州限五十五日

徽州府限六十日廣德州限六十五日

一山東省濟南府兗州府東昌府青州府泰安

府武定府德州濟寧州限三十日曹州府限

三十五日登州府萊州府沂州府限四十日

一山西省太原府潞安府汾州府大同府朔平

府寧武府保德州遼州沁州忻州代州平定

州綏遠城限三十日平陽府澤州府隰州限	三十五日蒲州府解州絳州吉州限四十日	一陝西省榆林府綏德州限四十日西安府延	安府同州府商州鄜州限五十日鳳翔府漢	中府邠州乾州限五十五日興安府限六十	五日	一甘肅省秦州限五十日蘭州府鞏昌府平涼	府階州限五十五日慶陽府寧夏府限六十	日西寧府涼州府甘州府莊浪限七十日肅	州限八十五日安西州限一百日哈密限一	百十五日巴里坤限一百二十日吐魯番限	一百三十五日烏嚕木齊限一百四十日古	城慶綏城限一百四十五日伊犁限一百五	十八日	一河南省開封府歸德府彰德府衛輝府限三	十日懷慶府河南府陳州府許州汝州限三	十五日南陽府汝寧府限四十日陝州光州	限四十五日
-------------------	-------------------	--------------------	-------------------	-------------------	----	--------------------	-------------------	-------------------	-------------------	-------------------	-------------------	-------------------	-----	--------------------	-------------------	-------------------	-------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程限 考

欽定中樞政考 綠營卷六

一浙江省湖州府嘉興府限五十日杭州府紹	興府寧波府乍浦限五十五日金華府衢州	府嚴州府限六十日溫州府處州府台州府	限六十五日	一江西省九江府限五十五日南昌府饒州府	廣信府瑞州府建昌府撫州府臨江府袁州	府南康府限六十日吉安府限六十五日贛	州府限七十日南安府寧都州限七十五日	一湖北省武昌府漢陽府德安府襄陽府限五	十日安陸府鄖陽府黃州府荊州府限五十	五日宜昌府限七十日施南府限八十五日	一湖南省岳州府澧州限六十五日長沙府常	德府限七十日衡州府辰州府限七十五日	寶慶府永州府永順府限八十日沅州府桂	陽州郴州限八十五日靖州限九十日	一四川省成都府潼川府綿州限八十五日寧遠	府夔州府眉州邛州茂州限八十五日順慶	府嘉定府資州限九十日敘州府重慶府瀘
--------------------	-------------------	-------------------	-------	--------------------	-------------------	-------------------	-------------------	--------------------	-------------------	-------------------	--------------------	-------------------	-------------------	-----------------	---------------------	-------------------	-------------------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程限 考

四二九

州限九十五日保寧府限一百日雅州府限一百五日懋功協限一百八日龍安府限一百十日綏定府忠州限一百十五日崇化營限一百十六日撫邊營限一百十八日綏靖營限一百二十一日西陽州限一百二十五日慶寧營限一百二十九日

一福建省延平府建寧府汀州府限七十日福州府興化府泉州府邵武府限八十日漳州府福寧府限八十五日永春州限九十日龍巖州限一百日臺灣府限一百十日

一廣東省韶州府南雄州限八十日廣州府肇慶府限九十日惠州府限九十五日高州府限一百日廉州府雷州府羅定州限一百五日

一廣西省桂林府平樂府限一百日柳州府慶遠府梧州府潯州府限一百五日思恩府南寧府太平府泗城府限一百十日鬱林州限一百二十五日鎮安府限一百三十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一雲南省雲南府臨安府楚雄府澂江府曲靖府東川府昭通府廣西州武定州限一百十日大理府順寧府永昌府開化府鶴慶州元江州景東廳蒙化廳永北廳限一百十五日

廣南府麗江府普洱府鎮沅州威遠廳限一百二十日

一貴州省石阡府黎平府限八十日銅仁府限九十日思州府限九十五日貴陽府思南府興義府遵義府安順府鎮遠府都勻府大定府平越州平遠州限一百日威寧州限一百五日

一順天至直隸限二十日奉天山東山西河南限三十日江南陝西湖北限五十日安徽浙江限五十五日江西限六十日甘肅湖南限七十日四川福建限八十日廣東廣西限九十日貴州限一百日雲南限一百十日

一奉天至順天直隸限三十日山西限五十日山東河南陝西限六十日湖北限七十日江

南安徽江西甘肅浙江二十八日湖南限九
十日四川福建限一百日廣東廣西限一百
十日雲南貴州限一百二十日

一直隸至奉天山東山西河南限三十日江南
湖北限五十日安徽限五十五日陝西浙江
限六十日甘肅江西湖南限七十日四川福
建貴州限八十日廣東限九十日廣西雲南
限一百日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程限

李

一江南至安徽限二十日山東河南浙江江西
湖北限三十日順天直隸湖南限五十日山
西陝西四川福建貴州限六十日奉天甘肅
廣東廣西限八十日雲南限九十日
一安徽至江南限二十日山東河南浙江江西
湖北限三十日直隸湖南限五十日順天限
五十五日山西陝西四川福建限六十日貴
州限七十日奉天甘肅廣東廣西限八十日
雲南限九十日
一山東至順天直隸江南安徽山西河南限三

十日浙江湖北限五十日奉天陝西
六十日湖南福建限七十日甘肅限七十五
日四川廣東貴州限八十日廣西限九十日
雲南限一百二十日

一山西至順天直隸山東河南陝西限三十日
甘肅限四十日奉天湖北限五十日江南安
徽江西湖南限六十日浙江四川限七十日
福建限八十日貴州限九十日廣東廣西雲
南限一百日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程限

李

一陝西至甘肅限二十日山西河南湖南限三
十日湖北四川限五十日順天奉天直隸江
南安徽山東貴州限六十日浙江江西雲南
限九十日福建廣東廣西限一百二十日
一甘肅至陝西限二十日山西限四十日河南
湖南限五十日四川限六十日順天直隸湖
北貴州限七十日山東限七十五日奉天江
南安徽限八十日浙江江西雲南限一百日
福建廣東廣西限一百二十日

一河南至順天直隸江南安徽山東山西陝西
限三十日湖北限四十日甘肅江西限五十
日奉天浙江湖南限六十日貴州限七十日
四川福建限八十日廣東廣西雲南限九十
日

一浙江至江南安徽江西福建限三十日山東
湖北限五十日順天直隸河南湖南廣東限
六十日山西限七十日奉天限八十日陝西
廣西四川限九十日甘肅貴州限一百日雲
南限一百二十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程限

全

一江西至江南安徽浙江湖北湖南福建限三
十日廣東限四十日河南限五十日順天山
東山西四川貴州限六十日直隸廣西限七
十日奉天限八十日陝西雲南限九十日甘
肅限一百日

一湖北至江南安徽江西湖南限三十日河南
四川貴州限四十日順天直隸山東山西陝
西浙江限五十日福建廣東廣西限六十日

奉天甘肅雲南限七十日

一湖南至江西湖北四川貴州限三十日
安徽甘肅廣西限五十日山西河南福建
江廣東雲南限六十日順天直隸山東福建
限七十日奉天限九十日

一四川至湖南貴州限三十日湖北限四十日
陝西雲南限五十日江南安徽甘肅江西廣
西限六十日山西廣東限七十日順天直隸
山東河南限八十日浙江限九十日奉天福
建限一百日

欽定中樞政考卷六

程限

全

一福建至浙江江西限三十日江南安徽湖北
廣東限六十日山東湖南限七十日順天直
隸山西河南廣西限八十日奉天四川貴州
限一百日陝西甘肅雲南限一百二十日

一廣東至廣西限三十日江西限四十日浙江
福建湖北湖南貴州限六十日四川限七十
日江南安徽山東限八十日順天直隸河南
山西限九十日山西限一百日奉天限一百

十日陝西甘肅限一百二十日

廣西至廣東限三十日湖南限五十日湖北

四川貴州限六十日江西限七十日江南安

徽福建雲南限八十日順天山東河南浙江

限九十日直隸山西限一百日奉天限一百

十日陝西甘肅限一百二十日

一雲南至貴州限三十日四川限五十日湖南

限六十日湖北限七十日廣西限八十日江

南安徽河南陝西江西廣東限九十日直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程限

審

山西甘肅限一百日順天限一百十日奉天

山東浙江福建限一百二十日

貴州至湖南四川雲南限三十日湖北限四

十日江南河南陝西江西廣東廣西限六十

日安徽甘肅限七十日直隸山東限八十日

山西限九十日順天浙江福建限一百日奉

天限一百二十日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七

綠營

開缺 給假附

分別題咨開缺

提審官員分別開缺

部議降革奉

旨出具考語送部官員分別營衛開缺

降調人員開缺

漢侍衛患病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目錄

漢侍衛未滿年限告假

漢侍衛給假

官員告假

官員托病告假

分別題咨開缺

一官員老病告休副將於題覆奉

旨之日開缺參將遊擊都司營衛守備等官俱以咨

揭到部之日開缺入於半月彙題

一官員病故副將參將遊擊都司營守備等官

該將軍督撫提督將病故月日情由具題兵

部以咨揭到部之日即行開缺衛守備守禦

所千總衛千總等官病故該督撫咨部開缺

門千總病故步軍統領咨部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二

一五品以上等官遇有議處係應革職降調并

本員告病經督撫題請回旗籍調治病痊尚

堪起用及督撫等考驗勒令休致各官到部

應行題覆者俱於題覆奉

旨之日開缺

如推陞人員未經引見遇有告病尚堪起用者咨揭到日既缺先開所遺

底缺仍俟題覆奉旨開缺

提審官員分別開缺

一凡將軍督撫提鎮糾參貪酷官員或應革職

審訊者即行開缺係解任質訊者無論遠赴

別省及提解來京俱不開缺其在京現任人

員有應解任赴外省質訊者亦不開缺統俟

定案報部再行核辦其有解任質訊在先而

續請革職審訊者即以奉

旨革審之日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三

部議降革奉

旨出具考語送部官員分別營衛開缺

一武職緣事叅處部議降革奉

旨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者綠營員弁於引

見時照議降革再行開缺衛所各官於部議奉

旨之日即行開缺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四

降調人員開缺

一緣事降調遵

旨送部引

見之未經開缺各官引

見時如奉

旨仍發往本省以原官補用者即行開缺將該員發

往該省候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五

漢侍衛患病開缺

一漢侍衛患病呈請調理如逾半年後未愈領侍衛內大臣具奏停俸自停俸之日起又逾半年仍未痊愈即行開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六

漢侍衛未滿年限告假

嘉慶十五年二月內奉

上諭領侍衛內大臣等奏漢侍衛呈請給假一摺向來漢侍衛當差一年方准給假除黃國瑞黃廣輯黃德深馮俊三已滿一年照例准假外其張青雲牛化蛟羅興焉當差甫經數月該員等或以親老或因親病呈請回籍省視原情曲體亦著准其給假但該員等是否親老有無患病之處自當查明以昭核實若其中果有捏飾忍以父母衰病為詞既非人子之道而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七

藉端曠職又失臣下急公之誼著兵部行文各該省詳查如有不實即行叅奏嗣後漢侍衛未滿一年以親老病呈請告假者除准假外仍照此查辦欽此

漢侍衛給假

一漢侍衛等官授職未逾一年除親老親病呈請回籍准其給假兵部行文各省詳查外其泛呈省親修墓仍不准其給假一年之後如有乞假回籍等事取具同鄉京官印結呈明該管大臣具奏奉

旨准其回籍者赴兵部親領定限執照其往返程途

在京者限十五日直隸限兩個月山東河南

山西限三個月陝西甘肅浙江江蘇安徽湖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八

南湖北江西限四個月福建廣東廣西四川

貴州限五個月雲南限六個月除往返日期

外在家准住四個月依限回京即將原領執

照在部呈繳如有逾限者至年滿應陞時逾

限不及一月按其所逾日期另行扣足方准

陞用逾限一月以上者停陞三個月逾限二

月以上者停陞六個月逾限三月以上者停

陞九個月逾限四月以上者停陞一年逾限

八月以上者停陞二年逾限三年以上者停

陞三年逾限二年以上者休致

一漢侍衛告假回籍如遇親喪准其在籍守制

一百日該督撫聲明咨部假滿回京時准其

扣除該省督撫不行詳明報部及該員不自

行呈明督撫報部者俱分別察議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

載處分則

一漢侍衛告假回籍如於四個月限期已滿遇

有患病不能起程呈明地方官具結申詳督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開缺

九

撫先行咨報兵部病痊之日嚴催依限起程

於咨內聲明回京時准其扣除如有冒混等

弊照捏詞朦混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給假門以上三條侍衛告

假毋論授職已滿一年

未滿一年俱照此辦理

官員告假

一武職官員在部呈請給假無論是否順道係
回籍省親祭掃者給假二十日修墓遷葬者
給假一個月并准其一體扣算程途如於假
限程限之外尚有遲逾仍照赴任違限按其
逾限月日議處例載處分則仍按月彙題一
次其現任武職如遇推陞別省毋庸引

見之員未赴新任之先有在任所呈請告假省親祭
掃修墓遷葬等事者亦准其一體給假俱照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開缺 十
官員在部告假之例辦理

官員託病告假

乾隆四十五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昨據雅德參奏考城縣知縣王金成來京引見以
同知用理應同任遇缺題補乃因漫口尚未堵合在
部告病懇請回籍經吏部行查到豫顯有託病規避
情事請旨將王金成革職勒部押發來豫自備資斧
在工効力等語已批照所議行交該部矣王金成因
上年籌辦撫卹事宜著有微勞加恩令送部引見以
同知用該員稍有天良自應及早回任悉心料理乃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開缺 十
因本年漫口尚未合龍輒思託病規避在部具呈此
風斷不可長雅德所參甚是嗣後吏兵二部於文武
員弁在部具呈告病者查明該省如遇緊要事務顯
有托病規避情節即行具摺參奏不必行查該督撫
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七

綠營

親老 丁憂附

叅將以下官員親老毋庸照文職辦理

綠營旗員親老改用

綠營滿員親老回旗當差

親老改補近省

武職終養

漢軍官員丁憂百日孝滿毋庸奏請差使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目錄

七

武職親喪

候選及陞任官聞訃

服闋起復

在任守制及患病委員代替行禮

叅將以下官員親老毋庸照文職辦理

乾隆五十年四月內奉

兵部具奏武職守備以上各官親老八十以上及滿

子之親年七十以上者應否照陸耀所奏呈請終養

一摺文武本無歧視而職任各有不同文職以教孝

為先武職則以教忠為先是以古人於兵革之事不

妨奪情而武職當出兵討伐時雖遇私親仍在軍營

宣力情形本殊原不必與文職官員一體辦理也嗣

後應丁憂之副將以上者照文職一例行其叅將以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親老

七

下如有因親老呈請終養者仍照舊例辦理其餘親

老者不必概令離任回籍欽此

綠營旗員親老改用

乾隆四十二年二月內奉

兵部奏請陝西西鳳協副將仲泰母老終養一摺旗員向無終養之例我滿洲從來淳樸之習但知尊君効力家計有所勿顧卽外任有因親老情願回旗者原不妨據實呈明該上司回京當差候朕酌用京職既得遂其私情又有俸祿養贍若照綠營終養之例回京閒住轉屬非是而其人不得俸祿亦必致艱窘如因該員養親事畢仍得外用則旗人更不應如此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親老 古

存心計圖便宜伊等外用原係朕特恩豈可因此希圖戀職沾染外官習氣設使奉派出差出兵伊等亦得因親老呈請終養乎所有嗣後旗人終養之例著停止其有親老情願回京者准其具呈督撫奏明送部引見文員以部屬用武員或用侍衛或用旗職朕酌量降旨仲泰著卽照此例行欽此

綠營滿員親老回旗當差

一旗員外任綠營有以親老請改近省者俱令回旗在原處當差如由巡捕管推陞遠省以親老留任者應補之日不必坐補原缺仍以巡捕管原銜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親老

五

親老改補近省

一月選武職各官其在部投供現有親老願補近地者於雙單月初一日投供時即行呈明

兵部咨查原籍督撫咨覆未到仍照例掣籤所掣之缺係屬近省將原呈註銷掣得遠省將原缺扣除俟咨覆到日准其改補近地其

外省現任武職俸滿卓異保舉各項送部引

見應陞人員如有親老准其於引

見後取具同鄉京官印結呈明存案陞用時代掣近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七

省聲明請

旨至在任應陞人員亦准其豫詳督撫取結咨部辦

理其在籍起支者卽呈明地方官取結轉詳

督撫於文內聲明兵部毋庸再行咨查掣缺

後均不准其呈改改補近省後服闋時報部

註冊仍俟從前所掣原缺缺出調補

現任武職各官家有老親尚有次丁奉侍未

經豫呈親老人員陞補遠省後兄弟相繼亡

故父母年逾八旬無人侍奉難以迎養呈請

改補近省者該督撫切實查明取具原籍印

甘各結專摺具奏將應否改補近省候補之

處恭候

欽定如蒙

俞允卽掣發該員隣近省分交該督撫歸於候補班

內題請補用仍俟養親事畢之日調補原缺

後再行照例陞用

親老請改近地掣補省分開後

直隸省界連山東山西河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七

江蘇省界連浙江安徽山東河南

安徽省界連江蘇江西湖北浙江山東河南

山東省界連江蘇安徽河南直隸

山西省界連河南陝西直隸

河南省界連陝西山西江蘇山東湖北直隸

安徽

陝西省界連甘肅山西河南四川湖北

甘肅省界連陝西四川

浙江省界連江蘇江西安徽福建

福建省界連浙江江西廣東

江西省界連浙江廣東福建安徽湖北湖南

湖北省界連湖南河南四川安徽陝西江西

湖南省界連湖北貴州廣東廣西江西

廣東省界連廣西福建江西湖南

廣西省界連廣東雲南貴州湖南

四川省界連湖北貴州甘肅陝西雲南

貴州省界連雲南四川廣西湖南

雲南省界連貴州廣西四川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職老

六

武職終養

一武職大小官員除有緊要戎務者不准告終

養外其餘祖父母父母年七十以上子孫俱

出仕在外戶無以次成丁或雖有兄弟而篤

疾不能侍奉與母老雖有兄弟而同父異母

及父母年至八十以上雖家有次丁請終養

者俱准呈報該上司詳明該將軍督撫提鎮

查取親供印結題明終養倘有假捏規避情

弊將該員革職出結官議處不行詳查據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職老

九

轉報之該管上司察議

例載處分別
刑給假門

漢軍官員丁憂百日孝滿毋庸奏請差使

嘉慶十六年三月丙奉

上諭丹巴多爾濟等奏鑲藍旗漢軍丁憂雲南普洱鎮

總兵尙維侗百日孝滿不敢拘泥漢員丁憂之例呈

請賞給苦差効力等情轉奏請旨一摺凡漢軍大員

丁憂向例俱照漢員丁憂二十七個月未有呈請賞

給差使者從前巴哈布丁憂時亦於服滿後始加恩

補授少卿尙維侗不過由整儀尉漸用至總兵之人

今百日孝滿自當遵例丁憂二十七個月乃具呈云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身受殊恩未能答報懇祈賞給苦差効力等語牽扯

多辭甚屬取巧尙維侗著仍照漢員丁憂二十七個

月之例不必賞給差使欽此

武職親喪

一提督總兵丁憂由該省總督巡撫題報離任

回旗籍守制漢員提鎮服滿由督撫報部該

員到京之日呈明兵部兵部知照軍機處令

該員自行具摺請

安候

旨簡用其滿洲蒙古身任提鎮者由任所丁憂回旗

百日孝滿由該旗咨報兵部兵部知照軍機

處令該員自行具摺請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安候

旨賞給差使至副將丁憂屬將軍轄者由將軍題報

屬督撫轄者由督撫題報屬提鎮專轄者由

提鎮題報俱離任回籍守制服滿之日起文

赴部候補

一參將以下官員除軍務調遣不准給假治喪

外其餘無論獨子與非獨子凡遇親喪俱准

給假其父母在任故者扶柩歸葬在籍故者

回籍奔喪該將軍督撫提鎮酌量給假如在

所與原籍近者不得過六個月遠者不得過十個月將給假日期咨報兵部事畢後即依限回營素服辦事二十七個月之內遇

朝賀祭祀齊集一切應穿朝服之日俱免其隨班

行走未滿服之前不行陞轉至應行陞轉之

時除告假離任月日外准其算俸若於給假

定限之外有藉端稱病遲延逗遛不即回任

者照赴任違限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衛所官

親喪亦照此例行若現在運糧運糧完日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其給假

一武職出繼為人後者遇本生父母喪提督總

兵副將題明丁憂離任守制一年參將以下

給假回籍治喪以聞訃之日為始一年內停

其陞轉

一官員匿喪捏喪者俱革職不准授

赦聞喪不報擅自離任者議處例載處分則 丁憂患

病等官不候督撫給咨擅自回籍者察議例載

處分則例 儀式門

一官 丁憂不開明嫡母親母繼母生母及有無過繼為祖父母承重者不開明是否嫡長

子孫有無伯父及伯父之子俱察議例載處分則例

儀式 若咨題供結內有一處開明者免其議

處

一官員丁憂呈報遲延者察議例載處分則 如

候補候選人員呈報遲延者免其議處

一官員凡抱養週歲以後遺棄小兒即從其姓

出仕者遇養父母病故副將以上題明丁憂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回籍守制一年參將以下在任守制一年內

停其陞轉

一官員凡一子承祧兩房如大宗獨子承祧次

房者遇本生父母病故副將以上離任守制

二十七個月參將以下在任守制二十七個

月內停其陞轉次房承祧父母病故副將以

上丁憂一年離任守制參將以下在任守制

一年內停其陞轉如次房獨子承祧長房者

遇長房承祧父母病故副將以上離任守制

二十七個月叅將以下在任守制二十七個月停其陞轉本生父母病故副將以上丁憂一年離任守制叅將以下在任守制一年內停其陞轉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親老

候選及陞任官歸計

一在部候選候補官員於掣籤後未經引

見之先遇有丁憂取具同鄉京官印結報部回籍守

制其所掣員缺扣除俟服滿時起文赴部另

補如已經引

見者照現任官例給假治喪

一現任官遇有親喪應行停陞如未經報部之

先已論俸推陞應行引

見者以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親老

五

見之日為斷如於未經引

見之先其原缺題准已補有人者兵部將該員親喪

之處聲明帶領引

見令其陞署候服滿之日再行實授如係毋庸引

見之員核其日期如陞補在前親喪在後概令前赴

新任素服辦事接扣服滿日期報部如親喪

在前陞補在後查明該員原缺題准另補有

人者給與醫劑亦令赴新任素服辦事接扣

服滿日期報部再行題請實授如原缺尚未

補放有人者將所陞之缺扣除另行推補該員仍留原任俟服滿後再行陞轉其題補掣陞各官均照此例辦理

一陞補陞著例應引

見各官如有緊要差遣經該督撫等咨請暫緩給咨續經聞計者均免其退回原任給與署劄俟服滿後另行題請實授其非緊要差遣並未據咨請暫緩者仍照例退回原任俟服滿後再行陞轉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雜考

奏

服闋起復

一凡丁憂官員服闋起復如有遲延除扣去該縣府司院承辦例限及該省程限外遲延不及一年者免議遲延一年或一年以上行查原籍並非無故遲延者分別察議如係無故遲延不報起復及在籍不安本分者均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一丁憂官員服滿如有患病不能赴部補用者

該督撫等取具原籍地方官印結咨部註冊俟病痊赴部補用時查看部案先報有服滿患病情由免議若先未經咨部仍照前例計違限日期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雜考

奏

1.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雜考 奏

在任守制及患病委員代替行禮

雍正七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凡為人子者於親喪之禮不得備盡其心實為隱痛朕親身閱歷而知之故於內外大小臣工有不得已令其在任守制者乃因辦理政務從權之道未嘗不體其哀戚之情也如大學士朱軾蔣廷錫丁母憂皆給與假期回籍料理及來京之後仍令素服辦事不穿朝服不與朝會筵宴俾得盡其守禮之心其外任官員或特旨留任或經督撫題留者皆著給與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夫

期令其同籍料理伊親之事畢而後回任今思此等官員既回原任則職任之內凡遇應行之典禮若照常齊集其心必有不妥若本身不到又恐以曠誤被人指摘其勢實處兩難不知令其在任守制者原以要缺需材一時無可更替故令視事以資實用不當於儀文禮節之間強其心之所不安也嗣後內外大臣官員若有奉旨任守制者皆准其素服二十七日個月以盡人子之心若遇朝賀筵宴祭祀典禮齊集之處外省督撫提鎮司道府大員則委屬員代行

縣等官則委佐貳代行再如直省文武官員或遇朝賀典禮齊集之處倘偶遇風寒之疾或肢體等患亦不宜勉強從事有乖調攝之道亦著屬員等官代替行禮其代替之處督撫提鎮則報明禮部司道副叅以下等官則報明督撫提鎮著將此旨通行各直省知之特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親老

夫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七

綠營

土番

土官襲職

土司改土歸流

議敘土司軍功

隨征委署土官議給賞銀

土官議給世職

土兵陣亡卹賞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目錄

三

土司陣亡傷亡卹賞

土官傷亡加銜

土司出征病故卹賞

土司完糧

土司案件全完議敘

土司地方失事

野賊苗蠻擾害地方

土官計俸罰米

苗疆文武互相稽察

土官土人私越外省

查拏漢奸

土司受賄匿犯

苗疆兵役生事

苗地商人出入兵役勒索

緝拏克苗遲延推諉

協拏奸惡民苗

協緝隣境克苗

土司拏解克手盜首議敘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目錄

三

土官緝克不力

接緝命案盜案議處

販賣軍器與土司番蠻

土官處分

兵丁向苗借債買產

置買苗地

黔楚頑苗構釁

克苗捉人勒贖

拏獲細掠販賣

土官襲職

一土司襲替不必親身赴部該督撫於缺出之後即查明應襲之人令其掌印管事取具司府州縣降封土司印甘各結并土司親供戶族頂輩本支各派宗圖原領號紙於六個月內具題請襲兵部查對無異題明准襲後將襲替年月職銜開寫號紙給發如有事故遲誤不能請襲者於六個月限內咨部存案日久仍准承襲其不於限內咨部存案者日久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三

不准承襲

一土官年老有病請以子代者准其襲替其土官缺出以嫡長子承襲或嫡長子已故及病廢不能襲職者准與孫襲若無子許弟承襲無子弟按本身支派挨次承襲如本支不能承襲或妻或婿或夷民所信服者許令一人承襲凡承襲之人必年十五歲方准承襲年未滿十五歲者該督撫報部將土司印務令該土司本族土舍護理俟應襲之人年滿

十五歲該督撫具題請襲

一土官支庶子弟中有馴謹能辦事者許本土官詳報督撫具題請

旨酌量給與職銜分管地方事務其所授職銜視本土官降二等頒給

勅印號紙其所管地方視本土官多不過三分之一少則五分之一此後再有子孫可分者亦再許其詳報督撫具題請

古分管地方再降一等給與職銜印信號紙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三

一土官承襲部頒號紙如遇水火盜賊損失等事詳報該督撫咨部另行補給若有犯罪革職故絕等項將號紙繳部查銷

一承襲土官如有宗派冒混等弊將冒混之人革退不行查明濫行具結之隣封土司降一級調用其知情濫結者革職

土司改土歸流

一土司情願辭職改土歸流者查明職銜按伊品級土千戶賞給世襲千總職銜土百戶賞給世襲把總職銜該督撫造冊送部兵部揭送內閣撰給

勅書并給發劄付准其子孫永遠承襲如有年力精壯情願隨營差操者准其食俸効力才具優長者指缺保題陞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司

著

議敘土司軍功

一土司土職隨師効力著有軍功應行議敘者止就原上職品級以次遞加至三品及宣慰使指揮使而止如有餘功准其隨帶仍以本土世職管事及襲替時亦止以原世職承襲其軍功保列出眾者方准加銜一等頭等者加一級二等者紀錄二次三等者紀錄一次其鄉勇士兵列為出眾者賞銀三兩頭等者賞銀二兩五錢二等者賞銀一兩五錢三等者賞銀五錢其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司

著

旨從優議敘者將保列出眾土司加銜一等再加一級頭等者加銜一等等者加一級三等等者紀錄二次鄉勇士兵於應得例賞之外各按所列等第應得銀數加賞三分之一

隨征委署土官議給賞銀

一委署屯土官弁隨征出力交部議敘者仍照
土兵例給與賞銀毋庸議給加級紀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

美

土官議給世職

乾隆五十八年五月內奉

諭向來綠營陣亡官弁俱給予世職俟襲次完時給
予恩騎尉世襲罔替原以軫卹勲勞特加優典至屯
土官弁遇有徵調無不踴躍爭先著有勞績而臨陣
捐軀者向止給與賞卹銀兩分別加銜並未一體議
給世職該屯土員弁與綠營同一効命疆場而卹典
各殊究未免稍覺向隅嗣後屯土官弁適遇調發有
隨征陣亡者均著照綠營之例按照實任職分給與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

美

世職襲次俟襲次完時再給予恩騎尉世襲罔替再
此等承襲世職人員遇有該處屯土備弁缺出著先
儘此項人員酌量拔補如此逾格加恩永為定例該
屯土官弁等益當倍加感激盡力戎行以副朕一視
同仁獎勵忠蓋之至意所有此次進勦廓爾喀應行
議卹之陣亡屯土官弁即照此例辦理並著宣諭知
之欽此

土兵陣亡卹賞

乾隆五十八年正月內奉

上諭向例出征陣亡兵丁綠營步兵賞卹銀五十兩屯
練降番祇賞卹銀二十五兩此次進勦廓爾喀之屯
練降番登山涉險甚為勞苦所有陣亡之屯練降番
俱著加恩改照綠營步兵之例賞卹銀五十兩以示
體卹兵丁舍命陣亡豈可分別厚薄此後永以為例
著惠齡曉諭伊等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五

土司陣亡傷亡卹賞

一土司土職陣亡傷亡者三品土官賞銀二百
五十兩四品土官賞銀二百兩五品土官賞
銀一百五十兩六品土官賞銀一百兩七品
八品土官及鄉勇土兵賞給銀五十兩其傷
期悉照綠營
之例辦理至土司土兵打仗受傷列為頭
等者給銀十五兩二等者給銀十二兩五錢
三等者給銀十兩此內陣亡傷亡兵丁應給
之銀如無妻子親屬承受者給銀二兩該督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五

撫提鎮委員致祭

土官傷亡加銜

一土官傷亡者三品至七品俱加銜一等令伊子承襲一次仍以本身應得土職照舊管事俟再承襲時將所加之銜註銷其空銜頂帶者照八品土官例賞資毋庸給與加銜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罕

土司出征病故卹賞

一出征病故三品四品土官賞銀二十五兩五品六品土官賞銀二十兩七品八品土官賞銀十五兩其打仗奮勉屢著勞績立功後病故經該將軍保列等第報部者卽照該土司應得議敘之加銜加級紀錄令伊子承襲土司時隨帶一次其鄉勇士兵賞銀八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罕

土司地方失事

一無土官管轄之生苗為盜地方各官照野賊

苗蠻擾害地方之例議處例載處分則其土

官管轄之熟苗為盜該土司明知故縱者革

職養盜殃民者革職提問如實係失察致苗

蠻侵犯城池及聚集二三百人或六七十人

城內為盜利庄道路行劫此等大夥盜賊將

該管土官亦革職該地方官不行實力緝拏

互相隱諱將專汛官及同城兼轄官並不同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醫

城兼轄官統轄官俱分別議處其苗蠻聚集

人數無多平常盜案責令該土官限一年緝

拏限滿不獲降一級留任俟獲盜之日開復

該地方流官初叅停陞限一年緝拏限滿不

獲叅議照案緝拏至隣近苗蠻地方民人被

盜未經獲盜之先將該管各官停陞俟獲盜

之日訊明來去踪跡如盜起自內地專汛武

職同城及不同城並兼轄官統轄官俱分別

議處如盜自外來專汛武職及同城不同城

兼轄官並統轄官亦分別議處以上流官處分見處分則

例新 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醫

野賊苗蠻擾害地方

一野賊苗蠻等賊攻陷城寨燒燬倉庫者專汛兼轄各官革職若焚劫鄉村搶擄男婦殺傷兵民者專汛官革職兼轄官議處總兵提督俱分別議處戴罪圖功例載處分別例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吳

土官計俸罰米

一土官凡有

欽部案件奏銷錢糧處分均照流官一體其不食俸祿者如有罰俸降俸降級等事按其品級計俸罰米每俸銀一兩罰米一石移貯就近常平倉以備賑荒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吳

苗疆文武互相稽察

一苗疆地方文武官弁互相稽察如遊擊守備以下等官有將苗夷科派擾累及將土目索詐凌辱等情將該員弁革職提問不行揭報之叅將副將及不行查叅之總兵分別議處若文職同知以下等官有擾累苗夷索詐土目等情同城武職瞻徇隱匿不行告知督撫者議處其出征官兵如有不親身前往將剿賊辦糧重任專委土弁經理致惡弁乘機搶奪生殺任意及洩漏賣放等情亦令文武互相稽察告知該督撫提鎮題叅治罪如瞻徇隱匿亦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吳

土官土人私越外省

一有土司省分其土官土人如有差委公務並緝拏逃盜等事應遠赴外省者呈明該管官轉報本省督撫請領咨文牌照知會所往省分督撫該省督撫於伊事竣日計程勒限毋許逗遛仍給與咨文牌照知會本省督撫倘土官土人不請咨文牌照私赴外省者將土官革職土人治罪不行管束之本省該管武職並失於查報之外省專汛武職分別議處

如土官土人有潛往外省生事為匪者將該土官革職並土人俱治罪其不行管束之本省該管武職並失於查報之外省專汛武職分別議處

流官處分則
例關禁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江番 吳

查拏漢奸

一漢奸潛入土蠻地方交通構釁責令該管各官查拏究逐如不實力稽察一經發覺失察該管官及該管上司分別議處如明知徇縱該管官革職不行查出之兼轄統轄並提鎮俱分別議處如土司容留外省遊棍經督撫題參或被旁人首告將該管土官從重治罪

流官處分例載處分則例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五

土司受賄匿犯

一土司隱匿兇犯逃人不行查解俟獲犯之日訊明如係土司受賄者革職提問不准伊親子承襲擇本支伯叔兄弟子姪取具宗圖併夷衆信服印甘各結題請承襲如係隱匿不報革職審無受賄情弊仍照定例承襲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五

苗疆兵役生事

一新定苗疆地方塘汛兵丁擅役苗民需索強買及各衙門差役經由苗寨擅動苗夫科歛索詐該管員弁如有心故縱者革職提問不行查出之該管遊擊都司等官及兼轄之副將參將並提鎮俱分別議處如兵役滋事擾累事發不行申報希圖掩飾曲為徇隱者將該員弁革職不行查出之該管遊擊都司等官及兼轄之副將參將並提鎮俱分別議處如並不知情止於失察者將該員弁及不行查出之該管遊擊都司等官兼轄之副將參將並提鎮俱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七

苗地商人出入兵役勒索

一凡奸民出入苗地守把軍兵失於覺察及知而故縱俱照律治罪外其商賈人等已經驗明而兵役借端勒索詐者兵役治罪該管地方官一併題參照文職失察衙役犯贓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七

緝拏兇苗遲延推諉

一苗蠻 劫或倚山負險或恃家窩藏專汎文武員弁各率兵役協力擒拏如有緝拏遲延藉端推諉者該文武員弁互相揭報題叅將遲延推諉之官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七

協拏奸惡民苗

一奸惡民苗聚眾鬧堂持兇相捕為害地方者該文員移會武職選撥弁兵帶領捕役相機擒拏獲犯結案如武弁不行實力擒拏者該督撫題叅革職兵丁重責革退倘兼統各官徇庇不即申報該督撫提鎮不行題叅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文職咨吏部武職例載處分則例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土番

七

協緝隣境兇苗

一苗疆失事該地方防汛官卽帶兵追捕一面申報上司並移會隣近營汛協力窮追倘未能弋獲查明兇犯本名確係何處賊蠻會同彼地防汛官添派兵丁緝獲隣近營汛如將案犯徇庇不發及明知案犯下落不實力擒拏以致逃匿不能緝獲者俱革職其兵丁搜捕案犯牽累良苗者將失察該管官議處

處分則例
緝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兵部

奏

土司拏解兇手盜首議敘

一不拘本省隣省之兇手盜首逃匿土司地方該土司能查解五名以上者紀錄一次十名至十四名者紀錄二次十五名者加職一級三十名者加職二級如一年不敷議敘之數准併次年接算議敘不准三年合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兵部

奏

土官緝兇不力

一土苗夷獠有犯命盜抄搶拐掠爭訟等案如該犯住居土官所轄地方該土官准州縣移會狗庇不行拏解該州縣即揭報督撫題參將該土官革職擇伊子弟之賢者承襲如果正犯脫逃六個月限滿無獲將該土官承緝不力職名咨參限一年緝拏限滿無獲降一級留任俟緝獲本案兇苗或能拏獲別案兇苗准其開復若應議降級留任計至五案將該土官革職如犯居隔省隔邑者俱以支到之日為始限四個月務行拏解如限滿不解查係庇匿即將庇匿之員革職若果係犯逃無獲照承緝兇犯例六個月限滿初參住俸勒限一年緝拏年限滿日復參降一級留任計至五案亦行革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刑部 吏

接緝命案盜案議處

一土司接緝命盜案件在疎防限內接緝者一年限滿不獲罰俸一年再限一年緝拏限滿不獲再罰俸一年兇犯盜犯照案緝拏如於疎防限外接緝者一年限滿不獲罰俸一年兇犯盜犯照案緝拏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刑部 吏

販賣軍器與土司番蠻

一苗夷谿峒地方該管官嚴加禁約併飭捕役
弁兵不時稽察倘有私造鳥鎗私販硝磺者
照販賣出洋律治罪其該管官知情故縱及
不能覺察者亦照販賣出洋例分別議處
處分則例
軍器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仕番

李

土官處分

一土官如係地方失事止限一年緝拏限滿不
獲降一級留任如斬絞重犯脫逃亦限一年
緝拏限滿不獲應降一級二級三級調用者
止降一級留任應降四級五級調用者止降
二級留任應革職者止降四級留任如犯貪
酷不法等項重大之罪仍行革職如諱盜因
公呈誤例應革職等罪者俱免革職亦降四
級留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仕番

李

兵丁向苗借債買產

一苗疆各營兵丁如有向苗借債買產專汛官不行查禁及該管上司失察者分別議處

處分則例
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查

置買苗地

一苗疆地方所屬苗田無論漢民居住年分久暫一槩不許購買如有圖買苗田及土苗賣給漢民者將民苗分別責懲其苗田仍令苗人備價贖回至有外來民人攜帶眷口夾帶無藉之徒冒入為匪者該弁兵不行攔阻私放入境除兵丁賣革外該汛專管官及兼轄官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關禁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土番

查

黔楚頑苗構邊

一黔楚接壤頑苗彼此構邊聚眾殺搶該管土官雖不知情平日不嚴行約束聚眾不及五十人者將百戶寨長各罰俸六個月至五十人者百戶寨長各罰俸一年至百人者百戶寨長俱革職百人以上者百戶寨長革職責四十板不准折贖若知情不行禁止將知情之該管土官革職枷號一個月責四十板不准折贖若教令指使或通同商謀希圖均分財物者照律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七

財物者照律治罪

兇苗捉人勒贖

一苗疆地方如有兇苗伏草捉人枷肘在巢勒銀取贖者該管土官雖不知情平日不嚴行約束有一起者罰俸六個月有二起者罰俸一年至三起者革職如知竄不行禁止者革職責四十板不准折贖若係教令通同取利者革職枷號三個月不准折贖其外委無品級俸祿土官遇有捉人勒贖之案責四十板革退該地方官另行揀選委用其有遊巡官弁處所於巡哨日期內有失事者計案察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七

七

七

例載處分則
例雜犯門

拏獲緝掠販賣

一貴州土官一年之內拏獲興販棍徒頑苗十
 五人者紀錄一次三十人者紀錄二次四十
 五人者紀錄三次六十人者加一級再有多
 獲者照數遞加紀錄至一百二十名者加二
 級若興販棍徒頑苗經過該汛不能查獲為
 別處文武拏獲一年內至五人者罰俸一年
 十人者罰俸二年十五人者降一級調用二
 十人者降二級調用滿五十人者革職土司
 無降級之例凡滿三十人者革職至所獲興
 販棍徒頑苗必將被掠人口一併拏獲審實
 定擬報部方准照數紀獎如有以少報多者
 將呈報之員革職提鎮容徇朦混者議處若
 買贖誣報妄拏良民陷害者照誣良為盜例
 分別議處流官處分例載處
分則例輯捕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七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八

緣營

儀制

其外文武各大員於陞補後更換頂帶定制

外省武職來京陪祀行禮

武職官員謝

恩

副將自行具摺謝

恩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目錄

提鎮

勅書提塘領發

總督提鎮因公相見

請給鞍馬

各省巡撫兼提督銜准戴花翎

山西巡撫兼管提督印務

軍前獎賞翎枝

降革留任官准用朝服頂帶

番役子孫出仕應考限制

提鎮等官不准坐轎

提鎮年老不能乘騎自行奏請坐轎

禁止營伍細樂

禁止披執

出境迎送

因公出境

迎送不到

禁止多帶騎從役使

各省將軍都統督撫提鎮來京隨帶役使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目錄

二

禁止調任將軍大臣帶從本省官兵

穿用朝服

頂帶補服坐褥錯誤

服色僭越

居喪婚娶

押送象隻

京外文武各大員於陞補後更換頂帶定制

嘉慶十一年三月內奉

諭京外文武各大員於陞補後更換頂帶之處前經大學士等會同該部詳議具奏業經降旨通行所有在京各員一經謝恩瞻叩自應即將頂帶更換以符體制乃新授盛京禮部侍郎成格於上月二十九日降旨補放後次日朕由南苑進宮時該侍郎已於道旁叩頭謝恩迨至本月初一日召見之時尚未更換頂帶當經詢以因何不換頂帶之故據稱因未蒙召對是以不敢遽換頂帶等語殊屬拘泥糊塗叩頭謝恩即係見面與宮中召對何異試思在京補放人員往往有具摺謝恩不即召見或隔至數日始行召見者豈遲之又久均不更換頂帶乎嗣後在京各大員凡係加恩陞補其應行遞摺謝恩豫備召見者若於是日召見應俟召見後更換頂帶若得旨後先經在道旁叩頭謝恩者即著於叩頭後更換頂帶無庸俟至召見後至遇朕巡幸之時其前來行在具摺謝恩豫備召見者應均照此行如有降旨不令前赴行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者亦著於奉到發回謝恩摺時一律更換頂帶此外京員內有具呈代奏謝恩者並著於奏聞後即將頂帶更換至外省各大員於奉到部文後應行具摺謝恩來京陛見時准令來京自應於瞻覲後更換頂帶其有旨且緩陛見者並著於謝恩摺批迴後即行更換頂帶以昭定制而示遵守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道光二年四月內奉

上諭近來京外各官遇有遷擢皆於召見及接奉批摺後始換陞銜頂帶本非舊制嗣後京外陞任人員京官俟奉有諭旨外官俟接到部文後著即換用陞銜頂帶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四

壇

廟祭祀及

皇上陞殿

耕藉諸大典兵部將該員等職名先期開送禮部太常寺都察院至期一體陪祀行禮如有事故亦先期查註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五

武職官員謝

恩

一月選各員兵部於具題奉

旨後按月開造職名移送鴻臚寺其題陞揀發輪用

滿員豫行保舉並揀發衛守備分別營衛之

千總軍政卓異保列一等及降調革職奉

恩旨從寬留任之員漢承襲世職等員兵部帶領引

見奉

旨後開列職名移送鴻臚寺聽其定期傳令謝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六

恩如有患病丁憂事故不能依限赴寺者該員自行

呈明鴻臚寺查覈補行謝

恩倘有無故逾限不到者鴻臚寺查參察議

例載處分則例

儀式

副將自行具摺謝

恩

道光二年九月內奉

上諭向例簡放道府人員皆具摺謝恩因思副將係

武職二品大員著兵部帶領引見述旨後亦照道

府例令該員自行具摺謝恩以備召見著為令欽

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七

提鎮

青堤塘領發

一提督總兵

勅書內閣撰出之日交與該省提塘遞發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職制

八

總督提鎮因公相見

乾隆元年三月內奉

旨督撫有節制重寄而提鎮乃彈壓大員凡到任離任及因公出境入境例應具題者所以慎職守重封疆也查川陝江西等省提鎮與總督隔省駐劄遙遠無赴省相見之例惟雲南廣東浙江福建等省有因赴任之初由省而見總督者有因巡查地方離省不遠順便謁見者蓋因苗疆重地或濱海要區當日軍務倥傯海氛未靖之初是以不行題達竟赴省城與總督面商機務此乃一時權宜遂爾相沿成習此時若不酌定條規恐大小官弁視為固然徒長奔競趨謁之風而不顧職守之曠誤與否是不可不防其漸也嗣後提鎮之與總督若係平常事件祇許文移來往如有緊要公務必須親見總督而言者或總督有應行檄調面議者俱將因公起程及回署日期繕疏題明至所帶兵役仍照部議巡查之例不得過三十名免至兵丁擾累汛守空虛永著為例特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職制

九

請給鞍馬

一直省提鎮未經請賞鞍馬者在內於奉

命之日在外於入

觀到京之日將現在職銜會否實授並有無降革事

故開明具揭兵部查覈移咨禮部具奏應否

賞給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

各省巡撫兼提督銜准戴花翎

嘉慶十一年十月內奉

上諭各省巡撫中兼提督銜者有節制各鎮統轄閩省

官員之責前曾准令戴用花翎以資表率現在山東

巡撫長齡河南巡撫馬慧裕俱先經賞戴花翎其江

西巡撫張師誠安徽巡撫初彭齡山西巡撫成寧均

准其戴用花翎嗣後此五省巡撫簡任時即准其照

例戴用如調任他省有旨賞戴方准戴用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一

山西巡撫兼管提督印務

一山西巡撫缺出奉

旨補放後兵部將山西提督印信應否卽令兼管之處奏

聞請

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三

軍前獎賞翎枝

一滿員曾在軍前効力獎賞花翎藍翎者補放綠營後仍准戴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三

降革留任官准用朝服頂帶

一降級留任革職留任武職官員仍用本任品

服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四

番役子孫出仕應考限制

嘉慶七年十月內奉

旨吏部議覆給事中恩治奏步軍統領衙門番役應否准其出仕應試一摺番役一項專司緝捕盜犯原與隸卒無異凡各衙門皂役人等例不准其為官其子孫亦不准應試則番役自應比照此例以昭畫一乃從前步軍統領衙門往往因番役孳獲要犯輒奏請賞給頂帶如番子頭役馬凱卽洊賞守備職銜且番役子孫並有應試出仕者殊不足以別流品而重名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十五

嘉慶八年十一月內奉

請卽以違制論餘依議欽此

上諭御史王麟書奏步軍統領衙門請將番役一項仍准子弟居官實屬率意妄奏等語番役人等專司緝捕與各衙門隸卒無異其子孫自不准入仕應試上年特降諭旨著之令典如有再行濫請以違制論原所以別流品而重名器今祿康等輒以招募無人仍請准其子弟居官妄行籲懇初奏上時朕卽以為事不可行勅交該部詳議具奏諒部議自必駁飭卽或經部議准朕亦斷不允行王麟書據實劾奏實屬持正可嘉隸卒人等所以不准入仕考試者賤其役非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儀制 六

賤其人尋常氓庶原係良民一經充當差捕則執役微賤自不得濫邀登進若謂係由良民而來則各衙門皂役獨不自良民來乎况上年甫經降旨定例遵行番役等從前得過頂帶不准以實缺補用其子孫應試中式者祇准留其舉貢生員不准選用官職其現在出仕者概令撤回今未及一年復請准令入仕子奪靡常成何政體且據祿康面奏此項番役卽不便令其濫廁文員或請加恩准令備官武職俾知鼓舞更屬非是國家文武分途名器則一有何高下若

准令補授武職日後必致漸廁文階又將何以限制如謂良民咸知賤役不肯踴躍充當則各衙門皂役設亦挾制官長以此為詞豈將隸卒子孫亦概准其居官考試有是理乎看來祿康等未免為番役所挾制或竟受其慫恿意存市恩故為此奏殊屬冒昧祿康范建豐皂保均著交部議處所有祿康等原奏之摺該部無庸議奏仍著照舊例行欽此

嘉慶二十五年十二月內奉

旨步軍統領衙門番役向由清白良民充當嗣因御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儀制 七

史條奏番役子孫不准應考出仕經吏禮二部議准惟思該番役內現有身任守備等官者其子孫何以獨不准其應考出仕嗣後番役子孫著准其應試武場出仕武職仍不准由文途考試出仕以示限制欽此

提鎮等官不准坐轎

嘉慶四年六月內奉

上諭前於乾隆二十二年

高宗純皇帝曾經降旨通飭各直省駐防將軍副都統等提鎮各員以武職大員理應訓練兵丁勤習操演如有自耽安逸輒行乘轎者必嚴加懲治

聖諭至為明切乃近年以來日漸廢弛朕聞各省不但將軍提鎮等公然坐轎即副參以下多有坐轎出入

者現閱阿迪斯奏直隸提督衙門兵馬冊檔內開有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備制 六
轎夫十八名俱係戰兵充役而涼州副都統和興額亦以該處城守尉烏靈阿擅行坐轎奏委可見外省大小武職相習偷安違例乘轎竟同一轍朕自蒞政以來屢次訓飭八旗官兵務須嫻習騎射熟練技勇而於各省陳奏營伍情形批答時總以實心操練為最今據阿迪斯和興額等所奏是身任武職者竟惟知自圖安逸又安望其為各營表率况武職官員即自行雇夫擡轎已屬違例乃竟以戰兵充役此風尤不可長著再行通諭各省駐防將軍副都統等及提

鎮各員嗣後如再有違例乘轎者或經參奏或經訪聞必治以應得之罪如駐防城守尉以下綠營副參以下有犯尤當從重治罪決不稍貸將此通諭知之

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備制 七

年老不能乘騎自行奏請坐轎

外省提鎮概不許坐轎如有擅行乘坐者照違

律治罪若年逾七十不能乘騎者該員自行酌量具奏請

旨如因公赴京倘遇地方無馬匹之處或本處偶

值天雨不能乘騎時暫准其坐轎其副將參

將以下擅行坐轎者革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手

禁止營伍細樂

乾隆二十二年三月內奉

上諭今日朕至杭州省城其接駕之綠營兵丁有奏蕭管細樂者夫身隸行伍當以騎射勇力為重成樓鼓角不通用蕭軍容即古者饒歌鼓吹之詞亦以鳴其勝之氣耳若彈絲吹竹技近優伶豈挽強引重之宜相效此等綠營陋習各省均所不免可傳諭各該督撫提鎮等轉飭所屬標營副後營伍中但許用鈺鼓銅角其蕭管細樂概行禁止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禁止披執

一 廩甲旗纛軍裝等項除查驗操演日期及本管大員經臨查點穿戴執持外如

欽差大員經過該巡防弁兵披執迎送將該管官察議例載處分則儀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出境迎送

一 提鎮赴任所屬將弁於是日迎接除跟役司事兵丁不得過十名出城不得過五里將參將遊擊等官赴任本標員弁於是日迎接除跟役外司事兵丁不得過五名出城不得過三里至從境內經過者止許在本營汛地經過處所迎送如屬員多帶兵丁越境迎送查係因事營求或乘便賄賂將該弁革職提問如止出境迎送無營求賄賂等情者察議例載處分則儀式門 若上司必欲屬員遠迎致屬員畏其威勢迎送者如有勒索情弊或被屬員詳揭或經督撫查參將上司革職提問如止令迎送無勒索情弊者察議例載處分則儀式門 其迎送之屬員俱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因公出境

一因公出境官員遇有疎防失察等案該督撫

提鎮將該員於某月日因何事公出何處

一聲明報部查核如並未因公出境捏報

避者革職徇情轉報之上司議處例載處分

門 其陞遷降調及有事故離任之員原任內

遇有疎防失察等案果係因公出境接任官

查明前官公出月日及何事公出何處具詳

督撫提鎮報部倘將前任公出之處失於查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儀制 五

報誤將職名開送者將誤行開送之員及轉

報之上司分別察議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迎送不到

一恭遇

皇上行幸所過地方幾里以內官員接送之處臨時

該衙門具奏請

旨若所定里數之內有不到者按不到次數分別議

處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儀制 五

一頁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五

禁止多帶驍從役使

一凡遇

祭祀日期隨

駕前引後扈大臣侍衛及有執事侍衛官員拜唐阿

等俱於

午門外騎馬一品跟役三名二品跟役二名三品

以下侍衛官員拜唐阿俱各跟役一名騎馬

跟隨如有多帶跟役及無執事人等混行者

管轄大臣卽行指名題參分別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五

各省將軍都統督撫提鎮來京隨帶役使

乾隆二十九年四月內奉

上諭前因各省將軍都統等所轄弁兵濫行差遣及私

事隨帶役使漫無節制曾經酌定額數旋以該弁等

往來道途遠離職役或致貽誤操防因降旨概行飭

禁今據大學士尹繼善奏稱將軍督撫等來京陛見

祇候宮門僕從所不能到若無有職人員供其使令

亦多未便嗣後仍著照原定額數酌帶給用但不得

任意多派致地方營伍曠弛著通諭各將軍都統督

撫提鎮等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五

禁止調任將軍大臣帶從本省官兵

乾隆三十二年四月內欽奉

諭旨各省將軍大臣等嗣後除稽察所屬地方操演兵丁及來京陛見仍行回任者著照例帶從外其調任者著禁止如有仍行違悖者經朕查出嚴加治罪
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職制

夫

穿用朝服

一官員於應穿朝服之日不穿或違例錯穿者

俱察議

例載處分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六

職制

夫

頂帶補服坐褥錯誤

一官員帽頂補服坐褥各照本身現任品級不許計算加級違者將該員及失察之該管上司分別察議例載處分則其頂帶補服坐褥不相符者亦照此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服色僭越

一官兵人等服色俱有定制惟上賜准其服用外如有越分僭用服色如黃色秋香色五爪龍緞立龍緞團補服之類者係官革職係兵丁枷號一個月責四十板俱將僭用之物入官該管兼轄統轄各官提督總兵按每案次數分別察議僭用平常服色者係官察議係兵丁責二十板該管兼轄統轄各官提督總兵亦按次數分別察議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居喪婚娶

一自齒朝之士下逮門內有生監者三年之喪終喪不得嫁娶違者奪爵褫服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押送象隻

一押送進

貢象隻如有在途倒斃者將押送武職官員照儀

養不善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馬政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儀制 三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八

綠營

通例

特交會議之件公同定議

提鎮分別

陸見

臺灣鎮總兵不必奏請

陸見

直隸省總兵等官毋庸分班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目錄

奏

陸見

護送貢使之總兵事竣自行請

訓

內外大員毋許呈遞遺本

伊犁總兵俟調回內地再行奏請

陸見

官員引

見聲明外戚

官員引

見聲明大員子弟

副將參將分別年分送部引

見

題補推陞官員送部引

見

辦差來京官員就近引

見

提督總兵奏章不許虛文塞責

總兵官遇事專摺具奏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目錄

奏

署理提鎮

南澳鎮總兵缺出閩粵兩省輪次委署

總兵副將出差分別奏署

陸署未滿年限并有事故不准實授

署職期滿

留部參將分發

守備三年俸滿送部

旗員事故回京年終引

見

年滿千總領咨赴部遲延

開浙山東等省駕送監造戰船

未經俸滿千總各弁年衰勒休

隨征立功兵丁

前此題調屬員

私用永不敘用人員

軍營休致人員起用

復姓更名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特交會議之件公同定議

嘉慶二十一年十月內奉

上諭國家設立部院衙門遇有交議事件各堂官應虛衷商確俟詢謀僉同方可畫稿聯銜具奏如事關重大有交大學士軍機大臣會同各該衙門議奏者原以一人之心思有限衆人之才識無窮尤應公同籌酌以期事臻盡善或其事衆人皆以爲是中有一人獨覺其非卽應抒其所見向衆人剴切陳說其言果當衆人自當擇善而從其言不當衆人亦可面折其非如其人心仍不服朝廷本有兩議之例卽當自抒已見據實直陳候朕裁定朕執兩用中言之是者卽降旨俞允言之非者亦必降旨駁正乃近有公同會奏之事有一二人又於召見時以所議未協向朕前密陳是竟勉強唯阿而復退有後言其心實私而不公豈忠誠體國之義乎嗣後凡遇特交會議之件務須公同定議必意見毫無異同方可會銜陳奏若意見不合卽單銜具奏其會奏摺內毋庸列名此時在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三

無攬權專擅之臣倘有遏抑羣言阻其獨奏者

准其人指名參劾若於畫稿具奏之後向朕前復生
異議則是首鼠兩端其人殊不足取茲特明降諭旨
詳悉曉諭以後凡特交會議摺內俱先將此旨恭錄
於前所有此次御史羅家彥條奏籌畫旗民生計交
入旗都統會議一摺奏上時即著將此旨載入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奏

提鎮分別

陛見

乾隆二十二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各省提鎮皆有專闕之責履任三年已滿自應請
旨陛見朕得隨時察看以別賢否向來未經定有成
例或有間越數年不行奏請入覲者殊非慎重職守
之意嗣後各提鎮著照藩臬之例三年已滿奏請陛
見如未允准次年仍具摺請旨其踰期不行陳請者
該部即查明具奏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奏

乾隆二十四年十月內奉

上諭前經降旨令各省提鎮履任已滿三年請旨陛見
其踰期不行陳請者著該部查明具奏今兵部查奏
踰期未請陛見人員內廣東提督胡貴古州總兵李
勳二員或因曾經調用遂以新任計算未滿三載為
詞雖屬遷延情猶可恕至段起賢自授左江鎮總兵
迄今已及五載雖於本年七月內曾一奏請而踰應
奏之期已一年有餘更無可解免著交部察議嗣後
各省提鎮均遵前旨一屆三年即行奏請不得以調

任展扣稽延致違觀典欽此

嘉慶五年二月內奉

上諭向來各省督撫藩臬大員遇有陞調各事宜不論甫經請訓與否輒行照例具摺奏請陞見殊屬非是內外官員各有職守外省大吏不能時常進京亦猶在京官員不能時常奉差外出况督撫藩臬政務繁多當以地方為重若僕僕道途必致苦累地方供給於公事又致曠廢如果盡心供職又豈必以瞻覲抒誠徒事紛紛瀆請耶嗣後督撫提鎮藩臬除奉特欽定中樞政考卷八通例罕外其曾經見朕者總俟三年後再行奏請人親即有陞調亦不必陳請陞見各省將軍副都統除年例輪班來京外其有陞調他省者均一體遵行欽此

嘉慶六年五月內奉

上諭玉德奏請各鎮總兵分年輪班陞見一摺所奏甚是各省文武大員三年奏請陞見一次固屬定例但各員在任現無應辦緊要事件方可循例來京亦無有提鎮大員同時奏請之理乃近日外省習氣不

以地方職守為重動輒奏請陞見以伸忱悃及到京召見後又往往懇補京職徒事虛文無裨實政殊屬無謂朕每日召對廷臣不下十餘人豈以外省入覲之員接見為煩蓋地方大員職守綦重若僕僕道途於公事必多曠廢茲玉德所奏閩浙兩省總兵李長庚倪定得等分年論班入覲自應如此辦理著照玉德所奏不必拘定陞見年分亦不必限以年底總視各鎮現無應辦要務者每年酌令輪替來京瞻覲以重地方而昭職守各省均當一體遵行將此通諭知欽定中樞政考卷八通例罕之欽此

嘉慶十五年七月內奉

上諭向來秋獮啟鑿以前在京各部院大臣朕俱通行召見而直隸總督提督密雲副都統馬蘭鎮總兵長蘆鹽政俱於啟鑿前一日齊赴御園請安伊等既經來園即不能不一體召見及見面時並無陳奏事件且伊等次日即請清河接駕隨至南石槽遞摺請安總候召見是先期赴園一節實屬繁文除此次總督等應辦要工鹽政當年督緝私鹽遵旨毋庸

前來外嗣後啟鑾前一日該總督提督密雲副都統
馬蘭鎮總兵長蘆鹽政俱不准赴園請安至每年密
雲副都統派出營總率皆奏請應否賞穿黃馬褂此
係循例之事從無不准穿用年分以後著不必奏請
俱准穿用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星

臺灣鎮總兵不必奏請

陛見

嘉慶十六年二月內奉

上諭臺灣鎮總兵武隆阿奏懇來京陛見一摺臺灣遠
隔重洋在海疆中尤為最要之區該處文武大員惟
鎮道二人管轄兵民職守綦重雖洋面肅清漳泉客
民闖案亦俱完結但地處重鎮時資彈壓該鎮豈容
暫離卽如新疆辦事大臣從無奏請陛見之事邊疆
外海宜同一例武隆阿所請著不准行嗣後臺灣鎮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星

總兵除有陛調准其奏請陛見外餘俱不得奏請陛
見著為令欽此

直隸省總兵等官毋庸分班

陸冕

嘉慶十六年十月內奉

上諭向來密雲副都統及直隸各鎮總兵因距京較近每遇元旦暨萬壽節皆豫期奏請來京慶賀朕或據摺批准或不令前來並未定有章程嗣後直隸各鎮除馬蘭泰寧二鎮外其天津正定宣化三鎮著同密雲副都統四人分為二班每歲輪派二人於封印後來京作為年班本年即派慶長前來再著溫承惠於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醫
正定宣化二鎮內酌定一人與慶長為一班至明歲即派多福等二人為一班以後均毋庸豫期奏請其每歲萬壽節該四員俱不必奏請來京叩祝欽此

道光二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顏檢奏各鎮應值年班可否飭令進京叩賀一摺向來每遇元旦直隸各鎮同密雲副都統輪派二人於封印後來京作為年班惟念該總兵等俱有彈壓地方之責著俟本年為始所有大名正定宣化三鎮及密雲副都統每歲輪班來京祝賀之

處永遠停止該總兵等其各盡心職守加意操防用副委任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醫

護送貢使之總兵事竣自行請

嘉慶二十五年正月內奉

上諭向來護送外國貢使來京之文武官員及委解銅鉛木植之運官皆由該部帶領引見應遞摺請訓者於述旨後再行請訓因思文職知府以上武職總兵來京者例准遞摺請訓嗣後此項護送官及解官除文職同知以下武職副將以下仍由該部帶領引見外其文職知府以上及武職總兵俱令於事竣時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吳

行遞摺請訓不必先行引見以省繁文其道府內有陞補後未經引見者仍照例先由該部帶領引見此次廣東護送暹羅國貢使來京之廉州府知府何天衢即著毋庸引見飭令該員自行遞摺請訓欽此

內外大員毋許呈遞遺本

嘉慶十七年七月內奉

上諭昨日內閣呈遞永州鎮總兵武自珍遺本因令詳查舊式從前各大員身故呈遞遺摺者居多將軍督撫內亦間有齎進遺本者原無一定程式外省題進本章例應鈐用印信拜發時並有行禮儀注本佳之員已故則印信封固不當擅用且係何人代為拜發其事全屬蹈虛嗣後內外大員應遞遺摺者仍准其照舊呈遞其遺本一項著概行停止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吳

伊犁總兵俟調回內地再行奏請

陛見

一伊犁鎮總兵俟年滿調回內地再行奏請

陛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四

官員引

見聲明外戚

嘉慶十三年閏五月內奉

旨嗣後凡遇皇后皇貴妃貴妃嬪貴人常在之祖父胞伯叔兄弟等帶領引見時綠頭牌上註明將此通諭入旗各部院衙門內務府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五

官員引

見聲明大員子弟

嘉慶二十一年二月內奉

上諭向來各項引見人員內有大員子弟皆不聲明朕無由知悉逮簡用後其父兄具摺謝恩朕始知之嗣後無論京察軍政及京外各項引見人員內凡滿漢文武二品以上大員之子弟俱著自行呈報引見時於綠頭籤內註明如有漏報者查出交部議處欽此

嘉慶二十四年五月內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事

上諭嗣後引見及射布靶滿漢官員其祖父係一二品

大員者無論原任現任皆於籤內註明其兄弟現任

一二品大員者亦於籤內註明欽此

一京外各項引

見人員內有祖父係一二品大員無論原任現任及

兄弟現任一二品大員者均自行呈報兵部

於綠頭籤內註明

副將參將分別年分送部引

見

一各省副將參將按道里遠近酌定年分雲南貴州四川廣東廣西福建等省以七年為期江西浙江湖南湖北陝西甘肅等省以六年為期江南河南山東山西直隸等省以五年為期屆期各該總督提督等將該員分別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至旗員副將歷俸五年參將歷俸七年調取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事

見時或應留京或回原任恭候

欽定如副將奉

旨留京以旗員補用者所遺之缺仍於應用旗員內

揀選帶領引

見請

旨補放再副將參將內有未經俸滿之前經該督撫

提督保舉卓異一等等項送部引

任者俸滿之日暫停咨送卽以引

見之日起分別滿漢七年者改為五年五年六年者

改為四年再行送部引

見

通補推陞官員送部引

見

一題補推陞官員引

見已滿三年者俱送部引

見未滿三年者停其送部其應行送部人員均俟引

見奉

旨准補後再行開缺如實有緊要差遣不能依限赴

部者該督撫於本內聲明兵部題准給與署

劄事竣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五

見後令其質授該員底缺即於奉

旨給與署劄之日歸入題選至遞行題補官員應行

送部者俟首題之員引

見奉

旨准補後再將接次題補之員陸續送部其曾經豫

行保舉引

見註冊候掣之員經該督撫以題缺需人題請陞補

者兵部照例題覆毋庸調取引

見

辦差來京官員就近引

見

一題陸題著推陞并軍政卓異薦舉官員及將

備年屆六十六歲保題留任例應引

見人員適遇該員因公辦差來京於差竣之日呈明

兵部行文該管衙門查明該員並無未清事

件咨覆到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七

提督總兵奏章不許虛文塞責

嘉慶五年六月內奉

上諭提督總兵皆係一二品大員向有奏事之責而近

來各提鎮所遞奏章祇屬循例奏報雨水及請陞見

謝恩等摺於該管事務從無一人奏及其識見若何

朕亦無由而知從前雍正年間各提鎮於地方營伍

事務條陳利弊者甚多此時各提鎮即以地方事件

本非專辦未能深悉而營伍是其專責亦未將如何

整飭訓練之處隨時陳奏本日蘇靈差人賁摺專係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七

恭謝恩賞千叟宴詩并用駢句掉弄文墨殊屬非是

著傳旨申飭嗣後各提鎮應循照雍正年間各武職

奏事舊規將營伍事件認真經理如有所見不拘清

漢字繕摺具奏即地方事務遇有關緊要者聞見

既確亦當據實奏聞毋得仍前僅以尋常奏謝及具

報雨水等摺塞責將此通諭各提鎮知之欽此

總兵官遇事專摺具奏

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內奉

上諭湖南鳳凰屬苗匪石滿宜等搶奪拒捕滋事不

法一案總兵尹德禧會同該道親率將備官兵前往

直搗賊巢立時平燬生擒首犯石滿宜等所辦妥速

可嘉已明降諭旨將該總兵交部從優議敘並賞戴

花翎以示獎勵矣此案該總兵本屬有功無過但尹

德禧有奏事之責於所屬苗匪滋事不法帶兵前往

剿捕理應一面查辦一面具奏由驛馳遞何以該鎮

於此事始終並不專摺具奏僅以咨報浦霖俞金鼐

聽其具奏完事耶且各省總兵俱例得專摺奏事者

原不獨藉悉地方情形且據伊等所奏朕隨時可以

觀其才具器識如該鎮等有喜事見長之人干預地

方事務越俎妄陳者奏到時自難逃洞鑒至其本分

應奏之事理應隨時據實陳奏乃近來各省總兵所

奏不過具報到任及查閱營伍等事即雨水收成亦

不過間有奏及者但該鎮等果能將實在情形據以

入告披閱之下設所奏與督撫不同或督撫有諱飾

之處原可參互照察降旨詢問以收兼聽並觀之益

乃該鎮等即使奏及雨水收成亦不過仿照督撫所

奏敷衍塞責又安用此具文為耶著通諭各省總兵

此後遇有地方緊要事件皆須專摺奏聞即尋常雨

水收成情形亦應隨時據實奏報毋得循照舊例虛

應故事並著尹德禧於苗匪滋事一案何以不將查

辦情形自行具摺之處據實覆奏將此通諭知之欽

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奏

署理提鎮

一提督有事故離任其印務令就近之總兵署理如與巡撫相近則令巡撫署理總兵有事故離任其印務令就近之副將護理如副將營分寫遠者令就近之叅將護理仍報總督提督酌奪或人地未宜即另行委員更替隨時奏

聞仍報明兵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美

南澳鎮總兵缺出關粵兩省輪次委署

一閩粵南澳鎮總兵駐劄閩粵交界地方屬兩省總督節制如遇該鎮缺出關粵兩省總督輪次遴員委署隨時奏

聞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美

總兵副將出差分別奏署

一總兵遇有差務公出該督撫於委署時即行奏

開至副將因公暫時差遣仍行回任者該督撫遴員

委署各部存案其有陞遷事故懸缺需員署

理如委署在一年以內者恭疏具題如委署

在一年以外者一面遴員委署一面奏

聞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本

陞署未滿年限并有事故不准實授

乾隆四十五年十二月內奉

旨吏部議覆直隸總督袁守侗題請滄州知州汪太鏞
實授之處查該員任內有降職二級戴罪徵收等案
尚未查銷與實授之例不符該督業經聲明應毋庸
議一本所辦尚未周密各省督撫題奏陞調人員有
與例未符者經部議駁朕特降旨允准原因其人地
相需難拘成例若已經陞署即係本任辦事之員有
何迫不及待而必欲違例奏請實授乎此皆上司瞻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本

徇屬員欲題請實授為陞轉地步最為陋習從前會
經降旨將未滿年限題請實授之督撫定以處分至
題請實授有降罰案件與例不符者亦應將該督撫
一併議處乃該部又因有業經聲敘應得免議之例
未將該督議處夫既知聲敘何不可待之有以致辦
理不能畫一轉易啟該部高下其手之弊嗣後各督
撫題請實授人員有與例不符者吏部議駁外即將
該督撫議處所有汪大鏞一案即照新例行欽此

署職期滿

一分發委署試用各官該督撫提鎮等看其諳
練營務人地相宜具疏題請實授兵部題覆
准其實授後換給劄付以接劄之日起扣算
與各官較俸陞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奎

留部叅將分發

一留部以叅將補用人員如積至五員以上兵
部卽行帶領引
見將有題缺省分開單進
呈恭候

欽定發往題補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奎

守備三年俸滿送部

乾隆五十二年四月內奉

旨此項保送千總陞用守備時若僅交替撫提鎮驗看
咨部不復調取引見如該督撫等果能秉公考驗將
衰劣者據實叅劾固可將原保之督撫提鎮議處第
恐該弁陞任後各該督撫提鎮彼此瞻顧雖經看出
該員年力已衰或弓馬平常慮原保各上司因此被
議不免有官官相護之見致衰庸之員仍得戀棧不
可不防其漸嗣後保送千總陞用守備者著於抵任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查
三年後仍即令出具考語來京引見一次在該員久
經遷擢廉俸自比千總微員稍優無虞拮据如此內
有督撫提鎮驗看不實經朕看出者即將原保及陞
任後姑容之督撫提鎮一併照徇庇例嚴加議處如
此辦理則各督撫等恐干議處隨時留心叅劾衰劣
者自揣難邀留任當必及早引退其年力壯盛者引
見時如果人材出色並可量加陞擢該員等知上進
有階亦不憚於跋涉庶於優加體恤之中仍寓精明
考覈之道立法更為周備著為令餘依議欽此

旗員事故回京年終引

見

乾隆四十二年六月內奉

上諭前經降旨令吏部查明滿洲蒙古人員由道府等
官丁憂回旗已滿百日在各衙門行走者俱於每年
十月帶領引見一次所有武職滿員副將以下丁憂
俸滿病痊等事回京改用京職者著兵部做照吏部
之例於每年年終帶領引見一次候朕酌量記名簡
用外任其不記名者下次即毋庸再行引見欽此又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通例 查

奉

旨俸滿留京人員不必引見欽此

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內奉

旨向來武職內丁憂回旗之副將人員於每年冬間照
文員之例帶領引見嗣後武職病痊起復在侍衛旗
員上行走及終養事畢人員俱著照吏部文官之例
於每年冬季一併彙齊引見欽此

年滿千總領咨赴部遲延

一各省年滿千總領咨赴部如有觀望遷延希圖王大臣驗放規避引

見者即行參處照規避例革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李

閩浙山東等省駕送監造戰船

一閩浙等省製造戰船總督遴選幹員出具考

語派委駕送奉天金州水師營交收妥協事

竣赴部兵部奏請帶領引

見可否照豫保之例註冊恭候

欽定

一山東登州水師營戰船如應改造補造折造

之船由水師營委實缺守備一員會同文員

前往江南監造能於一年限內造竣前項船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李

隻航駛無誤該鎮道等驗明如式堅固將該

員給咨送部引

見請

旨照豫保之例註冊陸用如一年限外始行完工計

其遲逾月日分別議處

未經俸滿千總各弁年衰勒休

一各省未屆俸滿之千總把總外委如年未六十已形衰老者俱一體勒令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吏

隨征立功兵丁

一督撫提鎮標下部冊有名外委隨征立功照把總例議敘部冊無名兵丁初次立功將姓名報部註冊再遇立功亦照把總例議敘
一兵丁隨征立功未補職官者該督撫提鎮收入標下効力給與目兵糧餉即於標兵數內扣算倘有老病不能差操者給守糧半分不扣小建册銀月支餉銀五錢於歲底造册具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吏

一第 017 丹 黃 家 日 庫 全 書 第 12 反 E 月

徇庇題調屬員

一 各省武職官員於題調之後若不加奮勉致

有廢弛貽誤該上司或以甫經調補曲為徇

隱別經發覺者將該上司照徇庇例議處

處分則例
考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七

私用不敘用人員

一 詳舉

官不敘用之人私用為官者保題之員革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八

通例

七

軍營休致人員起用

一軍營奏請休致人員除因年老力衰休致者不復起用外其因一時受傷患病休致者將來傷病痊愈時可否准令起用之處該軍營大臣於原奏內先行聲明如果痊愈尚堪起用或由原籍或由原營令各該督撫就近親加考驗切實聲明專摺具奏如蒙

恩准再行給咨送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欽定

復姓更名

一綠營武職官員更名者令各督撫查明該員任內有無奉

旨不准保陞及曾經獲咎不准捐復並奉

符旨永不敘用事故均各聲明如無前項事故仍照

例准其更改其候補候選在京投供有更名

者取具同鄉官印結聲明有無事故俱照前

例辦理如有前項不應更名呈請更名者本

員及出結轉詳各官俱照例分別議處至漢

欽定中樞政考卷八

員武職有出繼外姓後因繼父生有子嗣及

遠祖曾經過繼子孫呈請復姓歸宗者亦照

更名之例聲明有無前項事故及拖欠錢糧

規避門戶逃脫丁差等事取具該管上司及

原籍地方官印結并兩姓族隣甘結報部遊

擊以上該督撫具題都司以下咨部彙題俟

題准後兵部註冊換給劄付如有前項事故

一經查出將該員及出結轉詳各官并督撫

均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九

綠營

公式

加級隨帶

恩詔加級

加級准改紀錄

加級紀錄分別抵銷

功加作為軍功加級抵免降級

官員罰俸分別註批抵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目錄

一

分別公私抵銷處分

議處官員分別公私

議處事件抵銷

特旨交議事件五日內具奏專案具題之件二十日

具題

失察邪教會匪滋事重案毋庸查級議抵

因公降級留任罰俸案件抵銷

因公降革

降革奉

旨留任人員復經呈誤

離任人員降革引

見

部議降調革職奉

旨送部引見人員赴部違限

降革奉

特旨留任官員計案分別開復

失察邪教降革官員奉

特旨留任開復年限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目錄

二

干把總承緝盜案降調行查居官好者補用

外委

干把總因公失察降調行查居官好者改為

革職留任

原察降革官員分別開復

開復戴罪圖功

降調候補人員接

毋庸查辦

降革人員續遇降革處分分別公私引

見

因公赴部官員遇有降革分別引

見

特陞官降革查奏

緣事降調革職欽奉

特旨錄用人員不准捐復

引

見奉

旨降用人員不准捐復原官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目錄

三

近京五百里以內疎防盜案革職官員不准

捐復

新疆放回人員捐復

降革人員分別捐復

降革人員呈請捐復分別准駁

革職官捐復原銜

緣事革職奉

旨賞給職銜人員准其報捐

失察邪教降調人員呈請捐復

降革奉

旨送部引見人員不准先行捐復

捐復人員捐項定限

降革捐復人員奏留嚴明公過勞績請

旨

武職員弁不准越級委署

專汛協防不准兼署

議處出師屯田官員

議處軍營派守卡倫人員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目錄

四

派出新疆屯防官員捏病規避

事前公出及署事官處分

武職員弁獲罪遇

赦

遇

赦處分

恩詔寬免處分

辦差議敘限期

辦差寬免處分

加級隨帶

一各省武職并滿州侍衛等官補放綠營查係
陞任者原任內所有軍功加級准其隨帶其
曾經奉

旨賞給隨帶之級併議敘及捐納所加之級原有隨
帶字樣者仍准隨帶其餘一切加級每一級
俱改爲紀錄一次至對品調補官員所有一
應加級均准帶於新任

一世職所得加級後經補授職任官其職任品
級與世職相等或較小於世職者俱准隨帶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五

若職任品級較大於世職者查明應隨帶者
准其隨帶應改紀錄者改爲紀錄至職任所
得加級後經承襲世職無論職任兼與不兼
若世職品級與職任相等或較小於職任者
俱准隨帶若世職品級較大於職任者查明
應隨帶者准其隨帶應改紀錄者改爲紀錄

恩詔加級

一內外武職如有推陞題陞揀補以及拔補官
職應行引

見者俱以引
見奉
旨之日爲斷毋庸引
見者以具題奉
旨之日爲斷凡引
見及題准奉
旨之日爲斷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六

恩詔以前者無論到任先後均於現任內給予加一
級至拔補外委一項應以該督撫咨報到部
之日爲斷在
恩詔以前者給予加一級

加級准改紀錄

一內外武職官員如有因事出力欽奉

特旨恩賞加級及交部議敘加級願改為紀錄抵銷

罰俸者准其呈明該管上司咨部每級改為

紀錄四次照數抵銷至該員陞任時查明原

任內紀錄係隨帶之級所改者無論剩有幾

次仍准隨帶非隨帶之級所改者在原任抵

銷過一次二次或三次者其餘概行註銷若

所改紀錄並未抵銷罰俸亦祇准其以紀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七

一次帶於新任至

覃恩所加之級不准改抵

加級紀錄分別抵銷

一因公罪誤議處官員有軍功加一級准其抵

銷降二級如係降一級之案將軍功加一級

抵免仍給還軍功紀錄二次有軍功紀錄二

次准其抵銷降一級有軍功紀錄一次准其

抵銷罰俸一年如遇有罰俸六個月之案銷

軍功紀錄一次抵免仍給還尋常紀錄一次

其餘尋常加一級尋常紀錄四次俱准其抵

銷降一級尋常紀錄二次准抵銷罰俸一年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八

尋常紀錄一次准抵銷罰俸六個月凡議處

官員任內有軍功等項并隨帶加級紀錄及

尋常加級紀錄例准抵銷者兵部於議處時

將該員任內所有之加級紀錄分別先將尋

常加級紀錄抵銷再將軍功隨帶等項加級

紀錄議抵如同日到部之案覈其犯事先後

議抵若係同日犯事先儘處分重者議抵其

事涉營私及例有專條不准抵銷者於議處

本內將不准抵銷之處聲明若例無專條此

照議處查明實係因公者雖所比之例原有不准抵銷字樣亦准其抵銷如任內遇有因公降級調用之案因級紀不敷抵銷者或任內有卓異薦舉保舉堪勝保列一等邊俸俸滿豫行保舉俸滿甄別保送分別營衛回任候陞并漕糧全完議敘陞用孳生馬匹承築土壩辦理工程保題陞用及拏獲各項案犯以應陞之缺陞用并引

見奉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九

旨記名陞用人員亦應照吏部奏定章程俱准其銷

去陞用一次抵降一級調用

一降補官員所有前任內加級紀錄俱准其帶於降補任內若原任內有卓異加級應即銷除不准隨帶至軍政議降各官雖任內有軍功加級及各項加級紀錄均不准抵銷降補時仍准隨帶

功加作為軍功加級抵免降級

一營衛各官有軍功議敘功加遇有降級之案准將功加一等作為軍功加一級議抵若係降一級者銷去功加一等抵免仍給還軍功紀錄二次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十

官員罰俸分別註抵抵銷

乾隆七年十月丙奉

上諭定例官員紀錄一次抵罰俸半年若遇罰俸一個月至五個月者因不至銷去一次紀錄遂不准抵銷照常罰俸又有因兩三案並發所罰之俸雖至銷去一次紀錄亦不准抵銷但官員等有因公事詎勉議敘紀錄乃因所罰俸少不至銷去紀錄遂不准抵銷照常罰俸於伊等生計亦屬無益嗣後旗員應罰之俸不至銷去一次紀錄者照王等紀錄之例暫行註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政式

十一

冊俟再遇罰俸案件合計抵銷以示朕體恤之至意

欽此

一巡捕營官員緣事罰俸一個月至五個月不至銷去紀錄一次者俱准註於紀錄再遇罰俸合計抵銷其外省官員有紀錄一次抵銷罰俸六個月如任內有紀錄一次罰俸僅三個月者徑行罰俸仍留紀錄若罰俸一年者除銷去紀錄一次抵罰俸六個月外仍行罰俸六個月餘俱照此扣算如巡捕營官員任

內有紀錄四次又有罰俸註抵之案再遇因公降級處分仍准其將紀錄四次抵銷降一級其前議註抵銀兩補行實罰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政式

十一

分別公私抵銷處分

乾隆三十三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兵部議處古州總兵德興一案前經降旨俟德興

東京再降諭旨今德興到京覈其被劾情節乃係囑

令屬員買物發價遲延又將隨帶使令之人拔補名

糧皆係自犯私罪非因公呈誤可比該部議以降調

准將加級抵銷所辦非是著將原本發還另行定議

題覆內外文武各官遇有承辦事務如失察遲延之

類其錯誤本屬因公自應將加級紀錄准其抵銷若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武 七

意涉營私於政事官箴皆有濶繫而該員得藉加級

紀錄為護符吏議不能持其後殊非黜陟公明本議

況內閣票擬現以公罪私罪分別夾簽獨吏兵二部

所定准抵條例未能明晰周備豈獨書吏得以為撞

騙之媒苟非朕留心察查卽堂司官亦得以高下其

手且因公者事雖重大其情實輕因私者事雖細微

其情實重自來宥過無大刑故無小真古今不易之

公嗣後吏部兵部議處文武各官一以公罪私罪為

其被議之事本屬因公者仍照例准抵外其因犯

私罪交部議處者一概不准抵銷庶辦公者得邀寬
典而營私者不致長奸於澄敘官方之道更為允協
著為令欽此 凡公罪內有例內聲明不
准抵銷者仍不准其抵銷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武 八

議處官員分別公私

嘉慶二十五年十月內奉

上諭軍機大臣六部議覆整飭部務條陳一摺所議甚是六部律令務在持其大綱則政清而易理外省庶務原皆責成於地方官此在督撫分別賢能庸劣舉錯公明自收得人之效其或不效則督撫豈能辭咎部中多立科條州縣無日不奉行具文轉荒其教養本務於事何益而公罪繁多賢吏或因此廢黜不肖者巧於規避部書得以舞文納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七

皆由於此嘉慶十八年會

吏兵二部刪減例條該部未能實力遵行又

論題調要缺不計因公處分而該部續議章程仍多牽混殊不知公罪從嚴則中材以下之官益多巧避嚴其經後處分則多墊欠而挪新掩舊即成虧空嚴其承緝處分則多諱盜而縱惡養奸轉貽大患故曰徒法不能以自行著吏兵二部各將處分則例悉心研覈於各條下皆註明公罪私罪字樣其公罪有云降調革職非事關重大者酌改從寬各

部彙書無當處分例文互商裁汰務歸簡明其公罪處分除盜案及正項錢糧停陞外餘皆不呈推陞至題調要缺則一切因公處分皆毋庸計算各纂成例冊呈覽至六部事務甚繁一事到部無論題奏咨行皆當細心確覈固不當遲延積壓亦斷不能各限以五日而畢堂官不能每日全行進若若有緊要事件禁止私宅稟商勢必坐待以致延誤除弊之道殊不在此餘依議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議處事件抵銷

嘉慶十一年五月內奉

論近來吏兵二部於議處文武官員例應降調者往往有援引定例仍於摺尾聲敘應否准抵請旨定奪其意不過以部臣原係聲明雙請凡從嚴處分者係屬出自上裁歸怨於朕朕為天下共主原應任怨而諸大臣必欲市恩邀譽其意何居居文武官員公私罪案處分如應降若干級及應否留在准抵之處均有定例可循部臣自應參酌案情按照定議即或例文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七 有未盡賅備亦當比照確切酌中定議具奏俟奏上披閱時或其人照例處分本重經朕特加寬宥此則恩出自上其或照例處分較輕而特改從嚴者朕必降旨宣示如果部臣原議於定例並未舛誤朕亦斷不加之責備若將例應嚴議之案動以請旨定奪為詞是部臣欲博寬厚之名而轉以嚴刻歸之於上殊非實心任事之道嗣後吏兵二部辦理議處案件務當屏除積習詳細覈例公同悉心定議不得輒用請旨定奪字樣為調停兩可之說欽此

嘉慶十四年四月內奉

旨兵部題遵旨查議成都副都統東林一本昨因東林未經派出來京祝嘏輒行奏請赴闕叩祝且摺內語多繁絮特降旨申飭並交部查議該部議將該副都統照違令例罰俸九個月復聲敘查有紀錄次數應否准其抵銷請旨遵行殊屬非是此係特旨交議之件何得率行議抵兵部堂官辦理此案未免徇情著交部察議東林即著罰俸九個月不准抵銷嗣後如有再自行奏請來京祝嘏者即著照此辦理亦毋庸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六 再交部議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三月內奉

上諭向來部院遇有議處事件每因查被議之員有無加級紀錄以致議奏遲延嗣後著於奉旨五日之內即行議上其例不准抵者於摺尾聲明即係應以級紀議抵者亦毋庸先行查計著於摺尾聲敘均係應行議抵之案可否准其抵銷請旨遵行如奉旨不准抵銷毋庸查計若准其抵銷再行查明覈辦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三月內欽奉 諭旨並 奏准條例凡 特旨交議及 諭旨查

參議處事件均分別公私辦理如係私罪於摺尾聲明係屬私罪毋庸查抵若係公罪於摺尾聲明可否將級紀抵銷之處恭候欽定至不由部議欽奉特旨降調降留罰俸之件兵部毋庸復行請旨抵銷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九

具題

嘉慶二十二年十一月內奉

旨吏部議處事件奉特旨交議者仍依定限五日內專摺具奏其各衙門自請議處及參奏議處者事件繁多若概用摺奏未免繁瑣均著照例具題惟此內應專案具題之件亦當予以限期著定以二十日具題如有遲逾將該部堂司各官議處餘俱照所請章程辦理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九

一內外各衙門事件錯誤欽奉

特旨交議及

諭令查參議處者以閣抄到部之日起限五日內專摺具奏如會議之案主稿衙門限五日內辦稿移會各衙門以接到會稿之日起限五日內送回具奏如係私罪於摺尾聲明係屬私罪毋庸查抵若係公罪於摺尾聲明係屬公罪可否准將級紀抵銷之處恭候

欽定候奉

旨從將准抵者再行查明加級紀錄抵銷歸入彙題

不准抵者即分別開缺註冊其有議以降調

奉

旨准抵而該員並無級紀及雖有級紀不敷抵者即

奏明開缺至遺缺應歸月選在每月十二日

以前奉

旨交部議處者亦先於五日內議處具奏俟奉

旨准其抵銷查無級紀及雖有級紀不敷議抵者再

趕於二十日截缺以前查明覆奏開缺其十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三

三日以後奉

旨交議者歸於下月截缺至應題者仍照例具題

一提督總兵自請議處自行檢舉自行叅奏之

案奉

旨交議者仍照例專案具題不得逾二十日之限如

係公罪准抵者即於木內查明級紀議抵如

係私罪亦於木內聲明毋庸抵銷

失 邪教會匪滋事重案毋庸查級議抵

嘉慶八年七月內奉

旨此案失察會匪糾眾焚劫與尋常失察案件不同副

將薩哈蘇署副將事叅將張士英都司全保均著降

二級調用不准抵銷餘依議嗣後文武官有失察邪

教會匪滋事重案其應議以降調者均按所降之級

實降毋庸查級議抵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添議 三

因公降級留任罰俸案件抵銷

雍正三年九月內奉

上諭朕體恤臣工凡官員辦事著有勞績者無論大小俱勅部議敘其有過誤致干吏議者亦照例處分夫一人之身有功有過一官之級有降有加舊例官員降級留任停其陞轉必三年無過方准開復降後雖有恩詔加級不准抵銷殊非以功補過開人自新之義嗣後降級留任官員遇有恩詔及議敘加級俱准以加一級抵銷降一級庶人皆奮勵勉圖後效亦鼓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五

舞吏治之一道也至降級後捐納加級者不得抵銷前案特諭欽此

一部議降級留任之員除戴罪圖功並承督未完等案應俟本案完結日開復不准先行抵銷外其因公呈請降級留任隨案議結者加級紀錄俱准抵銷至降級留任以後遇有

恩詔加級及議敘加級俱准抵銷如罰俸案件並無展參事屬因公者續有議敘紀錄亦准抵銷

若捐納加級紀錄查其止庫日期如在該將

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未經具奏及初次

其題初次出咨之前者准其抵銷若已在該

將軍等題奏出咨以後者概不准其抵銷至

命案四參降級之案其未起四參之前捐納

加級准其抵銷已起四參之後捐納加級不

准抵銷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五

因公降革

一外省副將以至守備部議降調奉

旨依議者即照所降之級赴部候補至在京巡捕營

副將參將遊擊都司守備因公降革其中如

有辦事勤練人材可用者任內無錢糧不清

及治罪之案該步軍統領會同都察院察覈

果係因公者該步軍統領出具切實考語保

奏帶領引

見應否去留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五

欽定非係因公降調人員照所降之級仍以巡捕營

員缺補用革職者令其回籍

一降革官員引

見奉

旨仍以原官補用者將現議降革及從前降革留任

罰俸等案俱帶於新任引

見時奉

特旨降補者現議本案降革之處分即行註銷其前

任降革留任罰俸等案仍令隨帶其降調等

補人員前有降級留任罰俸等案俱帶於降
補任內革職後復行錄用人員將降罰註冊
各案帶於新任扣抵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五

降革奉

旨留任人員復經呈誤

乾隆二十九年二月內奉

上諭向來外省題請陞調人員有前次引見未滿三年者吏部於本內聲明免其送部引見蓋因其人平日政績尚優現經大吏推擢且經朕鑒別未久原可毋庸再行引見此乃體恤下僚之恩也至於呈誤人員議降議革本分所應得特以事屬因公准令送部引見候朕量其人材或照部議降革或帶處分留任仍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七

以原官錄用此又屬格外加恩愛惜人材之意然其情事則與名列陞調之人判不相同豈得援已經引見之例今吏部本內失察邪教之王銘錫馬鵬飛等前已因公呈誤從寬錄用近復以失察邪教致干例議是一誤再誤其於履勉供職者迥難相提並論而該部亦以引見未滿三年聲明雙請內閣復依樣票擬是于僥倖中復求僥倖深乖患失之義非所以教羣僚也且此等被議人員並此一往來之費尙欲惜之安望其於地方政務留心奮勉乎於吏治甚有關

功牌准換加級紀錄

一旗員出征立功所得功牌或不敷議給世職之數有情願送部請換加級紀錄者一等功牌一個換給軍功加一級紀錄二次二等功牌一個換給軍功加二級三等功牌一個換給軍功紀錄三次四等功牌一個換給軍功紀錄二次五等功牌一個換給軍功紀錄一次即將功牌查銷如遇有降級罰俸准其抵銷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七

離任人員降革引

見

乾隆二十九年四月內奉

上諭向來緣事降調官員例應引見者俱由該督撫出
具考語送部引見朕既疑其人之才具亦因以覘該
督撫之鑒別屬員法至善也其離任候補之員因係
前任內案件望誤降調本籍督撫向係非現屬之員
無從出具考語嗣後離任人員緣事降調例應引見
者並著原隸之督撫一體出具考語送部引見著為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五
令欽此

乾隆二十九年十月內奉

上諭前經降旨各省離任候補之員有因前任案件望
誤降調者令原隸之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但此
等人員離任事故不同多有遲至二三年及數年後
始行咨請赴部其原隸上司早經更易代任者又未
悉其賢否何從懸擬考覈蓋由傳諭之後部臣未經
分晰條例殊多隔礙嗣後著於該員等甫經請咨開
籍時該督撫將該員居官如何出具切實考語即行

咨明本籍督撫存案俟例應引見時徑由本籍督撫
查照原咨考語敘入文內送部毋庸再赴原隸上司
籍門請咨註考以昭畫一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五

部議降調革職奉

旨送部引見人員赴部違限

一綠營武職官員緣事部議降調革職奉

旨著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者暫停開缺俟該

員到京帶領引

見請

旨分別去留該督撫以接奉部文之日即委員署理

飭令交代清楚勒限三個月赴省領咨赴部

倘該員有交代未清及承辦公事未結准其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三

呈明該總督巡撫由該總督巡撫咨部准其

展限不准無故稽延該總督巡撫將該員赴

省請咨日期并給咨起程日期均於文內聲

明報部辦理如有違限照例覈辦如該總督

巡撫提督總兵不行飭催依限領咨或該員

赴省請咨不即給發以致遲延者將提督總

兵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交吏部

議處本員免議仍准送部引

見其年老保題留任人員例應赴部帶領引

見分別去留者亦照此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三

任官員計案分別開復

雍正六年九月內奉

諭嗣後革職降調留任之員再有降革處分朕復加恩寬免留任者將後案註冊俟前案開復再將後案計至三年無過准予開復其有數案處分者計案遞加永著為例欽此

一內外大小職任及世職各官緣事降級留任者三年無過開復革職留任者四年無過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三

復其議以降級留任者三年內復有降革留

在案件議以革職留任者四年內復有降革

留任案件俱以後降後革之日為始計滿年

限一體開復如前案年限已滿尚未題請開

復續有降革留任之案者仍准其將前案先

行開復

一部議革職降調奉

諭從寬改為留任官員再遇處分例應革職降調復

奉

留任者其留任出自

特恩開復時應逐案扣算將前案或二年或四年扣

滿再將後案接扣二年四年滿日准其一體

開復有數案俱係奉

旨留任者計案接算如

特旨留任之案未滿年限以前再遇有部議留任之

案或先有部議留任之案未滿年限續有

特旨留任之案者均毋庸逐案扣算覈其部議之案

限滿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三

特旨留任限滿之先俟扣滿

特旨留任之案將部議留任之案一併開復若部議

留任之案限滿在後即俟後案計滿年限准

其一體開復

一緣事降革留任併欽奉

特旨降革留任官員於限滿呈請開復時兵部將該

員降革俸銀及限內如有另案降罰各項俸

銀該總督巡撫於開復文內聲明業經扣貯

司庫者照例題請開復仍於題准後將該員

完過俸銀數目移咨戶部查覈若限內降罰俸銀文內未經聲明扣貯司庫者行文戶部覈明已經全完者亦准其開復未經全完者俟該員完繳之日再行開復

一降級留任革職留任之員年限以內遇有罰俸者如將罰俸銀兩全數繳完及按季扣完免其扣除罰俸年月各按年限計滿開復降革留任各員罰俸銀兩如有未經全完者按未完銀數扣除罰俸年月其全未扣繳者全將罰俸年月扣除俱令開具事實報部詳覈題請開復

一降革留任官員屆當開復年限本官已經聲請開復轉詳官不為詳請及轉詳官已經詳請該管大臣不為咨請者照例分別公私議處若本官隱匿已身績有降革留任罰俸事故速請開復者除不准開復外仍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三

學部邪教降革官員奉

特旨留任開復年限

一武職各官失察邪教案件降革人員奉

旨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帶領引

見時除奉

旨照部議降革及降等補用人員仍照例辦理外其

加

恩從寬留任者均俟八年無過方准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三

把總承緝盜案降調行查居官好者補用

外委

乾隆五十九年二月內奉

諭據長麟奏請嚴水師監哨及汛弁降補各章程一摺所奏由是已依議批交該部知道矣至摺內稱把總因盜案降調其平日居官尚屬可用者若准其留原任該弁等恃有此例未免心存玩視應請先以經制外委補用不得仍留原任等語向來武職承緝盜案限滿無獲例應降調之把總因其無級可降例得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三

詢問居官該督等查其平日居官尚好者准留任即文職內未入流一項無級可降者亦係如此辦理而各省督撫往往以平日居官尚屬可用咨部留任是此等承緝不力人員徒有降調之名並無懲戒之實總由該督撫等意存姑息不能嚴行查覈率請留任以致該員弁等無所顧畏於承緝案件不肯認真出力國家愛惜人才如係因公處分尚無大過者原可棄瑕錄用若此等微末員弁既非必不可少之人且業有應得處分亦無足深惜是長麟徒博嚴覈之名

而忘其辦理自相矛盾之實嗣後文武各員內職分較小無級可降者遇有承緝降調處分除居官平常者照例革外其經該督撫察其居官尚屬可用者把總即以經制外委補用不准食餉至文職之未入流一項即使准其留任亦不得支領廉俸如革職留任之例四年無過開復庶該員弁等知所做畏於一切承緝案件不敢稍存怠玩以示懲創而專責成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三

一承緝盜案應議降調之把總并應議降二級降三級調用之千總均行令該督撫等查明平日居官平常者照例革退居官好者以經制外委降補不准食餉四年無過准其支食糧餉其候補千把總遇有盜案處分應議降調之案亦照此例行

千把總因公失察降調行查居官好者改為革職留任

一把總係無級可降微員如緣事降級留任三年無過開復其並非承緝盜案凡因公失察應行降級調用在三級以內者兵部行查該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查明該員居官如何之處出具切實考語報部如平日居官好者議以革職留任三年無過開復平常者議以無級可降革職如甫經任事尙未定其賢否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該督撫提鎮等將甫經到任之處聲明報部兵部於議處本內議以暫行留任仍令該督撫提鎮等試看一年如能供職効力該督撫提鎮等報部註冊於奉文試看之日起扣限三年無過開復不能供職効力者即行叅革至私罪不准抵銷之案及一案內降調之級過於三級者即行革職不准留任或已經革職留任未經開復又遇別案降調係無級可降之員應即革任毋庸復查居官如遇降級

留任之案仍准其留任逐案開復千總應降一級調用者即以把總降補若遇降二級降三級調用者亦照把總之例行查居官一外委官係無級可降之弁如遇承緝失察案件例應降調者即行革退降級留任者即革去頂帶任內如有功加加級紀錄均准其抵銷革職留任者亦革去頂帶其任內並無功加加級紀錄可抵原議降級留任者三年無過開復原議革職留任者四年無過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原參降革官員分別開復

乾隆二十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兵部議准題請開復參革臺拱營參將鄭純等應照例引見該員始以侵扣營私經原任總督恒文奏革發審及該撫周人駿審明定讞實係因公挪移以限內全完免罪題結夫因公挪移其去侵冒甚遠今定案得實則原參之誣罔可知封疆大臣表率屬員其責甚重倘於平日意所不愜者或因事捏構重款登諸白簡以冀聳聽卽審屬全虛而其人去官涉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聖

經年沉滯已抱不平之寃在原參者轉得以風聞未確立身無過之地可乎且卽事經昭雪例當復職而上官又或拘牽斥駁無可控訴其情尤屬可憫卽如此案設非愛必達爲之奏請開復該員等豈不終於廢斥乎嗣後各省督撫等奏劾屬員務在虛公持正悉心體訪固不得姑息市恩亦豈容挾嫌誣奏倘有所參重款一加審訊全屬子虛者將原參之人作何議處至審案已結該員例得開復而督撫不爲題請應准本人赴部告理如所控不實卽治以虛捏之罪

欽定中樞政考 綠營卷九

若承審之員或因原參已經去任有意爲之開脫或迴護原參及擗摺一二輕款以實之亦應分別議處以示懲創其如何詳悉定例之處著該部妥議具奏鄭純等仍著帶領引見欽此

分別議處各條俱詳載處分則例公式門

一被參革職發審之員本案審係全虛者俱聲明奏請開復不得稱已經革職毋庸議完結如革職發審之員先經另案降革者本案審虛止將審虛之案開復其從前降革之案不得概與開復其先經另案革職留任降級留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聖

任者本案審虛亦止將審虛之案開復補官之日仍將從前降革留任之案帶於新任至原參重罪審虛而該員尙有輕罪應降級罰俸者該總督巡撫將該員原參革職之案隨本聲請開復按其所犯輕罪應降級者降級應罰俸者罰俸原任內所有加級紀錄等項應抵銷者仍准抵銷

一被參革職發審之員本案審虛奏請開復并因公挪用銀兩革職監追限內交贓免罪及

五二二三

因公緣事降革留於地方効力案犯未獲留
緝人員如續立功績并緝獲本案之犯總督
巡撫覈其功過相抵請

旨開復者千總以上官員均令該督撫出具考語送
部引

見其引

見時外海水師官員應請

旨仍發往原省以原官補用內河水師及陸路官員

副將以下衛千總以上或仍發往原省以原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星

官補用或留部選用之處恭候

欽定營千總請

旨仍發回原省以千總補用把總外委微員應請開

復之案兵部覈與定例相符者題請開復毋

庸送部引

見

開復戴罪圖功

凡戴罪圖功各官或另立軍功或將原案盜
賊全獲或遇

赦者題明即准開復若三年之內原案盜賊拏獲及

半地方安靜並無罪過者亦准其開復如續

有議降議罰案件以後議之日計算三年無

過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星

降調候補人員接

駕毋庸查辦

一武職降調人員有官可補應赴部候補

前接

駕已邀

恩賞給職銜頂帶人員如遇

皇上巡幸各省赴

行在接

駕者毋庸與廢員一例查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景

降革人員續遇降革處分分別公私引

見

雍正七年閏七月內奉

上諭凡外任文武官員因公呈誤革職者朕恐其人材

尙屬可用因罷黜之由乃限於定例不忍使之廢棄

終身是以格外施恩於部議革職之時往往酌量降

旨令其交代後該上司出具考語送部引見此朕愛

惜人材體恤下情之意惟是外官在任叅罰之案常

多每有先經革職奉旨來京引見之員陸續又有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景

案革職者此等官員著交部查明若續叅之案情罪

重於前案非係因公呈誤則不應帶領引見若後案

仍係因公呈誤與初叅革職之案情罪相同仍著帶

領引見於摺奏內將該員共有處分幾案之處聲明

候旨欽此

一千總以上官員緣事議降議革奉

旨令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其未到部之前續有別案因公降調革職者兵部

照例議處將前案奉

音引

見之處於本內聲明如奉

音著照前

音送部引

見者俟該員到部日查明降革處分共有幾案統於

奏摺內聲明帶領引

見如續議案件情罪較重非係因公呈誤者即毋庸

帶領引

見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武

畢

因公赴部官員遇有降革分別引

見

一凡給咨赴部引

見人員該總督巡撫已經出具考語如未經引

見以前遇有降革事故奉

音仍送部引見者准該員赴部呈明查照原咨考語

帶領引

見其各省差委來京例不引

見之員亦令該總督巡撫於咨文內添註考語倘到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武

吳

京後遇有降革處分係奉

音送部引見者准該員照例呈明查照原咨一體帶

領引

見毋庸再回原省出考

待降官降革職奏

雍正五年九月內奉

旨嗣後凡停俸降級革職留任之員奉特旨陞補者吏部兵部將停俸降級革職留任之處查明奏聞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完

職事降調革職欽奉

特旨錄用人員不准捐復

嘉慶九年二月內奉

旨李舒乙吳大勳毛成先沈汝鰲准其捐復原官餘俱

欽奠貽謨准其降捐未入流胡英韓慎王錫鼎鵬濤

王綬俱不准捐復至謝正原英安二員均經革職特

降諭旨以主事錄用已屬邀恩均不准其捐復嗣後

遇有似此加恩錄用之員在吏部呈請捐復原官者

該部卽行飭駁毋庸隨摺聲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率

辦理

一武職緣事革職欽奉

特旨錄用并降調人員奉

旨指明以何官補用者不准捐復原官亦不准其降

捐改捐

引

見奉

旨降用人員不准捐復原官

嘉慶二十年三月內奉

旨文貴久祥熊如澍左元鎮李曉林楊賢敬王鏞劉載

銘趙璐俱著准其捐復秦錫疇雷長春劉種桃田體

清姚榮琳傅承湘湯日護衛賢書諸載揚趙紀昌俱

不准捐復其秦錫疇一員先經部議降調奉旨送部

引見如于未經引見時呈請捐復該部覈其事出因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至

公原可照例議准今秦錫疇業經引見奉旨以縣丞

補用該員補官後俟合例應陞自可循序遷擢乃此

時甫經奉旨降補旋即捐復原官成何政體所有率

行擬往之吏部堂官著都察院察議嗣後有似此引

見奉旨降用人員俱不准捐復原官著為令欽此

文武

事同一律武職內有部議降調引見奉旨降用人員旋即呈請捐復者即照此

理辦

近京五百里以內疎防盜案革職官員不准捐復

嘉慶十八年八月內奉

旨宋思楷彭希曾曹基申俱准其捐復呂椿係因前在

大興縣采育司巡檢任內所轄地方民人被劫賊犯

逾限未獲革職該員於近京地面疎防其咎較重著

不准捐復並著吏部嗣後遇有搶劫疎防革職之員

呈請捐復凡在近京五百里以內者俱不准捐復著

為例欽此

查文武事同一律武職亦應照此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武

至

新疆放回人員捐復

嘉慶十九年七月內奉

旨金洲山黑龍江贖罪回籍捐復原官本應照例加倍報捐念其投効軍營著有微勞著令其於已交捐項外再補交十分之五嗣後新疆放回人員呈請捐復原官如在軍營出力奏准者著照此例辦理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試

書

降革人員分別捐復

一內外武職降調革職人員除提鎮大員不准捐復外副將以下有情願捐復者在部具呈兵部察覈緣事原案凡事屬因公情節稍輕俱准其捐復其事涉營私情節較重者俱不准捐復
一軍政叅劾及隨時以闕冗懈弛等語叅劾者不准捐復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試

書

一原議永不敘用者不准捐復
一降調後業經補官者不准捐復
一情願降等報捐者仍聽其便
一降革人員呈請捐復原官已經奏駁後以降等報捐者准其報捐如所犯原案有好賊貪婪行止不端等情仍不准降捐
一降革人員奉

旨引

見後仍照部議降革者其原案情節本屬因公該員既踴躍急公有心報効亦准其一體報捐補

用

內外武職降級留任革職留任人員除提鎮

大員不准捐復外其餘人員降級革職留任

例無展奏事屬因公有情願捐復者俱准其

隨時逐案報捐具呈戶部移咨兵部彙明案

由俱准其報捐咨覆收捐後知照兵部彙題

銷案

一部議降調革職奉

旨從寬留任或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壹

旨留任給與年限開復人員均照捐復尋常降革留

任銀數酌加十分之五一概准其報捐如部

議降革奉

旨仍以原官補用將降革之案帶於新任并降調革

職後經該總督巡撫奏留人員亦照此例辦

理

一漢侍衛因公降級留任革職留任人員有情

願捐復者俱准其隨時逐案報捐

一武職緣事降革人員呈請捐復無論應准應

駁俱覈明情節具奏請

旨遵行至奏准捐復人員自營衛千總以上者帶領

引

見其把總以下微弁毋庸引

見

一降革人員應將續參降革註冊各案分別報

捐如具呈時漏報續參降革處分覈明該總

督巡撫查參日期在該員未經離任之先者

應將漏報之案令其加倍報捐如係該員離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貳

任以後兵部查明檔冊指出准其逐案報捐

一捐復人員定例於具呈時均令其呈明有無

欠項及完欠若干由戶部查條例限已逾或

未逾而數在三百兩以下者即令照數全繳

方准報捐其有欠數較多尚在例限以內者

准其先行報捐仍將未完銀兩著落該員按

照年限如數全完一面知照兵部倘逾限不

完已選者即行解任未選者停其銓選若報

捐時將欠項隱匿不行聲敘事後別經發覺

將所捐之官註銷仍照隱匿例治罪

一革職有餘罪人員仍查原案情節分別准駁

具奏如係問擬笞杖已經贖免者照革職捐

復銀數酌加十分之二未經贖免者酌加十

分之三輕徒已竣者酌加十分之五滿徒已

竣及軍台已滿換回贖回者酌加十分之六

原擬軍流贖免者酌加十分之八原擬新疆

已經放回贖回者加倍如在軍營出力奏准

捐復原官酌加十分之五其僅止捐復原銜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五

并降捐職銜仍照本例報捐毋庸令其加等

銀兩數目詳載
戶部捐例內

降革人員呈請捐復分別准駁

一奉

特旨革職及

特旨加級紀錄不准抵銷之員不准捐復原官呈請

降捐改捐者准予覈辦

一除實犯贓私姦偽等款呈請捐復仍即議駁

外其過誤犯罪連累致罪情節尚輕者准予

覈辦

一曾擬死罪已經贖免者不准捐復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五

革職官捐復原銜

一滿漢武職革職離任等官有情願捐復原銜者准其報捐至軍政舉劾六法各官究無姦賊情罪亦准其捐復原銜並加捐至原銜以上皆不准其補用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試 堯

緣事革職奉

旨賞給職銜人員准其報捐

一接

駕並慶祝

萬壽

賞給職銜人員呈請捐復原官者准其一體報捐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試 李

失察邪教降調人員呈請捐復

一該管武職失察邪教議以降調不准抵銷者俱不准捐復若僅止惑眾斂錢並未潛謀不法該管官失察例准抵銷者其不敷抵銷之處仍准其呈請捐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空

降革奉

旨送部引見人員不准先行捐復

嘉慶二十二年四月丙

上諭陳預奏請將因公降革送部引見之知縣就近捐復原官留東補用一摺向來部議降革人員降旨令該督撫出具考語送部引見者均係因公案件引見時朕量材錄用其年力強壯人材可觀者多加恩以原官補用如年齒衰頹即照部議降革若將送部引見之員先令其捐復再行送部引見是已准其復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空

原職引見轉屬具文殊屬取巧所有該撫請將革職知縣張日昇降調知縣劉東里就近捐復原官留於東省補用之處著不准行仍遵前旨將該二員送部引見嗣後各省凡係部議降革有旨送部引見之員俱不准先行奏請捐復若部議降革未經奉有送部引見之旨如該員官聲素好熟悉地方情形准該督撫代為奏請捐復仍聲明將該員先行送部引見俟引見奉旨准其捐復再令該員交納捐款以原官補用欽此

捐復人員捐項定限

一捐復人員自奏准奉

旨之日起限三個月扣除將捐項上庫如逾三個月

之限無故不將捐項呈繳即行扣除不准捐

復如限內實因患病及丁憂事故經兵馬司

申報戶兵二部有案者准於呈報病痊服闋

之日起勒限二十日內上庫如再逾二十日

之限即有前項事故亦不准補繳

一外省奏請捐復人員聲明就近在藩庫交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查

者奉

旨後該總督巡撫即給咨該員先行赴部引

見如奉

旨准其捐復由部給發執照以該員回省之日起限

三個月內照數上庫一面將交銀日期咨覆

戶兵二部存案一面遇便搭解如逾限不交

即不准其捐復如有銀兩並未上庫先行委

署將該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至該員引

見時係奉

旨仍發原省者交銀後即准其留省候補毋庸再行

赴部係奉

旨照例用者交銀後或奏留該省或給咨赴選由該

總督巡撫自行酌辦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查

奏留嚴明公過勞績請

嘉慶二十年四月內奉

諭御史果良額奏敬陳管見一摺據稱近日外省府廳州縣等官有降調捐復及丁憂離任者該督撫往往奏留本省各部指名奏留司員並有將應推陞郎中之員外郎於未出選缺之先奏留本部者請嗣後毋得率行奏留以杜奔競等語所奏是近來降調捐復人員率多奏留本部本省幾似相沿成例至丁憂推陞人員奏留尤屬非宜此中實難保無徇庇若人地實在相宜亦難一概禁止嗣後各部及外省奏留人員必將該員緣事木案係屬公過且平日辦事實有勞績可據者均於摺內詳細聲敘候旨酌定其餘不得紛紛瀆奏以杜夤緣而肅吏治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五

武職員弁不准越級委署

一各省設立營汛以千把為專汛外委為協防副將以下守備以上等官為統轄兼轄遇有地方失事該督撫等分別開參以專責成如統轄兼轄各官遇有緊要差務離任按其官階次第酌令代署不得令千把等弁越級護理至于把外委因公差遣須揀派効力候補各弁署理不得以兵丁署理如有誤行委派

即將該委派錯誤之上司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五

門

例載處分則例

專汛協防不准兼署

一各省營汛設立經制千把及協防外委各有巡防之責如專汛千把因公離汛其協防外委不准再行離汛遇有差委另行委弁署理者如署專汛不准兼署協防如署協防不准兼署專汛倘於開送疎防之時聲明專汛協防均係該弁署理者將派委錯誤之上司各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公式門

并令各省督撫將

通省千把外委分防汛地造冊送部以備查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李

覈

議處出師屯田官員

一 派往出兵及新疆等處屯種駐劄官員遇有議處應罰俸者准其註冊於事竣之日補行罰俸應降級留任革職留任者仍按年限開復其應完降革俸銀亦應於事竣回營之日補行完繳應降級調用者暫停開缺帶所降之級仍留軍營効力於事竣之日該管大臣將該員出具考語給咨送部引

見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奕

旨其例應革職者兵部於議處本內將該員應否開

缺留於軍營効力或作為兵丁効力之處聲

明請

旨如奉

旨暫停開缺准留軍營効力或作為兵丁効力俱俟

事竣之日該管大臣亦將該員出具考語給

咨送部引

見請

旨以上降調暫停開缺留營効力人員准照原缺

食俸薪等項其 以革職暫停則缺准留軍

營効力或有奉

特旨革職留任在軍前効力各員准其支食俸薪一

半議作為兵丁効力者准其支食錢糧係自

備資斧効力者均不准支食俸餉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八式

癸

議處軍營派守卡倫人員

乾隆十七年二月丙奉

上諭兵部議奏將違例私將地畝典與民人之卡倫侍衛佛保應否革職仍令在軍營効力等語佛保係犯罪之員非尋常派出軍營者可比理應於年滿之後多留數年効力贖罪今乃僅將卡倫侍衛佛保議以年滿時令該將軍出具考語帶領引見所議未為詳悉佛保著留軍營俟應屆三年期滿後再留三年効力贖罪嗣後如有似此者俱照此辦理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八式

辛

新疆屯防官員捏病規避

嘉慶二十年四月丙奉

上諭先福奏審明已革守備單懷義規避屯防毀罵總兵一案請將該革員先在省城柳號一個月滿日發往伊犁等語此案已革守備單懷義因派往新疆屯防輒敢捏病規避又不赴省驗看復因向總兵常祿借貸不遂肆行謗詈種種刁狡情節甚為可惡單懷義著先在省城柳號兩個月滿日責打四十板再行發往伊犁効力贖罪至該營員遇派往新疆屯防往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圭

往捏病規避著照該督所議嗣後派定換防人員如有病者查驗明確准其改派仍將該員存記下屆補派換防若捏病規避即照此案參辦其在屯防處所當差勤慎班滿之日由該管將軍都統大臣咨明總督撤回本營准其挨次酌量陞用分別勸懲以肅軍紀欽此

事因公出及署事官處分

一城內及各地方失事武職官員於未失事之先因公出境所遺營務已派員署理者該總督巡撫提督於題參疏內聲明到部免其承緝處分毋庸停陞限緝回任之後照接緝官查議 例載處分則 如於限內派往出征屯田者均照離任官例議結 例載處分則 盜犯交與接任官勒限緝拿或有暫行差委未經派員署理營務者仍照承緝官例查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九 公式 圭

一題署拔署人員照承緝官例查議其暫行委署人員限內卸事者照離任官例議結 例載處分 該總督巡撫提督於疎防疏內聲明以憑分別查議

武職員弁獲罪遇

赦

一各省武職員弁該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參奏
有以暴虐兵丁巡防懶惰盜劫頻聞諸事廢
弛私離汛地等項革職治罪者如遇
恩赦祇免治罪其革職之處不准援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兵式

七

遇

赦處分

一武職官員原議處分遇
恩旨赦免其承緝限滿應行議結之案與
赦款相符者均免其處分毋庸起限外至有展參案
件無論初參二參三參四參限內遇
赦均准其自內閣頒
詔之日起另起限期滿仍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兵式

七

恩詔寬免處分

一官員恭逢

恩詔寬免處分如係降革留任及降職降俸住俸罰

俸等項處分與

詔內開復之款相符者即予查銷毋庸造冊具題若

係實降實革及世職官應議實降折罰半俸

抵免者俱不准寬免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七

詳差議敘限期

一武職辦差欽奉

旨加級并開復任內降罰事故於文到日為始定

限四個月內查明造冊出谷送部覈辦如係

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查辦遲延將提督總兵

議敘開復之處銷除免其議處總督巡撫交

吏部覈辦其不在議敘開復之列者提督總

兵照欽奉

諭旨交辦事件違限例按其違限月日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公式

七

處分則例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一官員造報辦差議敘職名冊籍遲延如係辦

差應行議敘者即將該員應敘之處扣除免

其議處若並未辦差不在議敘之列者仍按

其進延月日照欽奉

諭旨交辦事件承辦官違限之例議處

其餘辦差人員仍照例議敘

辦差寬免處分

一 官員因辦差欽奉

恩旨寬免處分應議降革留任及降俸罰俸等項

其事犯在欽奉

恩旨以前議處在

恩旨以後者均一體寬免其已經議約處分應繳降

罰銀兩數其完繳日期在欽奉

恩旨以後者准將繳過銀兩給還若完繳在欽奉

恩旨以前者毋庸給還

欽定中樞政考

卷九

目錄

十一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

綠營

公式

援例議處不可用新例字樣

引律議處

奉

旨交部嚴議處分

叅劾屬員不准用嚴加字樣

陞任陞署補任官員原任應議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目錄

一

護任官減等議處

歷任署事官員分別議處

承督緝官員離任分別限內限外應議處分

議處世職分別去留

漢世職補用營員降調處分

鄰境獲犯酌減議處

協緝官員丁憂回籍接任官獲犯酌減議處

議處老病休致官員

革職官員應行議處一件

議敘議處止就一任

罪不重科

洋面失事實議降調不票雙簽

海洋盜案應議降革官員毋庸夾片聲明

檢舉處分

補送職名議處

開報職名遲延

開報獲盜職名遲延

造冊錯誤遲延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吏部

三

官員應行甄別呈請考驗遲延

候推等官應行呈明事件准其具呈

援例議處不可用新例字樣

雍正二年閏四月內奉

諭嗣後本內援引新例之處不可用新例字樣係
年所定之例祇將年分寫出爾等即傳諭內閣
部院衙門通行各省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吏部

三

引律議處

一凡議處官員例無正條援引律文按照笞杖

等罪定議者分別公私予以處分係公罪笞

一十罰俸一個月笞二十罰俸兩個月笞三

十罰俸三個月笞四十罰俸六個月笞五十

罰俸九個月杖六十罰俸一年杖七十降一

級杖八十降二級杖九十降三級俱留任杖

一百革職留任係私罪笞一十罰俸兩個月

笞二十罰俸三個月笞三十罰俸六個月笞

四十罰俸九個月笞五十罰俸一年杖六十

降一級杖七十降二級杖八十降三級杖九

十降四級俱調用杖一百革職

一官員犯違

制律杖一百公罪革職留任私罪革職

一官員犯不應重律杖八十公罪降二級留任

私罪降三級調用犯不應輕律笞四十公罪

罰俸六個月私罪罰俸九個月

一官員犯違

罰俸五十公罪罰俸九個月私罪罰俸一年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

公式

五

奉

旨交部嚴議處分

一官員議處有奉

旨交部嚴加議處者自當加等仿照刑部加等之例

一體辦理處分則例內罰俸之例自一個月

兩個月三個月六個月九個月一年至二年

凡七等降級留任之例自一級二級三級至

革職留任凡四等降調之例自一級二級三

級四級至五級凡五等有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六

旨交部嚴議查照本例酌量加等其由部俸加等者

止於降一級留任由降留加等者止於革職

留任仿照刑律徒杖加等罪止滿流之意不

得加至降調由降調加等仿照刑律絞不加

斬之意不得加至革職其應否抵銷之處仍

分別公私照例辦理

一凡議處事件有與例文相似案情迥殊者即

照本條處分加減定議應減者將革職之案

改為降三級調用降三級調用之案改為降

二級降二級之案改為降一級俱仍調用其

降一級調用並革職留任之案改為降一級

留任降級留任之案改為罰俸一年其止罰

俸一年九個月六個月三個月者均以次遞

減若例輕而案情較重者即照奏准加等之

例辦理

如內外官員因事被參請
部議處及自請交部議處者亦
照減等之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七

參劾屬員情節不符

嘉慶八年十一月內奉

旨因御史喬遠煥奏本年查辦貴州陝西經理軍需各員案內有原參嚴加議處而吏部僅照常例議處者有原參分別嚴議而吏部不按銀數多寡擬議以降五級請用者特發交該部詳查軍需處分例案妥議具奏茲據奏稱定例各督撫參劾屬員不待原參加議處字樣吏部辦理此二案時覆核其銀數支濫應各員經理不善咎實相同而例無擬其銀數多寡分別輕重之例是以均照軍需錢糧擅自動用常例一律定議等語外省參劾屬員定例固有不應奏請嚴加議處之條但既有此請朕閱看其中或有不應嚴議者朕必即行更改若既發交部議即同奉旨嚴議豈可不遵該部如以嚴議一節惟特旨交部之員照例加等若係臣工奏請者仍照常例辦理即當隨案聲明或將違例參劾之大臣據實奏奏方為正辦今吏部於黔陝軍需兩案未經詳晰聲敘未見尚泥嗣後除特旨交部嚴議之案仍加等嚴議外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九

其各省參劾屬員如有情節本輕而上司遽請嚴議

或情節較重僅請議處者著該部即將奏請處分未

協之原參督撫等隨摺聲明候朕定奪餘依議欽此

一官員應得處分如有情節本輕該總督巡撫

提督總兵等遵請嚴議或情節較重僅請議

處者除將所參之員照例議處外仍將奏請

處分未協之原參總督巡撫提督總兵隨摺

參奏恭候

欽定若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九

旨將原參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交部議處者提督

總兵照誤揭屬員經部查出未經處分例分

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陞任陞署補任官員原任應議處分

一內外陞任官員尚未引

見遇有原任內因公降調革職并私罪降革留任處

分參案到部仍於原任內議處將陞補之處

扣除係在引

見之後者即於陞任內議處例有展參之案查係罰

俸完結者照離任官例議結如例無展參應

議降革留任者於新任內降革留任扣滿年

限開復應罰俸者於新任內罰俸其毋庸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十

界各員并換防屯田軍營出師人員以其題奉

旨之日為斷分別議處至參案到部遲延將開報遲

延并督催不力各官照開報職名遲延例按

其月日議處如覈其發覺日期在陞任以前

而本員並不開報經接任官查出開報者將

陞任之員按其規避何項處分照本例加等

議處

一內外武職陞任後遇原任事發應行降級調

用及在軍營出力陞署並外海水師陞署未

經實授人員遇有降調處分如營私舞弊情

罪重大者於原任內議以降調其因公聖誤

情罪尚輕者於現任內議以降調

一陸路邊疆苗疆及內河水師陞署官員未經

實授遇有降調處分仍按其原任職銜議以

降調

一凡裁缺候補候選試用揀發及降調終養丁

憂告病解任等官遇有議處事件應行降革

留任者於補官日降革留任扣滿年限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十一

應罰俸者於補官日罰俸初任官應議罰俸

者於到任日罰俸

護任官減等議處

嘉慶四年十一月內奉

旨兵部議處護太原鎮印務參將富德降一級調用一
本固屬按例辦理但此案若係本任總兵徇庇自應
按例降調富德係參將暫護總兵未必不以官職與
恩特赫然相等是以不行揭報若竟予降調與本任
總兵無所區別富德著改為降二級從寬留任嗣後
遇有似此案件皆當分別本任護任照此辦理并著
該部纂入例冊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十三

一武職護任官於屬員年衰技疎差使怠惰等
事不隨時轉報者均照正任官例減一等議
處正任官應議降調者護任官議以降留正
任官議以降留者護任官議以罰俸督撫提
鎮於題參時將該員係暫行委護之處於疏
內聲明

歷任署事官員分別議處

一署任官失察各項案件覈其事犯在該員到
任之後係本任內失察之案毋論其署事月
日多寡均照正任官例議處如係前官失察
之案未經發覺接署官未能查出申報後經
發覺覈其署事已及一月者與歷任各官一
例議處若署任不及一月者應免其查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十三

承督緝官員離任分別限內限外應議處分
 一內外武職各官有承緝督緝各項未完案件
 於參限未滿之先或經別案降革離任者俟
 另補或終養離任其原任處分如係限滿之
 日應議住俸停陞降俸降級革職及罰俸三
 個月六個月九個月者俱以罰俸一年完結
 若奉

特旨陞調原任內承緝督緝未完各案件覈其離任
 日期在參限未滿之先者限滿應議住俸停
 陞降俸降級革職等案亦以罰俸一年完結
 如應罰俸三個月六個月九個月者各照原
 任議處若告請病假離任未完案件例應住
 俸停陞降俸及罰俸三個月六個月九個月
 者俱以罰俸一年完結其降級革職仍按本
 例議處并令該管上司將該員因何事故離
 任之處隨案聲明以憑覈議

一奉

欽定中樞政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七

日期在本案參限已滿之後續經督撫咨奏
 到部者除應議住俸停陞罰俸之案仍以罰
 俸一年完結外如應議降一級留任者改爲
 罰俸二年降級調用者改爲降級留任應議
 革職者改爲革職留任均帶於陞任內扣滿
 年限開復

議處世職分別去留

乾隆三十年六月內欽奉

諭旨嗣後如在軍營奮勉出眾賞給世職官員等有罪革去職任官其本身所兼之世職可否仍留之處請旨具奏如係尋常行走計其所得功牌議給或原係職官著有微勞照例議敘所得者有罪革去職任官即行具奏將世職一併革退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夫

漢世職補用營員降調處分

一漢世襲騎都尉雲騎尉分標學習期滿獎品補用於職任內有犯貪污行止不端私罪應議革職者將世職一併革退該督撫按其應襲次數另議承襲若因公罪及照溺職例革職者其世職應否存留兵部於議處本內聲明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七

旨共因私罪應議實降者每一級折罰世職半俸三年免其降調世職仍隨營効力照所降之級補用若因公罪誤降級調用者准留世職支食世職全俸亦隨營効力照所降之級補用一世襲恩騎尉分標學習期滿拔補于總若因私罪革退將世職一併斥革另議承襲報部若因公罪革退職任准留世職頂帶勒令回籍支食半俸若因老病殘廢情願告退者將應襲之人揀選承襲其因私罪應議實降者視其所降之級如有官可補仍留營効力候補無官可補革去職任勒令回籍支食世職

半俸若因公罪降級調用無二級三級可降
准留世職支食全以照微員行查居官之例
辦理

一職任官階較大於世職者由職任因私罪議
降所降之級不及世職品級者毋庸議罰世
職半俸應降及世職者按所降之級議罰世
職半俸其世職品級與職任相等或較大於
職任者遇職任內私罪議降均按所降之級
折罰世職半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六

鄰境獲犯酌減議處

一凡承緝盜案及各項限緝人犯其初叅二叅

三叅四叅限內並非該汛武弁自行擊獲如

被鄰境別汛擊獲或經文職擊獲或係承緝

事主擊獲送官及盜犯自行投首之類承緝

之員應行酌減議處詳處分則至兼統上司

如係所屬汛弁擊獲及半者免其議處若係

別屬汛弁擊獲仍照本例酌減議處該總督

巡撫將是否所屬汛弁擊獲之處隨案聲明

辦理如一案盜犯擊獲首夥及半內有承緝

武職擊獲數名又有鄰境別汛文職擊獲數

名或事主擊獲及盜犯自行投首數名者

案盜犯九人十人均以擊獲五名為承督緝

及半承緝官僅擊獲一二名之類各官於酌減之中再行減等議處例載處分

門至失察各項處分除實係自行訪聞獲犯

究辦無論本例內載有免議明文與否一概

准其寬免外其案經別處發覺或由鄰境屬

控而本員隨即獲犯究辦者或實係訪聞在

先因御事而移交後任獲犯者應各照鄰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九

獲犯之例減等議處若係失察武弁兵丁
丁家人滋事以致釀成人命雖訪獲究辦
應照例議處其未經釀命而訪獲究辦者
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協緝官員丁憂回籍接任官獲犯酌減
一各省督撫奏革職留於地方協緝奉
旨准行及奉

特旨革職留緝官員協緝限內遇有丁憂治喪事故
准其給假百日回籍經理喪事假滿仍赴協
緝地方協緝如接任官將應緝人犯拏獲者
其給假回籍守制等官限滿應降調革職并
革職留任者悉照鄰境拏獲之例酌減議結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議處老病休致官員

一 內外老病休致及勒休官員除前任內犯貪劣營私等項款蹟仍行覈辦外若所犯事件例應降調者仍按級降去頂帶例應革職者仍革去職銜至應議降俸住俸降職罰俸及降革留任等項俱免其查議其休致勒休例應食俸之員除犯貪私劣蹟不准請休外若前任有應降調處分即按所降之級食俸應革職者即不准食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革職官員應行議處案件

一 革職官員如有前任事發到部議處必將應降應革分晰題明註冊不得止以毋庸再議將前任事一概抹銷備事後辯復還職仍將前任事故逐一查覈如再有應革之罪不得即了議還原職如有應降之罪即照原職降級如有應罰之罪仍於補官日罰俸至已經革職永不敘用官員除重大事情仍照律治罪外原任內凡有事故處分俱免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議敘議處止就一任

一官員有一人而兼數任者若事屬一案遇有議敘止就一任內議敘遇有議處止就一任內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政

言

罪不重科

一事之內有兩罪名者不便重科惟按罪名大者議處至事非一案或一時同發或先後並發參送到部者仍逐款查議不得援罪不重科之例致有遺漏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政

言

洋面失事實議降調不稟雙簽

乾隆四十五年八月內奉

上諭本日兵部進呈引見武職人員履歷內有廣東守備王騰鳳係因洋盜未獲部議降調送部引見之員已飭令該部將名簽掣扣不准引見本年粵省盜犯雖廣在等糾夥多人糾劫洋面各員弁如果留心盤詰於該盜犯等初次下洋潛行上岸時嚴查審訪緝獲無難何致海洋有屢行糾劫之事乃該員弁等平時既不能實力查緝及至盜案發覺部議降調該督欽定中樞政考卷十 公武 庚 撫復為出具中上考語給咨送部引見是適啟其僥倖之心於海疆營伍大有關係王騰鳳著即照部議降調嗣後廣東福建等省凡有外海水師營分各該員弁如有似此失察洋面盜案者俱著照部議實際內閣票擬時毋庸雙簽進呈欽此

海洋盜案應議降革官員毋庸夾片聲明

一武職守備以上等官緣事實降實茲題本送

閱時兵部將該員出身歷任及出兵何處并

本案議革議降緣由夾片聲明其因海洋盜

案實降實革題本送閱時毋庸夾片聲明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

公武

毛

檢舉處分

嘉慶十一年十二月內奉

旨吏部具題議處戶部堂司官等失察直隸監生劉姓捐名未協一本係司官自行檢舉罰俸減等輒將該堂官照例免議所辦非是此事戶部堂司官等於捐生命名未協不即飭令更改雖係自行檢舉其疎忽之咎究有難辭是以戶部前次奏請議處時即並未將堂官處分寬免今吏部即因檢舉舊例堂官有免議處之條亦祇當於本內聲明請旨何得遽爾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 公式 天

此與昨日都察院議處吏部之本正同所有戶部出結不慎之司官著罰俸一年失察檢舉之司官著罰俸六個月其堂官等均著罰俸一個月吏部堂官率行定議亦著罰俸一個月均著准其抵銷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四月內奉

諭內外各衙門辦理事件錯誤後經自行檢舉京堂以上各官該部將照例處分及檢舉後寬免之處兩議請旨內閣票擬雙簽進呈原以該員失誤於前後經自行查出檢舉是以朕閱時每多加恩寬免若前

次辦理錯誤及查出檢舉時該員已經離任並未隨同具奏亦一體免其處分殊未平允此案刑部查辦減等遺漏之堂司各員內彭希濂成格崇祿係自行檢舉所議罰俸處分均著加恩寬免帥承瀛穆克登額成寧熙昌宋銘韓對章煦並未隨同檢舉著照例議罰嗣後如有似此之案均著照此分別辦理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 公式 天

一提督總兵大員如辦理事件始初失於覺察後經自行查出檢舉者兵部將照例減等處分及寬免之處兩議請旨其副將以下無心錯誤自行檢舉者各按應得處分議減如應革職者即革職留任應革職留任者即降一任者即降三級留任應降級調用者即降一級留任應降級留任及罰俸二年者即罰俸一年應罰俸一年九個月者即罰俸六個月應罰俸六個月者即罰俸三個月應罰俸三個月者即行免議本員既經檢舉減等其失察之該管上司兵部仍將照例減等處分及寬免之處兩議請

旨儻所犯之事係有意營私別經發覺希圖寬減例
提月日及斷罪失入已經論決者雖自行檢
舉不准寬減如並未隨同檢舉已經離任者
仍照本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武

三

補送職名議處

一官員承緝督緝案件有應議降俸降職等案
當補送職名時事未完結尚有展叅者仍照
例議處俟結案之日開復如補送職名時其
案已結不便一面議處一面開復應議任俸
停陞者以罰俸六個月完結降職降俸者以
罰俸一年完結降革留任者以罰俸二年完
結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武

三

開報職名遲延

一官員本身應行查議之案奉部查取職名及開報疎防本員開送遲延按違限年月分別覈議如有心故擱希圖延挨者照本身應議之例加等議處其並非本身應議職名開報違限亦按違限年月分別覈議若屬員例應議處該管上司明知不行揭報經該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查實題參照本員一律議處

處分別例限期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一屬員開報職名遲延上司督催不力按計遲

延年月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例限期門

開報獲盜職名遲延

一凡拏獲盜犯人員該總督巡撫於題奏結案之日起即行查取職名本員及接任之員於奉文後限一個月開報該管上司各限一個月轉詳該總督巡撫統限一年內出咨如業經開送職名到部聲敘未能明晰經部行查者即以接准部咨之日起本員及接任之員并該管上司亦各限一個月該總督巡撫亦統限一年內出咨如出咨在一年以外查係本員開送遲延即將獲盜之案無論例應引見及議敘級紀人員概行註銷不准給予議敘如係接任之員及該管上司遲延或勒措不為開報轉詳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例限期門

本員獲盜之案仍准照例覈辦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造冊錯誤遲延

一內外營衛各員造報錢糧文冊不能分晰以致款項不符者造冊轉報各官及提督總兵各照例覈議經提督總兵查出揭參者將造冊轉報之員議處提督總兵免議其造冊內數目外錯遺漏者造冊官及提鎮轉報各官均照例覈議如提鎮自行外錯遺漏者亦照例議處至錢糧文冊內外錯遺漏非關數目及別項數目外錯遺漏非關錢糧者造冊及轉報官各照例覈議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一營衛各員造送關繫錢糧冊結遲延及並無關繫錢糧冊結違限均各按計違限年月分別議處如冊結已經申送而提鎮不即轉送以致遲延者營衛各員免議將不即轉送之提鎮查明關繫錢糧冊結或並無關繫錢糧冊結亦各按計違限年月分別議處若因外錯遺漏經該管上司駁查更正遲延在三月以內者照造冊外錯例議處如遲延在三月

以上者仍照造冊遲延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一造報各項錢糧文冊因外錯以致遲延之案

除初次往返程途并各上司查覈日期均准

其扣除外其有屢經駁飭遵照更正者皆由

該員不能悉心覈對以致輾轉稽遲所有再

次駁查以後往返程途月日并各上司查覈

日期概不准其扣除仍按其違限月日分別

議處至該管各官故意駁飭將本員遲延免

議其故意駁飭之該管官及兼轄上司照例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公式

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官員應行甄別呈請考驗遲延

一副將以下千總以上武職官員如遇甄別之年期限屆滿即行呈報考驗該管上司亦即隨時考驗分別應保應留或應參劾詳請報部覈辦如本員並不呈請考驗及該管上司未能查出調考屬員呈報遲延者各按計遲延年月分別議處其已經查出調考者免議若本員有因年衰技疎希圖戀棧規避考驗不行呈報經該管上司查出調考者即照規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避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候推等官應行呈明事件准其具呈

一兵部候補候推及議處人員內如有應行呈明情節准赴部具呈將應准應駁緣由詳加查覈逐款批示分別辦理具呈一次之後復行捏詞妄控者俱不收錄儻有真正冤抑自赴都察院具呈該院查明應行准理者調取原案及定例如實係舛錯奏請更正部內辦理未協將該堂司官奏明請

旨察議若有營私受託等弊都察院訪確查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

公式

三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一

綠營

公式

奏繳

硃批諭旨

部駁事件不得固執原題登答

各省題銷事件遲延

欽奉

諭旨交辦事件違限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目錄

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

新疆辦理造銷冊籍違限

行查職名事件定限

外省呈報事件定限

通行定議查覆事件違限

事件展限

辦理事件不得推諉

中軍不作兼轄

應開專汎官不准以外委塞責題奏

貴德循化番子令地方文武一體兼管

西寧鎮協營歸西寧辦事大臣節制

赴任違限

赴部違限

陞員交代離任違限

督撫不得勒令屬員告病

官員告病

終養事畢及病痊起用人員原缺裁改請

旨另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目錄

陞署官員告病病痊分別補用

軍營休致人員起用

俸滿推陞官員經部調取始請休致降頂帶

二級休致

且奏患病休致等官不得用特參字樣

病痊等官起用驗看

綠營休致勒休旗員呈請差使

世職官患病開缺

世職不必註衛籍

歸旗避限

旗員回旗漏請兵牌

漢員革職回籍

同族姻親迴避

微末旗員親誼較疎毋庸迴避

千把總以下毋庸迴避

上司屬員不准現任內結親

外省大員衰老同城大臣據實參奏

屬員年老察覈糾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目錄

三

覈實保劾

督撫不得遇事濫請議敘

揭報劣員

誤揭屬員

率行題奏

奏繳

硃批諭旨

一 提督總兵等官恭奉

硃批諭旨將摺內事宜遵奉後即於下次奏事之便

隨時封繳若稽遲遺漏不繳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

則例本

如未及恭繳之先緣事降革休致病

故者或本身或伊隨任子孫呈請原任省分

就近總督巡撫提督總兵代為恭繳伊子孫

在他省者即呈送現在省分就近總督巡撫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武

四

提督總兵代為恭繳如隱匿收存從重治罪

部駁事件不得固執原題登答

雍正元年十月內奉

旨部駁事件督撫每固執原題登答具奏一經駁回往返遲誤數月干連人等多至受累嗣後部內應駁事件督撫若仍固執原題具奏部內即將督撫一併議處奏聞如不應駁事件而部內故求疵隙題駁該督撫將不應駁情由奏聞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五

各省題銷事件遲延

嘉慶二十五年五月內奉

上諭戶部題銷恩賞直隸兵丁錢糧一本嘉慶十二年恭奉

皇考高宗純皇帝實錄

聖訓前赴盛京尊藏禮成朕普錫恩施內有賞給沿途護送兵丁半月錢糧一款乃遲至本年始行題銷計已越十三年之久外省於應行報銷事件任意耽延因循疲玩相習成風而直隸為尤甚屢經降旨訓飭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六

嘉慶二十五年五月內奉

旨吏兵二部會議題銷遲延處分條款內遲延三年以上者改為罰俸一年四年以上者改為罰俸二年五年以上者改為罰俸三年其六年以上者均照所議

分別降革吏兵二部一律辦理至題銷冊籍外錯經部駁查准其分別扣除程限吏兵二部亦一律辦理以歸畫一欽此

議處各條詳載處分別例限期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八 七

欽奉

諭旨交辦事件違限

一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接奉

諭旨交辦事件於文到日為始限四個月具題兼管

二省之總督所管隔省事件限六個月具題

其福建之臺灣廣東之瓊州廣西貴州之苗

疆湖南之有苗廳縣雲南之麗江等府所屬

州縣四川之寧遠府所屬州縣甘肅之安西

各該總督巡撫於正限之外分別展限其各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八

該省提督亦照巡撫例展限其展限地方不

准再扣道里日期至違限月日俱專責總督

巡撫提督總兵按其違限月日分別照例辦

理總督巡撫交吏部覈議倘有繁大事情限

內難結者承查承辦之員將情由申詳總督

巡撫提督總兵題明展限如不將難結情由

申詳展限或將易結之事遲延不結及雖經

完結已逾定限將承查承辦官按其逾限月

日分別議處并令將准咨月日有無遲逾之

處隨案聲明倘有遺漏聲明將遺漏之員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列限期門

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

一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於部院咨取事件

以文到日為始扣除往返程途統限二十日

內出谷如必須輾轉行查仍按道里遠近將

行查覆到日期聲明扣除其有行款過多應

行造冊者限一個月咨覆如有遲延將提督

總兵按照違限月日分別辦理

例載處分則
列限期門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武

九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武

十

新疆辦理造銷冊籍違限

一 新疆大臣官員辦理登答造銷錢糧冊籍等項案件俱以奉文之日為始伊犁烏什烏嚕木齊等處限七個月咨覆塔爾巴哈臺葉爾羌喀什噶爾等處限五個月咨覆吐魯番庫車哈喇沙爾等處限三個月咨覆或有行查咨覆仍按道里遠近將咨查覆到日期聲明扣除如有遲延照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例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十一

行查職名事件定限

一 巡捕營官員議處案件有由部查取職名者步軍統領衙門扣限於五日內容送至各省總督巡撫等衙門除自行奏案件即將職名附列疏內送部毋庸起限外其由部查取職名者以接准部咨之日為始定限十日出文咨送如有必須行查所屬者即按轉查程途月日逐一扣明咨部敷定兵部即將何日咨行何日覆到敘入本內如有逾限查明遲延緣由將步軍統領等照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例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十一

外省呈報事件定限

一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於文武官員及民人自下達上一切呈請案件俱以呈報之日為如限三個月分別咨題完結并將具呈月日聲明以憑查覈如有逾限照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例分別議處如原呈內實有舛錯遺漏應駁查者俱於案內聲敘如故為駁飭并捏改月日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例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咨題

限期

通行定議查覆事件違限

一凡通行各省總督巡撫按本地情形詳細妥議案件專行一營者限四個月完結通行各營易結者限四個月完結難結者加展兩個月完結至通行案內有不需各營詳查定議在本標將領可以覈定聲覆者限兩個月完結其有總督統轄省分凡通行定議事件由總督彙總議覆該提督總兵毋庸另起定限無總督統轄省分遇通行詳查定議案件俱照巡撫之例按限完結如逾限不結將提督總兵照由部咨取事件咨覆違限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例限期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咨題

公式

古

事件展限

一總督巡撫新任接署者以到任接署之日扣

限若監臨科場准其按日扣限不必具疏題

請其有公務在本省者不准展限至提督總

兵新任接署者其展限之處亦照此例行

一官員承審案件准其於本限內扣除公出日

期至承緝督緝之員如於限內赴部引

見或差派出省並本省緊要事件公出及丁憂告假

回籍治喪各日期俱准其扣除計算其因調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五

考調署等事概不准扣除公出日期仍照例

議處至初參限滿即接扣二參不得以接到

部覆日起限

辦理事件不得推諉

乾隆三十六年十月內奉

上諭都統傅良摺奏陳國儀等承襲世職一事聲明咨

報吏部查辦又經吏部覆令該旗自行查辦轉轉查

覆部旗辦理均屬非是已交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議

奏矣向來各衙門遇有公事動輒彼此推諉以致遷

延貽誤最為辦公惡習前經降旨訓飭不啻再三乃

日久因循此習全未悔改凡事理條件各有專司自

應即行承辦其中即或事稍疑難該堂司官不能自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六

行定奪亦不妨據實請旨候朕指示遵行有何為難

之處蓋由司員等識見淺鄙未免各分畛域又或因

例限將滿藉此行文往復以爲展卸時日之計該堂

官等不加體察遂至相習成風不可不通行申儆嗣

後八旗及各部院衙門辦理公事如有本係該旗應

辦率行咨設部院者即令該部院據實奏聞附摺聲

明察議其各部院之互相推諉者悉準此例毋得仍

蹈前轍以重政務欽此

議處條例詳載處分則例限期門

中軍不作兼轄

一陸路各營中軍官不作兼轄如係伊專汛地方仍照例處分至水師中軍守備有帶兵輪防巡哨之責凡遇盜案與叅將遊擊一例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七

應開專汛官不准以外委塞責題叅

一地方失事該汛原有經制專汛之員該管官不將經制職名開報糾叅以外委塞責題叅者呈報轉報并提督總兵各官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別例公式門其原未設有經制專汛官止派撥外委巡防者如遇失事該總督巡撫提督於題叅疏內聲明止將外委叅處疎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六

貴德循化番子令地方文武一體兼管

乾隆五十九年五月內奉

上諭前次因念貴德循化番子等均係地方文武管理相距督臣稍遠不能周到故將貴德循化番子令西寧辦事大臣兼管會降諭旨矣但此等番子雖屬西寧大臣管轄而地方文武員弁並未令其兼轄遇有關緝盜案不甚得力未免掣肘嗣後辦理貴德循化番子等盜竊案件二處文武各員亦著遵奉西寧辦事大臣指揮辦理如有掣肘不肯實力辦理者著卽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九

行奏欽此

西寧鎮協營歸西寧辦事大臣節制

嘉慶十一年二月內奉

上諭據貢楚克扎布等奏會議西寧辦事大臣節制兼轄附近鎮道各員酌定章程一摺西寧鎮道與青海大臣近在同城向無統屬遇有蒙古番子交涉事件僅令貴德廳各員專司辦理未免呼應不靈不足以資彈壓嗣後著照該大臣等所請西寧文武員自道以下武職自鎮協以下俱歸該大臣兼轄節制遇有蒙古番子交涉事件卽由該大臣主政其民人地方事務仍由該督主政該鎮道等於關涉青海蒙古番子案件自當申報青海大臣若祇係尋常地方案件卽當專報總督免致牽混干預至軍政大計年分該鎮道等辦理蒙古番子案件功過由該大臣出具考語咨會該督再將該員平日辦理地方事務是否認真由該督會同參酌舉劾以昭覈實而示勸懲餘俱照所議行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十

赴任違限

一推陞武職兵部於奉

旨後十日內將限票封發各該總督巡撫俟該員交

代清楚領票之日起亦限十日嚴催赴任其

有應需交代營務日期仍令隨咨聲明准其

扣展并將起程日期報部存案如該總督巡

撫不於限內將限票給發移咨吏部按其遲

延月日分別議處所遲月日准於該員原限

內扣算加展若官員赴任有違限者統由兵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三

科題參移會兵部按其違限月日分別議處

其違限不及四月各員兵科將應否寬免之

處聲明請

旨如有中途旅店舟次患病難行及風水阻滯等情

違限止一二月者該員呈明該省總督巡撫

提督總兵查明移咨部科免其參處若違限

至三月以內果係中途患病呈明該地方官

親驗確實具報總督巡撫先行咨明任所俟

病痊之日給與印結載明起程日期咨部

科或係風水阻滯一面給與印結一面詳報

總督巡撫轉咨任所均於咨繳劄票文內逐

細聲明查覈如違限在三月以外即有確實

文結止准扣除三月之限其餘仍按其違限

月日分別查議或有報明患病至三月以上

不痊者該處地方官即親往詳加驗看出具

確實印結申報該省總督巡撫分別題咨開

缺准其回籍調理病痊之日照告病官員例

查辦倘有心遲逾捏稱中途患病等情一經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三

查出將本員不准扣除病限外仍按其逾限

月日照例分別議處如遲至三月以上捏稱

風水阻滯亦照捏稱患病違限三月以上之

例一體查參議處其奉行通同出結之地方

官并轉詳官均照例分別覈議至現任各官

引

見回任并揀發人員赴省繳照有違限者俱照此例

查議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赴部違限

一 現任官員推陞題陞甄別保送保留卓異薦舉各項赴部引

見除該督撫給咨定限外若無故稽遲按其違限月

日分別議處如有中途旅店舟次患病難行

及風水阻滯等事照赴任違限例查覈辦理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五

陞員交代離任

一直隸山東山西河南陝甘江西湖南湖北等

省陞任官員劄票到日遵限速赴新任其營

務遴委廉能官署理不必留候新任交代其

澎湖臺灣將備陞任留候新任交代江蘇安

徽浙江福建廣東廣西四川雲南貴州等省

官員陞任如有堪以委署之員該總督巡撫

提督總兵卽行委署不必令留候新任交代

如無可委署之員仍令留候新任交代該總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五

督巡撫提督總兵仍將留候交代違限緣由

咨部以憑稽察如無故違限照赴任違限例

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一 營衛陞任官員劄票到日該總督巡撫提督

總兵委員署理陝西甘肅二省督撫提鎮標

下中營俱限四十日交代明白雲南督標提

標臨元等六鎮以及貴州提標安義等四鎮

俱限五十日交代明白其餘各標協營并江

蘇安徽江西山東直隸山西河南浙江福建

四川湖南湖北廣東廣西等十四省俱限一
個月內交代明白准其離任至暫行委署之
員不及三月者毋庸交代統歸後任併案結
報以歸簡便

一營員造具交代冊結逾限按其月日分別議
處倘舊任官將經營未完錢糧盜案等件不
於限內查明呈報上司或不明白造冊交送
新任以致遲延或上司督催不力或已申報
上司該管上司不即轉報或該管上司已經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重

轉報而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稽遲不即具題
或陞任官有錢糧冊籍等項未完謊稱完結
或假捏印結申詳上司或擅行增改投遞或
未交代以前有將錢糧冊籍等件被書役燒
燬棄擲藏匿或書役有乘機作弊侵匿銀兩
或不即委員署理均各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
則例限 至書役藏匿冊籍能即時覺察追出
並無損壞侵匿銀兩能即時覺察追出究辦
者均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重

一營員任內並無未完錢糧盜案應行交代該
上司藉端勒措以致遲延或係總督巡撫提
督總兵勒措或係接任官措留均照例議處
如陞任後有承辦未完各項案件事屬因公
經署任及接任官揭報該督撫提鎮題參將
本官照離任官例議結若任內有侵欺挪移
情弊接任官於限內揭報上司題參將本官
照例處分如接任官狗隱不報經上司訪聞
查出者將前官及接任官一併嚴參如接任
官查出前任有侵挪拖欠等弊不受交代通
詳上司而上司官不行揭報狗庇前官逼勒
新任交代者新任官即據實詳報督撫提鎮
題參如係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抑勒交代接
任官受屈難伸應准其直揭部科均各照例
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被
勒之員以別省員缺調補
一陞任官不候劄票即行離任或不候署任新
任交代明白即行赴任者照例議處至錢糧

盜案等項未經交代清楚該管各官即聽其
離任起程前赴新任或係總督巡撫提督總
兵聽其離任或失於覺察均照例分別議處
總督巡撫交吏部覈議如提督總兵能查出
糾叅者免議其解任裁缺降調官員不候交
代擅自離任及該管上司并提督總兵聽其
離任或失察者亦照例處分

例載處分則
限期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三

督撫不得勒令屬員告病

嘉慶二十五年七月內奉

上諭御史佟濟奏請嚴禁督撫勒令屬員告病一摺所
奏是各省督撫表率屬吏舉劾皆當一秉至公使人
知所勸懲若如該御史所奏督撫授意屬員勒令告
病外示寬容使其暫行離任至該劣員再出服官貽
誤地方均所不計豈實心任事之道嗣後各督撫於
所屬文武職官有劣蹟顯著及才不勝任者著俱據
實劾叅甄別或改教降補或改用京職分別覈辦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三
實係患病之員仍照例取結奏咨外其餘概不許勒
令告病以杜虛偽其現在告病之江蘇試用同知聯
璧著該旗於到京日驗明是否屬實據實具奏欽此

官員告病

提督總兵年老有疾呈請休致有總督省分總督驗明具題休致無總督省分巡撫驗明具題休致均不復起用如有一時患病請假回籍調理其年力未衰平日居官素優患病屬實者該督撫於本內聲明請

旨准其解任調理屆該員病痊之日係漢員回原籍調理者由原籍總督巡撫驗看具題其在原任省分調理者由該省總督巡撫驗看具題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无

仍將該員起程日期報部由部於該督撫具題科抄到日照例覈明俟該員到京之日即具呈報部其旗員身任綠營者病痊之日由該旗都統等驗看咨部均由部知照軍機處令各該員自行具摺請

安候

旨簡用如該員等病痊之日有不候驗看具題給咨到京並未呈明兵部徑赴

官門遞摺請

安者由部查明參奏議處

一副將以下衛千總以上因老病告休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委員驗看屬實守備以上題請休致衛所千總咨請休致俱不復起用外其一時因病請假調理年力未衰平日居官好者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委員驗看確實出具切實印結遊擊以下守備以上題請解任衛所千總咨請解任均准其回籍調理副將參將題請解任調理者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將應否准其回籍之處於本內聲明請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手

旨遵行并聲明病痊尙堪起用字樣均俟病痊之日該總督巡撫驗看具題送部引見仍發往原省以原缺補用至旗員身任綠營如有患病情事副將以下均准其回旗調理病痊之日由該旗咨部帶領引

見或以原官補用或以旗員補用於摺內聲明請

旨

一甫經授職尙未到任及分發揀發官員如有在京及中途患病不能赴任赴省者在京報明司坊官在外報明該地方官照例驗看出結報部准其回籍調理病痊之日原籍督撫驗看給咨送部引

見已授實缺者仍發往原省以原缺補用分發之員仍發原省試用至旗員補放綠營如有在京在途及在試用地方患病情事准其回旗調理病痊之日由該旗咨部帶領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三

見已授實缺者或以原官補用或以旗員補用揀發官員或仍發原省試用或以旗員補用之處於摺內聲明請

旨

一現任官員赴部引

見及因公抵京時遇有患病屆滿三月不能痊愈及已經引

見人員未及起程或旅店及在親屬處如有患病情事即在本城正指揮具呈該指揮即親往詳

加驗看出具切實印結申部告假在三月以內者均准其給假調養假滿痊愈之日即行起程報部查覈如告病假限已逾三月不痊者司坊官覆加查驗果係患病屬實再行出具印結申送該城御史轉咨兵部五品以上其題開缺准回籍調理病痊之日可否起用之處令原籍督撫驗看報部照例具題送部引

見仍發往原省以原缺補用至旗員身任綠營如赴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三

京患病告假在三月以內者令該佐領出具圖記片報部准其給假如逾三月不痊者令該旗都統委員驗看如果屬實咨部開缺調理如病痊之日堪以當差者由該旗咨部帶領引

見或以原官補用或以旗員補用於摺內聲明請

旨 一試用候補守備以上等官告病俱照現任官員之例辦理試用候補守備以上病痊之日

原籍督撫驗看給咨赴部引

見仍發往原省試用其發標隨營効力及發往隣省

試用之千總等官病痊該督撫驗看一面咨

部註冊一面給咨赴原省督撫試用至歷運

未滿三年隨幫武舉如有告病請事病痊之

日該督撫驗看一面咨部註冊一面赴幫接

運

一漢軍人員身任綠營副將以下衛千總以上

因患病回旗調理病痊之日由該旗都統驗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兵式 三

看送部帶領引

見仍發往原省以原缺補用營千總仍發往原省以

千總補用

一營千總把總老病告休不復起用外其一時

因病告假調理平日居官好人材尚堪驅使

者該將軍總督巡撫委驗確實取具委員及

專管官印結并病痊可否起用之處於咨內

聲明解任回籍調理堪以起用者俟病痊之

日該將軍總督巡撫考驗報部准其補用

一提督總兵告病不實本官照例議處失於查

察代為具題之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至副

將以下官員告病不實本官及驗看出結官

並加結之上司轉報之提督總兵具題出咨

之將軍各分別公私照例議處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給假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兵式 書

終養事畢及病痊起用人員原缺裁改請
旨另補

一武職終養事畢及病痊起用應行坐補原缺
人員如原缺業經裁改無可坐補者兵部將
該員原缺裁改緣由於帶領引

見隨摺內聲明請

旨或留部選用或發回原省以原官補用之處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欽定

陞署官員告病病痊分別補用

一陞署守備都司遊擊參將副將等官業已題
准於未經引

見之前因病題請解任調理其年力未衰平日居官
好者該督撫委驗確實出具切實印結聲明
病痊尙堪起用字樣照例准其解任調理仍
俟病痊之日由該督撫驗看具題送部引

見兵部於隨摺內聲明可否准以陞缺前往原省另

行題補抑或原缺坐補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欽定

軍營休致人員起用

一軍營奏請休致人員除因年老力衰休致者不復起用外其因一時受傷患病休致者將來傷病痊愈時可否准令起用之處該軍營大臣於原奏內先行聲明如果痊愈尚堪起用或由原籍或由原營令各該督撫就近親加考驗切實聲明專摺具奏如蒙

恩准再行給咨送部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試 事 欽定

律滿推陞官員經部調取始請休致降頂帶

二級休致

乾隆五十五年三月內奉

上諭嗣後文武官員年力就衰者如係呈請告休或將軍督撫提督等察出不能勝任即行奏請勒休方准以原品休致如有俸滿推陞經部調取咨來京時看出衰老情形始行具奏者除將該將軍督撫等交部議處外即將該員降頂帶二級休致欽此

將軍等議處例載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試 事 欽定

其奏應病休致等官不得用特參字樣

乾隆五十三年四月內奉

上諭據寶琳等將患病力衰協領等奏奏休致等語該二員或係患病力衰抑或殘疾均應照例原品休致之員並無罪過如何繕寫奏字樣况患病休致武職官員曾經出兵打仗受傷者仍應賞給俸祿今寶琳等將協領國星阿達松阿奏奏休致竟與奏奏獲罪官員無異寶琳等殊屬非是不曉事體除將寶琳等申飭外協領國星阿達松阿俱著休致該部知道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五

欽此

乾隆五十三年五月內奉

上諭據穆和蘭奏特參吐魯番佐領關保現患目疾呈請告假調理隨委協領那哩驗看該佐領二目朦朧不能視物且年已衰老難望痊愈請旨將該佐領革職等語關係因患目疾告假調理穆和蘭既委員驗看止係年老有病並無別項劣蹟應行參劾之處祇須照例勒令休致設其有出兵出力者尚有賞給全俸半俸之分何致參處耶乃於摺內用特參字樣此

係穆和蘭不諳事理輕重套用外省陋習殊屬非是著傳旨申飭嗣後各該處將軍奏贊等如遇所屬人員有貽誤地方公事舞弊犯科者自應據實奏奏若僅係年力衰邁患病不能供職者照例勒令休致不得仍用特參字樣即各省將軍督撫等於文武各屬內有似此年老患病之員亦當一體辦理毋得率用特參字樣欲見其辦事認真以致措詞失當也將此通諭中外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五

病痊等官起用驗看

一凡病痊及終養起用赴補人員均由本籍督

撫驗看如果精力不致衰庸雖年已六十三

歲照例出具考語副將以下衛千總以上給

咨赴部引

見營千總把總報部註冊發標補用倘年逾六十三

歲精力就衰難以勝任即行據實分別題咨

勒令休致其中有不甘廢棄情願來京引

見人員即照軍政六法人員情願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聖

見之例仍准給咨赴部引

見

綠營休致勒休旗員呈請差使

一旗員補放綠營如因年老力衰傷發患病呈

請休致回旗者續經調理痊愈自揣年力尙

強赴部呈請差使兵部將該員曾否出征打

仗年力尙健之處行令該旗查驗確實造冊

送部後即傳該員赴部考驗如果年力尙壯

弓馬亦可將應否帶領引

見

賞給差使之處具奏請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聖

旨如奉

旨允准即將該員帶領引

見恭候

欽定其勒令休致人員如有具呈請給差使兵部行

查該旗造冊報部覈其曾經出征打仗受傷

者亦准以可否

賞給差使之處具奏請

旨若未經受傷者即行飭駁毋庸查辦

世職官患病開缺

一世職官員患病該督撫委員確驗酌量給以假期總不得過六個月之限如六個月仍未痊愈將俸祿停止俟病痊當差之日起支俸如停俸至一年之後調養未愈不能當差令該督撫查驗實在情形如果殘廢即行開缺將應襲之人另請承襲如無應襲之人該督撫查明咨部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星

職不必註衛籍

一漢官得世職者不必註衛籍取具本籍文結支派宗圖給與

勅書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星

歸旗遠限

一八旗外任綠營職官因裁缺另補或緣事降革休致及丁憂事故應行歸旗者任內並無未清事件離任之後無論前任文職武職統限六個月起程回旗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即嚴飭該地方官催令起程照各省程途遠近定限大路有驛站者日行一站僻路無驛站者日行五十里自伊本任地方照站數里數按日計算扣定到京日期其有水陸處所願由水路行者即於起程之先呈明由某省水路聽其行走仍按原定限期計算到京俱咨報部旗查覈若無故不即起程及已起程而中途逗遛或不行進京而在他處居住或本身進京而家口在他處居住違限在三月以上者有職者照例議處已革職者交刑部治罪如實因患病或任內有未清事件難以起程者該督撫查明確實將不得已情由咨報部旗准其展限三個月如三個月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聖

限滿病尚未愈及事件未清准其聲明報部

再行展限倘展限滿後不即行起程有職者

按其違限月日分別辦理無職者交刑部分

別治罪至起程後行至中途患病及因風水

阻滯難行取具地方官印結報明部旗其應

展例限及違限處分亦照此例辦理至該地

方專汛官不速催起程如有一官及伊家口

在地方潛住者將專汛兼轄統轄等官及提

督總兵各按其潛住月日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聖

限期

例載處分則例

情由咨報部旗准其展限三個月如三個月

旗於歲底逐一繕摺奏

問

一值年旗承辦事件將已未完結之處每月一

次造冊移送稽察欽奉

上諭事件處都察院查覈至歲底將一年內已未完

結事件數目奏

聞後亦造冊送覈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七

漢員革職回籍

一在京漢官同籍如有罪名者限一個月起程

五城司坊官將起程日期報部外任漢官革

職離任交代完口即行起程不得過四個月

之限該將軍督撫提鎮等將起程日期報部

并俱知會原籍地方官倘違限不即起程三

月以上者將該員以照律治罪巡捕營并外省

地方專汛各官不於限內催令起程如有一

官及伊家口在地方潛住者將專汛官及兼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果

轄統轄並提督總兵均按其潛住月日分別

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限期門

至回籍人員如有患病難

行及中途阻滯逗遛等情該地方官查明報

部查覈其解任休致給假等官回籍聽其自

便

同族姻親迴避

一營衛武職官員有錢糧盜案考覈賢否之責所屬官弁雖服制已遠而同省同府聚族以處者俱令官卑者迴避至支分派遠散居各府籍貫迥異者毋庸迴避若在五服以內雖籍貫不同仍令迴避其外姻母之父及兄弟妻之父及兄弟并妻之姊妹夫本身兒女媼親女婿媼甥俱令官卑者迴避如有應迴避之缺不行申報迴避者照例議處

例或處分則例儀式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吏

若係八旗滿洲蒙古補用綠營武職所屬在五服以內者迴避五服以外者毋庸迴避

徵末旗員親誼較疎毋庸迴避

乾隆四十五年八月內奉

諭福康安奏同知穆靖安部司英偉俱係共曾祖堂兄例應迴避已飭令交代給咨赴部候補一摺已批該部知道外省徵員赴部另行銓補資斧頗為不易至滇省離京更遠且旗人親族甚多若徵末員弁以共曾祖之兄弟概令迴避未免轉滋煩擾該督係朕簡用之人自應秉公約束屬員不致稍有瞻徇除穆靖安英偉二員業經該督照例給咨應聽其赴部候補嗣後如有似此徵末旗員親誼較疎者止須奏明存案毋庸令其迴避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吏

千把總以下毋庸迴避

道光二年七月內奉

上諭蔣攸銛奏提督親族現任把總請毋庸迴避等語四川重慶中營把總桂吉係桂涵服弟夔州協左營把總向思釗又係兒女婿親均例應迴避惟該弁等皆由鄉勇入伍熟悉地方情形且營弁向由總督考覈桂吉向思釗俱著准其仍留本缺供職但不得擢署提標之缺如將來陞至守備再令照例迴避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兵式

五

道光三年二月內奉

旨兵部議覆沈添華奏稱千總沈鎮邦外委沈鎮南均係該提督胞姪例應迴避援案請旨等語浙江黃巖鎮標中營千總沈鎮邦左營外委沈鎮南著仍留本缺供職不得擢署提標之缺沈鎮邦係豫保註冊之員著專補該總督所轄之鄰省福建外海水師守備俟有缺出輪用豫保人員按奉旨之日先後掣補沈鎮南俟將來陞至守備時再令照例迴避餘依議欽此

上司屬員不准現任內結親

二同在一省之上司屬員概不得於現任內結

親違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儀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兵式

五

外省大員衰老同城大臣據實奏

嘉慶九年三月內奉

諭前聞張承勳年老有疾當經降旨將明俊補放杭州將軍令張承勳來京授為散秩大臣本日張承勳到京即奏稱途次感受風寒不能見面乞假數月在京調養可見張承勳老病屬實若無調回之旨仍在杭州觀望遲迴必致誤事而後已從前如提督珠隆阿藩司姜開陽等俱經朕訪知年力衰邁諭令開缺來京珠隆阿果屬龍鍾姜開陽旋即病故豈此等衰老之員必待朕一二訪聞酌量更換耶各省督撫將軍都統提鎮及藩臬大員俱有地方管伍專責安可容衰病人員日久戀棧致有貽誤廉混君上市恩僚佐不顧公事惟博私恩若本人自揣精力不能勝任即應具摺陳明而同城官員見聞更確尤當隨時奏聞乃近日相率姑容即經朕降旨詢問仍復含混其詞不肯遵行劾奏試思大員衰老多病眾所共見猶復曲為容隱其官階較小各員老病戀職及年雖強壯不能任事聲名平常者更不知姑容幾許於吏治

官方大有關係嗣後各督撫將軍都統提鎮等各發天良於所屬各員留心查察外其同城文武大員遇有年老多病及官聲平常者俱著據實具奏倘仍前徇隱袒護經朕訪問確切必當一併究治決不寬貸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嘉慶二十年十月內奉

上諭直省設立文武官員分寄職司有一官即有一官應辦之事若其人不能稱職或精力衰憊不足以副之則文官必致貽誤地方武官必致貽誤營伍朕勤求治理屢經飭諭文武各官力除因循怠玩之習若統率之大吏不加整頓一任衰老無能之員素餐尸位將安望其起顏振惰乎此次黃巖鎮總兵謝恩詔年力衰邁步履維艱經朕召見立予休致日前新任浙江按察使張暉吉亦以年力就衰降旨改授京秩總兵臬司皆例得陛見之員該管上司尙隱忍姑容不慮召對時經朕察看加以譴責則此外文職道府以下武職副參以下其衰病戀棧不加劾者不知凡幾矣此在督撫提鎮等或藉口於憫恤貧老恐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書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書

官懸斥卽全家失養此皆婦寺之仁政治疲怠實由
於此大半皆曠職濼官所繫於國事民生者甚大古
人一家一路之說誠爲深識遠慮豈國家設官分職
但爲參養衰老地耶此次汪志伊邱良功姑從寬免
其降調著通諭直省督撫提鎮務各激發天良於所
屬大小員弁實力察覈慎加甄別痛改沾名邀譽惡
習爲國培養良才整飭吏治如有將衰病之員濫留
充職者經朕察出或別經發覺必將該督撫提鎮實
予降調決不寬恕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差

屬員年老察覈糾參

嘉慶二十二年七月內奉

上諭蔣攸銛奏廣東雷瓊鎮總兵洪鰲年力就衰請旨
勒休一摺國家備用督撫大吏統轄文武所屬官員
如有年力衰頹才不稱職者俱當留心查察據實糾
參嘉慶二十年曾經通飭茲蔣攸銛於雷瓊鎮總兵
洪鰲衰老無能卽行參奏雷瓊距省城較遠該督尙
能體察不肯姑容較之衡齡與藩司習振翎近在回
城乃於該藩司老病昏庸有心徇庇匿不奏聞二人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差

相提並論其公私明闇豈不大相懸殊嗣後各督撫
於所屬文武官吏務當認真考察而於藩臬提鎮大
員尤當秉公察覈不可瞻徇情面聽其貽誤地方雷
瓊鎮總兵洪鰲著卽勒令休致欽此

覈實保劾

嘉慶二十五年九月內奉

上諭各直省督撫所有兩司道府州縣以及營伍員弁內如有實在才德兼優認真辦事者著出具切實考語密摺保奏歷任後除公罪不議外若作奸犯科身罹私罪惟該原保之督撫是問如有貪婪不法以刻為明或年老昏憤不能辦事者亦著據實參奏不可任其尸祿有害民生爾督撫等均受

皇考深恩簡用封疆大吏宜各矢公忠為國為民慎毋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五

虛應故事以副朕整飭官箴任賢去邪之至意特諭欽此

督撫不得遇事濫請議敘

嘉慶二十二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御史孔傳綸奏請飭禁督撫遇事濫請議敘一摺所奏是國家賞以勸功原以策勵人材懋獎勲績然賞不可濫若冒舉倖邀轉失循名責實之義近日各督撫於地方官應辦事務往往鋪張聲敘為屬員乞求恩澤甚至率獲一二尋常案犯輒登之薦舉實屬冒濫著通諭各督撫務當正己率屬勿存市恩干譽之見果有循良卓著勞績優邁之人准其據實保薦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美

若一切循分應為事件概不得懇請甄敘如有仍前濫保者除所奏不准行外仍將該上司懲處不貸欽此

揭報劣員

一 提督貪婪劣蹟昭著該總督知情不行糾參
總兵貪婪劣蹟昭著該提督知情不行糾參
發覺審實將提督無論同城不同城照例議
處若劣蹟未經昭著不知情失於覺察者分
別同城不同城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
交吏部議處

一 副將參將以下大小各官貪婪該管兼轄統
轄各官不行詳揭經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五

兵題叅者審實之後係該管各官知情者無
論同城不同城將親標該管官及兼轄統轄
官照例議處如實係失察將親標該管官及
兼轄統轄分別同城不同城百里內外照例
議處 例載處分則

一 屬員貪婪該管各官已經揭報而該總督巡
撫提督總兵等徇庇不行糾參將提督總兵
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該管各官免議總督
巡撫交吏部議處

一 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題叅劣員不將未
經揭報之該管官職名指叅者照例議處 例
處分則 例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考劾門

一 官員互相訐告該管各官遲誤不行申報及
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訪聞行查又查報
遲延或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密行訪查
之時該管官有意消弭不行揭報或洩漏風
信以致本員有自盡脫逃等事其自盡官員
如有威逼致死情由經部行查取具妻子口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六

供審問情真證據或該管官未奉將軍總督
巡撫提督總兵飭委即將屬員提拏羈候者
均各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一 貪劣官員經科道糾參或別經發覺款贖審
實之日查係該管兼轄統轄各官知情不行
揭報無論同城不同城各照例處分失察者
按其同城不同城百里內外照副將參將以
下各官貪婪該管各官不行詳揭之例分別
議處其將軍提督總兵知情及失察者照前

例統轄官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

交吏部議處

一署印官不揭報劣員如任事尙未及一月者免議一月以上者與實授官一律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李

誤揭屬員

一該管上司將所屬官員經營事件並日不行查明錯開揭參并地方遇有失察等項案件該管官先已奉差公出及調署交卸離營或非本任所轄上司不加詳查率行開參將申報上司及轉詳提鎮等官各照例分別辦理本官原議各處分均予開復該上司誤揭屬員由部題明處分之後始行查出申明更正者除被議本員開復外將申報上司及轉詳官並提督總兵仍照本例議處如誤揭之後未經由部題准處分即行申明更正者由部題明免其議處如將不應參之官誤行題參未經處分經部查出者申報轉詳提鎮等官照例分別辦理以上各條如係提督總兵自行參奏非由各該管上司申報錯誤者提督總兵即照申報上司之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考勅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李

率行題奏

一革職降級等官稱伊罪冤枉控告原系總督

巡撫提督總兵者該上司查明果有冤枉方

許詳報總督巡撫提督總兵代為陳

奏如代申官將並無冤枉之事扶同捏訴或被其

朦混實不知情以及率行題奏之提督總兵

各分別議處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若將並

無冤枉之事未經詳查率行咨部者將出咨

之提督總兵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奎

撫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一

綠營

公式

欽奉

諭旨張掛曉諭

譯漢查照同文韻統

回民犯案本內書寫係某處回子

妄行條奏

妄稱密奏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目錄

含糊參奏

應奏事件請部示

遲誤

表文

奏本樂用題本

議敘議處分別文武官階列名

查覈各省督撫年終各項彙奏

特旨交議事件不得歸入彙題

分別單題彙題

本章錯誤
本章貼黃互異
用印錯誤遺漏處分
印信模糊錯誤
禁止空白印信
步軍統領衙門隨圍鈐用
行在兵部印信
停止事件
停止遺本薦官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目錄 二
密封事件
請領關防限期
會同具題
暫行代管印信毋庸重複具題
越俎具題
遺失襲官
勅書
案件假手書史
漏報回任起程日期

違例給牌文
慎重河防
委理河工私回
甄別年老將弁
營千總三年甄別
貴州世職考驗甄別
江蘇等省世職考驗甄別
浙江省世職考驗甄別
陝甘二省世職考驗甄別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目錄 三
廣西世職考驗甄別
湖廣世職考驗甄別
衛千總俸滿甄別領咨托故耽延斥革
衛千總三年甄別
北河東河千總保送分別營衛
水師員弁保送陞遷考驗技藝
閩浙等省駕送奉天金州天津戰船
保送參將等項候陞人員甄別
解任之員有慮革職審訊者即行提訊

在籍徵員咨部斥革

千把等官咨部降革

官員告休

官員銷劄

事故人員不准朦混更名

失報事故

遲報事故官員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目錄

欽奉

諭旨張掛曉諭

一恭遇

諭旨內有宣示中外知之者該提督總兵等衙門俱

刊刻謄黃張掛曉諭如不行宣示照經手遺

漏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一官員將欽奉

上諭及

特旨交辦事件並尋常事件遺失遺漏者均照例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五

處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譯漢查照同文韻統

乾隆五十八年五月內奉

上諭本日刑部具題直隸建昌縣盜犯強劫傷人一案內夥犯巴雅爾虎一名閱清書並無錯誤而漢書誤作巴眼爾虎是何言耶自屬譯寫之訛巴雅爾虎乃蒙古語喜悅之詞今乃以雅作眼實屬不成文理各督撫雖不能曉蒙古語義但同文韻統一書久經頒發各省通行在案該督撫於此等題奏事件自應詳細對音期無錯誤乃該督既牽引譯寫而刑部亦不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六
加改正遠行照繕具題俱屬疎忽著通諭滿洲蒙古交涉事件各將軍督撫嗣後於對音人名地名務宜查照韻統譯寫毋得似此舛訛致成笑話欽此

回民犯案本內書寫係某處回子

嘉慶二十年六月內奉

上諭吏部具題據熱河都統咨議處前任建昌縣知縣廣慶於所屬地方賊人拒捕搶去馬匹等物一案本內因賊犯係屬回民書寫回賊字樣太不成話各省辦理搶劫之案如賊犯係屬回民祇須於案供內敘明賊犯某人係某處回子何得捏寫回賊二字致乖文義著通行飭禁吏部據咨具題未經更正著傳旨申飭其原文率行書寫職名著查明交部察議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七

妄行條奏

雍正九年九月內奉

上諭前經署江西巡撫張坦麟條奏請將南昌府新建

縣之吳城鎮改隸南康府星子縣管轄經部議准行

在案今據本地士民連名具呈均稱未便從前張坦

麟冒昧陳奏妄事紛更甚屬不合常見督撫提鎮等

於蒞任之初或輕聽人言或自憑臆見率爾具奏更

改舊章而不計其事之永遠可行與否及至再經條

奏仍復成規已多費曲折地方官民未必不受更張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八

之擾累嗣後文武官員等倘有將地方不可施行之

事妄行條奏舉行經後人復請更改者將原奏之人

交部議處倘原奏本是而後人妄行指摘或有意翻

案者經朕察出亦必從重處分將此永著為例欽此

議處例載處分
則例本章門

妄稱密奏

官員陳奏事件如有不係密事妄稱密奏借

公行私將私事具奏及題奏本章有不應密

而密者各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九

含糊參奏

一 內外武職大臣糾參屬員必將應參之事備列款蹟或無款可列亦必將應參情由據實指出具奏如有不列款蹟不據實情含糊參奏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考劾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子

應奏事件請部示

一 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請示咨報之案若係必須奏請之事無論應准應駁兵部即據咨議准議駁具奏並將不行奏請之提督總兵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木章門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子

遲誤

表文

一 提督總兵將慶賀

表文舛錯遺漏遲延以及用印歪斜模糊顛倒并

失用印信繕寫不工漏列職名及破裂染污

者均各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七

奏本槩用題本

乾隆十三年十一月內奉

諭向來各處本章有題本奏本之別地方公事則用
題本一已之事則用奏本題本用印奏本不用印其
式沿自前明蓋因其時綱紀廢弛內閣通政使借公
私之名以便上下其手究之同一入告何必分別名
色著將向用奏本之處槩用題本以示行簡之意將
此載入會典該部通行傳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七

議敘議處分別文武官階列名

乾隆二十七年三月內奉

上諭吏部議處安寧等失察水手生事一案已有旨分別議處至原參摺內將冠軍使常恒列於中書陸耀之前本無謬舛而部本拘例顛倒書寫將中書列於冠軍使之前可謂無識膠柱如云此因吏兵二部會稿所致果爾則文職丞倅等可列於武職提鎮之上乎嗣後除疎防等事文武自為一條者仍應行按次分敘其文武同屬一事一案者俱按官階為後先以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古

昭秩序欽此

查覈各省督撫年終各項彙奏

乾隆四十九年二月內奉

上諭各省督撫等年終彙奏事件向由軍機處將有無遲延遺漏查明具奏原以專責成而重考覈但該督撫等奏報發抄後各部院不過照常彙題存案備查而軍機處名為彙總實不過循例奏明仍屬具文於覈實辦公之道均屬未協即如各省拏獲命盜各案已未結數目及盜竊案已未緝獲記功記過各款該督撫等均於年終彙奏一次但此等案件如果事隔數十年實在無從督緝竟應查明酌予開除以清塵案其餘未結未獲各款自應分別款案定以處分庶承辦之員自顧考成俱知上緊辦理依限完結而督撫等亦不能以一奏了事嗣後各督撫年終彙奏各項均著各部院衙門詳悉查覈彙送軍機處覆加考覈於三月間彙齊辦理具奏如各該部有疎忽遺漏軍機處又不能詳加覈正經朕看出惟軍機大臣是問欽此

特旨交議事件不得歸入彙題

嘉慶九年六月內奉

諭昨據兵部彙題武職官員尋常事件處分本內有因失察護軍新德納在道旁叩關將護軍統領扎郎阿等分別議處一案此案係本年正月間事三五日內即經刑部訊結咨交兵部並經扎郎阿具摺自請議處降旨交部該部自應即時查議具題此內即有查取參領等官職名該旗營近在同城何難於數日內查覆過部乃延至半年之久始彙入承緝盜案等項處分案內一併具題太屬遲緩可見各部院衙門諸事因循懈弛案牘久懸京中向如此疲玩無怪乎各直省相率效尤不知振作殊非敬慎辦公之道嗣後奉旨特交議處事件均著改用摺奏其應行查核議抵等項吏兵二部均有冊檔可稽無難立限查明聲請其中或有輾轉咨查及查取職名之處即於摺尾聲敘明晰俟咨覆到日即行具題毋得任意遲逾其尋常事件應照例彙題者亦不得過於延緩所有辦理議處扎郎阿一案遲延之兵部堂官除新調各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共

員餘俱著傳旨申飭仍交部察議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嘉慶十年六月內奉

上諭據兵部彙題議覆盜案等項尋常事件一本向來吏兵二部於此等議覆各案俱歸入彙題本內或十日具題一次或十五日具題一次即遇有特旨交議事件亦並不另本題覆以致本內臚列案件紛繁多者篇幅盈尺少者數百頁朕披覽章疏固不厭繁多而部中於應辦事件積壓遲延久懸案牘殊非慎重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止
辦公之道即如本內議敘司鑰長舒隆阿拿獲書吏陳瑞華偷盜印冊一案係於三月十六日經奕紹具奏奉旨特交議敘之件迄今已閱三月始據歸入彙題案內議覆實屬任意遲緩試思此等議敘案件非如議處各案尚須輾轉咨查致稽時日者可比閱所議寥寥數行何難即時議上且議請將舒隆阿給與紀錄一次之處亦未為允協舒隆阿著改為紀錄三次所有兵部堂官著交部察議承辦司員交部議處以示懲儆嗣後吏兵二部於尋常交議案件固不得

憲後遲延若遇有特旨交議案件或專摺具奏或另
為一本及早議覆不得歸入彙題本內併案辦理以
致因循延擱若再有特旨交議歸入彙題者該堂司
各員一併嚴議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試 太

分別單題彙題

一五品以上等官遇有諱盜及謊報減報盜數
并諱盜為竊誣良為盜及錢糧捏報乾沒侵
欺挪移朦混并馬政驛站屯糧奏銷應敘應
處漕糧掛欠關繫革職降調告病勒休開缺
等事及二品以上官員降革留任開復并降
調革職告病告休勒休均逐件題覆應行開缺者以
題覆奉其餘一應城內城外道路村莊
失事初參限年緝賊及限滿再限一年緝賊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試 太
與獲賊一半以上免議并

赦前承緝盜案及監犯越獄以及正雜錢糧初參限
滿承追督催各官應降俸降職罰俸戴罪督
催參將以下告休以揭帖到部之日先行開缺千把微員
降革等項一應尋常事件俟十五日彙題一
次其驛站馬政錢糧違限并限滿未完文職
經該管總督巡撫題參兵部照該總督巡撫
所題違限月日未完分數將文職各官職名
移咨吏部具題至此等彙題事件如係本月

內到者俱於次月內兩次彙題完結其中或
情節未明應行駁查者兵部移咨該總督巡
撫查明咨覆到日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寺

本章錯誤
一 提督總兵等題奏本章內錯寫官銜或從旁
添字或錯字或擡頭錯誤者各照例議處
處分則例 本章門 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一 公式 寺

本章貼黃互異

一 提督總兵本內緊要字貼黃內遺漏或貼黃

內所用之字本內遺漏或冊疏互異者俱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程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三

用印錯誤遺漏處分

一 內外武職衙門往來文移差票傳單及呈報

上司事件俱鈐蓋印信如有倒用印信或漏

用印信並署事官及兼管官員錯用印信者

如提督兼署總兵應用總兵
印信而錯用提督印信之類各照例分別議

處 例載處分則
例印信門

一 武職員弁妄用印信關防條記於私書手本

並田房稅契等項擅用關防鈐記條記鈐蓋

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印信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三

一 武職各官將定例後事件作為定例以前年

月日期用印給與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印信門

印信模糊錯誤

一官員印信模糊未經請換或請換而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據詳不即咨題各照例分別議處其應繳舊印於開用新印日起限四個月內繳部如有違限照例覈議

一武職各官領受印信關防及官刻圖記鈐記條記之時如所刻印文錯誤即行呈明更換若錯誤之處未經查出被人查出者將領印之員并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印信門

書

禁止空白印信

一武職文移俱鈐用印信關防條記編號一應空白嚴行禁止倘有攜帶鈐印空白文冊以備另繕事發將用空白之員及失於查察之該提督總兵照例分別議處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其封印前一日准用空白文移封套并牌劄等項酌量件數存貯內衙以備緊要事件填用仍各登記號簿詳慎檢查於開印時將所存件數驗對銷燬如官吏藉端作弊交部治罪其該上司失於查察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印信門

書

步軍統領衙門隨圍鈐用

行在兵部印信

一 遇

皇上巡幸隨往之步軍統領衙門有應行事件即鈐

用

行在兵部印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奏

停止事件

一前任官題准事件續經停止後任官未經查

明照舊遵行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公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奏

停止遺本薦官

一總督巡撫提督總兵不得於遺本內薦舉所屬武職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美

密封事件

一凡關涉緊要之事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本官將副本揭帖用密封字樣封固投遞通政司其有緊要事件及緝拏人犯之案移咨各部院亦密封投遞在京各部院有緊要事件移咨各省督撫提鎮亦密封遞發該督撫提鎮親拆收貯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以及屬員往來公文亦將緊要事件密封投遞各本官親拆收貯如將應密之事並不密封以致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美

漏洩者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請領關防限期

一各省武職應領印信關防經部題准均以接准部覆之日限四個月內領取提督總兵專派員赴部呈領副將以下詳明督撫派員或附差便委員咨領如逾四個月之限不派員呈領之提鎮及不行詳明請領之副將以下等官均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印信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三

會同具題

一提督總兵具題之事不合者承行具題官員與列名具題官員照例分別定議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將會議事件尚未會同書題違稱合詞題覆者將提督總兵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本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三

1. 2. 3. 4. 5. 6. 7. 8. 9. 反文小

暫行代管印信毋庸重複具題

嘉慶五年三月內奉

上諭荆州將軍弘豐副都統海興阿題報接印日期各

一本殊可不必向來督撫因公離省為時稍久者具

題交代若帶印公出未離本省即無交代印篆之事

今弘豐惟帶兵協剿尚在湖北境內即帶印前往未

為不可且既奏明將印信交與海興阿代管亦何必

復行具題實屬重複嗣後有似此代管印信為時不

久業經奏明者均毋庸具題以歸簡易著為令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三

越俎具題

一提督總兵將總督巡撫職掌事件擅自題請

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本章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三

遺失襲官

勅書

一官員將襲官

勅書遺失或當即具報或隱匿不報分別議處例載處分

則例封磨門 其被水火盜賊燬失查有實據者免

其議處仍准題請重給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一兩

案件假手書吏

一凡營員一切案件如有不自作主張假手營

書字識致令作奸者照例議處該管上司按

其徇隱失察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

撫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三

漏報回任起程日期

一武職一二品大員赴京

陛見回任時將起程日期遺漏呈報者照例議處

處分則例
儀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美

違例給牌文

一職任官員違例填給牌文給與不應給之人

者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印信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美

慎重河防

嘉慶二十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御史蔣雲寬條奏慎重河防一摺所奏俱是各省沿河設立應派員弁原應駐居堤所常川保護若僅於大汛時駐工防守平日在其偷閒遠離汛地則兵夫等無所統束亦必相率走避一切防範之具盡成具文著各該河督嚴飭各員弁無論是否汛期均督率兵夫巡邏堤岸如有擅離汛署者指名嚴參以重職守其河營兵丁例有定額平日應責令學習埽埝並填補溝窩堆土植柳等事以習勞苦若空缺不補一遇險工不敷差委現募民夫應役豈不坐致貽誤著該河督嚴行查察均令挑補足額以裕巡防至沿河工段平時雖分界址遇搶險時皆當不分畛域并力防護倘值溜勢改趨本汛官力難兼顧其上下汛官卽應督率兵夫幫運料物彼此互相策應方能不失機宜若旁觀推卸致誤要工查明一併參處示懲該御史又稱各處兵夫築堤有卽在堤脚下刨挖取土者修堤取土應在十五丈以外本有定例若近堤

刨挖日久堤身單薄何以抵禦洪流並著該河督嚴申禁令責成應派員弁認真稽查有犯必懲以固堤防而重修守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表

委理河工私同

一衛所官員委理河工私自潛同以致衛夫星

散者照例議處戴罪督催工完之日開復

處分則例
河工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罕

甄別年老將弁

一各省副將以下營衛守備以上等官除材技

庸劣巡防疎懈者該督撫隨時糾參外其尋

常供職之員年屆六十三歲令該管督撫提

鎮等嚴加甄別將年力就衰者即行勒令休

致如有精力尚健堪以留任者該督撫提鎮

出具切實考語保題留任至三年後再行甄

別一次年力已衰題請勒休其精力尚健仍

堪留任該督撫等出具考語保題聲明送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罕

引

見可否留任恭候

欽定其營衛千總及河營協辦守備年力就衰均隨

時咨部勒休其年至六十歲尚堪供職者展

至六十三歲再行甄別如仍堪留任給咨送

部引

見可否留任恭候

欽定若該督撫等將以上各員精力已衰不能訓練

操防濫行保留或保留後因其已准留任稍

事姑容別經查出即將該員勒休原保之提

督總兵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考劾門濫行保留屬員條

為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營千總專以操防

為重年至六十六歲以上不准再行留任致

滋貽誤至衛所千總職任漕運河營千總協

辦守備職任河務工程不專事騎射六十六

歲以上實有精力強健辦事熟諳者仍准保

留均於咨內聲明送部引

見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聖

欽定

營千總三年甄別

一各省千總六年俸滿各該督撫等考驗人材

弓馬不堪年力衰頹者分別勒休斥革其保

送回任候題候推各員每屆三年甄別一次

若考驗人材弓馬可觀咨部註冊仍留候題

候推如弓馬中平題補降為候推候推降為

留任如俸滿留任之員該督撫於屆三年甄

別時考驗弓馬練習較前奮勉堪薦保送者

給咨送部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聖

見兵部於隨摺內聲明將曾經出兵者發回原任俟

本省題補守備缺出揀選題補未經出兵者

發回原任候推俱換給劄付其引

見時將應否發交巡捕營當差之處一併聲明請

旨恭候

欽定 雲南貴州廣東廣西福建等五省年滿千總引

及別情不能遠離兵部於覆奏時聲明請如

至六年二次甄別時仍係留任者出具考語

送部引

見可否准其留任之處恭候

欽定

一候題候推人員內如屆甄別時實在行走勤
奮弓馬漢仗出眾者准該督撫出具考語咨
部將候題人員改為即用候推人員改為拔
置題補註冊毋庸送部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留

貴州世職考驗甄別

道光三年四月內奉

旨兵部議覆雲貴總督明山等奏黔省隨營世職赴
滇考驗請就近交貴州巡撫甄別一摺黔省雲騎
尉恩騎尉各世職向例於未經補缺之前每屆三
年甄別均歸總督考驗惟該省各標協營距滇遙
遠該世職等長途跋涉需費較艱自應量加體恤
以歸簡易著照部議准將雲騎尉恩騎尉各世職
三年甄別俱由貴州巡撫就近考驗弓馬分別應
留應斥據實報部至雲騎尉揀選補缺仍著赴滇
交總督考校恩騎尉應補千總著照各營千總補
缺之例以營分遠近歸巡撫提督考拔此外兩江
閩浙兩廣湖廣陝甘等省隨營世職有與總督所
駐省分較遠者著各該督撫體察情形悉心籌議
具奏到日交部再行覈辦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武 留

江蘇等省世職考驗甄別

道光三年七月內奉

上諭兵部議覆孫玉庭等奏江蘇等省世職人員各就本省考驗甄別一摺江蘇安徽兩省雲騎尉恩騎尉世職人員於未經得缺之前每屆三年甄別仍照例隸督標者歸總督考驗隸撫標者歸巡撫考驗其安徽省隸各鎮協標之隨營世職相距總督駐劄處所本屬隔省往返較遠該省巡撫兼提督銜嗣後該世職等三年甄別著照雲貴等省之例准其改歸安徽巡撫就近考驗弓馬據實甄別報部仍令該撫移咨總督查覈至江蘇省提督駐劄松江凡附近提督鎮協營分著即就近由提督考驗甄別移咨總督查覈報部其附近總督鎮協各營如隸提標之江寧城守協並京口協鎮江揚州等營均距總督衙門甚近若令前赴松江考驗再送總督衙門甄別往返千餘里殊滋勞費著即逕送總督考驗甄別知照提督備案不必因隸提標再由提督考轉其雲騎尉補缺仍照例由總督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舉

考選恩騎尉例拔千總仍視營分遠近分別各歸督撫就近考拔以昭覈實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舉

浙江省世職考驗甄別

一浙江省雲騎尉恩騎尉世職人員於未經得
缺之前每屆三年甄別除温州處州二府離
閩較近仍由總督隨時考驗外其浙江之杭
州嘉興湖州寧波紹興台州金華衢州嚴州
九府所屬水陸各標協營候補世職三年甄
別統歸浙江巡撫就近考驗弓馬分別應留
應斥據實報部至各世職補缺仍照向例考
校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兵部 吳

陝甘二省世職考驗甄別

一陝甘二省各標協營雲騎尉恩騎尉候補世
職人員三年甄別原發督標者由總督考驗
原發陝西撫標者歸巡撫考驗至陝甘二提
標及陝西之西安漢中延綏陝安河州甘肅
之涼州寧夏西寧肅州九鎮並烏嚕木齊提
標巴里坤鎮標統歸各該提鎮就近考驗分
別應留應斥造冊送交總督覆覈各部仍於
輪應補缺時照向例考選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兵部 吳

廣西世職考驗甄別

一廣西省隨營雲騎尉恩騎尉世職人員於未經得缺之前每屆三年甄別原發撫標者由廣西巡撫考驗甄別咨部外其提鎮等各標協營雲騎尉恩騎尉世職人員三年甄別亦統歸於廣西巡撫就近考驗弓馬分別應留應斥據實報部仍於考驗後咨部時一體咨會總督衙門存案至雲騎尉恩騎尉各世職揀選補缺時仍俱由總督考校拔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五

湖廣世職考驗甄別

一湖廣省三年期滿保送發回本省之雲騎尉恩騎尉各世職隨營効力未經補缺之前照向例於總督提督查閱營伍時與各營備弁一體考拔隨時甄別俟查閱營伍完竣時該督等即將該世職甄別應留應斥應休之處造冊送部以備查覈至各世職年已及歲發標學習除湖北省就近由總督考覈外其湖南省由巡撫就近驗看具題分發附近標營由該管鎮將勤加訓練至三年期滿分別保送仍由總督考驗出考給咨送部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五

見其兩省學習期滿業經保送之雲騎尉遇有應補守備缺出由總督通行調考揀選拔補恩騎尉輪補千總各按營分遠近歸總督巡撫提督考拔至湖南省承廕七八品監生情願投標効力驗看發標五年期滿分別以把總外委揀選拔補由巡撫就近驗看

衛千總俸滿甄別領咨託故就延斥革

道光三年九月內奉

上諭魏元煜奏覆查衛千總久逾俸滿甄別一摺前因兵部查奏衛所各員弁有遲逾年久未經按例咨報俸滿甄別恐有戀缺規避情弊降旨令魏元煜詳細確查茲據該漕督查明衛千總俸滿甄別向係漕督衙門扣算日期並不由該弁呈請所有捐陞守備之千總田治邦等六員儘先陞用之千總楊壽春等一員歷屆未經甄別尚無不合千總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五

蕭濤等六員辦理均尚勤慎惟俸滿時並不依限領咨實屬違例蕭濤劉權本田青濤蔡廷瑞德楞額孫文注俱著查明遲延月日交部議處千總張京魁現已赴部英林著歸入今冬甄別毋許再遲其歷任辦理遲延之漕運總督著遵照前旨查取職名分別議處嗣後衛千總歷俸月日著照漕標綠營之例由漕運總督衙門扣算年限於俸滿後勒限三個月考驗給咨並將給咨日期先行咨報部科以備稽覈倘該員弁等仍有託故就延立即

斥革示懲該部知道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六

五

衛所千總三年甄別

衛千總俸滿分別營衛後每屆三年甄別一
次該督考驗年力精強辦事熟悉弓馬可觀
者留任候陞年力尚壯辦事熟諳弓馬平庸
者留任停陞如係俸滿留任之員該督於屆
三年甄別時考驗年力壯盛弓馬可觀辦事
熟悉堪膺保送及完糧議叙應陞調取引
見人員該督咨送兵部帶領引

見於隨摺內聲明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恭候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聖

欽定至年屆六十三歲精力就衰者休致精力壯健
漕運得力者該督出具考語送部引

見可否准其留任恭候

欽定其候推千總及留任千總二次甄別均照營千

總二次甄別之例辦理

一衛千總分別營衛後屆甄別時有應拔置先
用者該督出具考語保送咨部註冊每年祇
准保送一人如無堪以拔置者停其保送

北河東河千總保送分別營衛

乾隆五十三年四月內奉

上諭向來山東河營汎弁有俸滿保送分別營衛陞用
之例而北河額設千總向無此例未免偏枯嗣後北
河額設千總已屆俸滿如果有防汎實心奮勉出力
者著照山東河營汎弁之例照例分別等第送部帶
領引見欽此

一直隸山東河營千總俸滿并三年甄別保送

到部兵部復加考驗如果人材出眾熟諳河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武 聖

務能嫻騎射者帶領引

見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之處恭候

欽定如年力精壯諳練河務不能弓馬者於引

見隨摺聲明或以衛缺用或回源任以河營守備題

補之處恭候

欽定

一山東濟寧泇河二汎管河千總五年俸滿并
三年甄別該河督照各省千總之例詳加考
驗如有防汎實心奮勉出力堪膺保送者出

具考語給咨送部兵部帶領引

見或以營缺用或以衛缺用之處恭候

欽定其年力未衰尙堪造就者准其留任庸劣衰邁

者勒令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一 公式 案

水師員弁保送陞遷考驗技藝

一內河外海水師千總俸滿後甄別該督撫提

督詳加考驗保送赴部兵部帶領引

見於隨摺內聲明請

旨發回原任以水師守備題補其外海水師千總俸

滿時該督撫提督發交隔營統巡大員帶領

出海試驗如果嫻習水務准其保送若本營

濫行保送及隔營扶同濫保者卽行查參均

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考勅門至將備等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案

官遇有陞遷亦將水務各項技藝一體考驗

不得專較騎射若各項技藝並無一長足錄

卽停其陞轉勒限一年演習一年限滿仍不

能熟習者卽分別予以降革弓馬尙屬可觀

准其改撥陸路

閩浙等省駕送奉天金州天津戰船

一閩浙等省製造戰船總督遴選幹員出具考

語派委駕送奉天金州天津水師營交收妥

協事竣赴部兵部奏請帶領引

見可否照豫保之例註冊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兵部

奏

保送參將等項候陞人員甄別

一保送參將遊擊都司守備等項候陞人員每

屆三年甄別一次如至二次甄別尚未陞用

仍請留任候陞者該督撫出具考語給咨送

部引

見應否准其回任候陞之處恭候

欽定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兵部

奏

解任之員有應革職審訊者卽行提訊

嘉慶二十二年五月內奉

上諭各直省大吏叅奏職官有請旨解任者皆因案在疑似之間虛實未定是以祇令暫離職任以備質訊如審明該員並無不合或雖有應得處分不過止於降罰未至革職者仍卽奏明令該員回任聽候部議若案關重大業經訊有端倪並事涉賊私衆供有據惟該員尙未承認者如昨日胡克家所奏署丹徒縣知縣楊超鐸早經奉旨革職又復奏請拏問似此往返延挨豈不與該員以彌縫之暇實爲外省疲玩惡習嗣後凡先經奏請解任之員有應革職審訊者該督撫一面先將該員革職一面專摺奏聞不必候旨卽行提訊以杜因循而成信讞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李

在籍微員咨部斥革

一在籍武舉候選守禦所千總衛千總等微末職銜有把持公務武斷鄉曲一切犯法等事應革職審訊者該總督巡撫一面究審一面將革職之處咨部奏

聞如審係無辜卽將本人咨部具題開復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二

公式

李

千把等官咨部降革

一千把營弁如因一時患病弓馬稍疎而平日當差勤謹或年力尚屬精壯及差使偶然有誤而弓馬尚甚造就者督撫咨部降補兵部覈明即准其降補以觀後效如弓馬竟屬生疎操演鎗箭均不到靶及怠惰偷安不堪調撥者雖督撫咨請降補亦一體令其斥革不准降補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奎

官員告休

一官員因年老患病呈請休致該督撫提鎮查驗屬實報部准其原品休致若非自行呈請係該管上司揭報者俱勒令休致至外委官如有年老患病呈請辭退者俱准其辭退如非自行呈請即勒令休致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奎

官員銷劄

一功加官員病故及緣事革職老病告休者咨報兵部銷劄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查

事故人員不准朦混更名

嘉慶二十二年四月內奉

上諭國家用入行政首防蒙蔽在廷大臣皆當侃諤直言不避嫌怨以助朕明目達聰之治即如此次軍政正藍旗漢軍卓薦之叅領順祥即係從前不准保舉副都統之李履順該員改名冀圖朦混而本旗之都統副都統遂從而登之薦牘考驗之王大臣復不加查察即有知者亦或伴為不知惟恐人怨設非成格據實入奏則該員竟以作偽復邀陞用成何政體乎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查

朕因思李履順現任旗員近在京師尚有此改名朦混之事其直省文武各員似此奉旨不准保陞及曾經獲咎不准捐復並奉有特旨永不敘用者恐改名朦捐旨考之弊俱所不免其如何酌定條例將此等人員禁止改名如有私改弊混發覺作何治罪之處各該部會議具奏欽此

酌定議處各條俱詳載處分則例公式門

失報事故

一、營衛官員將候選官初授官病故情由遺漏轉報或由部提審對質之官遺漏報明經部選給與劄票後始行補報或申報情由舛錯或未報上司詭稱已報或已報上司上司遺漏申報或上司將已報情由不行承認推諉屬員者均各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如候補候選等官病故家屬未經具報者該管官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奏

遲報事故官員

一、現任官員病故該管官稽遲未報及員缺遺漏申報並現任官員潛逃失察或隱諱不行申報者各照例分別議處候補官員脫逃亦照此例辦理例載處分則如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二 公式 奏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三

將營

禁令

陵寢禁止種地樵採

陵寢後龍風水禁內失察偷砍海樹議處拏獲議敘

青椿界外居民田畝不准續增

禁止官員蓄養優伶

嚴禁官員虧空

發遣旗人太監等沿途滋事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目錄

禁止外省官員署內設立管理雜務之人

外官不許謁見王公

大臣官員不得與太監交接

應行正法人犯不卽正法

兵丁偷賣營中器械

嚴禁匪徒假借官親在外滋事

隨任子弟親戚干預公事

嚴禁屬員護送上司眷屬

嚴禁官兵妄拿民人

嚴禁私設班館

嚴禁大臣官員勒索

禁止攤扣月餉

禁止武職濫役兵丁

呈遞奏章不得擅自撤出

同日拜發之摺不得分日呈遞

禁止武職違例坐轎

禁止官員進貢

嚴禁放官吏債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目錄

嚴禁外省文武官員規避事件

嚴禁私役遣犯

嚴禁換帖燕會無故上省

禁令屬員購買物件

收受屬員門包等項處分

餽送禮物

屬員詳揭上司抑勒

軍政科派

引

見官藉端科斂所屬官兵

因公科斂

給價不速

挾制官府報復私讐

擅受民詞

叅後訐告

曾辱官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三

陵寢禁止種地樵採

陵寢有關風水地方豎立紅椿外留火道二十丈禁止

樵採種地守口弁兵不時巡查如有縱民犯

禁及自犯禁限者照違

制律從重治罪如該管上司失察弁兵縱民樵採并

失察弁兵自行犯禁樵採者均照例分別議

處其火道以外聽民自便各口樵採種地民

人領取地方官印票守口官弁驗票放行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四

季報部查覈如有夾帶違禁貨物守口官弁

明知故縱或失察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則例禁其給票驗票書役兵丁有需索等弊

者照關津留難律治罪贓重者計贓以枉法

從重論

陵寢禁地紅椿界地及白椿青椿界內遇有回乾風折

樹林該管汛官弁隨時報明上司轉報該管

大臣勘驗登記咨報禮工二部及承辦衙門

遇修整火道內撥房橋梁等項酌量取用如
有不敷於青椿外尋覓採取倘有在青椿內
擅行翦伐及匿報者該大臣等叅奏將該管
官兵治罪上司分別懲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例

五

陵寢後龍風水禁內失察偷砍海樹議處拏獲議敘

陵寢後龍風水禁內盜賊潛入偷砍紅椿白椿青椿內

外各海樹者該管專汛兼轄統轄及提督總

兵各官失於查察以及汛弁得財包庇通信

致賊遠颺而該管上司或明知徇隱或僅止

失察者均各照例分別議處治罪

例載處分則例禁衛

門至各界專汛失察隣汛拏獲盜犯者除專

汛官仍照各界本例議處外其兼統及提督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例

六

總兵各官均照隣境獲犯之例減等議處至

竊賊潛入並未傷損樹株經別汛官兵拏獲

者將失察之專汛兼統各官分別紅椿白椿

青椿內外亦照隣境獲犯之例減等議處

陵寢後龍風水禁內盜賊潛入並未傷損樹株即由木

汛官弁拏獲首犯者給與加一級拏獲夥犯

者每一名給與紀錄一次兵丁首先拏獲首

犯者賞銀八兩幫同拏獲者賞銀四兩餘詳

夥犯一二名者賞銀四兩拏獲三名以上者賞銀八兩幫同拏獲者減半賞給若本汛樹株已被盜砍之後該管官兵始將賊犯捕獲者以功抵罪免其查議毋庸陞賞至隣汛官兵能於隔汛地界將賊犯拏獲而樹株尙未被砍者拏獲首犯給與加一級紀錄二次拏獲夥犯者每一名給與紀錄二次按名遞加兵丁首先拏獲首犯者賞銀十兩記大功一次幫同拏獲者賞銀五兩記功一次拏獲夥犯一二名者賞銀五兩拏獲三名以上者賞銀十兩幫同拏獲者減半賞給若本汛官兵疎於防範樹株已被盜砍而隣汛官兵能將首夥各犯查拏就獲者應逾格優獎拏獲首犯者以應陞之缺卽行陞用先換頂帶拏獲夥犯一二名者給與加一級拏獲三名以上者給與加二級兵丁首先拏獲首犯者賞銀十六兩以外委拔補幫同拏獲者賞銀六兩記大功一次拏獲夥犯一二名者賞銀六兩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命 七

記功一次拏獲三名以上者賞銀十二兩幫同拏獲者減半賞給其奉文派委巡會之官如能緝捕賊犯者應查明指派汛地與拏獲處所亦分別本汛隣汛樹株已砍未砍比照一律陞賞如有妄拏者卽照妄拏不民例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命 八

青椿界外居民田畝不准續增

道光二年五月內奉

上諭安福等覆奏青椿以外居民地畝查非違禁私墾請免驅逐並請明定限制不准續增一摺所議是前因青椿以內及楊家堡所管青椿以外間有居民耕種是否私墾令安福等詳細確查茲據查明青椿內居民五百零四戶耕熟地一百七十餘頃其楊家堡所管青椿外官山界內現有居民八千戶耕熟地四十頃九十餘畝該民戶居住耕種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九

歷有年所並無近時私墾情事自應免其驅逐仍聽管業惟自此次查明以後其民戶田畝數目不准再有續增著直隸總督卽飭該州縣出示曉諭明定限制每年由總督委大員查勘一次外並著該提督及馬蘭鎮總兵輪流親身前往稽察或派委妥實將弁往查勿得視為具文日久生懈嗣後如再增一戶續墾一畝必將該督及提督總兵等懲處不貸欽此

禁止官員蓄養優伶

雍正二年十二月內奉

上諭外官蓄養優伶殊非好事朕深知其弊倚仗勢力擾害平民迭與屬員卿紳多方討賞甚至借此交往尚緣生事二三十人一年所用不止數千金如按察使白洵終日以笙歌爲事諸務俱已廢弛原任總兵官閻光煒將伊家中優伶盡令入伍食糧遂致張桂生等有人命之事夫府道以上官員事務繁多日日皆當辦理何暇及此家有優伶卽非好官著該督撫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十

不時訪查至督撫提鎮若家有優伶者亦得互相訪查指名密摺奏聞雖養一二人亦斷不可徇隱亦必卽行奏聞其有先曾蓄養聞此諭旨不敢存留卽行驅逐者免其具奏既奉旨之後督撫不細心訪察所屬府道以上官員以及提鎮家中尙有私目蓄養者或因事發覺或被揭參定將本省督撫照徇隱不報之例從重議處特諭欽此

乾隆三十四年十月內奉

上諭朕恭閱

皇考諭旨有飭禁外官蓄養優伶之事

聖諭周詳恐其耗費多金廢弛公務甚且黃緣生事

勅督撫不時訪查糾參雖有一二人亦不可徇隱

聖諭久經編刊頒行督撫藩臬等並存署交代自當敬

謹遵循罔敢違越何以近日尚有揆義託黃肇隆代

買歌童之事豈伊等到官後於衙門尊藏

上諭度之高閣全不寓目耶一省如此他省之未經發

覺者恐尙不少一事如此他事之不能由舊者並可

類推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七

皇考十三年整綱飭紀所為吏道人心計者無微不至

朕每披尋

謨典省察實深諸臣何竟冥然罔覺於

訓型成憲視若弁髦乎可見外省惡習銅蔽已深凡禁

令所布始則具文塞責久且并具文而忘之即朕所

降諭旨尙有闕數載而虛應故事者似此玩不率教

何以副朕孜孜求治之意思之實可痛恨著通諭直

省督撫藩臬等各宜正己率屬於會奉禁革之事實

力遵行毋稍懈忽若再不知警悟甘蹈罪愆非特國

法難寬宥為

天鑒所不容矣並將此明白宣諭中外知之欽此

嘉慶四年五月內奉

上諭昨據姜晟奏審擬鄭源璫加扣平餘定擬斬監候

一案已交軍機大臣會同該部覈議具奏矣朕聞鄭

源璫供詞內稱署中有能唱戲之人喜慶謀客與外

間戲班一同演唱等語民間扮演戲劇夙以藉謀生

計地方官偶遇年節雇覓外間戲班演唱原所不禁

若署內自養戲班則習俗攸關奢靡妄費並恐啟曠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七

廢公事之漸况朕聞近年各省督撫兩司署內教演

優人及宴會酒食之費並不自出已費多係首縣承

辦首縣復飲之於各州縣率皆廢小民之脂膏供大

吏之娛樂輾轉科派受害仍在吾民湖南地方雖尙

未激變而川楚教匪藉詞滋事未必不由於此現當

過密之時天下停止宴會即二十七月後京城內開

設戲館亦令遠禁止嗣後各省督撫司道署內俱

不許自養戲班以肅官箴而維風化再鄭源璫供內

有眷屬人口及三百人之語伊係一藩司而署內

食指如此其衆用度浩繁其侵貪數逾八萬兩亦勢所必至督撫中如書麟朱珪操守廉潔署內不過數十人所得廉俸未嘗不敷日用此朕所素知者地方大吏惟當儉以養廉不可從事奢華以致篋篋不飭也至藩司於收發庫項加增平餘任意剋扣恐不獨鄭源璣一人爲然州縣等因藩司扣平過多徵收錢糧時亦必多取於民間閭深受其累所關甚重並著通諭各直省藩司務當洗心滌慮改積習勉爲廉吏毋負朕諄諄訓誨至意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嘉慶十三年六月內奉

上諭松筠奏遵旨驅逐戲班人等一摺伊犁等處爲邊疆重地且現在官兵駐劄又係軍營何得有演戲之事致兵民被其引誘大壞習尙從前

皇考高宗純皇帝特頒諭旨禁約恭嚴該將軍大臣等日久因循奉行不力現在復有容留戲班之事恐非伊犁一處爲然本應治以違禁之罪此次姑免懲處但此後不可不力加整頓著松筠卽通傳南北各路令該處駐劄大臣等一體凜遵認真查察凡有戲班

人等俱著立時驅逐出境令其各歸內地謀生毋許逗留仍將實力查禁緣由於每歲年底自行具奏一次毋庸交伊犁將軍彙奏設該大臣等陽奉陰違節詞具奏將來經朕查出必當治其欺罔之罪不能寬恕凜之將此諭令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四

嚴禁官員虧空

雍正五年正月內奉

上諭向來內文武官員虧空甚多我

聖祖仁皇帝深知其弊屢降諭旨諄諄戒飭祇以

聖心仁慈寬大不甚加誅冀其悛改乃伊等不知感激

天恩反至肆行無忌日積月累虧空之數愈多朕即位

以來念此虧空之項關係國帑朕為天下主豈能以

國家一定之經費任貪官污吏之浸漁令小人藐視

國法可乎且聞貪婪之員平日侵蝕國帑而於被參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五

之後則將所有貲財藏匿於衙署或送歸於鄉里或

分寄於宗族親黨之家及接任官查出虧空則故作

貧窶之狀希遷延數年援家產盡絕之例以圖豁免

此種伎倆朕知之甚悉而內外臣工條陳此事者亦

甚多是以朕從眾所奏將被參虧空之員搜查其宦

囊家產并及寄放之處益不欲使貪污之輩盜國帑

剝民膏以飽囊橐也此輩本有應死之罪但朕念弊

端已久相習成風若遽然按律治罪則誅戮者眾幾

於不教而殺此心有所不忍若仍任其溫飽朕心有

所不甘故令其完補虧項而後全其性命此朕仁育

義正用中之道而無知小人妄以為嚴刻乃坐井觀

天之輩亦無足論也朕意原欲暫行二三年俟天下

咸聞朕諭共知朕心之日如有再犯者則按律治罪

今已曉諭四年不得謂之不教而殺矣上年已令九

卿酌定條例向後倘有侵欺虧空之員則按所定之

例治罪有應正法者即照例正法其搜查宦囊家產

并追及寄放宗族親黨之處應不必行矣自此論下

之日俱著停止伊等若知朕化導保全之恩盡洗從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末

前侵剋之弊實伊等之福亦朕之所深望也若仍執

迷不悟顧貲財而不惜身命亦其自取不足憫惻特

諭欽此

發遣旗人太監等沿途滋事

雍正七年十月內奉

上諭從前由京發遣之旗人太監等沿途需索地方強橫不法且捏造流言鼓惑衆聽令直隸河南廣西等省一一查出具奏此等八旗包衣發遣重罪欽犯一到外省衆人不知其來歷認爲朝廷得力之人又見伊等妄自尊大遂羣相畏懼避其兇焰又恐加以管束而悍惡之徒或致輕生拚命則不免受其拖累於是隱忍應付任其需索使令容爲不法致兇犯益得肆行無忌嗣後除徒罪輕犯外其充發烟瘴軍流人犯倘於經過州縣及安插地方或凌虐解役需索驛站或行兇生事造作謠言不安本分不守規條著本管解役卽稟明地方有司詳報督撫據實具題於本處卽行正法倘解送之時安插之所犯人不屈拘管或因約束過嚴以致輕生斃命者亦該犯自速其辜將地方官吏人等概免究問倘有徇情故縱或疎防脫逃者亦當從重處分著該部定議具奏若此發遣人犯果能在彼地方安靜奉法無一事妄行之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七

年之後著該地方官詳報督撫奏聞候朕看其情罪之輕重酌與以赦宥之恩著將此旨通行各省督撫轉飭所屬文武大小官弁咸使知悉并出示曉諭各犯知之特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六

禁止外省官員署內設立管理雜務之人

乾隆二十八年十月內奉

上諭據佛德奏外省官員到任定例將管事長隨開具姓名籍貫造冊通報上司存案以防奸宄今有於長隨之外另名管理雜務之人應請一體造冊通報一經犯法卽照例分別治罪一摺佛德向歷外任此奏必實有見聞但所陳辦理之法不過令將姓名籍貫造冊申報殊於事理未得緊要况造報徒事紛繁久且具文塞責保無另立名目仍非所以杜根株而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九

弊竇外省各衙門既有幕友佐理案牘復有長隨供其驅使斯亦足矣今乃於幕友長隨外復有辦理雜務之名甚至冒濫頂帶混廁官場侵事權而滋姦偽莫此爲甚至衙署中或子弟隨任讀書或近親寄居糊口亦常情所不能無但竟使其干涉公務出入無忌又安保無不肖之徒藉口辦公招搖生事者耶著通諭各省督撫嚴飭所屬將辦理雜務名目力行禁止如有違法據實奏即重示懲儆以昭炯戒倘不實力奉行致所屬以私人而代公務滋生事端者准

該督撫等是問摺併發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九

外官不許謁見王公

乾隆三十四年十月內奉

上諭嗣後各王公屬下人等惟京員向各門往來仍照舊不禁外現居外任職官因事來京者概不許於本管王公處謁見通問以清弊源著為令倘仍不知省改或久而復沿故轍一經發覺除本人從重治罪外其本管王公等亦一體懲治必不稍為寬貸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大臣官員不得與太監交接

乾隆三十九年七月內奉

上諭向來在京部院各衙門陳奏事件及外省督撫等齎奏差弁赴宮門具摺設有奏事官員接遞轉交奏事太監進呈所以嚴內外之防使宦寺人等概不得與外人交接法至善也乃近來奏事官員日久懈弛致有山東隨至天津之叅將王普與太監高雲從認識聽其囑託高雲從不過寫字處下賤太監何得與外省叅將相識則是太監等與外廷官員在宮門覲面交談之處大概可知奏事處向派有御前侍衛一員管理原以察查各項弊竇今春寧在奏事處於此等情事不能稽管所司何事春寧不必管理奏事處之事仍交御前大臣議罪另派安泰代管安泰向會管理此事今行走雖不及昔日而稽察管束尚所能為務宜小心謹慎若再有太監與外廷官員人等在宮門交言識面之處惟安泰是問嗣後除軍機處應奏事件仍照舊交奏事太監呈進外其餘各部院衙門奏摺俱悉從奏事官員接收轉交卽內務府衙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一切事件雖係家務亦著由奏事官員轉交概不得由奏事太監等接奏大臣官員等並不得與太監交談如敢再有違犯必將伊等從重治罪著將此旨嚴切傳諭奏事處及各衙門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應行正法人犯不卽正法

乾隆五十年六月內奉

工部尚書奏將拏獲脫逃三次之瑪納斯已革屯田兵丁高金援例奏請正法等語新疆屯田兵丁逃走三次拏獲時卽應一面具奏一面正法何用紛繁援例奏請此係常青邀名沽譽欲將拏獲逃人令其多延數月之命且高金二次逃走雖經自行投回實係恐被拏獲因而自回豈可相信常青不知之乎高金令其卽行正法常青著嚴行申飭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兵丁偷賣營中器械

乾隆五十一年七月內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孛獲外洋行劫盜匪譚華瑞等八名
搜獲匪船一隻並過山鳥鎗一桿噴筒三枝火藥一
斤嚴究末歷據供係外委趙承恩兵丁吳有亮得錢
租賣現在從重究擬請將該管弁員及署鎮副將王
延春革職示儆提督寶瓚交部嚴加議處一摺海洋
一帶奸宄潛藏盜劫固所不免至弁兵等有緝匪安
良之責軍火利器藉以防奸捕盜最關緊要如外委
趙承恩兵丁吳有亮竟敢私將火器火藥租賣與譚
華瑞等行使此與藉寇兵而齎盜糧何異其藐玩實
出情理之外所供因譚華瑞等託稱鹽船防夜需用
實不知伊等為匪之語斷不可信該督務須徹底根
究即使平日審無參賊養奸彼此分贓情事亦應與
盜犯一例科斷以示懲儆至該管員弁漫無覺察所
司何事均照所請革職寶瓚係專闖大員亦難辭咎
著交部嚴加議處並著通行飭諭各省營弁兵丁嗣
後務知守法防奸倘再有貪利不法參縱盜賊偷賣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五

火器火藥等情卽照此案嚴辦各該管營弁亦應時
刻嚴查毋得疎縱將此通諭知之孫士毅摺併發欽
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五

嚴禁匪徒假借官親在外滋事

乾隆五十一年閏七月內奉

上諭據孫士毅奏孛獲假借官親名色詐騙濫戶之匪徒楊茂林等審明定擬發遣並請將左翼鎮總兵施國麟交部嚴加議處一摺已批交該部議奏矣至此案楊茂林係施國麟族甥該總兵平日任聽出入衙門流寓境內與斥革把總都司吳振龍等結交往來並給以銀錢以致該犯假借官親名色在外滋事實屬不合施國麟難膺專閫之任卽部議上時必係降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奉命 三
革所有廣東左翼鎮總兵員缺著李化龍補授欽此

隨任子弟親戚干預公事

官員隨任子弟親戚藉辦公事之名與人接

見致有夤緣因事受賄滋弊等事或並無夤

緣因事受賄滋弊情事而與人接見出入無

忌以致犯法者如酬酒闖殿賭博宿娼等事將本官分別

知情失察各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一屬員縱容隨任子弟親戚藉辦公事之名與

人接見致有夤緣因事受賄滋弊該管上司

知情徇庇不行揭叅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營私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奉命 三

門

嚴禁屬員護送上司眷屬

乾隆五十一年八月內奉

上諭據李侍堯奏施南協守備陳興龍自京引見回楚控報到任日期藉稱護送特成額家眷輒行赴滇請旨革職拏究等語向來督撫家眷赴省自有家丁跟隨即干把外委微弁亦不應私行派令護送守備職任較大有經管兵馬錢糧之責陳興龍引見回楚自應依限到營任事乃將部文憑限稟託都司詳繳捏報到任日期轉以護送前督家眷為詞私自赴滇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五

自應革職審究其是百特成額派令該弁護送家眷赴滇抑係私自隨行之處著該督撫嚴切究訊務得確情定擬具奏摺併發欽此

嚴禁官兵妄擊民人

乾隆五十一年九月內奉

上諭長麟等奏駐劄海防礮臺把總陳耀祥向民人會開華圖詐妄拏隨帶兵丁放鎗致斃會開昂會亞庇二命並鎗傷會懷造刃傷會紹和一案審明圖詐屬實將把總陳耀祥照光棍為首例擬斬立決放鎗斃命之兵丁蔡勝雄羅得漢照為從例擬絞從重定擬斬決用刀傷人之兵丁陳亮陳勝光擬絞監候等因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一摺此事尤奇該督等所奏未免遲緩國家設兵所以衛民遇有匪徒搶劫擾害百姓之事該營弁方當率領兵丁幫同趕捕以期緩靖聞今把總陳耀祥因向民人會開華索詐起見輒妄拏無辜所帶兵丁復敢聽從本官開放鳥鎗擊打平民以致二死二傷不法已極似此肆意妄行尚復何事不可為耶今該督等將陳耀祥暨放鎗斃命之兵丁蔡勝雄羅得漢三犯皆擬斬立決所辦尚是其陳亮陳勝光二犯雖傷人未死擬絞監候並當入於本年秋審情實俾不法之知炯戒此案著軍機大臣會同該部速議具奏

並著傳諭各省督撫提鎮等轉飭各將備於所轄弁
兵務宜嚴加管束毋許滋生事端如有似此營私藐
法者不特將該弁兵立正刑誅其不能約束之督撫
提鎮將備等亦當一併從重議處不寬貸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嚴禁私設班館

乾隆五十三年九月內奉

上諭據徐嗣曾奏懲治臺地棍徒並拏獲糾夥殺命匪
犯及設館殃民之蠹役挾嫌捏害之義民劄用印冊
冒支錢糧之征兵分別從嚴定議各摺已交軍機大
臣會同行在法司覈議速奏矣臺灣為五方雜處之
區民情刁悍從前地方文武因循廢弛遇事姑息以
致奸民無所忌憚釀成逆案今當賊匪甫經蕩平之
後正當趁此兵威隨時嚴辦使匪徒斂跡盡絕根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徐嗣曾於拏獲棍徒凡犯該死罪者俱立置典刑所
有陳光侯潘波二犯不復拘泥成例謀故概從立決
其殃民之蠹役舞弊之征兵持符藐法之義民俱分
別嚴行定擬辦理不謂徐嗣曾竟能為此明敏決斷
實屬可嘉之至徐嗣曾前於柴大紀飭法營私不行
參奏一案咎無可辭是以將伊革職從寬留任該撫
自抵臺灣後幫辦善後諸務尚為妥協今於地方棍
徒蠹役等復能力加整頓俾海疆刁悍之風漸知悛
革殊為不負任使徐嗣曾着交部議敘以示朕賞功

罰罪各不相掩之意至府縣差役膽敢私設班館擅
置刑板梭指等件勾黨盤踞肆惡殃民其情節甚屬
可惡徐嗣曾將爲首各犯定擬斬決所辦甚是但此
等蠢役自係地方官倚爲耳目不肖者縱其貪婪昏
憤者受其蒙蔽以致該役有恃無恐擾害良善於吏
治民生大有關係臺灣既查有此弊恐各省亦有所
不免著卽傳諭各督撫嚴飭問刑衙門將班房等項
名目永行禁革以除奸蠹而絕弊端如有任令差役
設立班館私置刑具各情事一經發覺不特將縱容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之地方官從重治罪並將失察之上司一併嚴加議
處決不姑貸仍著年終奏聞有無此弊又義民等因
幫同守城勦賊特予獎賞伊等身邀頂帶正應倍知
安分乃挾嫌捏害圖陷多人是義民又爲蠹民豈可
因其前有微勞稍從末減徐嗣曾將誣告之義民謝
恭卽行正法其不行阻止之黃武等概行責懲辦理
甚屬允當又據會同普吉保奏兵丁鄭振宿娼怙惡
逆斃二命審明後已恭請王命將該犯卽行正法一
摺所辦甚是其請將遊擊陳大恩等交部議處並自

請交部之處兵丁係屬營員管束茲鄭振有宿娼斃
命情事該管營弁平日不能約束查察自應分別斥
革議處至文職失察土娼固有應得處分而戍兵非
其所轄且徐嗣曾一經稟報卽審明嚴辦其所請交
部之處並著寬免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嚴禁大臣官員勒索

嘉慶二年五月內奉

上諭前據定邊左副將軍圖桑阿奏奏參贊大臣額勒
 春牟利營私各款當經將額勒春革職拏問派豐仲
 殷德前往嚴審矣續據喀爾喀王薩木丕爾多爾濟
 呈遞理藩院公文控告額勒春縱子妄為及苦累蒙
 古各款覈對所發月日始知圖桑阿已聞薩木丕爾
 多爾濟業經呈控難以掩飾始行補參而於額勒春
 肆意妄行諸重款仍未據實奏出復降旨將圖桑阿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五
 革任一併交豐仲殷德審明治罪矣所控條內有烏
 梁海例進貢馬到烏里雅蘇臺額勒春合家人向索
 馬四十四匹伊即挑存二十匹又勒索羊一百隻烏梁
 海祇應付五十隻一節可見額勒春貪鄙已極實難
 寬宥向來派往各路大臣於所管部落尙多有備帶
 賞需散給者豈有轉向所部人等勒索之理大失滿
 洲大臣顏面况額勒春曾任巡撫司道養廉豐厚積
 有巨萬家資經朕派往烏里雅蘇臺辦事自應於所
 屬部落體恤資予方不失特遣之大臣撫馭外藩之

道乃額勒春轉肆行勒索殊出情理之外雖各該處
 大臣需用馬匹牛羊土物等項不能不向各該處買
 用其中稍知大體者自必多給價值購買即貪小之
 輩亦不過官價給值何至有藉端勒取等事似此不
 肖貪黷劣員不特新疆各路為然即督撫中亦曾有
 敗閑蕩檢者朕實以為慚也何以肅綱紀而儆官邪
 即如前歲黑龍江將軍都爾嘉明亮舒亮索取貂皮
 以致激而上控從前高樸之私賣玉石格綳額之勒
 索回子而督撫中則有伍拉納國泰等營私貪黷者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五
 不一而足一經敗露俱已分別正法發遣從重治罪
 並節經降旨明白通諭各大臣等寧不知之自應益
 懷儆惕共礪廉隅乃諄諄訓諭不啻至再至三今額
 勒春復有向烏梁海索取馬羊之事伊等不知自愛
 甘蹈刑辟固不足惜而大臣等每有此等不肖之事
 玷辱滿洲朕實引以為愧即以私帶玉石一事而論
 曾經降旨嚴禁於卡倫侍衛起程時人給一紙俾知
 提撕儆戒立法不為不周而上年仍有卡倫侍衛恒
 義等夾帶私玉之事在此等窮苦微員一經犯法尙

當嚴辦示懲若大臣等出此更當從重懲治著將此旨通諭各省新疆將軍大臣及督撫等知之並各照錄一道揭之衙署大堂入於交代俾各觸目警心共知戒懼倘經此次訓諭之後復有仍前執法者必當加倍治罪伍拉網高樸額勒春等皆前車之鑒毋謂朕不教不誡也稟之慎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三

禁止攤扣月餉

嘉慶四年五月丙奉

上諭各省兵丁月餉原藉以養贍家口不得絲毫攤扣乃聞各營於差使盤費俱扣通營兵餉卽同文具扣養廉相似文員之養廉豐厚尙不可扣况兵丁月餉幾何忍心扣取以致伊父母妻子啼饑號寒而欲使之盡力操練豈可得乎又提鎮等查閱營伍時亦於餉內攤扣費用兵丁等養贍無資或在外兼習手藝訓練生疎營伍廢弛所關非細著各督撫提鎮嗣後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禁令三兵丁差使盤費俱當於各營留存公項內籌撥不得攤扣月餉並嚴禁勒扣應私費倘敢陽奉陰違一經發覺必當從重懲治再各營占役兵丁之弊前因步軍統領衙門各員私用步甲曾降旨令各省通行飭禁再在京都統等衙門跟班馬甲亦曾諭令不得過二人今外省提鎮以下將在伍之兵任意役使甚至以工匠人等亦令食糧以致操防反屬虛名兵丁竟成虛設並著各督撫提鎮查明嚴禁以肅營制而昭嚴實實力奉行欽此

禁止武職濫役兵丁

嘉慶二十四年二月內奉

上諭御史黃中模奏請禁外省武職濫役兵丁並攤扣月餉一摺直省武職衙門不准私役兵丁節經降旨飭禁其各營月支兵餉為該兵丁等養贍身家亦不得藉端攤扣惟恐日久懈弛仍蹈故習著各督撫提鎮等通飭所屬員弁申明例禁如有輒將在伍兵丁濫行役使及藉口營中公用攤扣月餉以致兵丁苦累不能盡心操練者即行據實查參以肅戎政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完

呈遞奏章不得擅自撤出

嘉慶四年六月內奉

上諭今日朕詣

觀德殿回至北上門面詢御前侍衛兼奏事處行走之扎克塔爾以各衙門有無引見官員據奏有宗人府引見官八員其時管理宗人府之睿親王淳穎隨侍轎旁朕意欲詢彼等何項八員而未經降旨淳穎亦無一言及至回宮問之奏事太監則稱今日並無引見因令軍機大臣查詢旋據軍機大臣遵旨查奏面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罕

詢扎克塔爾據稱本日宗人府遞有引見官八員奏摺係伊親自接收後來如何撤去扎克塔爾並不知道復詢問管理宗人府王等據淳穎稱本日宗人府本遞有引見官八員係淳穎撤去詢問其故則稱因別處並無引見是以將奏摺撤出又詢問奏事太監據稱此項引見奏摺係奏事處行走之員外郎京文撤去各等語此事殊有關繫前此朕特經降旨各衙門引見人員如遇朕詣

觀德殿日期應照常帶領不得因此延擱其平時引見

人員無論數員至數十百員總應隨時帶領淳穎豈不知之從前和珅攬權專政將各省奏摺及在京各衙門奏摺任意壓擱最為伊罪之大者蓋緣和珅以軍機大臣兼御前大臣事權過重內外官員畏其聲勢不敢違拗是以朕親政以來軍機大臣及御前大臣彼此不令相兼所以杜專擅而防壅蔽今淳穎輒將已遞之摺復行撤去是竟欲首先嘗試復和珅之故習况宗人府衙門並非淳穎一人居首辦事何得專擅撤出如外省州縣衙門遇有官行文書一經投入即成案據尚不能輕易撤回何况朝廷之乾清門章疏既據呈遞豈有公然擅撤出入自由之理若似此陋習相仍設遇有封口奏章或叅劾大臣章疏亦可任其徇私託人代為撤下相為壅蔽使下情不得上達乎即淳穎之意以朕自

觀德殿回宮正值天氣暑熱為朕節勞起見殊不知朕日理萬幾年甫四旬從不以此為勞而八員之引見本亦不足為勞况伊即因別處並無引見人員不欲以該衙門人員特行帶領又何妨豫行商定另行帶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聖

領何得將已遞之摺徑行撤回殊屬膽大此事扎克塔爾於朕詢問時因宗人府奏摺係伊接遞即據實回奏所奏引見人數亦無錯誤與伊並無不合非因伊係番人故寬其罰而已遞復撤係淳穎一人之咎淳穎著交宗人府嚴加議處其奏事處員外郎京文因淳穎令撤即將奏摺撤出係淳穎從前畏懼和珅之積習卑鄙無恥之風竟未悔改可恨之至朕必力加整頓斷不姑容著交內務府議處至奏事太監等朕平日管束綦嚴伊等因淳穎欲撤奏摺不敢從中阻止尚屬可原應免置議但此事因係初犯是以從寬辦理嗣後內外衙門凡有陳奏事件一經接受皆應直達朕前聽候批示毋得捺擱擅撤倘有仍蹈前轍者一經查出必當從重治罪決不寬貸也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聖

嘉慶二十一年四月內奉

上諭本月十一日輪應鑲黃旗值日是日例不應推班該三旗俱值無事各員摺片呈遞蒙古副都統那丹珠因誤記推班日期將該三旗公遞摺片向奏事官

員處一同撤下那丹珠誤記推班其咎尚輕至各衙門陳奏事件應於具奏之前將應遞與否公同酌定若既交奏事官員接收即應上達朕前王公大臣等斷不准私行撤出那丹珠以內閣學士副都統在批本處行走輒敢如此率意妄為其重咎實在於此那丹珠著革去內閣學士副都統降三級調用退出批本處現出有鴻臚寺卿一缺即著那丹珠補授嗣後王公大臣有似此者俱照此降調奏事處官員德寧於該三旗已遞事件聽其撤下亦屬不合德寧著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聖

出奏事仍交部議處欽此

同日拜發之摺不得分日呈遞
嘉慶二十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前經降旨令琦善飭知河北鎮馬濟勝帶兵四五百名赴馬營壩工次巡防昨據馬濟勝奏報懷慶等府州秋收分數並得雪分寸於赴工巡防之處並未奏及朕以琦善檄調稽遲當降旨由四百里查詢並將琦善嚴飭本日復據馬濟勝奏到查閱營伍一摺始附片奏稱吳璈等先於九月內行知現於十月二十七日帶兵赴工因令軍機大臣傳到該差弁詢問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聖

據稱伊起身時領摺二分該鎮令伊分作兩日呈遞馬濟勝所奏兩摺兩片事本無多既係同日拜發何以囑令差弁分日呈遞實屬糊塗不曉事體馬濟勝著交兵部議處欽此

第一冊 續修四庫全書 第 2 卷 政反內

禁止武職違例坐轎

嘉慶四年六月內奉

上諭據和星額具奏莊浪已革披甲善慶控告該城城守尉烏靈阿違例坐轎復將空缺馬匹草豆變價錢支私行侵用和星額即親赴莊浪審訊烏靈阿坐轎並將空缺馬匹草豆變價錢文私行修理官學堆撥房屋屬實請將烏靈阿等交部分別議處等語烏靈阿係一城守尉膽敢違例坐轎甚屬非是適纔阿迪斯奏原任直隸提督愛星阿因坐轎將兵丁十八名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異 作為轎夫看來外省武職任意互相效尤坐轎者甚多此風甚屬可惡理宜嚴禁已另降諭旨通行矣烏靈阿私行坐轎並將馬匹草豆錢文私行使用既經訊明屬實即將烏靈阿照所奏交部嚴加議處至聞散善慶控告烏靈阿若因二款俱實即賞以微職用示勸勵轉恐長許告之風但伊既非誣控亦斷無反治伊罪之理善慶著不必鞭責和星額一聞善慶控告即趕赴莊浪將實情訊明所辦尚好和星額請交部議處之處著寬免餘照所奏欽此

嘉慶二十二年四月內奉

上諭御史王耀辰奏申禁武職違例以重營務一摺武職官員統率營伍訓練兵丁分應習勞戒逸以勵勇敢之氣定例不准乘坐肩輿私役兵丁禁令甚嚴近來將軍都統提鎮等恐又有養尊處優故違定制者著再申明例禁嗣後將軍都統副都統提督總兵官如有乘坐肩輿者經人糾參即行照例革職城守尉協領副將參領以下等官如有乘坐肩輿者著該管將軍都統副都統督撫提鎮一面參奏即將該員革職其曾經出兵著有勞績者奏明作為兵丁食糧効力其並無勞績者即行革職至武職應用儀從等項俱著查照會典遵行毋得違例妄事華靡多役兵丁致干嚴禁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異

禁止官員進貢

嘉慶四年八月內奉

旨兵部議處違例呈進土貢之福州將軍慶霖請照違制例革職一摺各省呈進貢物節經降旨嚴行飭禁現屬八月十三日為

皇考萬萬壽誕辰朕既不能奉觴稱慶而明歲

九旬萬萬壽又不獲躬率天下臣民祝

嘏臚敬用申孝養每瞻

鑒几哀慕方深今慶霖乃循照年例呈進土貢益令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罍

觸緒增愁殊屬冒昧即照部議以違制例革職實為

罪所應得姑念慶霖由侍衛出身擢任將軍心地糊

塗於體制不能諳悉且因兼管閩海關稅務所進祇

係土物又屬初次著從寬改為革職留任惟是此次

慶霖得邀寬宥或外間無識之人妄意前此飭禁雖

奉有明諭而違制呈進其革職處分仍可邀恩留在

又視為具文遂思僥倖嘗試冀開進奉之門此則有

意探測大非朕此次施恩之意矣從前進貢一事

皇考亦屢經頒諭嚴禁而督撫等仍間有備物呈進者

皇考因其既經備進賞收一二件藉聯上下之情然亦

甚以為可厭今朕志先定斷不容臣工等有陽奉陰

違之事朕在藩邸時一切服御起居概從儉樸而親

政後猶以崇儉黜華冀厚民生而敦澆俗現在宮禁

之中所貯珍寶玩品極為克切饑不可食寒不可衣

可見此等珍奇祇屬無用之物况外省備進貢物名

為奉上其實藉以營私每次未收之件既可以分饋

權要又可歸入私囊而屬員等競事逢迎輒以幫貢

為詞藉端派累層層巧取以致小民股剝難堪大抵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罍

進奉一節最為吏治之害此朕所深悉弊端而必加

嚴禁者也此次朕之所以寬恕慶霖者實因伊係武

職糊塗所進祇係方物其咎不過冒昧尚非欲倡為

此舉首先嘗試是以姑免革職倘臣工等誤會朕意

欲藉此營私見好仍冀得免嚴議則是有意效尤不

但照違制例革職必當重治其罪決不姑寬朕如此

難誠訓諭而內外臣工多有不能深信朕者必欲陷

朕好貨之名快其私憤便其私圖雖係以小人之腹

度君子之心不足與較然朕之苦衷不可不宣示也

至慶桂在京供職相距伊弟任所較遠慶霖呈進不
台之處未經阻止其咎尙輕著照部議查級在抵免
其降調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兪

嚴禁放官吏債

嘉慶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給事中德連奏請嚴禁放官吏債一摺據稱京官
初膺外任及京中候補州縣等官每多借官吏債使
用以一千兩而論除去扣頭等項所得不過數百兩
嗣後三月一換票以利作本不一二年間遂至數千
抵任後虧挪庫項剝削小民希圖彌補種種貪黷自
此而生等語向來放債人等有用短票折扣重利盤
剝例禁綦嚴乃日久廢弛仍行違例巧取候選官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五
等既不知自愛墮其術中又復自願考成隱忍甘受
遂致謀利之徒罔知顧忌而所借債賬日久累重無
以清償因而挪移官項賸削小民此等弊端實所不
免不可不申嚴例禁著步軍統領順天府五城各衙
門嚴行禁止並密訪查拏倘有前項情事卽隨時懲
辦毋得陽奉陰違致干咎戾欽此

嚴禁外省文武官員規避事件

嘉慶四年十一月內奉

上諭御史彭希洛奏請禁外省官員勒令告病嚴禁州縣浮收條銀文武員弁諱盜一摺所奏俱切時弊據稱外省道府州縣等官有庸劣不稱職者該上司或因保舉在先規避處分或姑示寬厚稍存容隱並不隨時據實劾參祇令告病此等人員病痊仍可起復補官不足以昭炯戒再徵收錢糧各省州縣多有浮收之弊如江蘇有徵收條銀官設銀店每一兩浮收銀三四錢不等其將錢折交者每一兩收大錢一千四五百文不等州縣既已浮收胥吏又從而侵蝕現經嚴清漕弊恐不肖官吏因出息較少於徵收錢糧時又致逐件加增至各省地方有被盜案件文武員弁每因規避處分捏報竊案且有賄囑事主隱忍者以致盜匪無所顧忌乘間搶劫各等語該御史所奏俱屬應辦之事各督撫嗣後所屬道府州縣等員遇劣蹟應行參奏者務須秉公嚴劾勿稍徇隱倘有仍前勒令告病而任內劣蹟別經發覺者將各上司嚴

議錢糧一項例應民間自封投櫃久經嚴禁私設官店以杜浮收其鄉民內向有折交錢文者若竟行禁止恐小民不諳銀色反受胥吏愚弄名督撫務於開辦之時按照時價覈定換銀上庫之數每兩徵收大錢若干文出示曉諭聽民自便毋許絲毫浮收至文武員弁諱盜本干嚴議各督撫務須嚴密訪查通行曉諭如有諱盜情弊許事主赴各上司衙門呈控印據實參辦若該上司扶同徇隱別經發覺將該管上司一併嚴議決不寬貸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至

嚴禁私役遣犯

嘉慶六年七月內奉

上諭各省及新疆遣犯內發給兵丁為奴者均係情罪甚重特令其備嘗艱苦俾知悔過自新該管官於此等人犯理應隨時嚴加鈐束豈可令其充當長隨出入衙門滋生事端前此景燿將遣犯黃欽時留署教曲曾經按律治罪乃現據繼善奏路經吉林見理事同知碩隆武之長隨胡成兒即係發往吉林給兵丁為奴之犯大屬非是除不准服役外碩隆武著交部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謹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謹

嚴禁換帖燕會無故上省

一武職各官毋許彼此換帖調考之外不得託故上省上司屬員毋庸燕會各該總督巡撫時加約束稽查年終彙咨違者本員及上司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世私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謹

禁令屬員購買物件

一各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衙門需用物件俱
交承充買辦之人公平買送不得交首縣暨
中軍購買違者提督總兵照違

例律議處中軍官照溺職例處分總督巡撫首縣俱

交吏部議其有勒令屬員買送物件及短

發價值或屬員藉此逢迎餽送者俱參革治

罪各省提督總兵以下各官如有交所屬員

弁買辦物件者均照此例辦理

例載處分則
例營私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聖

收受屬員門包等項處分

一武職提督總兵等官如有收受屬員門包及
押席銀兩并令屬員承辦筵席以及縱容家
人收受屬員門包或失於察查者均分別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營私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令

吳

餽送禮物

一屬員因事夤緣餽送禮物以及餽送雖未收受彼時不將餽送之人出首後經發覺者均各照例處分例載處分則如並未因事接受所部內餽送土宜禮物者照笞四十律議處與者減一等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考

屬員詳揭上司抑勒

一將軍標綠營旗員及直省營員內如有上司恃勢抑勒者屬員卽詳報該將軍提督總兵官題叅若該將軍提督總兵徇庇不行叅究或將軍提督總兵自行抑勒者俱詳報該總督題叅如總督徇庇不行叅究或總督自行抑勒致屬員受屈難伸及各省未經設有總督者俱准其直揭部科至總督巡撫親標及衛所官員如上司恃勢抑勒屬員卽詳報該總督巡撫題叅如該總督巡撫徇庇不行叅究及自行抑勒亦准其直揭部科該部科查明揭內情詞如果有抑勒實據卽據揭具奏如事關將軍總督提督總兵者將原揭交該巡撫據實確審事關巡撫者將原揭交該總督確審若該省未兼設總督巡撫及事關總督巡撫者請旨派員確審該上司俱暫免解任如審明該上司果有抑勒情由題叅到日照例議處若屬員已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令

考

知上司訪揭題參即乘參本未到之先披砌
款蹟捏詞誣揭部科該部科查揭內情詞毫
無確據即據揭參奏將該員解任并將原揭
行令該總督巡撫據實確審如審係誣揭題
參到日將該員議處例載處分則如誣揭之
屬員其被參本罪輕於所誣之罪者於本罪
外照誣告律治罪倘本罪有重於誣告者仍
於本罪從重歸結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命

誣

軍政科派

一官員值軍政之年借端欽派或都司守備等
官欽派該管副將參將遊擊等知而隱匿不
行揭報或揭報後該提督總兵贖徇不行題
參者各照例處分例載處分則如該管副將
等查出揭報提督總兵據揭題參者均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三

禁命

參

引

見官借端科斂所屬官兵

一官員來京引

見有藉端科斂所屬官兵以充私橐者照例處分其

上司徇庇不行揭報或已經揭報該提督總

兵徇庇不行糾叅者俱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營私

門總督巡撫交吏部覈議上司已經揭報者

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命

李

因公科斂

一官員科斂所屬官兵財物入己及餽送人者

照例議處治罪若因公攢湊財物不入己及

非因公攢湊財物不入己者分別為首為從

照例處分

例載處分則例營私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李

給價不速

營衛官員將所用民間工料食物價值不速

給發或半給半不給或竟不給者各照例議

處例載處分則所欠價值仍俱勒還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命 查

挾制官府報復私讐

一凡有職人員假借公事挾制官府及將曖昧

不明姦賊事情污人名節報復私讐者叅革

審明按律分別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命 查

擅受民詞

一武職擅受民詞及接受兵丁控告戶婚田土等事呈詞加看移送或不移送有司擅行批斷者將本員及失察之該管上司各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若上司自行查出揭察者免議例儀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奏

參後訐告

一內外各官經該管上司列款糾參之後乃將上司列款首告者奏交刑部審訊如果虛誣嚴行治罪

欽定中

考

卷十三

奏

笞辱官員

一武職上司將伊所屬末弁如有事故不行題

奏任意笞辱及笞辱守備以上官員者各照

例議處

例載處分別例儀式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禁命 吏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四

綠營

倉庫

總兵到任盤查

兵馬歲底彙題

解送錢糧

起解稅羨銀兩遲延處分

官員完解養廉建曠銀兩遲延處分

倉糧霉爛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目錄

錢糧朦混

錢糧挪移

乾沒侵欺

看守城外倉廩官兵

倉糧被竊

總兵到任盤查

一總兵到任盤查營中銀兩須親臨庫貯處所
不得提驗如有借提驗名色侵挪入己者該
總督巡撫題參革職治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一

兵馬歲底彙題

一直省標協各營兵丁馬駝開明實在總數該
總督及兼提督衙之巡撫各按年彙題造冊
送部兵部統於年終一體察覈彙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三

解送錢糧

一官員解送錢糧等項沿途停擱遲延者照例

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解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四

起解稅羨銀兩遲延處分

一衛所守備千總徵收田房稅羨銀兩隨收隨

解如有解送遲延該總督巡撫查叅將該衛

所各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解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五

官員完解養廉建贖銀兩遲延處分

一官員應完養廉建贖銀兩並不隨時完解以

致遲延者按其遲延月日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六

倉糧霉爛

一經管倉廩官員若因循怠玩于滲漏處不行

黏補應蓋造處不報明修造以致米穀霉爛

者叅革動項買補勒限一年照數追賠如

內不完照損壞倉庫財物律治罪若有將倉

穀侵盜入已捏稱霉爛虧空者叅革按律治

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七

錢糧朦混

一衛所各官將錢糧朦混銷算者衛所官及未

經查明奉行轉詳之上司均照例議處

則例倉庫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八

錢糧挪移

一官員將正項雜項錢糧擅自挪移別用或將

應解正項雜項錢糧不行報明督撫私自挪

移以就緊急軍需者各照例分別議處俟其

清完之日聽總督巡撫題請白部詳覈其題

開復其係存留錢糧因公挪用者覈其情節

屬實免議至將米豆草束挪用者亦照例分

別辦理 例載處分別倉庫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九

乾沒侵欺

一官員將經手各項錢糧乾沒侵欺者叅革治

罪仍行追贓如經手兵役侵欺者將該管

分別諱飾失察照例議處侵欺之兵丁

追贓如係官員侵欺者將該管上司亦分別

諱飾失察並提督總兵各照例議處

倉庫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十

看守城外倉廩官兵

一大萬安倉派北營千把四員兵丁四十二名

分為兩班輪流看管

一儲濟太平裕豐小萬安四倉派左營千把

六員兵丁一百九十二名分為兩班輪流看

管

一豐益倉派中營千把四員兵丁七十名分為

兩班輪流看管並派令該管將備不時稽

至應行更替時俟次班出派官兵全到交代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十一

後再行下班

六種政類

一倉厥被賊偷出米石該地方失察之專汎兼
轄統轄各官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倉庫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倉庫 七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四

綠營

俸餉

武職養廉額數

武職俸薪

官兵扣繳俸餉分別減免

應繳廉俸坐扣一半

停止坐扣月餉

外任世職俸祿留京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目錄

在京武職領俸

豫借養廉

外任武職扣解降罰俸銀

支放兵米

兵餉會同文員監放

照單會放

放餉季月除扣截曠銀兩

支領兵餉扣除小建

隨征立功兵丁糧餉

濫給名糧

直省標管賞資兵丁紅白銀兩

剋扣虛冒

發標難磨人員支給馬糧

出征打仗受傷老病告休官給俸

出征打仗受傷三處以上勒休官給與半俸

出征受傷休致斥革員弁分別給與俸餉

軍營陣傷亡故受傷官兵眷口請給養贍

縣加具印結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目錄

二

優卹軍功告休人員

優卹出征殘廢年老兵丁

世職註銷優卹家屬俸餉

出征陣亡病故官兵眷口給餉

出征陣亡病故官兵子弟成了後殘廢仍留

半餉

查奏出征亡故官兵豫借銀兩

閩省臺灣兵餉

臺灣戍兵加餉

巴里坤鎮屬東打坂掃雪兵丁月支靴鞋銀兩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目錄

三

武職養廉額數

一百名綠營武職各官歲支養廉銀兩提督每員二千兩總兵每員一千五百兩副將每員八百兩參將每員五百兩遊擊每員四百兩都司每員二百六十兩守備每員二百兩千總每員一百二十兩把總每員九十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十八兩

一京營武職養廉步軍統領總兵係部旗大臣兼理步軍統領歲支銀八百八十兩總兵每員八百兩副將九百兩參將每員六百兩遊擊每員五百兩都司每員三百兩守備每員二百四十兩千總每員一百四十兩把總每員一百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二十兩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雜錄 四

一新疆邊境武職養廉雲南之騰越鎮龍陵協總兵歲支銀一千六百兩副將每員九百兩遊擊每員四百五十兩都司每員三百兩守備每員二百二十兩千總每員一百四十兩把總每員一百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二十兩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雜錄 五

十二兩甘肅之馬壩木齊提督歲支銀二千八百兩伊犁鎮三里坤總兵每員二千一百兩瑪納斯哈密副將每員一千二百兩參將每員八百兩遊擊每員六百兩都司每員三百八十兩守備每員三百二十兩千總每員一百八十兩把總每員一百二十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二十八兩四川省之崇化等五營遊擊每員五百二十兩都司每員三百四十兩守備每員二百六十兩千總每員一百六十兩把總每員一百二十兩經制外委千把總每員二十八兩

一雲南提督於養廉外加賞銀五百兩雲南總兵福建臺灣總兵於養廉外每員各加賞銀二百兩

兵部條例分別減免

嘉慶七年六月內奉

同家外省辦理侵虧之案定例恭嚴原因該員等左
任時肆意侵貪費肥身家而潤子孫其情最為可惡
是以將本員監追治罪其未完之項並著落伊子孫
賠繳卽其子孫困苦流離亦無足惜原以懲貪窒而
儆官邪也至因公廢減及分賠代賠各項或因限於
時地與例不符或係代人受過此等賠項究屬因公
與係挪入己者有間此在立法之始原未嘗概無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例 八

別嗣因奉行日久辦理參差畸重畸輕轉不足以昭
情理之平前此戶部具奏清查直隸旗租未完銀兩
一摺會同會同將現行事例其中有與舊例不符者
詳查修輯分別條款具奏茲據該部將修改條例開
單進呈朕遂加詳覈所議尚屬平允蓋著賠之款總
以本身為重其例應分攤者卽應於分攤之員分別
覈辦若不顧事理率行攤派或波及同僚或累及上
官甚或轉攤賠於陪賠各員子孫名下著賠是
定例之官本身已代人賠累子孫復受追呼之苦而

本任應賠之員及其子孫早已置身事外不徇事不
公平且帑項終歸無著此不過外省巧為拖延之計
耳况分賠之項不得於他人名下攤派及於同案各
員重覆攤追並兄弟未經析產者祇准將本人名下
應分財產入官又八旗綠營兵丁坐扣餉銀概行豁
免節經我

皇祖

皇考申諭詳明仁至義盡允宜永遠欽遵卽朕親政之

初亦早經明降諭旨將分賠代賠分別減免此內應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例 九

扣繳養廉之員如琅玕伊桑阿職分最大皆請將養
廉全繳朕恐其無以辦公又復派累屬員節次諭令
每年僅交一半於著追帑項之中仍寓體恤下情之
意所有此次戶部擬修各條俱著照議行至兵丁餉
銀原屬有限若再行坐扣伊等何以為生著將一切
扣餉之例永行停止其文武各官賠項有應扣繳廉
俸者此後每年止須坐扣一半不必全行扣繳免其
藉口索賄轉遞其私著為令其吏刑二部條例及兵
工等部議賠各例均照此分別爰修具奏欽此

廉俸坐扣一半

一凡武職各官賠項應行扣繳俸銀養廉者每年止須坐扣一半其一半留與當差不必全行扣繳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餉 十一

停止坐扣月餉

一凡兵丁月餉一切坐扣之例俱遵照嘉慶七年六月內欽奉旨永遠停止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餉 十一

外任世職俸留京

一 世職補於外省文武職官其世職之俸浮於外休者按應領外俸銀數在任所支領餘項世職俸銀及米俱留京支領若世職之俸與外俸相等或外俸浮於世職之俸者俱在任所支領世職俸米留京支領如不兼世職之外任旗員俸祿概不准留京支領若該員在京有未完欠項應行扣還者於任所俸銀內令該督撫每年坐扣一半報部如有在京子姪親族情願代扣者亦准其將俸銀每年坐扣一半按數完結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七

在京武職領俸

一 鑾儀衛漢鑾儀使及巡捕營官員遇有降罰事故奉

旨後兵部一面註冊一面知會戶部領俸之時該衙門將各員有無事故造冊咨送兵部其由外官調補者所有隨帶降罰案件本官呈明該衙門於冊內聲明兵部交稽俸廳將降罰事故並現在照何品級食俸之處覈對確實轉送戶部關支其各官領俸清冊春季於上年十二月十五日以前秋季於六月十五日以前該衙門咨送兵部倘將降罰事故遺漏者照例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例載處分則 例俸餉門

一第... 3 反之下

豫借奏

一百京選補武職官員由戶部借給養廉赴任

雲南省副將借銀四百兩參將二百四十兩

遊擊二百兩都司一百五十兩守備一百兩

貴州省副將借銀三百六十兩參將二百

十兩遊擊一百八十兩都司一百三十兩

備九十兩到任後分作二年扣繳四川廣西

廣西福建甘肅湖南六省副將借銀三百二

十兩參將二百兩遊擊一百六十兩都司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四

百二十兩守備八十兩江西浙江湖北江蘇

安徽陝西六省副將借銀二百八十兩參將

一百八十兩遊擊一百四十兩都司一百兩

衛守備一百兩營守備七十兩衛所千總五

十兩到任後分作一年半扣繳河南山東山

西三省副將借銀二百四十兩參將一百五

十兩遊擊一百二十兩都司九十兩衛守備

八十兩營守備六十兩衛所千總四十兩營

千總三十兩直隸省副將借銀二百兩參將

一百二十兩遊擊一百兩都司七十兩守備

五十兩千總二十五兩到任後分作一年扣

繳如揀發各省差遣委用人員按數減半借

給亦俟得缺後照例扣繳遇有陞調丁憂該

總督巡撫卽咨該員新任補任扣解其赴京

起復候補有續借銀兩亦於新任內接續扣

抵如有參革休致告病者於本員名下勒追

其在途病故及尙未扣清而病故者卽於通

省副將以下應得養廉內均勻攤扣至捐納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五

人員不准借給其候補人員或前任所借銀

兩全未扣繳者亦不准借給

外任武職扣解降罰俸銀

一外任武職員弁應扣降罰俸銀每季請領俸

餉時該管上司查明案件飭令領餉之員造

冊同文另送藩司覆覈按數扣除歸入兵馬

奏銷案內造報降罰案多者以原議奉文先

後挨次扣抵不必拘定先扣現年之案如各

案一年內不能扣清准入下年接扣並於造

報冊內聲註若應扣不扣查係本員有心朦

混冒支或查覈未清以致誤支者本員及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六

例支給之員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
例解支門

支放兵米

一地方有司支放兵丁月米及豫借口糧文武

會同查驗倘有司將霉爛低米放給或營員

瞻徇情面代為容隱不行據實揭報該提督

總兵查出一面咨報總督巡撫一面指參照

例治罪如兵丁故為勒措不收亦即查明按

例懲治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七

兵餉會同文員監放

嘉慶十年閏六月內奉

諭昨據鐵保奏請嚴定稽查各營兵餉章程一摺內稱各省設立巡道往往與鎮將同城耳目既周稽查較易請嗣後責成各道一體稽查等語當命軍機大臣將從前各省營汛兵餉有無責成文員監放例案詳查具奏茲據查明現行條例給發兵丁餉銀本有文員會同兌放並查乾隆年間經原任布政使江蘭條奏請將分防各州縣鄉僻汛兵餉銀令各汛弁會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六

同各州縣按冊散給或值印官公出即令佐雜教職等官監放出具結狀繳查倘不親身監放或通同剋扣均令各該管上司嚴行叅處當經兵部議准奉

旨遵行載在戶兵二部則例惟各省奉行不力日久懈生不過視為具文以致總兵大員如恩承阿竟有剋扣兵餉之事不可不申明舊制酌定章程俾廣益臻別密嗣後除鄉僻汛兵餉銀仍照舊派令州縣及佐雜教職等官監放並著該管督撫隨時查察如有扶同徇隱剋扣情弊立時叅辦外其鎮將駐劄地方

給發兵餉就近責成道府大員會同監放如查有剋扣情事即據實揭報倘代為徇隱扶同剋扣別經發覺必將監放之員一併按例懲治欽此

一兵丁月餉令文職監同標營散給其鎮將駐劄地方就近責成道府會同監放至分防各州縣鄉僻汛兵餉銀亦令各汛弁會同各該州縣按冊逐名散給或值印官公出即令佐雜教職等官監放出結具報如有剋扣即行揭報該監放官亦不得稍存刁勒或不親身監放更或通同剋扣均令該管各上司嚴叅交吏部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九

照單會放

一放給兵丁餉銀豫令刊刻名單將兵丁等花名銀數並有無扣項已未清完逐一填註單內監放之司道府縣會同該營員弁當堂足兌連單唱名給發仍取具文武各員及兵丁等並無剋減結狀繳查違者叅究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放餉季月除扣截曠銀兩

一開放兵餉附近省會各營及專防營分離省雖遠而汎地毗連者按月開放或分防寫遠或阻山險或濱江湖或近苗疆邊界者按兩月及一季或兩季由藩庫支領存貯文員庫內臨期開放總不得虛懸汎地致疎防守一兵餉項下應扣截曠銀兩係月支者按月清扣其按兩月及一季兩季一支者均令按期清扣在司者由司扣存在道府廳州縣撥用地丁關稅者由道府廳州縣照數扣存覈明解司造冊報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支領兵餉扣除小建

一直省各營支領兵餉即將該年應扣小建銀
兩照數扣存藩庫以抵閏月餉銀如有遺漏
聲敘將承辦營員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解支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隨征立功兵丁糧餉

一隨征立功兵丁未得補授職官收入督撫提
鎮等標効力者給與日兵糧餉卽於標兵數
內覈算倘有老病不能差操者給與守糧半
分不扣小建朋銀月支餉銀五錢於歲底造
冊具題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濫給名糧

一直省馬糧缺出乘公考拔報明上司查覈如
 勒取財物拔補非人將該管員弁叅革計賊
 科斷該管上司並統轄各官分別知情不知
 情與未經查叅之提督總兵各照例議處總
 督巡撫交吏部議處其雖不得財或濫行拔
 補私人或聽受囑託者將該管員弁及未經
 查出之該管上司與統轄提督總兵亦照例
 分別議處例營伍門總督巡撫交吏部覈
 議如自行查出揭叅者均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簡 四

一食糧兵丁怠玩誤公及罪犯滿杖者即行革
 退其小有過失及技藝稍疎差操偶誤若年
 力少壯堪以造就者初次量加責懲再犯馬
 兵降為步兵步兵降為守兵派當苦差均勒
 限半年演習果能改觀即拔補原糧復還差
 使倘始終怙過不悛即行革退移交地方官
 嚴加管束若兵丁別無事故該管官擅將久
 練嫺熟之兵任意革退合素不諳練之人頂

請以致技藝生疎或因勒索財物得賊者該
 管官及不行揭報之該上司均照例議處例
 處分則例
 營伍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條簡 五

直省標營賞資兵丁紅白銀兩

一直省標營賞資兵丁紅白銀兩該總督巡撫

提督總兵每年將動用過數目造冊咨送戶

部查覈倘有旨領等弊將經管員弁並加結

之上司與提督總兵各照例分別議處總督

巡撫交吏部覈議其銀兩仍著落該員並加

結之上司一體分賠若所報之事屬實止多

支銀兩者除將多支銀兩照數追繳外辦理

舛錯之該管官及兼轄上司提督總兵亦各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照例分別覈議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交吏

部議處

題報虛冒

一營員克扣兵餉或虛冒兵丁者叅革提問該

管各官不行揭報將親標該管官及兼轄統

轄官分別徇庇失察照例議處若總督巡撫

提督總兵題奏疏內不將未經揭報之該管

各官職名指叅或不將知情失察分別聲明

者提督總兵亦照例處分 例載處分則 總督

巡撫交吏部查議

一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已經查出剋扣虛冒情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弊徇庇不行題叅者將提督總兵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總督巡撫交吏部覈議

發標難雇人員支給馬糧

一難雇人員已成丁者業經發標學習候補均照馬兵例支給馬糧馬乾與兵丁一體差操毋庸支俸至得缺後住支馬糧馬乾給與應得俸薪等項其未成丁者仍給與馬糧一分其馬匹料草等項毋庸支給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天

出征打仗受傷老病告休官給俸

乾隆四十九年四月內奉

上海據李世傑奏松潘鎮總兵劉俸舊傷舉發動履歷懇請解任調理等語已降旨准其解任回籍調理矣向來武職旗員年至六十以上因老病告休曾經出兵打仗受傷者皆加恩給與全俸其綠營並無此例惟念綠營人員既能効力行間打仗受傷為國家出力後因老病告休不能與旗員一體邀恩食俸未免向隅朕於滿漢官員從無歧視嗣後綠營告休人員除未經受傷者仍照向例辦理外其年屆六十以上老病乞休曾經打仗受傷者俱著照旗員之例一體給與全俸著為令以示朕優卹戎行一視同仁之至意其總兵劉俸卽照此例辦理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天

出征打仗受傷三處以上勒休官給與半俸

嘉慶九年九月內奉

旨兵部議奏特清額甄覈年老技庸之副將等員請照

例勒休一摺內有副將舒隆阿曾出師三次受傷七

處此等打仗受傷人員其自請告休者向例給與半

俸今舒隆阿係勒休之員是以兵部聲明無庸議給

俸養俱念其屢次隨征受有多傷著加恩仍給半俸

以養餘年此後勒休武職人員其有出征受傷在三

處以上又無貪私劣蹟者無論年歲俱給與半俸著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纂入則例用示朕眷念戎行恩施格外至意欽此

出征受傷勒休致斥革員弁分別給與俸餉

旨綠營提督總兵因老病奏請休致奉

旨准令原品休致者該總督巡撫將伊年歲及出兵

打仗受傷事蹟報部查覈兵部將或給全俸

或給半俸之處具奏請

旨若非自行呈請及督撫題奏奉

特旨令其原品休致者不給俸祿

一副將以下守備以上官員因老病告休准其

原品休致其曾經出征打仗受傷者無論有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無殺賊捉生年至六十以上可否賞給全俸

請

旨五十以上以可否賞給半俸請

旨如出征打仗殺賊捉生受傷各項功績俱全者年

至五十以上以可否賞給全俸請

旨若非自請告休經該管上司勒令休致者不准給

俸如該員打仗受傷在三處以上者無論年

歲及告休勒休均以可否賞給半俸請

旨其受傷不及三處並因貪私劣蹟糾參者仍毋庸

給與俸祿

一 綠營武職曾經出征打仗受傷奉

旨賞給全俸半俸者如本身兼有世職仍留本身毋

庸開缺另襲

一 旗員身任綠營兼有世職者在外呈請休致

應俟回旗後由該旗查驗如尚能當差將世

職仍留本身賞給俸祿若不能任事並不請

休經上司勒令休致者雖有世職亦毋庸給

俸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一 凡告休應行請俸人員該督撫查明年歲及

打仗受傷立功事蹟詳細造冊咨送兵部查

覈辦理

一 千把外委曾經出師打仗受傷續經辭退告

休年在五十以上者給與步糧一分以資養

贍如該弁曾經出征打仗因傷疾舉發或年

老力衰以致弓馬生疎不能差操經督撫咨

革勒休者給與守糧一分以資養贍如該弁

打仗受傷有在三處以上毋庸論其年歲係

辭退告休者給與步糧一分若因弓馬生疎

咨革勒休者給與守糧一分以資養贍其休

革各弁如有產業可倚及有子嗣在營食糧

及因貪私劣蹟斥革者均毋庸給與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軍營陣傷亡故受傷官兵眷口請給養贍

縣加具印結

嘉慶八年四月內奉

上諭兵部奏請定亡故兵丁眷屬及曾經打仗受傷

老病休人員給餉章程均由各該州縣加結具報以

杜冒濫一摺所議甚是已依議行矣陣亡病故兵丁

眷口無倚及子弟幼小不能食糧者每月給與半餉

以資養贍俟該故兵丁子弟年至十六歲以上報部

核支向例僅令同省營員結報恐有瞻徇或奔屬尚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有倚靠而捏報無所倚恃或將子弟少報年歲豫為

日後冒領地步或子弟年已及歲並續有亡故隱匿

不行截支俱未可定至曾經出兵打仗受傷年老病

休各員給與俸餉原因其並無產業及別項營運是

以格外施恩俾得糊口第恐地方不肖書吏於伊等

報報時藉端訛索遇有力之家得受賄賂使之濫行

支領其實在無力應行具報者轉以無錢使費致有

遺漏假公濟私有名無實殊非嚴實辦公之道地方

州縣於所屬亡故兵丁眷屬有無倚靠子弟曾否以

歲並年老病休人員有無產業易於查察自應責令

各該州縣切實詳查加具並無扶同捏冒遺漏印結

送部覈辦倘各該州縣不能據實確查任聽書吏舞

弊朦混具報著該管上司嚴行查察以期官兵皆遵

實惠帑項不致虛糜用副朕覈實施仁至意將此通

諭各督撫及提鎮等知之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優卹軍功告休人員

一守備以上官員患病告休曾經出征打仗立功年在五十以上因未受傷不准給俸及出征打仗受傷不及三處年未五十不准給俸者該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查明該員實無產業可倚者准令子弟一人入伍食糧無子弟者給與守糧一分以資養贍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律例 美

優卹出征殘廢年老兵丁

一曾經出征打仗効力兵丁年屆五十以上年老不能差操解退各糧該督撫查明如有子弟在營食糧者月給餉米三斗並無子弟在營食糧者給與守糧一分以資養贍其受往患病致成殘廢解退各糧無論年在五十以下該督撫查明如有子弟在營食糧者月給餉米三斗並無子弟在營食糧者給與守糧一分均以離營之日起支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律例 三

世職註銷優卹家屬例

一世職官員病故無人承襲註銷者其妻給與半俸養贍終身若妻食半俸亡故及無妻者或原立職之官有親母亦給半俸若原立職之官無母而襲職官之母或生母或繼母現在者亦給半俸養贍終身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出征陣亡病故官兵眷口給餉

一出征陣亡病故兵丁多支月餉免其扣追其本兵名糧若子弟內有可以訓養成材者卽令頂補以資養贍如並無子弟眷口無倚及子弟幼小不能食糧者每月給與半餉銀五錢米三斗不扣小建朋銀遇閏加增其有子弟幼小者俟年至十六歲以上堪以頂補食糧卽行截支其無子弟者俟該故兵現存之祖父母眷屬亡故之日截支至軍營病故官員所遺眷屬無可倚靠者亦准給與半餉其打仗未出及迷失衝失弁兵照陣亡例減半議卹者所遺眷屬照此例再行減半給與再洋捕盜打仗陣亡及受傷後落海殞命各官兵原議照出征陣亡故卹賞者所遺眷口無倚及子弟幼小不能頂食各糧亦照陣亡病故例給與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三

出征陣亡病故官兵子弟成丁後殘廢仍留半餉

一官員出征病故及兵丁陣亡病故其所遺眷口如並無子弟及子弟幼小無可倚靠者給與半餉後其子弟年至十六歲以上堪以入伍食糧並有別項營運可以謀生者仍照舊例截支外若子弟已經成丁有身患殘廢篤疾不能頂食名糧又無別項營運可以謀生者該總督巡撫切實查明取具營縣文武員弁印結送部准其仍留半餉以資養贍若子弟成丁頂食名糧後又經病故如尚有遺存眷口亦准報明取結咨部仍給半餉以資養贍其有次子次弟者仍照舊例俟年至十六歲以上截支如無子弟者以眷口亡故之日截支至打仗未出迷失衝失弁兵減半議給半餉者亦均照此例嚴辦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四

查奏出征亡故官兵豫借銀兩

乾隆五年四月內奉

上諭朕覽兵部纂修則例內稱從前進藏出兵之官兵及受傷病故官兵所有豫借銀兩免其追還係出自特恩未便纂為成例等語朕思兵丁捐軀行陣情實可憫其豫借銀兩理應豁免若必待特降諭旨恐其中不無一二遺漏者著為定例凡遇有此等事件該部援例請免則恩卹之典可垂永遠矣欽此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四 俸餉 四

閩省臺灣兵餉

一臺灣兵餉令臺灣鎮將等官於每年十一月內覈明次年應抵應領銀數造冊委員勸限十二月內到省藩司立時確覈於開印後發交差員限二月初旬運至廈門其接餉船隻亦限正月底二月初到廈門三月到臺如有遲延將專管兼轄統轄各官均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其因守風信致稽時日者取具該地方官印結報部免其遲延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臺灣戍兵加餉

一臺灣澎湖各營戍守兵丁於應得錢糧之外每月每名加給餉銀四錢由臺灣鎮按年照額估定如有曠缺按日截除留充公用仍於年底該鎮會同臺灣道查明實給並截曠銀數造冊彙報該督覈轉報部覈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三

巴里坤鎮屬東打坂掃雪兵丁月支勒鞋銀

一 巴里坤鎮屬東打坂掃雪兵丁四十名每名

月支勒鞋銀三錢該總督歸於本營公費銀

內造冊咨部覈銷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四 俸餉 四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五

綠營

戶口

在旗官兵就養

外任旗員呈請族親隨任

旗員私帶子弟前赴外任

旗員隨任子弟年已及歲請留任所

隨任子弟來京

外任旗員子弟挑取侍衛拜唐阿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目錄 一

外任旗員隱瞞子弟

旗員補放綠營子弟告假省親

隱匿家人贖身

接任官隱匿前官眷口

旗員病故眷口歸旗接任官不行呈報

奴僕叛主投營

容留旗下家奴擾累地方

臺灣官員准攜眷口

武職入籍

武職買人

申報籍貫

濫收長隨

重慶在官夫役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目錄

二

在旗官兵就養

道光三年三月內奉

旨原品休致之副烏鎗護軍叅領倭興額著准其赴伊子桓格任所就養仍加恩賞給全俸其俸銀卽照所請留京支用嗣後有似此休致賞給全俸之員呈請就養者俱照此辦理並著纂入中樞政考

欽此

一旗員身任綠營年老病廢降革回旗等官及

閒散退糧老兵養贍無資如有子孫及姪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三

外居官情願迎養者俱具呈該管大臣查明

咨部有品級者兵部彙題准其就養無職者

據咨准其就養至原品休致奉

旨賞給全俸之員呈請就養者仍准其支食全俸其

俸餉或願留京或在外支領之處聽該員自

行呈明兵部由兵部彙明移咨戶部查覈

外任旗員呈請族親隨任

一旗員外任武職守備以上及督撫提鎮大員

如族親內有品行端方諳練公事情願令其

隨任幫辦公務者或有篤睦家族親黨帶往

令其讀書肄業者大員准其咨報該本旗餘

則呈報將軍都統督撫提督轉咨該本旗查

取本人父兄情願令其隨任甘結報部發給

路照前往不願者聽其非由本任職官呈請

而本人願往者一概不准如有呈請尊長隨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四

任者由該族長出具並無抑勒甘結該佐領

加結呈報該本旗查覈屬實准其隨任如有

私行潛往者照例治罪至到署後如不服管

束輕者報明督撫等咨遣回旗重者照例懲

辦漢軍佐雜人員如有需用親丁之處由本

員呈報本旗准其一體隨往該叅佐領等如

有故意挑剔藉端勒指刁難等事或山告發

或經查出從重懲辦仍令該管官嚴加查察

如有不安本分滋事之人本員失察者照失

察例議處徇庇者照徇庇例議處

其由本員查出呈報者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五

旗員私帶子弟前赴外任

一旗員補放綠營其子弟年至十八歲以上欲

請帶赴任所者提督總兵自行專摺具奏請

旨副將以下官員於該旗呈報由該旗都統查明具

奏均准其隨任其年未至十八歲於帶赴任

所時具呈該旗報部存案准其帶往如有不

行奏報私自帶往任所者本員及失於查出

之本旗該管官並都統副都統均照例分別

議處至下五旗王公屬下之人陞授外任其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戶口 六

子弟現在王公門上當差該旗詢明該管王

公等如無用伊之處照伊所請奏明准其攜

往如有用處停其攜往如私行帶往亦照例

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戶口門

旗員隨任子弟年已及歲請留任所

一旗員外任綠營隨任子弟年至十八歲以上

欲請留任所者提督總兵自行隨時專摺具

奏請

旨副將以下官員呈明該省總督巡撫由該總督巡

撫先行咨明部旗存案兵部於歲底彙齊人

數具題准其留於任所若子弟年已及歲練

習清語騎射優嫻報明該旗令其回京以備

挑差若身體單弱或騎射平常報明該旗亦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戶口 七

准其留於任所該旗毋庸催取來京倘有隱

瞞年歲不行奏報或遺漏未報者均照例分

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戶口門

隨任子弟來京

一旗員外任武職隨任子弟因襲職承廕赴選應試省親等事來京由該父兄造具本人三代年貌清冊呈報該管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出咨知照在京該旗仍具印文交與本人親身投送該旗以憑查對若該父兄係武職大員可以自行出咨者即自行給咨投送該旗其有不候給咨私行來京或領咨潛往他處者有職銜人革去職銜閒散人鞭一百如該父兄不為請咨給咨擅令來京或已將緣由呈明而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不給咨文者將軍提督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總督巡撫交吏部覈議至有事來京事畢仍回原處者呈明在京該旗出咨由兵部轉行知照該地方仍具印文給與本人投交該任所上司以憑查對如有不候給咨私行回去或領咨潛往他處者該隨任子弟照前例議處其旗員緣事解任隨任子弟有應質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八

問事件由接任官申報該上司咨送該旗仍留任所候質若無應行質問事件者即先令歸旗倘接任官不代請咨文令其歸旗或隨任子弟不候給咨私自歸旗及潛往他處該地方官未經查出申報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議處 例載處分則 其私自潛往之子弟亦照前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九

外任旗員子弟挑取侍衛拜唐阿

一旗員外任綠營提督總兵之隨任兄弟子孫

如年至十八歲以上練習清語騎射優嫻堪

充侍衛拜唐阿差使者每遇五年查辦之期

由該提督總兵等報明本旗造冊送軍機處

彙奏請

旨如身體單弱或騎射平常該提督總兵即據實報

明該旗聽其自便倘有屆期遺漏未報者將

該提督總兵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十

外任旗員隱瞞子弟

一旗人外任武職如有將任內所生之子隱瞞

不行報明本旗記檔或將所生之子假捏過

繼潛匿他處居住者照例議處該管上司照

例分別知情失察覈議

例載處分則
戶口門 如該管

上司能於半年內查出揭報者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十一

旗員補放綠營子弟告假省親

一旗員補放綠營其子弟告假省親在本旗具呈給假赴部請給路引前往任所限滿之日即催令起程如無故在任所逗遛經管旗大臣參奏本人解京治罪其父兄容留不行催令回京以致逾限者按其逾限月日分別議處至並未請領路引私赴任所不行呈明解京者無論時之久暫將伊父兄俱照例覈議

例載處分則
例給假門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戶口 三

隱匿家人贖身

一旗人外任武職於到任三個月之內將所帶家人姓名來歷冊報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如管事家人有更換者亦具冊申報倘冊報不實任從家人贖身影射為民者本員及該管上司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戶口門 得財者
計贓以枉法從重論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戶口 三

接任官隱匿前官眷口

一 接任官任聽前任旗員隱匿家口不盡行造入冊內或失於詳查遺漏造報者被旁人首告以及部旗查出將接任官并該管上司均按其知情失察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古

旗員病故眷口歸旗接任官不行呈報

一 旗員身任綠營在任病故所遺眷口起程回旗如接任官將起程日期遺漏申報或不代請咨文依限歸旗或將該故員眷口遺漏查明造具冊結呈報者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例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圭

奴僕叛主投營

一奴僕叛主投營專管官明知伊係叛奴准其

投充者專管官及兼轄統轄官均照例處分

若專管官不知為叛奴誤准投充者將專管

官議處例載處分則兼轄統轄官免議

一奴僕叛主脫逃該本主未經呈報者係職官

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自行申報地方官查

拏究治者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三 戶口 六

容留旗下家奴擾累地方

一賣身旗下之人原有出房守分度日於地方

民人無擾者准其在原處居住其原無房田

者俱令伊主收回若兇惡之徒雖有房田倚

仗賣身旗下恣意橫行或把持衙門奸淫賭

博串盜勾逃訐訟作證詐害百姓者該地方

武職申詳該總督即行查拏解部按律治罪

不許仍在原處居住若容留已經犯罪之人

仍居原處不行查逐者將該專汎武職及衛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七

所官兼轄官並提督總兵均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臺灣官員准攜眷口

乾隆四十一年四月內奉

上諭鍾音奏臺灣府諸羅縣知縣李俊現年五十五歲尚無子嗣呈請攜眷赴臺查與定例相符應准其攜帶等語臺灣文職官員知縣以上年過四十無子者方准率眷前往此例未知始自何時殊可不必該處雖遠隔重洋自設立府縣以來地方寧謐與閩省內地無異且各員攜眷赴任不致內顧分心於辦公亦甚有益方今中外一家更不必過存畛域之見即如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戶口 六
伊犁等處距遙萬餘里其駐守之將軍等官俱准其攜帶家眷何獨於臺灣為禁制乎王道本乎人情權例尚未為允協嗣後臺灣文武各官無論年歲若干有無子嗣如有願帶眷口者俱准其攜帶其不願帶亦聽其便著為令欽此

武職入籍

一武職官員不許在現任地方置立產業如罷職之後有因在任年久原籍並無產業宗族無可依歸不得已而請入籍任所或已經身故其子孫欲於任所入籍者副將以上等官該督撫奏明請

旨參將以下等官該總督巡撫確實查明報部兵部咨查該員原籍地方如果無產業宗族實在無可依歸令該原籍地方官出具印結准其在任所地方入籍如係假捏希圖逗遛任所者將該員照例治罪失於詳查出結之地方官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戶口門

武職買人

一 直省提督總兵以下等官私買所轄地方之民為奴婢或縱令家人私買及囑托兵丁代買者將本官及失察之該管上司均各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二十

申報籍貫

一 武職由行伍出身非本身籍貫於投充時取結旨入將原籍隱匿至拔補把總千總時准其據實呈明該省督撫咨部更正註冊免其議處如有未經呈明經部推陞守備都司在該員原籍省分府分始行呈明迴避或並不呈明別經發覺者本員及從前失於查察之出結官均照例分別議處若推陞之缺並非該員原籍有因缺規避情節即照規避例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三

例載處分則 戶口門

濫收長隨

一現任大小官員將犯案刺字之長隨濫行收

用或係刺面之犯顯然可驗或係刺臂之犯

誤行收用或明知係犯案刺臂之犯仍容留

在署居住者將本官均各照例分別議處

處分則例
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三

雇募在官夫役

一凡在

家應役各夫及該處衙門隸役缺出應補均令移知

地方官募送充役不得私行收用其該處大

臣官員兵丁雇用人役開明姓名年貌住址

報明該管衙門行查原籍實係守分良民准

受雇赴役即由原籍地方官冊報總理衙門

及總兵互相約束遇有事故隨時報明於冊

內開除倘私雇來歷不明及曾經過犯之人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戶口 三

係職官知情徇庇不行舉首者照例議處兵

丁責革 例載處分別
戶口門

欽定中樞政考目錄卷之十五

綠營

田宅

伊犁等處兵丁遣犯屯田收穫多寡官員賞

罰

科布多屯田官員收穫多寡議敘議處

開墾荒地

丈量地畝

烏嚕木齊種地為民人犯限內完糧議敘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目錄

回贖屯田

隱匿地畝

勘報災荒

被災蠲免

協捕蝗蝻議敘議處

營員稽察搭寮民人

貴州屯戶私行典賣屯田

貴州屯戶越界耕種

伊犁等處兵丁遣犯屯田收穫多寡官員賞

罰

一伊犁塔爾巴哈臺烏什古城吉布庫井哈密

所屬蔡把什湖牛毛湖屯田兵丁每名收穫

細糧至十八石烏嚕木齊庫爾喀喇烏蘇精

河哈喇沙爾巴里坤屯田兵丁每名收穫細

糧至十五石哈密所屬塔爾納沁一屯收穫

細糧至十四石以上者專管千總把總外委

加一級兼管官紀錄二次統轄官紀錄一次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二

兵丁賞給一月鹽菜銀兩如伊犁等處收穫

細糧至二十八石烏嚕木齊等處收穫細糧

至二十五石塔爾納沁收穫細糧至二十四

石者加倍議敘專管千總把總外委加二級

兼管官加一級統轄官紀錄二次兵丁賞給

兩月鹽菜銀兩

塔爾納沁應給鹽菜銀兩者即給一月口糧

一伊犁塔爾巴哈臺烏什古城吉布庫井哈密

所屬蔡把什湖牛毛湖屯田兵丁收穫細糧

至十五石烏嚕木齊庫爾喀喇烏蘇精河哈

喇沙爾巴里坤并塔爾納沁一屯收穫細糧
至十二石者均功過相抵毋庸置議如伊犁
等處收穫細糧不及十五石十三石烏嚕木
齊等處并塔爾納沁一屯收穫細糧不及十
二石十石者將專管外委及兼管統轄并兵
丁等均各照例分別議處責革其開復抵銷
議敘亦各照本例辦理

例載處分別
例田宅門

一新疆屯田遣犯除巴里坤哈密二處俱與該
處兵丁一例交糧其勸懲之處應照屯田兵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三

丁之例辦理外至伊犁屯田遣犯每名收穫
細糧九石烏嚕木齊遣犯每名收穫細糧六
石六斗者遣犯每名日給白麩半斤該管各
官照屯田兵丁收穫糧石之例減半分別議
敘專管千總把總外委紀錄二次兼管官紀
錄一次伊犁屯田遣犯收穫十二石烏嚕木
齊遣犯收穫十石者遣犯每名日給白麩
斤該管各官照屯田兵丁收穫之例分別議
敘專管千總把總外委加一級兼管官

二次統轄官紀錄一次若伊犁遣犯每名收
獲六石以上烏嚕木齊遣犯每名收穫四石
以上者准其功過相抵如不及數或次年收
獲復不及六石四石之數者千總把總外委
并兼轄統轄各官均照例分別議處其開復
抵銷議敘亦各照本例辦理

例載處分別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四

科布多屯田官員收穫多寡議敘議處

科布多屯田官員兵丁收穫糧石在八分以

上者專管官加一級兼轄官紀錄二次統轄

官紀錄一次如收穫糧石不及五分者專管

兼轄統轄各官均照例分別議處其應議抵

銷之處亦照例辦理

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七

開墾荒地

一 衛所各官一年內勸民開墾荒地五十頃以

上者紀錄一次一百頃以上者加一級一百

五十頃以上者加一級紀錄一次二百頃以

上者加二級統俟水田六年起科旱田十年

起科時該總督巡撫取具印結題請議敘如

有未經開墾捏報開墾者將衛所官照例議

處若開墾後有復荒者將開墾加級紀錄銷

去其開墾荒地不照水田六年起科旱田十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六

年起科之例或先期勒徵或過期不徵或私

減地畝定額錢糧或勸民開墾或將新墾地

畝以多報少以少報多或將舊墾地畝後又

重複捏報開墾并有荒熟地畝未能分晰明

白造報及將應徵在屯錢糧遺漏失於查出

者將衛所官各照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丈量地畝

一 衛所官奉委丈量地畝如有遲延不將丈壇

之地明白造冊詳報將遲延之員照事件遲

延例議處例載處分則其奉委監丈地畝有

互相推諉不即丈量以致遲延者除將該員

照事件遲延例議處外仍將推諉之處照例

處分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七

烏嚕木齊種地為民人犯限內完糧議敘

一 烏嚕木齊種地為民人犯應交糧石如於每

年十月內催促完交者該管之千總把總照

屯田多獲糧石之例加一級如至年底催完

毋庸置議若年內不能催完照不及分數之

例議處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八

回贖屯田

一凡軍丁回贖屯田一年限內贖不及十分之二者將衛所官弁議處回贖二分以上者免議回贖三分以上者將衛所官弁紀錄一次倘有捏報回贖衛所官弁未經查出者照例處分例載處分則各該同知有清軍之責者其回贖屯田議敘及失察捏報回贖議處均移咨吏部照例辦理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田宅 九

隱匿地畝

一衛所地方有武職官員隱匿熟地或新墾地及武進士武舉武生隱匿地畝者均按計畝數照例處分例載處分則所有隱匿地畝俱入官錢糧按年追徵如自行出首不拘年限俱免其處分自出首之年徵收錢糧該管官亦俱免其處分

欽定中樞政考卷十五 田宅 十

一衛所官失察隱地按其失察畝數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如始初失察後經自行查出申報者不拘年限免其處分如衛所官離任後被接任官查出隱地無論陞遷降調休致告病俱照現任官處分其革職衛所官被接任官查出隱地如有欺隱田糧仍行治罪若實係失察免其議處

勘報災荒

一 衛所田地被災夏災不出六月底秋災不出

九月底衛所官先將被災情形詳報該總督

巡撫具題若遲報逾限按其遲延月日分別

議處例載處分則其被災分數於題報情形

之後衛所官限四十日內查明造冊詳報如

不依限造冊詳報亦照報災逾限例議處其

距省遙遠地方詳報被災情形及被災分數

俱准扣除程途日期於文內聲明如詳報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七

省在限外而扣算程途日期尚未逾限者免

其揭參若到省在限外而查算應扣之程途

亦已逾限者仍按遲延月日議處該總督巡

撫於題報疏內將該衛所官已未違限程途

月日分晰聲明以憑覈議

凡遇災荒之年衛所官並不詳報或將成災

報作不成災或不實心確勘少報分數或並

未被災妄報饑荒或止報巡撫不報總督或

報災之時未出具印結冊內不分晰明白者

各照例分別議處例載處分則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七

被災蠲免

一衛所田地被災奉蠲錢糧有已徵在官不留抵次年錢糧有未徵在官不與扣除蠲免一概混徵以圖侵蝕或於總督巡撫具題之時先行停徵十分之三及部覆之後題定蠲免分數故將告示遲延不即通行曉諭或稱止蠲起運不蠲存留使小民僅沾其半將將濟災民及蠲免錢糧借名肥己或將蠲免銀兩增多減少造入冊內或被災之處未經題免之先報冊內填入蠲免者將衛所官均分別照例議處

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三

協捕蝗蝻議敘議處

一武職員弁專汛地方遇有蝗蝻生發毋庸查究來踪即就現有飛蝗之處如能迅速協捕應時撲滅者該總督巡撫確查具題紀錄一次其未能及早合力協捕以致長翅飛騰貽害田稼者專汛及兼轄統轄提督總兵各官均照例分別議處若專汛兼統各官明知不行查明申報提督總兵提督總兵不移會總督巡撫題參者亦照例分別議處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四

一衛所官員奉委協捕蝗蝻未能實力撲捕以致養成翅翼為害禾稼者照州縣官例處分

例載處分則
例田宅門

營員借察搭寮民人

一廣東民人入山搭寮耕種食力該營汛官弁每月撥出兵丁於所屬山谷巡查一次遇有未經報官搭寮住宿之人卽送有司審究如巡查不力或縱容受賄以致地方窩藏奸匪者將專汛官分別照例議處兼轄統轄各官亦按其失察知情分別照例覈議例載處分則例田宅門如上司自行查出揭報者免議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五

貴州屯戶私行典賣屯田

一貴州苗疆屯軍人等將官給屯田私自典賣與人該衛千總失於查察者照例議處例載處分則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六

2137550

S
Z121·5
15a

續修四庫全書 史部 政書類

貴州屯戶越界耕種

一貴州苗疆屯戶人等越界侵佔苗人田土山

場并砍伐竹木將衛千總按其失察徇隱照

例分別議處 例載處分別
例田宅門

欽定中樞政考 卷十五 田宅 七



ZW 21101000727998